

# 哥林多后书注解

## 目录：

00 提要	01 第一章	02 第二章	03 第三章
04 第四章	05 第五章	06 第六章	07 第七章
08 第八章	09 第九章	10 第十章	11 第十一章
12 第十二章	13 第十三章	14 综合灵训要义	

## 哥林多后书提要

### 壹、作者

使徒保罗(参一1；十1)。

根据圣经的记载，保罗原名扫罗(徒十三9)，系以色列人，属便雅悯支派(罗十一1)；按血统而言，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三5)。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在名师迦玛列门下，按严紧的犹太律法受教(徒廿二3)。后来成为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法利赛人(徒廿六5)，为祖宗的律法大发热心，逼迫教会(腓三6)；然而这是在他不信不明白的时候所作的(提前一13)。有一天，当他要到大马色捉拿信主的人们时，蒙主耶稣在路上向他显现(徒九1~5)。从此，他便成了基督徒，并奉召成为使徒(罗一1)，主要以外邦人为传扬福音的对象(加二8)。先后至少写了十三封新约书信，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诠释者。

### 贰、写作时地

约在主后五十七年写于马其顿的腓立比(参二13；七5)。本书不但说保罗自己在马其顿时的光景，也对哥林多教会讲到马其顿众教会的光景(八1~5)。

哥林多后书距前书至少有一年(参九2)，可能保罗夏天去特罗亚(参二12)，冬天或翌年春天到马其顿(参二13)，之后再回到哥林多。

### 参、本书受者

在哥林多的教会，并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一 1)。

保罗在到达以弗所之前，曾在哥林多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徒十八 11，18~19)。哥林多教会应是那一段期间，由保罗所建立的。他曾偕同亚居拉、百基拉、西拉和提摩太等位同工，在那里传扬福音，竭力作工(徒十八 2，5)。

哥林多城位于希腊南部，雅典以西，位于罗马与东方交通往来的要道上，在当时是一个重要的商业中心城市。哥林多向以庙寺闻名，以供奉希腊美与性的女神维纳斯最为有名。由于哥林多人的宗教信仰腐败，故这城也以不道德闻名于世。人们常以『哥林多化』一词，作为生活堕落与腐败的代号。

## 肆、写本书的动机

欲知保罗写本书的动机，便须先知道本书的背景。当保罗还在以弗所时就为哥林多教会极其挂心，写了《哥林多前书》之后不久，先差遣年轻的同工提摩太去帮助他们(参林前十六 10)，可能哥林多信徒对待提摩太不太客气，于是保罗决定亲自再去哥林多一趟(参十二 14，这里的『第三次』暗示他曾经第二次去过哥林多)，但结果未能达到预期的目的，因此应许不久再去(参二 1)。到了以弗所，保罗就写了一封措辞严厉、却多多流泪的信打发提多送去(参二 3~4)，可惜这封书信已经失传。不久以弗所大乱，保罗几乎丧命，他便离开那里，但未去亚该亚，可能因考虑到哥林多信徒在未改变对他的态度之前，去访问他们恐于事无补，所以在特罗亚等候提多，既不见提多回来，就去马其顿的腓立比(参二 12~13)，那里教会虽好，但保罗因不晓得哥林多信徒对那封『流泪信』的反应如何，仍是内心不安，直到提多来了，才得了安慰(参七 7)。

提多回报的大致是好消息，就是大部分人听从保罗的劝告就悔改了。但仍有缺点，还有人认为保罗说要去却未去，而认为他反复不定(一 17)，其实保罗是为要宽容他们(一 23)；他们对待犯罪的人太严厉，不知赦免(二 6~7)；对一些假使徒的认识还不够清楚(三 1；五 12)；对伪师未划清界限(六 14~16)；一部分不顺服的人还在造谣毁谤保罗；有人以为保罗凭血气行事(十 2)；有人自信属基督，说保罗对基督的关系很少(十 7)；有人说保罗写信威吓他们，其实保罗是算不得甚么；又说保罗的气貌、言语都不及其他使徒(十 10~11)；也有人说保罗诡诈，用心计牢笼他们(十二 16)，不承认保罗所得启示，不相信基督在他里头说话(十三 3)等等。

综合上述的背景，我们得出保罗写本书的动机如下：

- (一)解释应许去而未去的缘故。
- (二)解释自己行事为人并事奉的原则。
- (三)劝勉哥林多信徒要认清假使徒并要与他们分别。
- (四)劝勉哥林多信徒要赦免知错悔改的人。
- (五)劝勉哥林多信徒要参与济助耶路撒冷贫穷圣徒的事。
- (六)以各种凭据表明自己确实是基督的使徒，拥有使徒的权柄。
- (七)叫那些不顺服的人悔改，以免保罗第三次去用权柄待他们。

## 伍、本书的重要性

《哥林多后书》虽然是一本抒发个人情绪的书信，但信中却含有许多重要的真理和榜样，不但在神学上具有相当的价值，且给主的仆人们和一切基督徒留下了事奉主并行事为人的基要原则：

- (一)对三一神的本质、特性、心意和工作有极清楚的启示(参一 10, 18~22; 四 6; 五 18~21 等)。
- (二)对新约的特点和超越性提供吾人可资窥探的橱窗(参三章)。
- (三)对肉身和灵性的轻重、相对与相关性也给我们清楚的指引(参四 7~五 10)
- (四)对神工人的职责、行事原则与该有的存心留下了很好的榜样和说明(参五 11~七 16; 十 1~十一 12; 十二 6, 13~21; 十三 1~10)。
- (五)对财物奉献和教会对款项的处理之道也提供了属灵的原则(参八至九章)。
- (六)对使徒的凭据、权柄和运用权柄的原则也留下了很好的榜样(参十一 23~十三 10)。

## 陆、主旨要义

基督和十字架乃是新约执事的经历和他的职事。保罗在前书是以基督和十字架来对付教会中一切难处，在后书中他就以本身的经历见证说，他自己也是如何的活在基督和十字架的实际中。他之能成为神新约之下的一个执事，以及他能在神面前领受一份荣耀的职事，都是在于基督和十字架在他身上深深的作工、破碎和组织。所以我们从《林前》、《林后》二书合起来看就可以知道，这位神伟大的仆人，他所作的和所是的，乃是一致的，都是那一位钉十字架的基督。

## 陆、本书的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一)保罗把他自己摆出来，但不是传自己，仍是传扬耶稣基督为主。保罗在对抗那些『最大的使徒』向他权柄的挑战时，让我们看见他在别处从未透露的内心深处的景况，以及他的生平和事奉中许多感人肺腑的事迹。因此本书也是他书信中最不带神学与教理，极具个人色彩的一封，让我们深深认识这位『在基督里的人』。

(二)保罗的喜、怒、哀、乐如同画在我们眼前，他的样子也可以从本书想象得到。他有时在喜乐的极峰，有时却在忧伤的深谷；令我们明白，即使坚强如保罗，也有他灰心失望的时刻。但叫我们鼓舞的是：主基督总是给保罗足够的力量，甚至连死亡都能胜过。

(三)这封信也让我们看见保罗如何处理他与教会的关系。他爱他们像父母疼爱自己的儿女。他管

教、责备，为他们的争吵、分裂痛心。他关怀远在耶路撒冷贫苦的圣徒，因此在外邦人的教会中筹募款项，赈济他们。这样作，不只表明众教会在基督里的一体，也是把基督徒彼此的相爱与关怀见诸实行。

(四)可以清楚看到保罗的敌人们的策略和言论。他们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者的模样，先博得信徒们的好感，然后占领他们的心思。而另一面处处中伤保罗，使信徒们对保罗的态度，从信任转而怀疑，从怀疑变鄙夷。

(四)全备而被沿用的祝福词(十三 14)。

## 柒、与《哥林多前书》的关系

《哥林多前书》是使徒的辩论、指责和定罪，使受搅扰并迷惑的哥林多信徒转向并注重基督；《哥林多后书》是使徒的见证、安慰和鼓励，带领哥林多信徒经历并享受基督。因此，后书比前书更重经历，更主观且更深入。兹将前后两书的主要相异点列述如下：

(一)前书对付教会中的各种问题；后书对付信徒内心的各种问题。

(二)前书对付信徒对恩赐的误解与误用；后书对付信徒对职事的无知与误会。

(三)前书帮助教会对抗世界与异教的影响；后书帮助教会对抗假使徒和异端的影响。

(四)前书说明基督徒真爱的道理和原则；后书表达基督徒真爱的榜样和实行。

(五)前书重在解决信徒与信徒之间的问题；后书重在解决信徒与工人之间的问题。

## 捌、钥节

「我们所能承担的，乃是出于神；祂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灵。」  
(三 5~6 原文)

「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杀死(原文)，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四 7~10)

「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五 20)

## 玖、钥字

「安慰」(全书 29 次)

「夸」「自夸」(全书 29 次)

「职事」或「职分」(三 7, 8, 9; 四 1; 五 18; 六 3…)

## 拾、内容大纲

### 一、引言和解释(一 1~二 11)

#### 1.问安(一 1~2)

#### 2.为患难中得安慰而感谢(一 3~11):

(1)得安慰乃为安慰别人(一 3~7)

(2)苦难叫人不靠自己而靠神(一 8~11)

#### 3.解释自己的行踪(一 12~二 13):

(1)在世为人不靠自己，乃靠神的恩典(一 12~14)

(2)要去而未去并非由于自己反复不定(一 15~17)

(3)因为所传的基督并没有是而又非的(一 18~22)

(4)耽延的原因乃为宽容(一 23~24)

(5)立意不叫人因自己的来到而忧愁(二 1~3)

(6)写信为要显明格外的疼爱(二 4)

(7)劝大家要向那悔改的弟兄显出坚定的爱心(二 5~11)

(8)表明自己等候提多时的心境(二 12~13)

### 二、保罗事奉主的榜样(二 14~七 16)

#### 1.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二 14~17)

#### 2.用神的灵使人成为基督的信(三 1~6)

#### 3.使人满有基督的荣光(三 7~四 6):

(1)是属灵的职事，有极大的荣光(三 7~11)

(2)是主的灵使人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三 12~18)

(3)只传基督，使基督的荣光能照在人的心里(四 1~6)

#### 4.不是顾念所见的瓦器，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宝贝(四 7~五 17):

(1)自己被交于死地，叫人得着复活的生命(四 7~15)

(2)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要更新(四 16~18)

(3)地上的帐棚虽然拆毁，却得穿上属天的房屋(五 1~5)

(4)行事为人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五 6~8)

(5)立定志向，为主而活，讨主喜悦(五 9~15)

(6)不凭外貌认人，乃认基督里的新造(五 16~17)

#### 5.接受和好道理的托付，尽和好的职分(五 18~七 16):

(1)作基督的使者，劝人与神和好(五 18~21)

(2)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六 1~10)

(3)劝人以宽宏的心与自己和好(六 11~13; 七 2~4)

(4)要分别为圣, 才能与神和好相交(六 14~七 1)

(5)因提多所报和好的讯息而欢喜快乐(七 5~16)

### 三、劝勉信徒参与爱心的捐献(八 1~九 15)

1.要效法马其顿众教会乐捐的榜样(八 1~8)

2.要效法耶稣基督为我们成为贫穷的榜样(八 9~15)

3.要效法提多等人热心和行事光明的榜样(八 16~24)

4.当出于乐意, 不是出于勉强(九 1~5)

5.当为多收仁义的果子而多多撒种(九 6~15)

### 四、为他自己的使徒权柄有所表白(十 1~十二 21)

1.表明他作工的原则(十 1~18):

(1)不凭血气争战, 乃靠神的能力(十 1~5)

(2)运用权柄不是要败坏人, 乃为造就人(十 6~11)

(3)只照神所量给的界限, 不仗别人所劳碌的夸口(十 12~18)

2.表明他作使徒的心态(十一 1~15):

(1)为信徒向基督失去纯一的心而感愤恨(十一 1~3)

(2)不藉言语, 乃在凡事上显明作使徒的知识(十一 4~6)

(3)自居卑微, 为叫信徒高升(十一 7)

(4)在钱财上谨守, 为不给人机会毁谤(十一 8~12)

3.被迫自居愚妄人, 为让信徒能分辨真假使徒(十一 13~23 上):

(1)假使徒行事诡诈, 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十一 13~15)

(2)假使徒凭血气自夸, 他只好也自夸身分(十一 16~23 上)

4.表明他作使徒的凭据(十一 23 下~十二 21):

(1)凭据之一, 经历诸般的患难(十一 23 下~33)

(2)凭据之二, 得着主的显现和启示(十二 1~10)

(3)凭据之三, 百般的忍耐和神迹奇事异能(十二 11~13)

(4)凭据之四, 有父母般的爱心(十二 14~18)

(5)凭据之五, 凡事都为造就信徒(十二 19~21)

### 五、劝勉和结语(十三 1~14)

1.劝勉信徒不要让他使用权柄严厉对待他们(十三 1~10):

(1)对犯罪的人必不宽容(十三 1~4)

(2)总要省察和试验自己, 行事端正(十三 5~9)

(3)好叫见面的时候, 不必使用主所给的权柄(十三 10)

2.未了的劝勉(十三 11)

3.问安(十三 12~13)

# 哥林多后书第一章

## 壹、内容纲要

### 【得安慰并给安慰的执事】

- 一、引言(1~2 节)
- 二、基督的安慰(3~7 节)
- 三、全备的救恩(8~11 节)
- 四、彼此的夸口(12~14 节)
- 五、确定的行程(15~17 节)
- 六、确定的信息(18~22 节)
- 七、宽容的存心(23~24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一 1】「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和兄弟提摩太，写信给在哥林多神的教会，并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

（原文字义）「使徒」被差遣的人，使者；「保罗」微小；「圣徒」被分别出来归给神的人。

（文意注解）「奉神旨意，」表示他现在的身分完全是出于神的旨意，不是自取的。

「作耶稣基督使徒，」这话表明：(1)他是属于主的；(2)他是受主差遣的；(3)他从主承受那解明真理的权威；(4)但他并不引以为骄傲，而是要忠心地执行主所托付他的使命。

「同兄弟提摩太，」『同』表示此书信乃与别人一同署名，但实际系保罗一人所写(参十 1)；『兄弟』指共同信仰的伙伴，主内的弟兄(参徒九 17；来二 11)。

「在哥林多神的教会，」这句话说明教会的两个特性：第一，教会是属『神的』，是出于神，又是归神所拥有的；教会完全是为着彰显神的荣耀而存在的(弗三 21；提前三 15~16)。第二，教会是出现『在哥林多』地方的，是世人所能看到的，并不是一个抽象的物体。

「并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亚该亚』指希腊的南部地区；当时希腊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北部为马其顿省，南部为亚该亚省，包括哥林多、坚革哩和雅典等城镇。『遍处的众圣徒』这话表示本书虽然是特别针对哥林多教会的处境，却也是为在各处的基督徒写的。

（话中之光）(一)作者得救后即改自称『保罗』，自甘『微小』(原文字义)；神的仆人不可自高自大，

乃要自己卑微的来服事人(太廿 26~28)。

(二)我们若不认识神的旨意，就不配作神的工人。

(三)每一个事奉神的人，应当放下自己的心意，而以神的旨意为重；故其事工应专一讨神的喜悦，而不受自己或别人好恶、喜厌的影响。

(四)传道人所需要自我介绍的，不是他属世的地位或衔头，而是显出自己确实是奉神旨意说话的人。

(五)既是奉神旨意作基督的仆人，就当确信神必与他同在，帮助他担负这重大的使命。

(六)作基督使者的人，必须先常与祂同在，住在祂里面，让主的话也住在祂的里面(约十五 7)，然后才能出去为主传说祂的话。

(七)教会是神从世界里呼召出来的一个团体，是出世而属神，属神而在世的；它是居在神和世界之间，它可以把神的旨意传给世人，又可以把世人送到神前。

**【林后一 2】**「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

*(原文字义)*「恩惠」恩典，悦人，吸引力，感谢。

*(文意注解)*「恩惠，」即恩典，就是神赐给人，叫人白白享受的好处；人最大的恩典，是神自己给人得着并享受。

「平安，」不是指环境的平安顺利，而是指里面心境的平静安稳；换句话说，平安乃是人因着享受神的救恩，使神与人、并人与人得以相和，而产生的一种心境。

「从神我们的父，」神是世人的神，却是我们的父；神是恩典和平安的泉源，我们信徒是享受恩典和平安的器皿。

「并主耶稣基督，」保罗以同等语调提到父神和主耶稣这表示主耶稣和父神是同等的「归与你们，」『你们』即指信徒；神是源头，主耶稣基督是导管，神的恩典与平安透过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临到了信徒身上。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乃是得享神恩典的人，故其人生必然有它可悦的地方；没有吸引力的基督教，不是真的基督教。

(二)恩典乃是一件礼物，人凭着自己没有方法可以获得，因为人没有甚么功绩配受恩典。

(三)恩典是平安之源，平安是恩典之果；人不先求神的恩典而想得到神的平安，这是不可能的。

(四)『恩惠』是各种福气的根源而接受神恩惠的人在他生命中会生出『平安』的效果(五)主所赐的平安非同世人所谓的平安；主所赐的平安乃是属天的，是世界不能夺去的。

(六)我们不该在神之外求平安；真平安的捷径乃是遵行神的旨意。

(七)信徒的『平安』，与客观环境无关，也不受外界事物的影响。

(八)一切属灵的好处，都必须借着耶稣基督才能得着。

**【林后一 3】**「愿颂赞归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就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

*(原文字义)*「颂赞」祝福，说好话，感谢，称颂；「慈悲」怜悯，怜恤，体恤，同情；「安慰」在旁

激励，靠近劝慰(含有使之振作而更加奋斗的意思)。

**(文意注解)**「愿颂赞归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父神，」『颂赞』是因为我们有感于神的所是和所作，而向祂说好话；『我们的』指这一位主耶稣基督乃是信徒所共有的；『主』是重在说到祂的地位，是在万有之上，为一切属祂之人所敬奉；『耶稣』是重在说到祂的为人身分，是那道成肉身，降卑取了奴仆形像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是重在说到祂的事工职分，为神所膏，奉神差遣来遵行神旨，作成祂的工的『弥赛亚』。

『主耶稣基督的父神，』父字着重在表示神是生命的源头，本句意指这一位是生命源头的神，透过主耶稣基督叫我们得着祂的生命和性情。

「就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慈悲』是神对祂儿女的心，『安慰』是神对祂儿女的行动；也可以说『慈悲』是神对我们的一种感觉，『安慰』是因神的慈悲而在我们的心中产生的一种感觉。『赐各样安慰的神』说出神是我们各样安慰的根源。

『安慰』指慰藉与鼓舞；这安慰在信徒为基督受苦时临到他们，并装备他们使成为别人在患难中的安慰(参 4~7 节)。

**(话中之光)** (一)一般信徒只想从神得着祝福，却不曾想到神也巴望能从我们人的口中得着『祝福』(『颂赞』原文字义)！

(二)今天有许多的颂赞掺杂着高抬人的成份；但愿一切的颂赞都向神而发，使一切荣耀都归给神。

(三)『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主乃是一切信徒所共有的——基督是他们的主，也是我们的主(林前一 2)。

(四)『耶稣基督的父神』——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约壹二 23)——我们因着相信耶稣基督，祂的父神就成了我们的父神。

(五)保罗在这里颂赞神时所用称呼神的名字，乃是由于他在苦难中经历了神的怜悯、安慰，体会了神的怜悯何其丰富、神的安慰何其亲切，自然而然从口里述说出来的名称人更多经历神，就必更多认识神。

(六)神是最慈悲、最丰富的，没有不同情我们的时候，也没有求不应的时候；我们虽有各样的患难，但神能赐各样的安慰；我们没有一样的患难，是神的安慰所不能应付的。

(七)我们虽有患难，但我们可以从神找到安慰，用安慰来消除患难的味道。

(八)神的安慰不仅是消极的安抚，且是积极的鼓励，使我们在困境中仍能振作起来，愈战愈勇。

**【林后一 4】**「我们在一切患难中，祂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

**(原文字义)**「患难」压碎，压迫(偏重于指身体上的遭遇)。

**(文意注解)**「我们在一切患难中，祂就安慰我们，」『我们』在此包括所有神的儿女，都可以在患难中得到神的安慰；『安慰』的原文是现在式，表明神的安慰是随时且是一直在发生的。

「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叫我们能』按原文含有给我们带来一种本领的意思；患难是我们学会本领、增加才干的机会；『用神所赐的安慰』表示安慰别人必须运用神

的装备；『那遭各样患难的人』表示不限制对象，任何在患难中的人都可以从我们的经历受益。

**（话中之光）**（一）我们在一切患难中，祂就安慰我们。『一切』表明并不是神有时安慰我们，有时不安慰我们；祂乃是在我们一切的患难中，都一直的安慰我们。

（二）我们安慰别人的能力，是从我们自己先经历患难而得来的。

（三）基督徒一生的遭遇并非一帆风顺，乃是常遇风波。但感谢神，我们虽在患难中，祂却来安慰我们；并叫我们能去安慰那些和我们一样在患难中的人。

（四）没有受过患难磨炼的人，就没有尝过神所赐的安慰；没有受过神的安慰，就不懂得怎样去安慰别人。我们自己必须先经历神的安慰，然后才能用所经历的神之安慰去安慰别人。

（五）教会中安慰别人的恩赐，是要花相当大的代价才能得来的。凡不出代价的安慰，只不过是嘴唇的安慰，只能进到别人的耳中，不能进到心里面。

（六）惟有像保罗这样，在他里面没有一件难处能摸着他的人，才是能安慰别人的人。

（七）真实基督徒的安慰，是带给人勇气的安慰，能帮助人解决生命中的问题。

**【林后一 5】**「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

**（原文字义）**「多」充足有余，满溢，越发；「苦楚」苦难(重在指心情上的感觉)。

**（文意注解）**「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基督的苦楚』有两种：一种是十字架上赎罪受死的苦，没有人能有分于此，惟祂独自承受；另一种是非赎罪性的苦，是为着保养顾惜教会而有的，我们可以有分于其中，与祂一同受苦，以『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一 24）。

「就靠基督多得安慰，」本节中两次所提到的『基督』在原文均有定冠词，乃指基督自己的苦楚和安慰；我们若有分于这一位基督的苦难(太廿 22；罗八 17；腓三 10；彼前四 13)，就能从祂得着安慰。

**（话中之光）**（一）我们所受的苦若是『基督的苦楚』，乃是有价值的；但若是为自己的犯罪或疏忽而受苦，就没有多大的价值。

（二）主的受苦与我们为祂所受的苦，有所不同祂受痛苦，无人给祂安慰(诗六十九 20)；我们为祂受苦，却能『靠基督多得安慰』。（三）我们若是因自己的过犯而尝到苦果，并不能得到甚么安慰；但若因顺服祂的旨意，而走十字架的道路，喝祂所喝的苦杯(太廿 23)，就必得着主的安慰。

（四）受苦愈多，所得的安慰也愈多；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以致能『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4 节）。这就是藉基督十字架的死，供应基督的丰盛。

（五）谁受苦最多，谁安慰人的能力就最大。受苦不只对自己有益处，并且对众人也有益处。

（六）当我们身历苦难困境的时候，要记得我们所忍受的每一样磨炼，都不会白受的，它会转成我们的装备，帮助我们去安慰那些身在类似困苦中的人们。

（七）主耶稣『祂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来二 18）。真实基督的门徒，也当为着帮助其他挣扎在人生波浪之中的人们，甘心经历『基督的苦楚』。

**【林后一 6】**「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这安慰能叫你们忍受我们所受的那样苦楚。」

**(文意注解)**「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原意是说保罗为着传福音而蒙受患难，使接受福音的人(在此特指哥林多信徒)得蒙拯救，领受神的安慰。

「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因为自己先『得安慰』，才会有安慰别人的能力(参 4 节)。

「这安慰能叫你们忍受我们所受的那样苦楚，」『这安慰』表明它不是一般的安慰，乃是一种具有应付困境能力的安慰。

**(话中之光)** (一)真正神的执事，无论自己是受患难或是得安慰，都为着能叫别人得安慰。

(二)一个真正安慰者伟大的工作，就是将力量和勇气放在受苦者的里面，叫他们在极度的苦楚中，仍能忍受一切，欢然走十字架的道路。

**【林后一 7】**「我们为你们所存的盼望是确定的，因为知道你们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

**(原文字义)**「盼望」指望，预期的希望；「确定的」坚定不移的，牢靠的，保付，坚信，兑现。

**(文意注解)**「我们为你们所存的盼望是确定的，」『确定的』是当时商业上的法律名词，买卖双方订好合约之后，就彼此以合约为定，不得更改。保罗一见信徒受苦，就确定他们必得安慰。

「因为知道你们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保罗这种确定的盼望，一面是由于他自己不断地因苦楚而得安慰的经历，另一面也是由于提多所带来的好消息(参七 7)，知道哥林多信徒受感而转向保罗，从此也必能得着与保罗同样的属灵经历。

**(话中之光)** (一)主真实的工人，他所关心的不是个人的得失，乃是信徒的属灵情况如何。

(二)我们对别人的认识，乃基于我们自己的属灵经历——我们自身如何经历主，别人经历主的路也大致相同。

**【林后一 8】**「弟兄们，我们不要你们不晓得，我们从前在亚西亚遭遇苦难，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

**(原文字义)**「被压」受压，负重；「绝了」没有出路。

**(文意注解)**「弟兄们，我们不要你们不晓得，」这句话的意思是在『提醒』他们所已知道的事，而不是在『告知』一件他们所不知的事。

「我们从前在亚西亚遭遇苦难，」『我们』这复数主词虽可指保罗以及和他一同旅行传道的同工们，但本书大多数场合均指保罗自己的际遇；『亚西亚』乃罗马帝国的一个省分，位于现今土耳其的西部，与希腊隔海相对。这里的『苦难』原文是单数词，指一次苦难的事件；圣经未指明是那一次事件，故解经家有诸多的猜测，有的指在以弗所发生的骚乱事件(徒十九 23~41)，有的指保罗身患重病、几乎一病不起等等。

『遭遇苦难』按原文是被动式，含有被苦难追上、抓住，或被苦难压下的意思。

「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被压太重』意指负荷过度，超越安全界限；『力不能胜』指超过了力量所能承担的限度；『指望都绝了』原文字根的意思是走不出去，故『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意指面临绝境，不复有出死入生的指望。

**《话中之光》** (一)神使我们『遭遇苦难』并不是没有目的的，祂乃是要借着苦难来造就我们，而且是苦难越厉害，我们就越深得着造就。

(二)神要把祂生命的能力赐给我们，就先要使我们不靠自己的能力；苦难使我们认识自己的能力有限(『力不能胜』)，转而仰望神、寻求神的能力。

(三)神生命的能力只能从生命的压迫产生，没有压迫就没有能力；压力与能力是成正比的，你若越多被压，你就越有能力。基督徒不能盼望平安无事的度日，因神乃是借着他们天天受压迫，将能力赐给他们的。

(四)人的尽头乃是神的起头，当我们被带到『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的时候，就表示对自己绝了望，此时惟一的指望就是神；人在地上的路不通，就不能不抬头仰望神，从天上寻求出路。

**【林后一 9】**「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叫我们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

**《原文直译》**「我们自己也认为必死无疑(或我们自己也以为得了死的判决)…」

**《文意注解》**「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意指在苦难的重压下，心里自问前景如何，结果所得的答案乃是必死无疑。

「叫我们不靠自己，」指在这种非自己能力所能克服的环境下，只有停下自己的挣扎奋斗。

「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靠…神』乃是本书的主要原则之一；神恩够用，我们的软弱正是彰显神权能的机会(参十二 9~10)。『叫死人复活』表示保罗所受的苦难对其生命构成极大威胁，以致他看自己的存活和复原如同从死里复活一般。

**《话中之光》** (一)人的生命在神的手中，或死或活全在于神，死不一定是坏事，活也不一定是好事，要紧的是我们如何活在神面前。

(二)人生活在平静安稳中，往往只会依靠自己，因为自己足够应付一切的情势；但当我们面临重大的危机时，特别是自己感到无能为力时，就会转向神而依靠神。因此，危机常会转变成我们生命上的转机，藉此学习取用神能力的供应。

(三)圣灵借着环境的重压，把我们带到十架死的绝境，逼我们不得不放弃对天然生命的倚靠——『不靠自己』，然后我们才会经历到复活的基督——『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如何是我们丰满的救恩——『祂曾救…现在仍要救…将来还要救…』(10 节)。

(四)死的经历引领我们进入复活的经历；我们若未曾经历过属灵的死，就不能经历属灵的复活，因为不死就不能生(林前十五 36)。

(五)十字架的工作就是要了结我们的己，其目的为要使我们能在复活的境界里经历并享受叫死人复活的神。

**【林后一 10】**「祂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现在仍要救我们，并且我们指望祂将来还要救我们。」

**《文意注解》**「祂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救』字原文是过去式动词，指永远的救恩，亦即对我们的灵的拯救。

「现在仍要救我们，」『救』字原文是现在式时态，指今世的救恩，亦即天天对信徒的拯救，包括

身体的保守和魂的变化更新。

「并且我们指望祂将来还要救我们，」『救』字原文是将来式，指将来的救恩，亦即信徒身体的得赎。

**(问题改正)** 有许多解经家认为本节单纯在讲信主之后蒙神救援脱离危难的环境；保罗本于他过去和现今的经验，相信神拯救的能力必不会叫他失望。这样的解释虽然没有错(因为这一段经文就是讲在患难中对神的经历)，但要小心，不要误以为凡我们所遭遇的苦难，神必一一介入施行拯救，我们必不至于死。这就像有很多基督徒引用主的话：『这病不至于死』(约十一4)来安慰自己或别的病人，结果却不如所愿。因此，在应用本节经文时，必须认识乃系以『愿神的旨意得着成就』为大前题：若非神的许可，我们必不至见死。

**(话中之光)** (一)本节的话说出，主的救恩何等恒久而完全！我们可以全然安息信靠在祂怀中。

(二)神的救恩是全备和到底的，祂一次拯救，必然永远拯救；并且祂的拯救是确定不移的，世上绝无任何苦难可以夺去神的救恩。

(三)神拯救的能力，在过去、现在、将来，都是同样有效的。

(四)人越绝望，以后就越有指望；自己越多死过几次，就越多认识叫死人复活的神。

(五)已往的经历会帮助我们生发新的信心，也引进新的经历，再建立对主更新的信靠。没有人可以凭旧的经历去应付今天的遭遇，也没有人能本着昨天的信心来解决今天的难处。

**【林后一 11】**「你们以祈祷帮助我们，好叫许多人为我们谢恩，就是为我们因许多人所得的恩。」

**(原文字义)**「帮助」作帮手，一同作工；「谢恩」感谢；「所得的恩」所得的恩赐。

**(文意注解)**「你们以祈祷帮助我们，」前节所指望神的拯救，需信徒们以祈祷来配合帮助，才能圆满成就。

「好叫许多人为我们谢恩，」『人』字原文是『脸面』，含示众人向神献上感谢时带着喜乐的面容。

「就是为我们因许多人所得的恩，」意指我们从神所得的恩，乃是因着有许多人以祈祷帮助而获致的。本句的『恩』字在原文是恩赐，不是恩典；但按这里的上下文来看，这个恩赐并非指工作才干方面的恩赐(林前十二4~11)，而是指生命享受方面的恩赐(罗六23)。

**(话中之光)** (一)我们虽然常感不能给别人多大的帮助，但有一件事是我们确定能帮助别人的，就是为他祷告；祷告所给人的帮助，大于一切外面事工上的帮助。

(二)不要以为只有一般人和信徒需要我们的代祷，主的仆人们则不需要。要知道，每一位真正给主使用、为神作工的人，都是撒但攻击的对象。

(三)主的工人需要教会祷告的扶持，没有教会的扶持，主的工人就软弱无力。信徒不可有一种错误的想法，以为主的工人都是『超人』，他们是专门替人祷告的人，用不着别人替他们祷告。

**【林后一 12】**「我们所夸的是自己的良心，见证我们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在世为人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向你们更是这样。」

**(原文直译)**「我们所夸的是，我们的良心在神的圣别和纯真里，见证我们在世为人，不靠属肉体的智

慧，乃靠神的恩典，对你们更是这样。」

**(原文字义)**「夸」夸口，夸耀，引以为乐，引以为荣；「圣洁」圣别，圣善(另有古卷作单纯，简单)；「诚实」纯真，纯洁(在日光下察验，显明其纯度无讹)。

**(文意注解)**「我们所夸的是自己的良心，」指行事为人凭着良心(徒廿三 1)，就在神和人面前能够引以为荣，丝毫没有愧疚的感觉。

「见证我们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见证』指自己良心所作的见证；『神的圣洁和诚实』指全然善良纯一，能通过最严苛的考验，而不是装模作样给人看的。

「在世为人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不靠人的聪明』就是不耍手段；『靠神的恩惠』就是蒙恩到甚么地步，就照着甚么地步行(参腓三 16)。

「向你们更是这样，」『更是』可能是因为哥林多信徒专好讲世上的智慧(参林前一 17~二 7)。

**(话中之光)** (一)信徒行事为人，必须维持清洁的良心(提后一 3)，和无亏的良心(徒廿四 16)，才能在人面前有美好的见证。

(二)外邦人在世为人，乃是靠人的聪明，不然就会吃亏；我们信徒在世为人，却『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因为人的聪明还是有失误，神的恩典却永远可靠。这是作基督徒的秘诀。

(三)常靠『人的聪明』、手腕、政治的，就不懂得倚靠『神的恩惠』；只有痛绝人的聪明、手腕的，才会活在神恩典的原则中。使徒能作刚强的『见证』，原因就是在此。

(四)『靠人的聪明』等于靠人自己，『靠神的恩惠』等于靠神自己；苦难能使人认识自己的不可靠，而认识神真的值得我们信靠。

(五)信徒在世为人若『靠人的聪明』，就在神面前失去圣洁和诚实的存心，也就对自己的良心有亏，因此在众人面前也就不能坦然。

(六)信徒在世为人若单『靠神的恩惠』，就无论落在甚么景况中，绝不至于羞愧，因为负责任的是神，而不是我们自己。

**【林后一 13】**「我们现在写给你们的话，并不外乎你们所念的，所认识的，我也盼望你们到底还是要认识；」

**(原文字义)**「到底」最终，到末了，完全。

**(文意注解)**「我们现在写给你们的话，并不外乎你们所念的，所认识的，」指保罗的心意已经诚诚实实的写在书信里，丝毫没有隐瞒，所以只要念了书信，应当可以明白了解才对。

「我也盼望你们到底还是要认识，」保罗也知道人们借着书信中的话，所能认识的程度究竟有限(参 14 节，『几分认识』)，虽在字里行间琢磨推敲，有时仍难免误解，所以他盼望哥林多信徒最终还是能够对他有正确且充分的认识。

**(话中之光)** (一)人与人之间『心意的交通』(communication)，相当困难。在教会中，真须求主给我们增进表达的技巧，也须求主给我们增强领会的能力。

(二)『诚实』是我们与人交通来往的最佳策略，既不掩盖，也不添饰，这样才可以避免令人瞎猜；有时虽不能叫人充分认识，却可留下叫人逐渐增加认识的余地。

**【林后一 14】**「正如你们已经有几分认识我们，以我们夸口，好像我们在我们主耶稣的日子以你们夸口一样。」

**(文意注解)**「正如你们已经有几分认识我们，」『有几分』表示他们对保罗还没有完全充分的认识，但至少已经有了某种程度的认识。

「以我们夸口，」指以认识保罗为荣耀。连同下一句话，保罗的意思含有盼望他们对他的认识，能达到如同他对他们的认识一样。

「好像我们在我们主耶稣的日子以你们夸口一样，」『主耶稣的日子』指主再来时审判的日子(参五 10)；『以你们夸口』指主的工人在审判时要向主交工作成果的账，而传福音所得的果子，以及信徒灵命的长进，就是主工人工作的成果。

**(话中之光)** (一)工人与信徒之间，理当彼此越过越认识，并且越认识就越彼此信任，以互相的关系为荣；若因认识而破坏关系，就表示其中一方或者双方都偏离了属灵的原则，『靠人的聪明，而不靠神的恩惠』(参 12 节)。

(二)若所服事的信徒真的对工人有充分的认识，就表示工人有值得夸耀的工作成绩，因为他把信徒属灵认识的水平提高了。

**【林后一 15】**「我既然这样深信，就早有意到你们那里去，叫你们再得益处；」

**(原文字义)**「早」先前，从前，首先，第一；「益处」恩典。

**(文意注解)**「我既然这样深信，」指保罗深信哥林多信徒对他已经有了肯定的认识 and 了解。

「就早有意到你们那里去，」本句按原文可译作：『就有意先到你们那里去』，加上回途再访(参 16 节)，共有两次访问的机会。

「叫你们再得益处，」按原文是得着第二次的恩典，意指保罗无论到那里，乃是带着基督的恩典而去(参罗十五 29)，故他每次的来到，都叫人得着一份的恩典。

**(话中之光)** (一)我们自己须先享受并浸透在神的恩典(『益处』的原文意思)中，才能够叫别人借着我们得神的恩典。

(二)我们的行踪应当能叫所接触的人得到属灵的益处才对；何时该去、何时不该去，都以叫人得益处为准则。

**【林后一 16】**「也要从你们那里经过，往马其顿去，再从马其顿回到你们那里，叫你们给我送行往犹太去。」

**(背景注解)** 保罗原先预定的行程是先由亚西亚去马其顿，然后由马其顿到哥林多，再由哥林多回耶路撒冷(参林前十六 3, 5)。这与本节所述去马其顿之前先造访哥林多，然后从马其顿再回到哥林多的计划相较，显示行程计划已有了改变。

**(文意注解)**「也要从你们那里经过，」『也要』原文系一连接词，也可译作『就是』，表示本节是在解释前节的两次受益。

「往马其顿去,」『马其顿』乃罗马帝国的一省, 位于亚该亚省的北方, 境内包括腓立比和帖撒罗尼迦等城。

「再从马其顿回到你们那里,」这表示他计划前后两次在哥林多停留。

「叫你们给我送行往犹太去,」『送行』意指资助去犹太地的路费, 当然也包括借着祷告交托在主的恩手中(参徒廿 36~38; 廿一 5~6)。

**(话中之光)** (一)信徒虽可以预定将来的行程, 但仍须天天仰望主的引导, 随主的带领而有所改变(参雅四 13~15), 不可固执己意。

(二)主的工人和各地信徒的正常关系, 应当如同自己的家人一样, 或甚至比家人更亲、更深(因为属灵的生命高过肉身的生命)。

**【林后一 17】**「我有此意, 岂是反复不定吗? 我所起的意, 岂是从情欲起的, 叫我忽是忽非吗?」

**(原文字义)**「反复不定」行事轻浮;「情欲」肉体;「忽是忽非」是是又非非(意指出尔反尔, 三心两意)。

**(文意注解)**「我有此意, 岂是反复不定吗?」『此意』指『有意到你们那里去』(参 15 节);『反复不定』指心意变来变去, 叫人无从捉摸。

「我所起的意, 岂是从情欲起的, 叫我忽是忽非吗?」『从情欲起的意』指出于人天然肉体的想法, 多半为着自己的益处着想;『叫我忽是忽非』原文为『叫我是是是非非非』, 即一会儿是, 一会儿非。

保罗因主的带领而改变行程(参 15~16 节), 因此引起一些哥林多信徒的误解, 批评他行事『反复不定』、『从情欲起』意、『忽是忽非』。对此, 保罗在一 18~二 13 特地说明他行事的原则和他改变行程的背后原因。

**(话中之光)** (一)凡以自私为出发点所起的意, 就是出乎肉体的(『情欲』的原意); 这类的起意, 会叫人忽是忽非, 反复不定。

(二)为着叫别人得属灵的益处所作的改变, 并不是反复不定, 因为这样的改变并不是从肉体起的。

**【林后一 18】**「我指着信实的神说, 我们向你们所传的道, 并没有是而又非的。」

**(文意注解)**「我指着信实的神说,」有古卷在本句前面加一『但』字, 表示与前节成对比; 保罗所信靠的神既是信实的, 因此他自己也决不是一个忽是忽非、行事轻浮不守信的人。

「我们向你们所传的道,」就是所传关于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的信息(参 19 节)。按原文『所传的道』可译作『所说的话』, 故亦可指一般的日常对话。

「并没有是而又非的,」指并不是『今天一个说法, 明天另一个说法; 今天是这样, 明天却是那样』。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的话, 是, 就说是; 不是, 就说不是; 若再多说, 就是出于那恶者(太五 37)。

(二)传道人若是为着避免得罪人, 要讨人欢喜, 就会常因听众的不同, 而改变说法和内容; 这种传道法, 叫作『是而又非的传道法』。

(三)为利混乱神的道(林后二 17)，谬讲神的道理(林后四 2)，都是属于『是而又非』的传讲；主真实的工人，决不屑如此。

**【林后一 19】**「因为我和西拉并提摩太，在你们中间所传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总没有是而又非的，在他只有一是。」

**(文意注解)**「因为我和西拉并提摩太，」保罗、西拉和提摩太三个人曾在哥林多传过道(参徒十八 5)。

「在你们中间所传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十八节重在『所传的道』，本节重在『所传神的儿子耶稣的基督』。本句在原文的排列法突出『神的』一词，与一般正常的次序不大相同，似乎用意在与十八节的『指着信实的神说』相呼应。

「总没有是而又非的，在他只有一是，」『一是』原文是完成时式，表示祂这个『是』乃终极、确定并可信的『是』，决无可更改。当主耶稣对人一说『我就是』的时候，所有的人就退后倒在地上(约十八 6)，因为这句话含有『我就是那我是』的耶和華神的意思(参出三 14 原文)。

**(话中之光)** (一)从肉体情欲所起的意，总是反复不定，忽是忽非(17 节)；但出乎基督的，必然始终不渝，永远确定的。无论个人追求，或是教会带领，都可以此判定。

(二)缺少基督异象的人，所传的信息，常是『是而又非』的无定号声。人若对『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有了确定的看见；他的看见就『只有一是』，他的信息也『只有一是』。

(三)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十三 8)。

**【林后一 20】**「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借着祂也都是实在(实在：原文是阿们)的，叫神因我们得荣耀。」

**(原文直译)**「原来神的应许无论多么多，在基督里都是『是的』，所以我们借着祂也都说『是的』，使荣耀归于神。」

**(原文字义)**「是的」实在的，阿们的，确定的。

**(文意注解)**「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意指神一切有关祂儿子耶稣基督的应许，都已经一一应验了。

「所以借着祂也都是实在的，」『实在』原文是『阿们』，意实实在在，是的；神是信实的(参 18 节)，『信实』的希伯来文发音和希腊文『阿们』相近，而主也自称祂是『那为阿们的』(启三 14)，故保罗在这里有意藉读音相近强调一项真理：神的应许借着基督成为实际。

「叫神因我们得荣耀，」这是由于我们借着祂都说『阿们』(确实如此)，故叫神因此得荣耀。

**(话中之光)** (一)基督乃是神向人赐恩的中保(来七 22)；感谢神，今天我们已经得着基督，所以也就能实际享用神一切应许的福分。

(二)人若没有摸着基督，就会对神的应许能否实现，感到疑惑；只有当人摸着基督的实际，才会觉得神的应许何等实在，也才能从深处对神的应许说『阿们』(小字)！哦，丰满的基督乃是神一切应许的实际、保证和把握。

(三)主耶稣对神的一切安排，乃是说：『父阿，是的』(太十一 26)；而对我们乃是说：『我实实在

在的告诉你们』(约一 51；三 3, 5, 11；五 19, 24, 25；六 26, 32, 47, 53…)。对神说『阿们』，对人说『真话』(罗九 1；提前二 7)，乃是我们基督徒该有的本分。

**【林后一 21】**「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并且膏我们的就是神。」

*(原文字义)*「坚固」固定，设立，证实(商业用语，含有保证的意思)；「基督」受膏者，弥赛亚。

*(文意注解)*「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意指『那把我们和你们在基督里坚固地联结在一起』；『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你们』指哥林多信徒。本句是说神使一切属祂的人不断地进深到基督里面，藉以坚固并建立他们。

「并且膏我们的就是神，」『膏』指圣灵的膏抹；基督原文即受膏者，保罗在本节是用双关语来表达神在基督里对我们所作的，而此处受膏的乃是我们信徒。『受膏』含有赋与使命或承接圣职的意思(参出四十 13~15)。

*(话中之光)* (一)基督怎样被圣灵所膏，我们也照样被圣灵所膏；圣灵的膏抹，首先在我们身上作分别为圣的工作，使我们得以有新的生活和新的事奉，今后的生活与事奉都是专一的为着神。

(二)圣灵降临在我们身上，就使我们得着圣灵的能力(参徒一 8)，得以在生活和事奉上完成所托付给我们的使命。

(三)圣灵的膏抹也把三一神那神圣的素质涂抹并加添在我们身上，使我们不仅得着神的生命和性情，并且越过越加多神的成分。

**【林后一 22】**「祂又用印印了我们，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原文是质)。」

*(文意注解)*「祂又用印印了我们，」『印了』指用印封住，烙上印记，含有『拥有』之意，意指使我们成为祂的所有物，我们是属于祂的，祂是我们的主；印记也含有刻上形像的意思，圣灵的印记，使信徒成为神的形像。

「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凭据』原文是『质』，意指『首先的部分』，暗示其余的部分也必赐予；这表示信徒既然已经有了圣灵住在里面，故所得的救恩将来必不会失落。

*(话中之光)* (一)圣灵的印记，表明我们是神的产业，我们是属于神的；基督徒既有如此高贵的身分，就当自洁，不可羞辱自己。

(二)圣灵作质，表明神是我们的产业，有圣灵在我们里面，作我们将来必得着一切属天福分的凭质和保证。

(三)圣灵作质也是一个预尝，我们信徒不必等到将来被提升天，今日在地上就可以享受三一神的一切丰盛。

(四)我们将来能永远得救，并非渺茫无定的事，因为神已经将祂的圣灵放在『我们心里作凭据』。这圣灵就如神的印，印在我们心版上，保证祂要负我们永远的责任。阿利路亚，何等稳妥！

**【林后一 23】**「我呼吁神给我的心作见证，我没有往哥林多去是为要宽容你们。」

*(文意注解)*「我呼吁神给我的心作见证，」保罗呼求信实的神向哥林多信徒见证说，他之所以改变

行程计划，决不表示他是一个三心二意的人。

「我没有往哥林多去是为要宽容你们，」保罗觉得在哥林多信徒对他仍旧持着成见之时，冒然前往访问他们，恐会激起更多反感，致事情没有转圜的余地，因此改变行程计划，不愿专为斥责他们而去哥林多。『宽容』在此有『宽以时日，待其回心转意』的意思。

**《话中之光》** (一)主所应许的再来尚未成就，有人以为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要宽容我们(彼后三 9)，所以我们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及早儆醒预备。

(二)基督徒应当学习严以求己、宽以待人，用爱心互相宽容(弗四 2)。

**【林后一 24】**「我们并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乃是帮助你们的快乐，因为你们凭信才站立得住。」

**《文意注解》**「我们并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信心是各人运用自由的意志，对神的恩典有积极反应的产物；『辖管』意指不容许有自由的意志。

「乃是帮助你们的快乐，」本句也可译作：『乃是你们喜乐的同工』。

「因为你们凭信才站立得住，」『凭信』按原文是『在信心里』或『在信仰上』，这里的信心，不是我们站稳的媒介，而是站稳的范畴。基督徒的信心，与站立得稳关系密切(参西四 12)。

**《话中之光》** (一)任何人都不能强迫别人的信仰，只能给人指引一条正路，帮助他相信。

(二)在教会中作长老的人，不可辖制神所托付给他们的羣羊，乃要作羣羊的榜样(参彼前五 1~3)。

## 参、灵训要义

### 【为着遭遇患难而感谢神】

- 一、因患难给人带来了安慰(3~4 节上)
- 二、因患难给人带来了安慰别人的本领(4 节下~5 节)
- 三、因患难给人带来了忍耐(6 节)
- 四、因患难给人带来了盼望，知道凡为主受苦的也必同得安慰(7 节)
- 五、因患难给人带来了信心，信靠神必拯救底(8~10 节)
- 六、因患难使许多的人谢恩(11 节)

### 【保罗经历患难所认识的神】

- 一、认识祂是赐各样安慰的神(3~7 节)
- 二、认识祂是叫死人复活的神(8~11 节)

### 【保罗行事与待人的原则】

- 一、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12 节)
- 二、决不反复不定，乃是定意叫人得益处(15~17 节)

- 三、不传是而又非的道，乃特定神的一是(18~20 节)
- 四、不是辖管人的信心，乃是帮助人对三一神更有信心(21~24 节)

### 【得着神帮助的步骤】

- 一、遭遇苦难(8 节)
- 二、被压太重(8 节)——在环境上死了
- 三、力不能胜(8 节)——在自己的能力上死了
- 四、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8 节)——在情感上死了
- 五、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9 节)——在心思上死了
- 六、叫我们不靠自己(9 节)——在意志上死了
- 七、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9 节)——开始取用神的帮助

### 【真正信靠神的人只有一是】

- 一、所传的道只有一是，不是是而又非的(18 节)
- 二、主耶稣只有一是，总没有是而又非的(19 节)
- 三、神的应许只有一是(20 节)
- 四、神在基督里所作的工只有一是(21~22 节)

### 【保罗的事奉乃根据三项绝对不可改对的事】

- 一、神的道并没有是而又非的(18 节)
- 二、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总没有是而又非的，在祂只有一是(19 节)
- 三、神的应许在基督里都是是的，也都是实在的(20 节)

### 【信实的神在信徒得救时所作的四件事】

- 一、坚固信徒(21 节)
- 二、膏抹信徒(21 节)
- 三、印封信徒(22 节)
- 四、赐圣灵给信徒作凭据(22 节)

### 【圣灵的所是】

- 一、神的『膏』(21 节)——膏我们为圣
- 二、神的『印』(22 节)——印我们属神
- 三、神的『质』(22 节小字)——叫我们预尝丰盛

# 哥林多后书第二章

## 壹、内容纲要

### 【显扬基督香气的执事】

- 一、满有忧乐与共的肢体感觉(1~4 节)
- 二、以爱心为出发点的管教与赦免(5~11 节)
- 三、心系教会的光景过于福音事工(12~13 节)
- 四、到处靠神在基督里讲道并夸胜(14~17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二 1】「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们那里去，必须大家没有忧愁。」

（原文直译）「所以我自己已经定了主意，决不再把忧伤带到你们那里去。」

（原文字义）「定了主意」断定，审判，判定；「忧愁」悲伤，哀痛，愁苦，伤痛，忧伤。

（文意注解）「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们那里去，」『再』字含示保罗在写《哥林多后书》之前，曾经访问过哥林多；而根据《林后》，那次的访问应该不是初次，而是第二次(参十二 14；十三 1)。

「必须大家没有忧愁，」由此可知，保罗上次访问哥林多教会，曾经让他们感到忧愁，故有些解经家称保罗的第二次访问为『忧愁的访问』或『痛苦的访问』。『忧愁』按原文意指内心感到忧伤而显于表情。

（话中之光）(一)主的工人对待众圣徒，应当如同父亲对待子女一样，不轻易使他们感到忧伤。

(二)主的仆人无论到那里，要带着平安和喜乐，而避免把争吵和忧伤带给会众。

【林后二 2】「倘若我叫你们忧愁，除了我叫那忧愁的人以外，谁能叫我快乐呢？」

（原文直译）「因为如果我叫你们忧伤，除了那因我而忧伤的人之外，谁能叫我快乐呢？」

（文意注解）「倘若我叫你们忧愁，」意指保罗上次的访问，曾不客气地指责他们的过错，令他们感到忧伤；这里的忧伤含有生出懊悔之意(参七 9)。

「除了我叫那忧愁的人以外，」本句有二解：(1)『那忧愁的人』指哥林多信徒们，意即『除了你们这些因我而感到忧伤的人之外』；(2)『那』字的原文是第三身单数，故有些解经家认为是指某位外来的假使徒，曾被保罗在哥林多信徒面前当众斥责，故本句含有『难道会是那个被我斥责而感到忧伤的假使徒么』的意思，但此解暗示那假使徒已有后悔的感觉，这是不妥之处，因我们从本书信中看不出

此意(参十一 13; 十三 2~3), 故仍以第一解为佳, 而『那』字可解作整个单数团体。

「谁能叫我快乐呢?」本句根据上句的正解, 应当是:『能叫我快乐的人, 非你们莫属。』保罗在本书信中也表达了这个意思, 他因提多报告哥林多信徒已经忧伤悔改而欢喜鼓舞(参七 7)。

**(话中之光)** (一)最能叫真正属主的人喜乐的, 乃是找回失迷的羊(太十八 12~14), 使犯错的圣徒回到正路。

(二)在教会中, 『人』重于『事』; 圣徒有错, 固然应该指正, 但其动机是为要得着犯错的人(参太十八 15), 使他恢复正常的光景, 而不是单为事情的对错。

**【林后二 3】**「我曾把这事写给你们, 恐怕我到的时候, 应该叫我快乐的那些人, 反倒叫我忧愁。我也深信, 你们众人都以我的快乐为自己的快乐。」

**(文意注解)**「我曾把这事写给你们,」『把这事』按原文也可译作『为这缘故』, 意指保罗曾以写信代替亲自到访, 给他们宽容的时间(参一 23)。而这封书信应不是《哥林多前书》, 而是《前书》与《后书》之间的一封失传的信(参 4, 9 节); 保罗在那封信中曾经严厉指责哥林多信徒, 叫他们感到忧伤(参七 8, 12)。

「恐怕我到的时候,」意指若非我以信代访, 恐怕就在我到达你们那里的时候, 会有不好的情形发生。

「应该叫我快乐的那些人,」『那些人』指哥林多信徒; 保罗指望他们能忧伤悔改, 好叫他们为他们而感到快乐。

「反倒叫我忧愁,」指保罗若在哥林多信徒对他仍旧心存误解的时候到访, 恐怕不但对他们没有多大的帮助, 反而他们的情况会令他感到忧伤。

「我也深信, 你们众人都以我的快乐为自己的快乐,」『深信』表示保罗对他一手所创建的哥林多教会, 虽然他们曾经被人误导而偏离正途, 但由于他在他们身上所栽重的生命和所立的根基(林前三 6, 10), 必然会产生出良好的结果来; 他这个信心, 乃是对神的生命和基督自己有信心, 而不是对人或工作有信心。

保罗自己既然在神的生命和基督里面, 以神和众圣徒的快乐为快乐(参罗五 11; 林前十二 26), 所以他深信当他们被带回到神的生命和基督里面时, 也都会以他那种的快乐为他们自己的快乐。

**(话中之光)** (一)文字常能产生预想不到的功效, 它能补充口头言语所不及之处, 例如散发福音单张, 往往在意想不到的场合, 获致意料之外的成果。

(二)只有以别人的正常属灵光景为快乐的人, 才能将自己的快乐传输给别人, 叫别人也能够以其快乐为快乐。

(三)神工人的喜乐就是教会的喜乐, 教会的喜乐也就是神工人的喜乐, 因为一切真实的喜乐乃是以神为乐(罗五 11)。

**【林后二 4】**「我先前心里难过痛苦, 多多地流泪, 写信给你们, 不是叫你们忧愁, 乃是叫你们知道我格外地疼爱你们。」

**(文意注解)**「我先前心里难过痛苦，多多地流泪，写信给你们，」此信即所谓『流泪信』，并不是指《哥林多前书》，因为该书信中虽然有很多的指责与劝勉，但并没有太多显出作者『心里难过痛苦、多多地流泪』的迹象，因此多数解经家同意应当是指《前书》与《后书》之间另一封佚的信。

『心里难过痛苦』按原文强调有『许多的』焦虑和痛苦；『多多地流泪』指写时流了『许多的』眼泪。

「不是叫你们忧愁，乃是叫你们知道我格外地疼爱你们，」『格外地疼爱』和前面的『许多的』痛苦和眼泪相对应，表示这个爱乃是非比寻常的多而且丰盛。保罗那种特多和特深的爱，从他所写之信的字里行间流露出来，令读者感受到的是他的爱，而非他的责备。

**(话中之光)** (一)主有时在我们里面指责我们，或者借着外面环境的打击管教我们，都是由于祂格外疼爱我们，我们应当甘心接受。

(二)惟有对教会『格外的疼爱』，甚至『心里难过痛苦，多多流泪』的人，才配代表神对教会有严厉的责备。因为这样的人的责备，并非血气的弃绝，乃是爱心的挽回。

(三)知识和道理对人的益处有限，惟有爱心能造就人(林前八 1)；所以凡我们所作的，都要凭爱心而作(林前十六 14)。

**【林后二 5】**「若有叫人忧愁的，他不但叫我忧愁，也是叫你们众人有几分忧愁。我说几分，恐怕说得太重。」

**(原文字义)**「说得太重」过份，太施压力。

**(文意注解)**「若有叫人忧愁的，」这里所提叫别人忧愁的『问题人物』，有两种解法：(1)传统的解释是指那犯淫乱的弟兄(参林前五 1)，有迹象显示，他在被教会革除之后，痛改前非，且心存忧伤，因此保罗劝教会以爱心将他重新接纳回来(参 6~8 节)。这样的解释，并不违反真理，因为信徒只要肯认罪，神必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壹一 8)；应不至于像有些解经家所认为的，犯了淫乱的罪就永久地被教会革除。若果这个人是指那犯淫乱的弟兄，那么下面所记『为此我先前也写信给你们』(参 9 节；七 8，12)的那一封信，就应指《哥林多前书》，而非指另一封失传的『流泪信』了。

(2)晚近渐有不少解经家同意这个问题人物另有所指，可能就是在保罗第二次访问哥林多时，曾经当着众人面前反对并攻击保罗，质疑他的使徒身分和他所传的福音，以致不但叫保罗忧伤，也叫许多哥林多信徒忧伤的某位弟兄。保罗离开哥林多之后，曾写了那封『流泪信』，劝教会要对付那个人，以试验众人对福音真理的顺从程度(参 9 节)，而他也受到了众人的责罚(参 6 节)，似乎因此知错悔改，为此感到忧伤，所以保罗提议赦免他(参 7 节)。若果是指这样的一位弟兄，则他必不是假使徒，因为保罗自己对假使徒仍旧耿耿于怀，甚且要哥林多信徒小心防备(参十一 13~15)。

以上两种解释似乎都合乎推理，可随各人见地有所选择。

「他不但叫我忧愁，也是叫你们众人有几分忧愁，」这里的『忧愁』，是指为教会中的罪恶和正常情形而忧伤哀恸(参太五 4)。

「我说几分，恐怕说得太重，」『几分』指某些程度或某部分人；保罗为着不让人觉得他夸大其词，故仅说有几分。

**《话中之光》** (一)保罗不明确指出是甚么人，而说『若有叫人忧愁的』，意思是不愿叫那人觉得难堪；我们在教会中，也当学习为别人着想。

(二)我们在教会中说话行事若不小心，不仅是得罪了某个人而已，有时常常也连带得罪了许多弟兄姊妹，伤了他们的心。

(三)信徒说话不可言过其实，而宜保留一些分寸。

**【林后二 6】**「这样的人受了众人的责罚，也就够了，」

**《原文字义》**「责罚」斥责，令其付出代价。

**《文意注解》**「这样的人受了众人的责罚，」『这样的人』指那犯淫乱的弟兄或顶撞攻击保罗的人(参 5 节注解)；『受了众人的责罚』指被教会采取纪律处分。

「也就够了，」指责罚宜有限度，适可而止。

**《话中之光》** (一)受到众人的责罚(即教会的处分)乃是一件严重的事(参太十八 17~18)，因此不可轻易施行在信徒身上。

(二)教会中的纪律处分，目的是要挽回弟兄，而不是要摧毁弟兄，因此当见证得着维护，真理得着申张，就应终止纪律处分。

(三)人对待犯了过失的人，若不是失之于太过宽大，就是失之于太过严厉；特别是对待那些与自己有关系的人，太过温情而罔顾公义，而对待那些与自己无关的人，却只顾义理而寡情。基督徒在教会中，应当中庸适度、不偏不阿。

**【林后二 7】**「倒不如赦免他，安慰他，免得他忧愁太过，甚至沉沦了。」

**《原文字义》**「赦免」饶恕，待以恩慈；「安慰」在旁劝慰，激励；「沉沦」被吞下。

**《文意注解》**「倒不如赦免他，安慰他，」『赦免他』指不再记念他的过失，『安慰他』指鼓励他一同往前；前者是消极的接纳，后者是积极的交通。

「免得他忧愁太过，」这话证明这位犯错的弟兄，在被众人责罚之后，已有忧伤痛悔的表现。

「甚至沉沦了，」这里的『沉沦』不是指灭亡，而是指中了撒但的诡计(参 11 节)，而完全离开神，被吞没在世界中。

**《话中之光》** (一)在教会中只会对人定罪、弃绝，而丝毫不曾为对方的灵魂着想，就不够资格定罪别人，因为他没有身体的感觉，也没有肢体之间应有的爱。

(二)我们无论犯了多大的罪，都不该因惧怕而远离主，反倒应当赶快向主悔改，就能蒙主接纳。

(三)另一方面，别的信徒无论犯了多大的罪，只要肯悔改认罪，就应予以赦免并接纳，以免对方『忧愁太过，甚至沉沦了』。

(四)许多人的赦免是有口无心，口称赦免，心却仍未赦免；许多人的接纳只是消极的接纳，并未积极的纳入交通中。

(五)教会过度严苛的责罚，或犯错者过度的忧伤，都会导致一个信徒沮丧失去志气，甚至沉沦在世界中而不能自拔。

**【林后二 8】**「所以我劝你们，要向他显出坚定不移的爱心来。」

*(原文字义)*「劝」恳求；「显出坚定不移的」坚示，裁决定案(原文是一个字，属专门法律用词)；「爱心」神圣的爱，完全的爱。

*(文意注解)*「要向他显出坚定不移的爱心来，」指以行动来证实基督徒的爱，使悔过者确实知道他已经完全被接纳回到生命的交通中。

*(话中之光)* (一)我们对于悔改的犯错者，心里不再存有芥蒂，这已经是不容易的事了，但圣经要求我们还要向他显出爱心来，这更不容易。不过，神的话让我们知道，我们不能，神能；是神的爱(原文字义)要从我们身上流露出来。

(二)爱是最妙的道(林前十二 31)；只有爱心能让别人确实知道你和他之间不再有隔阂了。

**【林后二 9】**「为此我先前也写信给你们，要试验你们，看你们凡事顺从不顺从。」

*(文意注解)*「为此我先前也写信给你们，」本段经文所提那『叫人忧愁的』(参 5 节)，若是指那犯淫乱的弟兄(林前五 1)的话，则此信即《哥林多前书》；但若是指某位顶撞、攻击保罗的弟兄(参 5 节注解)的话，则此信即为失落的『流泪信』。

「要试验你们，看你们凡事顺从不顺从，」『试验』的目的是要显明受试验者的属灵品德——如爱心、信心、顺服(参八 8，22；十三 5)等的实际情形；『顺从』的对象有谓是属灵的权柄(参七 15)，也有谓是福音的真理(参九 13)，但真正顺从的存心应是向着基督(参十 5)，也就是向着神。

*(话中之光)* (一)有真必有假；教会中有许多属灵的事物，外表上很难分辨真伪，往往须要经过试验，才能显出真情，所以不要轻易相信任何属灵的外表(参约壹四 1)。

(二)属灵的事物，出于神的才是真，出于人的就是假冒。出于人的顺从会有限度，但出于神的顺从，乃是凡事都顺从。

**【林后二 10】**「你们赦免谁，我也赦免谁。我若有所赦免的，是在基督面前为你们赦免的；」

*(文意注解)*「你们赦免谁，我也赦免谁，」这话是因为保罗和教会都受到伤害(参 5 节)，而且最大的直接受害者是保罗自己，但保罗不愿意越过教会有所行动，所以他先向教会提议赦免(参 7 节)，若教会接受这个提案，他当然乐意与教会一同行动。

「我若有所赦免的，是在基督面前为你们赦免的，」这是说明保罗赦免那人的原则：(1)在基督面前赦免；『面前』原文是指眼睛周围所显出的气色，或谓眼色、眼神，故含意是指根据与主交通、在主面光中所察知主的心意而遵行。(2)为你们赦免：『你们』指哥林多教会，他是为着教会的益处和建造而有所作为。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应该有基督身体的感觉，凡事与身体一起行动，这是建造教会的首要原则。

(二)基督徒所作所为，应符合主的心意；但我们若不经常逗留在主的面光中与祂有亲密的交通，就不能得知祂的心意。

**【林后二 11】**「免得撒但趁着机会胜过我们，因我们并非不晓得牠的诡计。」

**（原文字义）**「撒但」对头，控告者；「趁着机会」占了便宜，有机可乘，垂涎以待(原文为军事用语)；「诡计」阴谋，计划，策略，企图，设想，计谋，打算，目的。

**（文意注解）**「免得撒但趁着机会胜过我们，」本句指出神的仇敌撒但一贯的策略乃是按兵埋伏，等待最佳时机，一击得逞。

「因我们并非不晓得牠的诡计，」本句意指我们既知撒但的阴谋诡计，就应针对其战略加以防范，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话中之光）**(一)教会中缺少赦免的灵，仇敌就会趁虚而入；弟兄间互相定罪。撒但就趁机得胜。请记住，弟兄彼此相争，得胜的不是任何一方，乃是弄诡计的撒但阿！

(二)肢体之间若不肯赦免，无论甚么理由都是最愚昧的！只有在基督里彼此因爱赦免，才会筑成一道坚实的堤防，堵住仇敌一切诡计的冲击。

**【林后二 12】**「我从前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主也给我开了门。」

**（文意注解）**「我从前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本句原文无『从前』一词，故可译为『当我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时』。

『特罗亚』乃位于亚西亚省西北端滨临爱琴海的港口城市，过海可达马其顿省的腓立比。保罗曾于第二次旅行布道时到过特罗亚(徒十六 8)，后来又于以弗所骚乱事件平静之后，可能取道特罗亚往马顿去(参徒二十 1)。这里所谓『我从前…到了特罗亚』应不是指徒十六 8 第一次的访问，也不是指徒二十 5~12 回耶路撒冷之前的访问，而是指徒二十 1~3 之间的某一段日子。

「主也给我开了门，」按原文直译是『主为我敞开了一个大门』，这话表示保罗在特罗亚的传福音事工蒙主祝福，人们对福音的反应极其热烈。

**（话中之光）**(一)保罗无论到那里，总是随走随传福音，所到之处皆撒福音的种子，实在是福音使者的好榜样。

(二)传福音并不是单靠口才(参弗六 19)，也要靠主开传道的门(西四 3)，因此我们该为这两件事祷告：求主释放传道的话语并听道之人的心。

**【林后二 13】**「那时，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我心里不安，便辞别那里的人往马其顿去了。」

**（原文字义）**「心里」灵里；「不安」没有安息，不得安宁。

**（文意注解）**「那时，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根据各处经文加以推测，保罗的『流泪信』大概是托请提多带去哥林多教会，并约定事后在特罗亚相会，好得知哥林多信徒对那封信的反应如何，但是在那里等了一些日子，仍未见提多的到来。

「我心里不安，便辞别那里的人往马其顿去了，」保罗可能急于想知道哥林多信徒的情况，却迟迟未见提多回到特罗亚，不知发生甚么事，灵里不得安宁，遂无心继续留在特罗亚传福音，乃沿着提多回程的相反路线，渡海往马其顿(大概取道腓立比)而去。

**（话中之光）**(一)主虽然在特罗亚为保罗开了福音的门(12 节)，但他却『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而

『灵里不安』，便往马其顿去等候他。保罗看重同工过于工作，他真是一个懂得甚么叫作肢体配搭的人。

(二)今天有许多所谓神的仆人，为工作而撇弃同工，使『同工』变成了『同攻』；他们应当从这里得着教训。

(三)保罗关切教会过于他的事工，这和有些所谓主的仆人只顾开工辟疆，而不顾喂养群羊的情形完全相反；生了而不养，传福音所结的果子却任其枯萎，真叫人兴叹为何而传！

(四)我们切要记住：神所要得着的是人，不是工作，惟有让神得着了人，神的心意才会满足。人一抓紧工作，反而叫神的工作受到损害。

(五)保罗虽预定了行程，却不完全照约定的计划而行，他所关心的乃是神在他里面的带领；外面看来虽然好像反复不定、忽是忽非(参一 17)，但实际上他是持定神的心意，随从灵里的感觉而行。

(六)一般基督徒在仰望神的带领时，往往注重神在外面环境的印证——主有没有开路(参 12 节)，而忽略神在人里面的声音——灵里安否；但保罗重视里面的带领过于外面的环境，尊重神的『禁止』过于神的『许可』。

**【林后二 14】**「感谢神！常帅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并借着我们在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

**(原文字义)**「帅领…夸胜」胜利游行，列队示众；「显扬」显明出来，表明出来。

**(背景注解)**当时罗马帝国的将军一生最高的荣耀，莫过于在战胜敌国之后，引领得胜大军进入罗马城门。在凯旋归来之日，率领得胜队伍并敌国俘虏进城，列队游行展示给国民观看。在这种夸胜游行中，有罗马异教祭司手持有燃着的香炉加入游行队伍，边行边摇，发出馨香之气，两旁观众皆可闻到。

**(文意注解)**「感谢神，常帅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意指神就是得胜大军的元帅(参书五 14)；『我们』指信徒们乃是属灵的战士；『在基督里夸胜』因我们是靠着爱我们的主，在一切的事上得胜有余(罗八 37)。

「并借着我们在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意指信徒到处为主作见证，散发福音的香气。『认识』指由启示而得的一种知识；信徒将他们对基督认识表明在世人中间，乃是一种独特的香气。

**(话中之光)**(一)神的带领，并非叫我们在自己里得胜，乃是叫我们『在基督里夸胜』，因为基督乃是我们一切得胜的原因和根据。

(二)『基督馨香之气』(15 节)乃是因『认识基督而有的』，并且这个认识，不是道理上的认识，乃是从经历基督而有的认识。

(三)真正认识基督的人，从他们身上发放出基督的馨香，不仅不受空间(『在各处』)的限制，甚至超越时间，使我们后人也能嗅闻得到。

(四)神的工人所走的路，最要紧的是彰显基督，到处叫人遇见基督，并且多方面供应基督。

(五)当我们肯放下自己的定规、主张和权柄，就要叫别人在我们身上看见神的权柄(『神帅领』)，并认识基督的丰盛。

**【林后二 15】**「因为我们在神面前，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或灭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气。」

**(原文直译)**「…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或灭亡的人身上，都是基督馨香之气。」

**(文意注解)**「因为我们在神面前，」『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但也可泛指一般信徒；『在神面前』表示其一切所是和所作，都是为着神，也都归于神。

「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或灭亡的人身上，」这里将一切世人分为『得救的人』和『灭亡的人』两类，若非得救就是灭亡，并没有别的结局。

「都有基督馨香之气，」『馨香之气』乃悦人的气味，在旧约用来形容焚烧祭牲所发出的香气(参利一 9, 13, 17; 二 2); 凡奉献为神而活的人，乃是神所喜悦的活祭(参罗十二 1)。

综合全节，指明一切爱神、为神而活的人，他们在神面前的身分是活祭，而他们的职分是借着传讲福音信息和生活的见证，在世人中间彰显基督的香气，凡接受者就得救，拒绝者就灭亡。

**(话中之光)** (一)我们是先活在神面前，然后在人身上才会显出基督的香气。

(二)基督馨香之气是从顺从祂引领的人身上发出来的——顺从主的带领，就有馨香之气；不顺从主的带领，就失去馨香之气。

**【林后二 16】**「在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这事谁能当得起呢？」

**(原文字义)**「当得起」够资格，胜任，合格，适合，配得。

**(背景注解)**前节所述罗马军队凯旋大游行时焚香庆祝，香气人人皆可闻到，这种香气对一般罗马军民来说，乃是值得欢乐愉悦的气息；但对那些列在游行示众队伍后边的敌国俘虏来说，却是一种即将面临死刑的讯号。

**(文意注解)**「在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这等人』指不信的人。基督钉十字架的福音，对于听了而仍顽梗拒绝相信的人，这福音要作定他们有罪的根据(参约三 18)，他们的结局乃是灭亡。

「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那等人』指信的人。凡听信福音的人，这福音就是神的大能，使他们得救(罗一 16)，结局就是永生。

「这事谁能当得起呢？」这句话可以有以下几种意思：

(1)『这事』指到处散布基督馨香之气，谁配得作这事而无愧呢？

(2)『这事』指基督馨香之气会产生两种完全相反的结局，谁能改变或阻挡这个规则呢？

(3)『这事』指基督馨香之气会叫拒绝相信基督的人死亡，谁还能硬心不相信祂，竟不觉得可怕呢？

**(话中之光)** (一)基督的香气一面具有杀死的能力，叫人经历死；一面具有复活的大能，叫人经历复活。因为这香气的本身，就是那一位死而复活的基督的流露。这乃是新约的执事，对人『供应基督』的具体说明。

(二)人对基督的反应，决定了人永远的生死存亡。人最上算的事，就是选择接受基督；而人最失算的事，就是选择拒绝基督。

**【林后二 17】**「我们不像那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乃是由于诚实，由于神，在神面前凭着基督讲道。」

**(背景注解)**「为利混乱,」原文是一个字,指当时的一类唯利是图的低阶层街头小贩,沿街叫卖一些掺假的劣货,骗取非份的利益。在保罗的时代,已有些经学家,以谋利为目的,将经文稍加改变,添枝加叶,讲得天花乱坠,以讹乱真,只为吸引人爱听。

**(文意注解)**「我们不像那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那些人』指假使徒;『为利混乱神的道』指他们为着服事自己的肚腹(参罗十六 18),而将人的话掺入神的话中,甚至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参太十五 9)。

「乃是由于诚实,由于神,在神面前凭着基督讲道,」本句指明正常讲道的四个要件:

(1)由于诚实:意指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后二 15),并且不因对象之不同而故意讲不同的话。

(2)由于神:意指在神的感动和引导下讲道。

(3)在神面前:意指所讲的道向神负责。

(4)凭着基督:原文是『在基督里』,意指在与基督合而为一的情况下讲道,因此所讲的道乃是展现基督、彰显基督。

**(话中之光)** (一)从古到今有多少人,『为利混乱神的道』,使教会受亏损,这是太丑陋的事!所以我们来到教会中,不可贪图任何利益,只该诚诚实实的追求主,敬拜神。

(二)凡是主的忠心且良善的仆人,都诚实地凭着神的引导而决定他的脚步,在神面前靠着基督传讲神所交付给他的信息。

## 参、灵训要义

### 【保罗如何应付别人的攻击】

- 一、他有宽容的气度(一 23~二 2)
- 二、他有礼貌的应对(3~10 节)
- 三、他趁机传道(11~13 节)
- 四、他靠基督夸胜(14~17 节)

### 【保罗改变行程计划的理由】

- 一、为要宽容圣徒,免施管教的刑杖(一 23~24)
- 二、为要免去大家的忧伤(1 节)
- 三、为要免去与他所爱的人产生对立(2 节)
- 四、为要免去自己被人攻击而受到伤害(3 节)
- 五、为要以书信代替亲访来表达内心的疼爱(4 节)

### 【保罗改变行程的背后原因】

- 一、为使众人喜乐、没有忧愁而改变(1~4节)
- 二、为赦免悔改者而改变(5~11节)
- 三、为传扬福音散发基督的香气而改变(12~17节)

#### 【主工人的好榜样】

- 一、看重人过于看重工作(12~13节)
- 二、到处显扬基督并在基督里夸胜(14节)
- 三、在神与人面前都作基督馨香之气(15~16节)
- 四、以发表神的道为己任(16~17节):
  - 1.由于诚实
  - 2.由于神
  - 3.在神面前
  - 4.凭着基督

## 哥林多后书第三章

### 壹、内容纲要

#### 【满有荣光的新约执事】

- 一、基督的活信(1~3 节)
  - 1.是使徒的荐信(1~2 节)
  - 2.是活神的灵在人的心版上写的(3 节)
- 二、新约的执事(4~16 节)
  - 1.凭灵不凭字句(4~6 节)
  - 2.比摩西的职事更有荣光(7~11 节)
  - 3.没有帕子遮蔽(12~16 节)
- 三、返照主的荣光(17~18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三1】「我们岂是又举荐自己吗？岂像别人用人的荐信给你们或用你们的荐信给人吗？」

（背景注解）在教会初期，早已出现一些冒牌的使徒(参十一 13)，若不是自我举荐，自称是使徒(参

启二 2)，就是利用别人或教会的荐信，到处招摇撞骗，推销虚假的道理(参二 17)。而教会也为了证明所差派使者的正宗身分，确曾写信交付使者，向别地教会有所举荐(参徒十五 23~32)。所以在当时众教会之间，写荐信(即介绍信)成了一种风气(参林前十六 3)，使徒保罗也经常向各地教会推荐同工(参罗十六 1；林前十六 10；林后八 22；西四 7 等)。

**(文意注解)**「我们岂是又举荐自己吗？」按原文应译：『我们岂是又开始举荐自己吗？』意思是难道我们要开始作自我表白吗？保罗这话大概是针对那些反对并攻击他的人所说毁谤话的答复；他们对哥林多信徒说保罗老是自夸(参十 8；十一 16~29；十二 16)并自我推销(参四 2；六 4)，形同举荐自己，但保罗并不认为他是在举荐自己。

「岂像别人用人的荐信给你们或用你们的荐信给人吗？」『岂像别人』是反讽假使徒从别处拿了介绍信来哥林多教会，又拿哥林多教会的介绍信到别处去使用。

『荐信』原是一种凭据、证明、基础，也代表亲密的关系；但因着人只凭外貌认人(参五 12)，不像神是看人的内心(撒上十六 7)，故『人的荐信』并不完全可靠。

**(话中之光)** (一)一个基督徒的最佳荐信，乃是他自己在主里的工作成果和生活表现，远胜于口头自荐和别人的推荐。

(二)我们要认识一个信徒，不是听他或别人怎么说他，乃是看他的所是和所作。

**【林后三 2】**「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信，写在我们的心里，被众人所知道所念诵的。」

**(文意注解)**「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信，」『你们』指哥林多信徒，『我们』保罗和他的同工；哥林多信徒归信主并在生命中有所改变，这乃是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在主里作工的明证，显明他们是主的真仆人。

「写在我们的心里，」『我们』有些原文手抄本作『你们』，而两者在原文只有一点点的差异；若是作『你们的心里』，意思就与第三节相连贯，但作『我们的心里』也并没有错。哥林多信徒成了保罗等位同工『心上的人』(参门 12)，无论他们到那里，总是对哥林多信徒们念念不忘，对人提说有关他们的见证。

「被众人所知道所念诵的，」『众人』指各处教会的信徒；他们所以会知道并念诵哥林多信徒的属灵事迹，乃因保罗等人把他们带在心里到处向人提说。

**(话中之光)** (一)事奉主的人，不是靠学历、资历、衔头或其他名人的推荐，来取信于教会和圣徒，乃是看他所事奉的对象究竟有没有属灵的长进和改变。

(二)信徒乃是主工人劳苦的果子，种豆得豆，种瓜得瓜，我们可以从一般信徒身上，看出主工人所栽种的是甚么。

(三)主的工人和他们所服事的信徒，如果彼此之间缺少心灵的联结，而仅止于外表的关系，那就证明主的工人没有善尽职责。

(四)神所用的人，是用供应恩典的实际，来印证服事神的职事；用基督的生命去供应人，把人带到基督的面前得恩典，以证明神对他的拣选和差遣。

**【林后三 3】**「你们明显是基督的信，借着我们的修成的。不是用墨写的，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不是

写在石版上，乃是写在心版上。」

**(文意注解)**「你们明显是基督的信，」『基督的信』意思有二：(1)基督才是这封信的原作者，是祂自己书写的；(2)这封信的内容和本质乃是基督，这封信就是在表明基督。

「借着我们修成的，」『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他们乃是基督的器皿和工具，是基督使用他们来书写这封信的；『修成的』原文与『执事』同一个字根，故可译作服事成的，哥林多信徒们乃是借着主仆人们的服事，而成为一封基督的信。

「不是用墨写的，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墨』是指外面的和字句的；『永生神的灵』原文为活神的灵，也就是圣灵，是指里面的和属灵的。圣灵一面感动祂的仆人将基督向人发表并述说出来，另一面也感动听福音的人敞开心灵将基督接受进来。

「不是写在石版上，乃是写在心版上，」『写在石版上』乃是旧约的代表(出卅一 18；卅二 15~16)，而『写在心版上』则是新约的代表(耶卅一 33；来八 10)。

**(话中之光)** (一)所有的基督徒都该是『基督的信』，心版上写着有关基督的种种特性，叫别人从他们身上认识那在他们里面的基督。

(二)毕业生是母校的广告，儿女是父母的招牌；基督徒是基督对世界社会的荐信。书信本身不会开口说话，书信是给别人看的；照样，人要在信徒身上看出基督来。

(三)圣灵住在我们心灵里，把我们写成『基督的信』，叫人看见了我们就能明白基督的心意，这是何等奇妙！我们肯让圣灵在里面自由的写吗？我们能向人表达基督的心意吗？

(四)我们的生命正像一封信，一封未曾写完的书信，要让基督在我们身上写完祂的话。我们要忍耐让圣灵在心版上刻画祂的言语；雕刻时固然疼痛，但别人却要从这些伤痕线纹上，读出生命的信息来。所以，要把自己交给主，让祂完成祂的工，盖上祂的章，使我们无论在那里，都不愧为基督的书信。

(五)神要在祂所拣选的器皿上彰显出祂的作为来。人认识基督，或认识基督程度的多少，乃全在认识我们；因我们是基督的信，是神彰显祂本身的媒介，是人认识基督必须凭借的器皿。

(六)我们既然是神、人中间的媒介，我们就需要神的灵先在我们身上工作。我们是纸，圣灵是笔，写出来的是基督，我们在没有彰显基督之先，是一张空白的纸，因此在我们的身上需要圣灵动工，不是人在上面写，乃是圣灵在上面写；不是圣灵一次的写，乃是时时的写，把这纸写满了，也就是圣灵充满了我们，使我们身上满了圣灵的工作，如此，我们身上也就满了基督。

(七)圣灵的工作也借着主的工人；主的工人需要自己先被基督所充满，然后才能把他们里面的基督供应给别人，将基督写在别人的心版上，使他们成为基督的活信。

(八)新约正常的执事，总是将他们所经历的基督，写到他们所服事的人心里，使别人也能经历这一位基督。

(九)活神的灵就是活神自己，含有神的素质和成分；当这灵在信徒的里面运行涂抹时，也就更多将活神的素质和成分涂抹在信徒里面，使信徒越过越表显神自己，也就是神在肉身显现(提前三 16)。

(十)神所用的人定然是让圣灵自由指挥的人；圣灵若不能在那一个人身上自由运行，那一个人就不能作神手中合用的器皿。

(十一)主工人对一般信徒的服事，不可只在外表和字句上给予道理知识的教导，而应仰望神的灵的同工，将基督和祂生命的成分更多写在信徒的心灵里，使他们的灵命能长大，并显出基督的模样。

(十二)我们的心包括良心、心思、情感和意志，是活神的灵作工的主要工场；因为神若要改变一个人，必须先改变他的心。

(十三)神不要人注意在外表上的做作(刻在石版上)，而要人注意在里面的实质变化(写在心版上)。

**【林后三 4】**「我们因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这样的信心。」

*(文意注解)*「我们因基督，」指基督是我们信心的创始成终者(来十二 2)，我们的信心是从祂而有的。

「所以在神面前才有这样的信心，」『这样的信心』按原文是指对自己事奉上的信心(confidence)，而不是指对神的信仰和信靠(faith)；保罗对他自己作新约的执事(参 6 节)，借着神的灵作工在人的心版上，使他们成为『基督的信』(参 3 节)，极具『信心』。

*(话中之光)* (一)主真实的工人，应当对于自己工作的性质和果效具有信心，像保罗那样的『深信』(参一 15；八 22)和『笃信不疑』(弗三 12)；不然，所作的工就恐怕不是出于神的。

(二)凡我们所作的，若不是出于信心就是罪(罗十四 23)。

**【林后三 5】**「并不是我们凭自己能承担甚么事；我们所能承担的，乃是出于神。」

*(原文字义)*「承担」有能力，能胜任的。

*(文意注解)*「并不是我们凭自己能承担甚么事，」『凭自己』指凭自己的才干和能力；保罗承认凭他自己的才干和能力，并不能承担任何事奉工作。

「我们所能承担的，」指他能够尽职的能力。

「乃是出于神，」意指出于神恩典的赏赐。

*(话中之光)* (一)若凭我们自己，甚么都承担不了；我们不能胜过魔鬼，我们不能脱离罪恶，我们读不懂圣经，我们不明白属灵的事；但靠着神的恩典，我们就都能了！

(二)神是我们事奉的能力之源，若非神的推动，谁也不够资格事奉祂；因此在教会中决没有所谓『志愿服事』这回事，乃是神把责任托付给我们了(参林前九 17)，我们不能不甘心去作。

(三)主的工人之所以能有资格服事祂，乃是出于活神自己；凡祂所拣选的人，祂必成全到底，要紧的是我们应当与神合作，凡事阿们神在我们身上的带领。

(四)今天我们服事主，常是要人的注意，我们关心的是别人对我们的看法如何，我们是那么在意工作的好坏与成败，也在意别人对我们工作的评价；其实最要紧的是我们的『能』是不是出于神，若不是出于神，就一切都是枉然，都是虚空。

**【林后三 6】**「祂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精意；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或译：圣灵)是叫人活。」

*(文意注解)*「祂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执事』原文是复数；在此并不是指教会中事奉的位分(参提前三 4, 12)，而是指事奉的人，直称用人、仆人、工人或使者；『新约的执事』指按新约的原则

来事奉主的工人。

「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精意，」『字句』指外面条文的规定，即律法的成文条例；『精意』按原文宜译作『灵』，指圣灵，即活神的灵(参 3 节)。圣灵带着神的能力，进到信徒的里面，使信徒能够承担新约的执事。

「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字句』代表旧约，因旧约充满必须绝对遵守的条文，而人无法完全遵行，故字句将人引至死亡的终局(罗七 9~11)。换句话说，旧约律法的字句只向人有所要求，却不能供应人生命(加三 21)，结果就是叫人死。

「精意是叫人活，」『精意』按原文是灵，灵代表新约，惟有灵可使人重生(参约三 4~6)，故能叫人得永生的结局。

**(话中之光)** (一)新约的事奉不可一味拘守外面条文的规定，而应跟随圣灵的带领；死守字句叫人陷于死板，跟随圣灵叫人活泼有生气。

(二)读经不仅要读出字句表面的意思，更应读出字句里面所含的精意，也就是读出神借着经文所要启示给我们的心意。

(三)虽然圣经里有许多的真理、命令、劝诲和教训，是出乎神的，是圣洁，也是属灵的，能支配人的行为，影响人的道德，但它门如果离了圣灵的能力，就变成不过是叫人死的『字句』罢了。

(四)主耶稣说：『叫人活着的乃是灵』(约六 63)。除了圣灵以外，没有别的能叫人活。就是神的生命，也是在圣灵里的。就是我们物质的世界，当初也是因着圣灵的『覆育』而有的(创一 2 原文)。就是主耶稣降生，道成肉身，也是靠着圣灵的。凡有生命的，叫人活的，都是在乎圣灵。换句话说，一切的工作、行为、祷告、追求真理，如果不是圣灵在我们里面运行的结果，不是靠着圣灵的能力而产生的，就都是死的。

(五)如今基督成了叫人活的灵(林前十五 46)，也就是赐人生命的灵，又叫作『生命之灵』(罗八 2 原文)；信徒越随从圣灵，就越得着生命与平安(罗八 6)。

**【林后三 7】**「那用字刻在石头上属死的职事尚且有荣光，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荣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脸；这荣光原是渐渐退去的，」

**(文意注解)**「那用字刻在石头上属死的职事，」『那用字刻在石头上』，摩西承受律法时，神将之写在石版上(出卅四 1)，故旧约职事的特点，一是属字句的，另一是刻在外面石版上的；但新约乃是神的灵将律法刻在人心里(来八 10)。

『属死的职事』乃因律法的要求没有人能完全遵行，并且人只要在一条律法上跌倒，他就犯了众条(雅二 10)，故律法的结局乃是叫人死(参 6 节；罗七 5，10~13)，由此可见旧约的职事是属死的职事。『职事』不同于第六节的『执事』，职事是指服事的职务，执事是指服事的人。

「尚且有荣光，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荣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脸，」当摩西在西乃山上领受律法时，因为神荣光的照耀，以致他的脸面也发光(出卅四 29)；以色列人因此害怕挨近他(出卅四 30)。摩西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服事代表旧约的职事，故这里形容旧约的职事『尚且有荣光』。注意，这荣光只照在摩西的面上，并不照在以色列人的面上。

「这荣光原是渐渐退去的，」旧约圣经没有记载摩西脸上的荣光何时消失，但我们由本处圣经知道这荣光并不是永远的，而是会渐渐退去的，故也连带知道旧约职事的荣光乃是暂时的荣光，因它是外面属肉身的荣光。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事奉无论是外面字句的，或是里面属灵的，多少都会有一些荣光，任何事奉主的事都有其一定的价值，所以不要自暴自弃。

(二)从外面临到的荣光，都会渐渐的褪色消失；惟有从里面充满而浸透出来的荣光，才会持久。

**【林后三 8】**「何况那属灵的职事，岂不更有荣光吗？」

**《文意注解》**「何况那属灵的职事，」『属灵的职事』表明新约职事的特性是属灵的，因为新约的执事是凭着圣灵服事(参 5 节)，并且是用活神的灵写在人心里的(参 3 节)。

「岂不更有荣光吗？」『更有荣光』表示荣光的程度与持久性更为超越，其主要原因乃新约是里面属灵的，而旧约是外面属肉身的。

**《话中之光》** (一)摩西是带领以色列人脱离埃及，旧约的职事是外面看得见的事奉；而今日新约的职事乃是带领属神的人脱离灵性的世界(指世界的系统)，是里面看不见的事奉，因此新约的职事比旧约更有荣光。

(二)给人在灵性上的服事与帮助，远胜于在物质上或字句教导上的服事与帮助；因此我们要注意前者过于后者，但也不该忽略后者，因它有其需要性。

**【林后三 9】**「若是定罪的事奉有荣光，那称义的事奉荣光就越发大了。」

**《文意注解》**「若是定罪的事奉有荣光，」旧约在律法底下的事奉，是藉律法规范神的子民，而人既不能遵守全部律法，故必被律法定罪，因此旧约的职事乃是『定罪的事奉』。

「那称义的事奉荣光就越发大了，」新约的事奉是带领人们接受因信称义的恩典，而不在乎遵行律法(罗三 28)，故称它为『称义的职事』。

**《话中之光》** (一)旧约带进定罪，叫人死(罗五 13, 18, 20~21)；新约带进神的义，叫人得生命(罗五 18, 21)。

(二)称义胜于定罪；积极的供应生命，将人带进义之生命的境界里，远胜于消极的定罪与规范，将人限制在不可拿、不可摸、不可尝等类的规条里(参西二 21)。

**【林后三 10】**「那从前有荣光的，因这极大的荣光就算不得有荣光了；」

**《文意注解》**「那从前有荣光的，」指旧约律法底下的职事仍具有某种程度的荣光。

「因这极大的荣光就算不得有荣光了，」『这极大的荣光』指新约属灵的职事在神面前的价值。两者的荣光相比较，有如荧光之于日光，前者就算不得有荣光了。

**《话中之光》** (一)虽然两种荣光的光源都是神自己，但外面的荣光根本不能与里面的荣光相题并论，旧约职事的荣光也不能与新约职事的荣光作比较。

(二)属天的荣光是一样，属地的荣光又是一样；日有日的荣光，月有月的荣光，星有星的荣光；

这星和那星的荣光，也有分别(参林前十五 40~41)。我们总得追求那更大的荣光，而不可满足于微弱的荣光。

**【林后三 11】**「若那废掉的有荣光，这长存的就更有荣光了。」

*(原文直译)*「因为如果那渐渐消逝的尚且曾有过荣光，这长存的就当有更大的荣光了。」

*(文意注解)*「若那废掉的有荣光，」『那废掉的』即指旧约的职事已经过去了，神不再要人按着律法的条例和仪文来事奉祂。

「这长存的就更有荣光了，」『这长存的』即指新约的职事要永远长存，神要祂的儿女按着新约属灵的原则来事奉祂直到永远。

*(话中之光)* (一)信徒是世上的光，要将我们的光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我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太五 14~16)。

(二)我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 15)。

**【林后三 12】**「我们既有这样的盼望，就大胆讲说，」

*(文意注解)*「我们既有这样的盼望，」『这样的盼望』指对新约的职事具有极大的荣光且是长存的，这样一个性质存有盼望。

「就大胆讲说，」意指以新约的职事为夸耀，到处放胆公开自由的讲说这份职事，而不须像摩西用帕子将脸蒙上那样的隐藏、遮掩。

*(话中之光)* (一)盼望与胆量大有关系；越有盼望，就越有胆量。

(二)属世的人轻看属灵的事工，藐视传道人的身分和地位，是因为他们不知道这份属灵职事的荣光；但认识主的人对它拥有极其荣耀的盼望，因此尊重自己的职事，并且『大胆讲说』，说话有力。

**【林后三 13】**「不像摩西将帕子蒙在脸上，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将废者的结局。」

*(文意注解)*「不像摩西将帕子蒙在脸上，」按旧约圣经记载，摩西因以色列害怕挨近他，就用帕子蒙上脸(参出卅四 30~35)。

「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将废者的结局，」保罗似乎在这里改变了摩西蒙上帕子的理由，为要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他脸上荣光的消失；『那将废者』在此指旧约的律法，它的结局乃如同摩西脸上荣光的消失，被神废掉，成为无用(参来七 18)，因此旧约的职事也被废去。

**【林后三 14】**「但他们的心地刚硬，直到今日诵读旧约的时候，这帕子还没有揭去。这帕子在基督里已经废去了。」

*(原文字义)*「心地」心思，思想，意念；「刚硬」愚顽，坚硬如石。

*(文意注解)*「但他们的心地刚硬，」『他们』指以色列人，特别是犹太律法主义者；『心地』指从心思发出来的思想，可引伸来指心思本身。

「直到今日诵读旧约的时候，这帕子还没有揭去，」『这帕子』原来是蒙在摩西脸上的帕子，但保

罗在这里用来转指蒙在以色列人心眼上的帕子(参 15 节)，使他们看不清神的旨意，因此不认识基督。

「这帕子在基督里已经废去了，」『这帕子』也就是以色列人对旧约律法字句的误解、执着和偏见，成为蒙蔽他们心眼的一层帕子；但如今这帕子——律法的条例及其应用——已经因基督的来到而废除了(参西二 14~17)。

*(话中之光)* (一)用清明、柔细的心思来读经，可以处处读出亮光。

(二)一件本来有益的好东西若被误解并误用，会变成有害的事物；任何属灵的真理和人事物，若处理不得当，反而于我们有害。故我们不可单凭客观的条件来断定对错与是非，乃要有对的主观心态，才能正确运用对的客观条件。

**【林后三 15】**「然而直到今日，每逢诵读摩西书的时候，帕子还在他们心上。」

*(文意注解)*「然而直到今日，」『今日』指新约时代。

「每逢诵读摩西书的时候，帕子还在他们心上，」『摩西书』指摩西五经(约五 47)，代表旧约圣经；『他们』指心地刚硬的犹太律法主义者(参 14 节)，他们因着对律法字句的误解、执着和偏见，他们的心眼被蒙蔽，故对神在旧约圣经里所要启示给人的心意，看也看不见，也不明白(参罗十一 8, 10)。

*(话中之光)* (一)直到今日，这帕子不只还在犹太教徒的心上，恐怕也还在许多基督徒的心上。

(二)读经虽然对信徒有很大的益处，但信徒读经时若不先放下自己的观念与成见，其益处就要被打折扣，因为会被自己的观念和成见蒙蔽了。

**【林后三 16】**「但他们的心几时归向主，帕子就几时除去了。」

*(文意注解)*「但他们的心几时归向主，」『归向主』意指从原来背向主的心态，转过来向着主；这表示以色列人由于他们对律法字句的误解、执着和偏见，以致对基督心怀成见，不承认祂就是旧约所预表的弥赛亚，因此弃绝祂。这句话表明他们对基督的心态——承认祂或弃绝祂——成了能否看见神启示的关键所在。

「帕子就几时除去了，」意即可以立刻看清神的心意，不再被蒙蔽。

*(话中之光)* (一)无论何时我们的心在主之外另有注意(不管是世界的或是宗教的)，这就成为遮蔽我们的帕子，叫我们看不见荣耀的主。所以要看见主的荣耀，在于除去帕子；而除去帕子，在于心归向主。

(二)除去那遮蔽我们的帕子，不在于『外面行为』的对付，乃在于『里面心』的转向——心专一的归向主。

(三)当基督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已经替我们将帕子废除了(参 14 节；西二 14)，但对我们来说，这只是客观事实的成就，尚未主观地成为我们的经历，必须等到我们的心转而归向主，才真正地经历除去帕子。

(四)一个真正心转向主的人，在他的身上一定会有一个突破，就是『看见』主，就是不再有重重的帕子蒙在我们的心眼上。为甚么我们常常没有光，不明白圣经，不认识神的旨意呢？恐怕因为我们重重的帕子仍未除去，因为我们的内心仍被许多人事物所霸占，我们仍旧有许多的观念与成见没有除去。

(五)生命的长大，是有新陈代谢作用的。在基督里的东西，虽是永存的(参 11 节)，但我们一停留，那些旧的看见就要成为我们的帕子，拦阻我们有新的看见，所以千万不可停留在从前的经历里，即使从前的经历是第三层天的经历，也有可能成为我们的帕子。

(六)无论我们的光景如何，神的亮光总是在照着我们，问题是我们若背向着祂，神的亮光就照射不到我们的脸上；我们的帕子若不除去，就不能看见神的亮光。

**【林后三 17】**「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那里，那里就得以自由。」

**(文意注解)**「主就是那灵，」『那灵』就是我们藉以从事新约职事的活神的灵(参 3 节)，也就是使我们能承担新约执事的圣灵(参 6 节)。主耶稣基督道成肉身，经过受死与复活，如今化身作了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来与我们同在，住在我们的里面(参约十四 16~20)，所以说主就是那灵(参罗八 9~10)。

「主的灵在那里，那里就得以自由，」『自由』的反面是作奴隶被捆绑并辖制，本来人在律法之下作奴隶，被律法捆绑与辖制，但信主的人因着主的灵住在里面，就被释放而得以自由(加五 1)。

**(话中之光)** (一)我们既有主的灵住在里面，就不需要靠那外面的字句作为我们行事为人的准则，乃要事事顺从主灵的感动和引导；字句捆绑人，但灵给人自由。

(二)主的灵就是主自己，我们有祂就有自由，这自由就是灵里的自由。

(三)我们最大的捆绑就是自己；我们愈注意自己就愈受捆绑。忘掉自己，心归向主，就得以经历那灵所给我们的自由。主的灵乃住在我们的灵里，我们一回到我们的灵里，我们立刻就能从一切捆绑里得着了释放。

**【林后三 18】**「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

**(原文直译)**「但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如同镜子看见主的荣光(或如同主的荣光照在镜子上)，就有了与主同一的形像，从荣耀到荣耀，乃是由于主的灵作成的。」

**(文意注解)**「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我们众人』指新约的信徒，也就是心归向主的人(参 16 节)；我们的心既归向主，就不再有帕子蒙蔽，当然也就得以敞着脸看见主的荣光。

「好像从镜子里返照，」『镜子』指我们这心眼不再有帕子遮蔽的新约信徒；『返照』原文无此字，已经在上一句译成『看见』，在这里加上『返照』以使其意义显得完全；有的译本把本句译成『好像镜子观看并返照』，用以表达两方面的意思：『观看』是指我们自己看见主的荣光，『返照』则是指别人从我们身上看见主的荣光。

「就变成主的形状，」『主的形状』指主的生命所表显于外的形像，能叫人藉以明白主生命的特性与本质。

「荣上加荣，」指所发荣耀的光辉越过越加强，从一个程度到另一个程度，荣光逐渐改变而加深。

「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指上述的变化乃是出自主的灵作工使然。主的灵带着祂生命的素质和 大能，在我们这向祂敞开的人身上作工，渐渐的除去我们身上不该有的成分，同时渐渐的将祂生命的成分增加在我们身上，使我们有了新陈代谢的变化，越过越变成祂的形像。

**《话中之光》** (一)我们乃是一面镜子，镜子的功用就是反照。我们的心若转向主，注意主，别人就在我们身上看见主；我们的心若向着自己，别人就在我们身上看见我们的『己』。

(二)基督徒最终的盼望，就是『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所以我们应当常常敞开心灵中的脸去亲近主，让主的荣光常常照亮我们，我们就能藉主的灵越过越变得像主了。

(三)『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的路，乃在于『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我们更多看见主，就更多被主荣光所照射，也就能更多显出主的荣形。

(四)基督徒属灵生命的长进和变化，都在于主的灵做工在我们的里面；我们越多让主的灵自由运行在我们里面，我们的长进和变化就越能加快。

## 参、灵训要义

### 【新约职事的特点】

- 一、职事的得胜与功效(二 14~17)
- 二、职事的功用与资格(1~6 节)
- 三、职事的荣光与卓越(7~11 节)

### 【事奉者引以为满足的两件事】

- 一、所事奉的对象成为自己的荐信(1~3 节)
- 二、所事奉的原则乃是有荣光的新约(4~18 节)

### 【一个真正的新约执事——使徒保罗】

- 一、新约执事的凭证——哥林多教会(1~3 节)
- 二、新约执事的凭借——是圣灵不是字句(4~6 节)
- 三、新约执事的职分性质——叫人活的、属灵的、称义的(6, 8~9 节)
- 四、新约执事的职分外表——有极大且长存的荣光(8~11 节)
- 五、新约执事对其职分的心态——有盼望，能大胆讲说(12 节)
- 六、新约执事的目标——使信徒变化成主的形像(17~18 节)

### 【新约的职事比旧约的职事更有荣光的理由】

- 一、乃是出于神，并非凭自己(5 节)——是有于神的选召，并非自己的热忱；是倚靠神的恩典，并非自己的努力
- 二、乃是凭着灵，不是凭字句(6 节)——是凭着灵的推动，不是照字句的规条；是供应活的灵，不是教导死的字句
- 三、是『属灵的职事』，不是『属死的职事』(7~8 节)——是凭着灵，所以是属灵的，而不是属于死的

字句

四、是『称义的职事』，不是『定罪的职事』(9节)——旧约的律法乃是定人的罪，新约的恩典却使罪人在基督里得称为义

五、是永远『长存』的，不是即将『废掉』的(11节)——所以有永远的价值

### 【新旧约职事的比较】

- 一、旧约职事是凭着字句的律法，新约职事是凭着灵(6节)
- 二、旧约职事叫人死，新约职事叫人活(6节)
- 三、旧约职事有荣光，新约职事更有荣光(7~8节)
- 四、旧约职事是定罪的职事，新约职事是称义的职事(9~10节)
- 五、旧约职事的荣光会被废掉，新约职事的荣光永远长存(11节)
- 六、旧约职事叫人不能看清结局，新约职事因有盼望所以大胆讲说(12~13节)
- 七、旧约职事有一层帕子，叫人看不清基督；新约职事能除去帕子，叫人看清基督(14~16节)
- 八、旧约职事叫人被捆绑没有自由，新约职事叫人得以自由(17节)
- 九、旧约职事不能定睛看荣光，新约职事能敞着脸看见主的荣光(18节)
- 十、旧约职事原本要引领人来到基督面前，但因人的心地刚硬而一事无成；新约职事叫人得着基督，得以变成主的形状，且荣上加荣(18节)

## 哥林多后书第四章

### 壹、内容纲要

#### 【忠心尽职的执事】

一、尽职事的态度——只将真理表明出来(1~6节)：

- 1.不丧胆(1节)
- 2.不谬讲神的道理(2节)
- 3.不蒙蔽福音(3~4节)
- 4.不传自己，只传基督耶稣为主(5~6节)

二、尽职事的方法——显明瓦器里的宝贝(7~12节)：

- 1.显明这出于神莫大的能力(7~9节)
- 2.显明耶稣的生(10~11节)
- 3.藉死亡发动生命(12节)

三、尽职事的信心——复活的荣耀(13~18节)：

- 1.因信说话(13 节)
- 2.必与耶稣一同复活(14~15 节)
- 3.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16 节)
- 4.不顾念暂时所见的苦楚，乃顾念永远所不见的荣耀(17~18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四 1】「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就不丧胆，」

（原文字义）「职分」职事，服事的职务，任职；「丧胆」丧志，灰心，轻忽。

（文意注解）「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怜悯』特指人在不配蒙受神的恩典的情形下，神的怜悯逾格地临及了他，使他得着原不该得的；『这职分』指新约的执事所负的任职，亦即新约的职事(参三 5~9)。

『我们』是复数词，指众多的执事，而『这职分』是单数词，指惟一的职事；这表示在新约里的信徒，都从事于同一原则和性质的工作——借着『死亡』供应『生命』，借着『自己身体』的受苦与毁坏，建造『基督的身体』。

「就不丧胆，」意指不轻看自己，也不自暴自弃，反而勇敢地负起职责，大胆讲说(参三 12)。

（话中之光）(一)我们得以事奉神，既然是由于祂的怜悯，而不是因为我们的资格，就祂也必负责供应我们在事奉中所需要的能力，使我们能完成事奉的职责，神的怜悯必会成全我们到底。

(二)真正受主托付职分的人，必定会有胆量——『不丧胆』，而刚强作见证。但不是他们自己刚强，乃是蒙了神的怜悯。

(三)我们从神所领受的真理，乃是属天的启示，不是人间的哲理，所以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来二 1)，不该等闲看待。

【林后四 2】「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

（原文字义）「暗昧的事」隐藏的事，隐情，掩盖的事；「可耻的事」卑鄙的事，羞惭的事；「弃绝」从心里说不，否认；「诡诈」诡计，邪恶的心计，狡猾的心思；「谬讲」诈欺，掺假，诱入陷阱，使之败坏；「道理」话；「真理」真实，实际；「表明」显明，表彰，展示；「荐与」举荐给，为之证明，向人显示。

（文意注解）「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暗昧可耻的事』就是卑鄙、见不得人的事，不能光明正大地行在人面前的事。

「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行诡诈…谬讲』在此特别指用花言巧语诱惑那些老实人的心(罗十六 18)，叫人误信以为是神纯真的话语，而中其圈套。

「只将真理表明出来，」意指：(1)忠实地传讲真理，既不擅自加添甚么，也不删减甚么(参启廿二

18~19)，只将正意陈明出来；(2)将那位内住的基督活出来，因基督就是真理(约十四 6)，祂是一切属灵事物的实际，所以活出基督也就是活出属灵的实际，也就是表明真理。

「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荐与各人的良心』意指让各人凭是非之心来加以判断(参罗二 15)，所讲的话是否合乎真理，所作所为是否出自那是真理的基督。

**《话中之光》**(一)在主的工作上，不用政治手腕——『不行诡诈』；在信息上，不讲不准确的道——『不谬讲神的道理』，这就是弃绝『暗昧可耻的事』。

(二)我们惟有弃绝『暗昧可耻的事』，且将神的真理正直而准确的释放出来，才能荐与人的良心，叫人心服口服。

(三)主的工人传讲真理时，若是投机取巧，一味迎合人的欢喜，这在神面前就等同行诡诈。

(四)传道人一有不良的动机，就会谬讲神的道，该讲的不敢讲，不该讲的却胡乱讲，结果曲解了神的真理，叫人误入歧途。

(五)神的仆人传讲神的话，目的既不是为着自己得好处，也不是为着讨别人的欢心，乃是为着表明真理；凡不是表明真理的道(信息)，都是暗昧可耻的道，都是得罪神的。

(六)传道人不单要用口讲说真理，更要在生活中活出真理。神的工人最伤害神的见证的，便是他们的『言』与『行』不一致。

(七)现今在教会中流行着一种反常的现象，就是只用口讲说神的道理，而不用行为活出神的真理，以致神的教会失落了属灵的见证。

(八)基督徒说话行事都要作在神面前，让各人的良心来加以判断，而不可受各人情感之喜爱或厌恶的影响。

(九)人情手段可以收买人的感情，只有真理才能说服人的良心。

(十)基督徒表明真理的极致，乃是将内住的基督活出来，让别人在我们的身上，看见这一位充充满有恩典有真理的基督(参约一 14)，藉此将真理表明出来。

(十一)主的工人必须把真理活出来，这样就叫众人从心底敬佩他，因为众人的良心都因着他而遇见了神。

**【林后四 3】**「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

**《原文字义》**「蒙蔽」被掩盖，被遮盖；「灭亡」毁灭，丧失，沉沦。

**《文意注解》**「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意指我们忠实地传讲神福音的真理，如果听者仍然不肯接受的话，责任不在我们，乃在他们的心眼被蒙蔽，叫他们不能看见、不能明白福音真理。

「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这等人的心眼被蒙蔽，结果导致他们趋向灭亡，最后成了灭亡的人(参林前一 18；林后二 15)。

**《话中之光》**(一)许多老旧的观念，诸如：哲学思想、文化传统、宗教教导等，都会成为叫人受蒙蔽的帕子(参三 14~15)，使人不能看见基督福音的光。

(二)不信的人所以会成了灭亡的人，乃是由于他们终其一生心眼受蒙蔽，至死不知悔悟；但感谢神，我们信徒虽也曾受过蒙蔽，却能幡然悔悟。

**【林后四 4】**「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

**（原文字义）**「世界的神」世代的神；「弄瞎」使陷在烟雾中而看不清；「心眼」心思，思想，悟性；「照着」照亮，看清，辨明；「像」形像，模样。

**（文意注解）**「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此等不信之人』即指上节的『灭亡之人』。『这世界的神』即指魔鬼撒但；撒但利用神所创造的世界，将它组织成一个系统，包括各样的人、事、物，和各种的主义、哲理和宗教，以吸引人心，使之背向神；而这种吸引人心的世界组织体系，随时代潮流而千变万化，每一世代均在演变中，故其背后的操控者撒但又称为『这世代的神』（原文）。『弄瞎了心眼』按原文意指使人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一 21），对有关神的事懵懂愚拙。

「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人的心意乃是神与鬼争战的主战场，传福音就是要夺回人的心意，使之归顺基督（参十 5）；但撒但的计谋乃是弄瞎不信之人的心眼，使基督福音的光照不进他们的心里，以致不肯接受基督。

「基督本是神的像，」指基督乃是神本体的真像（来一 3；参腓二 6；西一 15），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西二 9）；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耶稣基督将祂表明出来（约一 18）。

**（话中之光）**（一）按着常理，福音对人有百利而无一害；但人听了福音之后却不相信，其原因乃是魔鬼弄瞎人的心眼，所以在传福音之先，必须好好祷告，求主除去魔鬼在人心里的工作，使人里面得见福音之光，就能即刻归主。

（二）这世界的神——撒但——千方百计要弄瞎人的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入他们。人拒绝福音的基本原因，就在于此。

（三）我们能否看见荣耀的基督，乃是神与鬼在人心上争执的焦点；人一看见了基督，就会得救，否则，一生仍旧在黑暗中。

（四）基督徒若仍留恋这世界的种种罪中之乐，在神之外另有所慕，便是中了撒但的诡计，被这世界之神弄瞎了心眼。

（五）我们不能又要基督又要世界，既要天也要地；我们必须转向基督，才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参三 16~18），被祂的荣光所吸引，追求主而渐渐变成主的形像。

（六）基督本是神的像，我们看见了基督，就是看见了神。主耶稣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十四 6）；我们必须借着祂，才能看见神并认识神。

（七）人若要认识神，那路径就是从认识基督开始；认识了基督，就认识了神（参约壹二 23）。

**【林后四 5】**「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

**（原文直译）**「因为我们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这位主，并且自己因耶稣的缘故作你们的仆人。」

**（原文字义）**「主」主人，主宰；「仆人」奴隶，奴仆，被捆为奴的。

**（文意注解）**「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传自己』意指宣扬自己，使自己在别人的心目中占有一份的地位，从而崇敬自己。

「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主』指统管万有的主宰，万有都是因着祂而存在，也都是为着祂而存在；故传基督耶稣为主，就是使人归服祂，以祂为今后存活的意义和目的。

「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因耶稣』指因耶稣的缘故；『作你们的仆人』注意这里不是说作主的仆人，而是说作你们的仆人，即指作众人的仆人(参林前九 19)；在保罗的心里，传道人并不是高高在上、受人拥戴、敬仰的人物，而是卑微、低下，以服事众人为己任的奴仆(参林前三 22；太二十 26~28)。

**(话中之光)** (一)保罗职事的中心目标，『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这位主』(原文另译)；我们究竟传甚么呢？

(二)人最大的蒙蔽就是自己，传扬自己就会把基督福音的光蒙蔽了；因此我们的福音必须绝对高举基督，传扬基督。

(三)自古有许多所谓基督耶稣的仆人，表面上是传基督耶稣为主，但背地里却很巧妙地宣扬自己，叫人不知不觉地将他视作基督的代理人(或代言人)——非他就不能认识基督，非他就不能经历基督。

(四)半传基督半传自己的人，非常在意别人对自己工作的评价，盼望别人一面更多认识基督，一面也能多少认识自己；真实只传基督不传自己的人，处处掩藏自己，惟恐自己夺去了别人向着基督所该有的全部注意力(参十一 3)。

(五)保罗虽然在本书中为他自己辩护，但他的动机不是传自己，而是传基督耶稣，所以当他在那里讲自己的时候，我们并不觉得他是在传自己；可见存心和动机决定了话语的性质，我们应当从一个人的话语中看出其动机何在。

(六)撒但对付神的工作，乃是从高抬神的工人开始，叫神的工人代替了基督的地位，使众信徒在教会中多注意工人，少注意基督；多注意工人的心意，少注意神的心意。

(七)基督耶稣是『主』，而自己是众信徒的『仆人』，也就是众仆人的仆人，这是何等不相等的地位；主的工人岂可假借主名篡夺祂在众信徒心目中的地位！

(八)真愿所有主的仆人，也能从心底体认自己乃是『你们(众人)的仆人』，而不是口里谦卑地说我是『仆人』，心里却另有一种高人一等的意识。

(九)人若真的看见了荣耀的主，和荣耀的救恩，就会心甘情愿地作众人的仆人。

**【林后四 6】**「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

**(原文字义)**「吩咐」说，告诉；「得知」知识的，认识的；「荣耀的光」荣耀的照亮，荣耀的照射。

**(文意注解)**「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神所有的工作乃是从光照开始(参创一 3~4)；我们可以说，若没有光，就没有神的工作。因为祂就是光，祂在那里，那里就有光(诗卅六 9)。

「已经照在我们心里，」这话表示不仅保罗自己已经看见了真光，连我们这些信主的人，也是因着心眼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徒廿六 18)。

光『照在我们心里』，不同于光照在摩西的面上(参三 7)；这使我们看见，福音职事的荣光不同于律法职事的荣光。前者照在人的心里，与里面的生命有关；后者照在人的面上，与外面的生活有关。

新约的荣光，是有深度的，是叫人的生命起变化的；旧约的荣光，是表面浮浅的，是叫人的生活(行为)受拘束的。

「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这句话表示，神在新约时代光照的第一步工作，乃是叫人看见且认识耶稣基督，祂乃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来一 3)，祂彰显神的荣耀。

**(话中之光)** (一)神的光照在宇宙中，就产生了旧造；神的光照在人的心里，就产生了新造。神更深入的光照，就产生更高超的杰作，所以我们要羡慕神的光照，追求生命的真光(参约一 4, 9)。

(二)神是光，而基督是像(4 节)，我们人犹如照像机；神吩咐光从黑暗中照出来，照在基督的面上，眼映在我们的心里。

(三)若非神的光照，无人能看见荣耀的基督(4 节)；而神光照的积极意义，乃是把基督的荣耀，映入我们心里，使我们得见祂的荣形。

(四)荣耀的福音不是别的，乃是基督自己，祂要从我们信徒的灵里照耀出来，就先照在我们的里面，使我们也成了发光体，显在这黑暗的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二 15)。

(五)神的光不在别处，只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故此我们要更多亲近主，活在主的面前，瞻仰祂的荣美，好让祂面上的荣光更多照在我们的里面。

**【林后四 7】**「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

**(原文字义)**「宝贝」财宝，宝藏；「瓦器」土制的器皿或器具；「莫大的」超越的，超绝的，高超的，优越的，极大的，无比的。

**(背景注解)**古时常用瓦器炼金，金炼好后就打碎瓦器取出金子。从前中东富有的人，因社会治安不良，常常把他们的宝贝放在瓦器里埋藏在地底下。这里借用来作为一种比喻的讲法，说明基督住在信徒的心灵里面，如同瓦器里的宝贝。

**(文意注解)**「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我们』指所有的信徒；『这宝贝』指内住的基督；『瓦器』指我们人，人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成的(创二 7)，就着我们人原来的本质来讲，不过如同瓦器那样的卑贱、脆弱(参罗九 21；提后二 20)。

「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这莫大的能力』意指超绝不凡的能力；内住的基督，具有超绝不凡的能力，是信徒应付难处的力量。『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指不是出自我们肉身的生命，乃是出自神的作为。

**(话中之光)** (一)我们是瓦器，而放在我们里面的宝贝就是主耶稣。瓦器是卑贱的，脆弱的；宝贝却是贵重的，永存的。所以我们基督徒的价值，完全在于里面的基督。

(二)神将宝贝放在瓦器里面，目的不是要显出我们瓦器的尊贵，乃是要显出这宝贝能力的奇妙；所以我们应该作一个能够彰显基督的『瓦器』，而不是显示自己的器皿。

(三)我们的思想、情感和意志常把基督这宝贝重重的包围住，叫人难以看见宝贝，却只看见瓦器。

(四)自大的人容易夸耀自己如何出类拔萃，超人一等；自卑的人容易自暴自弃，叹息自己不过是泥土。二者注意的同是瓦器，不是宝贝。我们必须忘掉瓦器。只注意宝贝。

(五)瓦器里的宝贝——内住的基督——要从我们的身上显明祂莫大的能力，因此我们不要作一个

埋藏宝贝的瓦器，而该作一个懂得让宝贝显出功用的瓦器(参太廿五 14~30)。

(六)这宝贝具有莫大的能力，随时等着我们来取用，作我们生命和生活工作的力量之源，应付我们里面和外面一切的需要。

(七)我们不必去修理、改善瓦器，好让宝贝显明出来。一切出于人的做作、装假，反而掩盖了里面的宝贝。

(八)玉瓶须要被打破，里面的香膏才能倒出来(参可十四 3)；我们这瓦器若不被破碎，里面的宝贝就不能显露。若要彰显基督复活的大能，必须先经历十字架的治死。

(九)人的东西若不被拒绝、破碎，神的东西就没有法子彰显在人的身上。你这样的人若没有了结，你求神帮忙，神不能答应。神从来不帮忙人。你自己在那里作，神就不动手。

**【林后四 8】**「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

**(原文字义)**「受敌」受害难，被压缩；「困住」围紧，陷入狭窄的地方；「心里作难」无路可走，猜疑不定；「失望」绝望，走不出去。

**(文意注解)**「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意指四面受压，却仍留有回旋的余地；亦即我们所遭受的难处，不会过于我们所能忍受的(参林前十 13)。

「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意指似乎无路可走，却不至绝无出路；亦即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却能(路十八 27)。

**(话中之光)** (一)我们所遭受的逼迫和为难，若跟使徒保罗比较，实在算不得甚么；保罗既然不被困住，也不至失望，我们更不可失去斗志，束手待毙。

(二)四面没有出路，但神能从天上给我们开一条出路(参林前十 13)；心里无计可施，但主自己就是我们的办法、道路(参约十四 6)。

(三)人的尽头，才是神的起头；所以当人还有路可走的时候，神就不替我们开出路。

**【林后四 9】**「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

**(原文字义)**「遭逼迫」被追逼，被追逐；「丢弃」被撇下，被离弃；「打倒」摔下去，被投掷。

**(文意注解)**「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意指虽被人(仇敌)追赶，却不被神撇弃；亦即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八 31)？

「打倒了，却不至死亡，」意指虽然表面上似乎失败了，却不至于完全失败；亦即基督的恩典——复活生命的能力，要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参十二 9)。注意，本句不能解释作『基督徒的肉身绝不至于死亡』。

**(话中之光)** (一)八、九这两节中的四个『却』字，说出了基督徒里面生命的奥秘；因我们的里面有基督复活的生命，所以能在艰难的逆境中，仍然为主站住。

(二)基督徒的外面虽有压迫，但里面却有应付压迫的能力；外面的压迫，往往为着显明里面的能力。所有压迫我们的事，都是要训练我们，叫我们来得复活生命的能力。

(三)主的工人不故意为自己找难处，但遇到难处决不逃避；我们必须认定，难处是神造就人的手，

使我们更纯洁、更合乎主用。

**【林后四 10】**「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

*(原文直译)*「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杀死，…」

*(文意注解)*「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耶稣的死』指主耶稣所经历十字架上受死的光景；『身上带着耶稣的死』是指我们信徒背十字架跟从主(太十六 24)，为主在自己身上有十字架治死的光景。

我们为着主的缘故所遭受的一切苦难，也可以视如在我们身上带着耶稣的死，也正如下一节所说：『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参 11 节)。

「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耶稣的生』指祂复活的生命；这复活的生命原是藏在我们的里面，得不着彰显，必须借着死而复活的原则，才能显明在我们身上(参罗六 4~5)。

*(问题改正)*有些人误解了『耶稣的死』，而把基督徒所遭受的一切病痛、灾害、损失和难处都包括在内。但基督徒的苦难有两种：一种是因自己的疏忽、错误、罪过和天然因素所引起的苦难，此类的苦难与一般世人的苦难并无差异，不能算作十字架的苦难；另一种是为着主耶稣(太五 11)、为着基督的身体(西一 24)、为着神的国(启一 9)所遭受的苦难，此类苦难才能视为在肉身上带着『耶稣的死』。

*(话中之光)* (一)主耶稣自己是那粒落在地里死了的麦子，结果却结出我们这许多的子粒来(参约十二 24)；藉死得生的道路，主耶稣如何，我们信徒也当如何，因为不死就不能生(林前十五 36)。

(二)死的工作有多深，复活生命的表现就有多大；主的工人越多经历耶稣的死，就越多显明耶稣的生。

(三)主耶稣所喝的杯，我们也要喝；主耶稣所受的洗，我们也要受(可十 38)；神在基督徒身上所定的旨意，乃是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徒十四 22)。

(四)我们的身上惟有带着耶稣的印记，才能显出新造的模样(加六 15, 17)；我们外面的人带着耶稣的死，里面的人才能被更新(参 16 节)。

(五)祂必增加，我必减少(约三 30 原文)；基督复活生命的增加，乃是借着我们天然生命的减少而成功，这是不变的属灵定律。为此，若有人要跟从主，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主(太十六 24)；借着十字架来治死他的魂生命，才能更多得着灵生命(太十六 25)。

(六)若要让基督的生命显大，患难与痛苦是必须的，十字架是不可或缺的；所有生命职事的根基，乃是执事自己先有十字架钉死的经历。今天在教会中普遍缺乏生命的职事，乃是由于传道人太缺少十字架的经历；每当神把十字架量给他们，他们常是设法逃避。

(七)最能帮助信徒和最能建造教会的，并不是属灵的恩赐或那些具有属灵恩赐者的话语，乃是一些被十字架对付过，从里面认识十字架而天天背负的人所流露出的生命。

(八)神所要得着的一些器皿，乃是祂借着圣灵将祂的话语透过十字架的工作，组织到他们的最深处，直至成为他们的生命；染后他们就成为生命的职事，这生命是因死在他们里头不断作工而涌流出来的。

**【林后四 11】**「因为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

来。」

**(原文字义)**「死地」死亡，致死。

**(文意注解)**「因为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我们这活着的人』指一切仍生存在世的信徒；『被交于死地』指所面临的困境不是自找的，乃是被动的——包括撒但的激动、人的逼害、神的容许与安排——但其真正原因却是『为耶稣』。请注意这里的『常』字，表明这种苦难并不罕见，乃是经常发生的。

「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耶稣的生』请参阅 10 节注解；『这必死的身』指会朽坏的肉身(参林前十六 42, 50, 53)，乃强调我们的肉身必会死。

**(话中之光)** (一)『常』字很有意思，这说出十字架的经历不是一生只有一次，而是『常』带着耶稣的死(参 10 节)，『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不过，这个『常』不是自己找的，乃是『被交于』的；只要我们肯奉献来服事主，神就安排环境来训练我们。

(二)在我们里面的宝贝(7 节)，乃是复活的基督；我们之所以进入死而不致被消灭，反能供应生命，全是因着这宝贝。

(三)主工人的道路，乃是藉死亡供应生命，经过死亡而显明生命(10 节)。

(四)复活生命的原则，就是经过死，而依然生存。死的捆绑在这样的人身上没有权力，因为在他里面有了一个比死更有能力的东西，就是经过死依然活着，不为死所摸着的。

(五)一切出乎天然的，是不能经过死而依然存活的；一切属神的，是经过了死反而活着的。

**【林后四 12】**「这样看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

**(原文字义)**「发动」运行，运作，活动，发出效能。

**(文意注解)**「这样看来，」表明本节乃是 7~11 节这一段圣经的总结。

「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指死亡在人的肉身上发生作用，令当事人感受到死亡的效力与痛苦，也就是指十字架在我们身上进行杀死的工作。『我们』在此可指任何以供应基督生命为己任的信徒。

「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你们』指接受前者服事与供应的信徒；当服事者正在经历十字架的杀死之时，受服事者却能感应到基督复活生命的工作与能力，正在源源不断的传输过来。这种现象，就是所谓藉死亡供应生命。

**(话中之光)** (一)我们若要供应别人生命，就非接受死的工作不可；如果天然的生命不死，复活的生命就无法流露。

(二)我们能把生命传输到别人里面，总是被十字架治死的结果。我们若为教会的缘故，肯多经历耶稣的治死，就能成为活水的运河，使教会满了生命。

(三)凡是在自己身上寻求生命的，反而得不着生命。是死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命就在别人身上发动。

(四)照样，我们不要在自己身上寻求能力，我们只要问自己有没有膏油。膏油若在我们身上，能力就要显在别人身上。

**【林后四 13】**「但我们既有信心，正如经上記着说：『我因信，所以如此说话。』我们也信，所以也说话。」

**(原文直译)**「照经上記着说：『我信了，所以我说。』如今我们既有这同样的信心之灵，所以我们也信，我们也说话。」

**(原文字义)**「信心」同样的信心(活信仰)的灵。

**(文意注解)**「但我们既有信心，」『既有』按原文可译为『既得』；我们的信心，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弗二 8)。

『信心』按原文直译是：『这同样的信心之灵』；指与本节所引用的经文具有同样的信心之灵，而这『灵』并不单指圣灵，乃是内住的圣灵与我们人的灵合一的表现(参罗八 16 原文)——信徒的灵响应内住之圣灵的感动，一同发出信心的见证。

「正如经上記着说，」下面的经文出自诗一百十六 10。

「我因信，所以如此说话，」指诗人虽曾落在危难中，却因信靠神必施拯救，故宣告他自己必要在神面前行活人之路。

「我们也信，所以也说话，」指使徒保罗也与诗人一样，因着信靠神，不但说了上面的一段话(参 7~12 节)，而且也凭信心继续说下面的一段话(参 14~18 节)。

**(话中之光)** (一)认识主的人，都在信心里说话；但人若要在信心里说话，就必须先在信心里有所看见。

(二)属灵事奉的原则：信心产生见证。这也是基督徒事工得力与成功的秘诀。我们相信，所以我们传讲；如果我们不相信，最好免开尊口。

**【林后四 14】**「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稣复活的，也必叫我们与耶稣一同复活，并且叫我们与你们一同站在祂面前。」

**(原文字义)**「知道」察觉，看见，晓得。

**(文意注解)**「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稣复活的，」『自己知道』原文只有『知道』而无『自己』；『那叫主耶稣复活的』即指父神(罗八 11)。

「也必叫我们与耶稣一同复活，」此处的『复活』有二解：(1)指肉身死了之后的复活(参林前十五 52)；因为有此复活的盼望，所以愿意天天冒死传扬耶稣(参林前十五 30~32)；(2)指灵性的复活(参弗二 5~6)；这话也暗示使徒保罗自认在患难中实在经历了死亡的滋味(参一 9)，但同时也满心相信神必叫他与耶稣一同复活。

「并且叫我们与你们一同站在祂面前，」『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你们』指哥林多信徒，也泛指所有的信徒；『一同』意即所有的信徒都不例外；『站』字即指复活，死人是躺着的。

**(话中之光)** (一)属灵的知识，产生属灵的行为；因为有复活的盼望，所以就不怕死亡的威胁，能够讲说信心的话语。

(二)信徒的复活不只指将来的复活，而且也指现在就能够经历的属灵复活；我们今天若在主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也必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罗六 5)。

**【林后四 15】**「凡事都是为你们，好叫恩惠因人多越发加增，感谢格外显多，以致荣耀归与神。」

**（文意注解）**「凡事都是为你们，」『凡事』指保罗所遭遇的一切事，此处特指为传福音服事主而被交于死地(参 11 节)；『为你们』指为信徒们的益处。

「好叫恩惠因人多越发加增，」『恩惠』即恩典，指信徒对于宝贝——内住基督——生命和能力的享受与经历；『因人多越发加增』意指人数越多，所享受与经历的总合也越多。

「感谢格外显多，以致荣耀归与神，」恩典的享受带来对神的感谢，享恩越多感谢也越显多；而感谢神即归荣耀给神。

本节说明使徒保罗冒死尽职的理由：(1)他所面临的境遇是为着信徒们的益处；(2)更多人能因他的服事而得以享受神的恩典；(3)神的恩典也因人多而加增；(4)更多的恩典带来更多向神的感谢；(5)最终叫神得着荣耀。

**（话中之光）**事奉的目的是为了叫父神得荣耀，这是主工人的最高情操；只要能叫更多的人享受神的恩典，好使感谢和赞美不住的涌向神的宝座，自己宁愿进入死地，以彰显祂的生命。

**【林后四 16】**「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

**（原文直译）**「…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

**（原文字义）**「外体」外面的人；「毁坏」消耗，磨损，损毁，朽败。全然败坏，蛀坏；「内心」里面的人；「新」更新。

**（文意注解）**「所以，我们不丧胆，」『不丧胆』指对于尽职时所遭遇的难处(参 1 节)。

「外体虽然毁坏，」『外体』原文为外面的人，包括肉身和属魂的生命；『毁坏』指身体和精神的消耗与损坏。

「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内心』原文为里面的人，包括重生的灵和更新变化过的魂生命；『一天新似一天』指日渐更新变化成主的形像，且荣上加荣(参三 18)。

**（话中之光）**(一)尽管环境中 有 碾 磨 和 重 压 ， 这 些 只 能 毁 坏 我 们 外 面 的 人 ， 反 而 会 加 速 增 添 神 的 成 分 ， 使 里 面 的 人 刚 强 、 更 新 、 变 化 。 所 以 我 们 无 论 遭 遇 甚 么 打 击 ， 总 不 丧 胆 。

(二)主的工人应当天天不断保持灵里的更新，如果停留在陈旧的光景中，恐怕是由于我们外面的人贪享安逸、躲避十字架的功课。

**【林后四 17】**「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原文字义）**「至暂」暂时，一转身的工夫；「至微」轻微，最小的；「苦楚」遭患难，被压迫；「成就」作成，作出，生出；「极重」极其贵重，极有重量；「无比」极其超越，投掷超过别人。

**（文意注解）**「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这话是指今世所遭受的一切苦难，就其时间长短而言，不过极其短暂；就其轻重程度而言，不过极其轻微。

「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要为我们成就』意指我们所受的苦楚不是白受的，是会产生出某些结果的；『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是与前句的苦楚作一对比：我们所付出苦楚的代价是至暂至轻的，但所换来给我们的荣耀，就其轻重程度而言，是极重无比的；就其时间长短而言，是永远

的。

**《话中之光》** (一)我们在时间里一份短暂的『苦楚』，能够为我们换来永世里一份长存的『荣耀』；可见在今生受苦，原是为永世的荣耀作『储蓄』的。

(二)服事主的路绝不是『天色常蓝』，也不是『花香常漫』的，但是服事主的结局却是『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三)『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是极有重量的，是持久的，是不会浮起来的，是不会消失的。这一种极种无比永远的荣耀，惟独神有。凡不够重的，不能持久的荣耀，都是『虚浮的荣耀』(腓二 3)。虚浮的荣耀，人还不一定能得着，不过心里贪图而已。

(四)没有十字架，就没有荣耀冠冕。为主忍受苦楚的结果，是得着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所以甘心受苦不是自我虐待，而是为了进入荣耀。

**【林后四 18】**「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

**《原文字义》**「顾念」留意看，注视。

**《文意注解》**「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所见的』指人的感官所能感受的一切属地和属物质的事物，在此特指外体的毁坏和所忍受的苦楚(参 16~17 节)；『所不见的』指人外面的感官所感受不到，但在信心的灵(参 13 节原文)里却能知道(参 14 节)的一切属天和属灵的事物，在此特指内心的更新和将得的荣耀(参 16~17 节)。

「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一切属地和属物质的事物，肉身和属魂的享受或苦楚，都不过是暂时的；一切属天和属灵的事物，却要永远存留。

**《话中之光》** (一)所见的地上财利，今生福乐，均是暂时的；人纵然得着，也是转眼成空，成为泡影。惟有主自己，虽是肉眼看不见，却有永远的价值。我们应当以主为我们人生追求的目标。

(二)我们若顾念所见的『苦楚』(17 节)，就会『丧胆』(16 节)；我们若顾念所不见的『荣耀』(17 节)，就能欢然唱说：『我坚持古老的十字架，等有天，我将它换冠冕！』

(三)基督徒的人生观，不是顾念物质界

## 参、灵训要义

### 【作新约执事的要求】

- 一、要能坚持到底，不丧胆(1 节)
- 二、要在行事和工作诚实，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2 节)
- 三、要能不蒙蔽福音的光(3~4 节)
- 四、要能降卑自己，传基督并作众人的仆人，而不传自己(5 节)
- 五、要先自己活在神面前，被神光照在心里(6 节)

### 【基督与新约执事的关系】

- 一、基督是光——传讲福音以显明这光(1~6节)
- 二、基督是能力——承认自己的无用以显明这能力(7节)
- 三、基督是生命——接受十字架的对付以显明耶稣的生(8~12节)
- 四、基督是复活——凭信说话以显明神的恩典(13~15节)

### 【从荣耀到荣耀】

- 一、基督是神荣耀的光，先照在福音执事的心里，后藉福音执事将光表明出来(1~6节)
- 二、叫更多的人接受生命的恩典，而将感谢与荣耀归与神(14~15节)
- 三、福音执事忍受至暂至轻的苦楚，为要得着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16~18节)

### 【认识新约的职事】

- 一、尽职事的态度——能荐与人的良心(1~2节)
- 二、职事的拦阻——世界的神弄瞎人的心眼(3~4节)
- 三、职事的中心——基督耶稣是主(4~6节)
- 四、职事供应的源头——宝贝放在瓦器里(7~9节)
- 五、职事供应的方法——藉死亡供应生命(10~12节)
- 六、职事供应的信心——复活的荣耀(13~18节)

### 【新约执事维持且持久的灵】

- 一、因神的同在而得以维持(7节上)
- 二、因神的能力而得以维持(7节下~9节)
- 三、因受死的灵而天天得以维持(10~12节)
- 四、因信心的灵而得以维持(13节)
- 五、因复活的盼望而得以维持(14节)
- 六、因众人的需要及神的荣耀而得以维持(15节)
- 七、因里面的人一天新似一天而得以维持(16节)
- 八、因永远荣耀的盼望而得以维持(17~18节)

### 【使徒的职分】

- 一、生命的能力在使徒身上的显明(10节)
- 二、生命在别人身上的发动(11~12节)
- 三、诀窍乃在信心(13~14节)
- 四、结果是恩惠、感谢和荣耀(15节)

# 哥林多后书第五章

## 壹、内容纲要

### 【向主活着的执事】

- 一、向主活着的盼望——基督台前的亮光(1~10 节):
  - 1.在这帐棚里叹息，想望那天上永存的房屋(1~2 节上)
  - 2.虽不愿脱下这个，却愿穿上那个(2 节下~4 节)
  - 3.神赐圣灵作凭据，叫我们晓得将来必永远与主同住(5~8 节)
  - 4.立志讨主喜悦，将来必得主奖赏(9~10 节)
- 二、向主活着的动机——基督之爱的激励(11~15 节):
  - 1.向主活着乃表现在如何活在众人面前(11~13 节)
  - 2.因为基督爱众人，为众人而死(14 节)
  - 3.叫我们不再向自己活，乃向死而复活的主活(15 节)
- 三、向主活着的方式——在新造里面(16~17 节):
  - 1.不再凭外貌——旧造——认人(16 节)
  - 2.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17 节)
- 四、向主活着的使命——劝人与神和好(18~21 节):
  - 1.神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和道理托付我们(18~19 节)
  - 2.作基督的使者，求人与神和好(20 节)
  - 3.人得以与神和好的根据(21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五 1】「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

(原文字义)「拆毁」毁坏，败坏，废掉，拆掉，解下；「永存的」永远的，永世的。

(文意注解)「我们原知道，」『原』字按原文可译作『因为』，表示下面的话乃在解释前面四 16~18。

「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地上的帐棚』就是指我们的血肉之体(参彼后一 13)；我们的身体有几个特点：(1)它是出于地、属于土的(林前十五 42~44, 47~49)，所以是『地上的』东西；(2)就如帐棚是短暂和脆弱的居所一样，我们的身体也是脆弱、易受伤害的，且有一天是会被拆毁的(参四 10~12，

16)；(3)帐棚也象征寄居的地方(参来十一 9)，因此我们的身体也不过是暂时借给我们灵魂居住的壳，并不是『真我』。

「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神所造』按原文是出于神的；此处含示我们将来复活之后所要得的身体是完美高超的，绝不像人造的东西那样粗俗、简陋(参来九 11)。

「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指我们将来复活、改变形状的身体；它与肉身相对照，其特点是：(1)是属天的(林前十五 49)，所以是『在天上』的；(2)就如房屋是有根基、稳固、持久的建筑物，它是不朽坏的(林前十五 42~44)，所以是『永存的』。

**《话中之光》**(一)信徒对于今生的享受不应太过重视，因为这一切都要过去；我们所认真的是那关乎来世永生的事情。

(二)我们肉身无论多么健康，迟早总要被拆毁，因此我们不必为肉身花费太多的心思，只要正常的保养顾惜就可以了(参弗五 29)。

(三)凡被基督吸引的人，都会感到肉体的拘困，而『叹息劳苦』(参 4 节)，却『深想』(参 2 节)进入基督永远的丰满里。为此，宁愿接受今生的苦楚，把这地上的帐棚——肉体『拆毁』了；好使自己得以有分于神所经营，所建造天上的永屋——丰满的基督。

**【林后五 2】**「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

**《原文字义》**「叹息」叹气，忧愁，埋怨；「深想」渴望，渴慕，切望；「穿上」从上面套住。

**《文意注解》**「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指我们活在肉身中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罗八 23)；这需要等到主耶稣再来的时候才得以实现。

「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深想』意即渴望；我们渴慕得着灵性的身体，就不必再在肉身中受败坏的辖制(参罗八 21)。

「好像穿上衣服，」这表示我们的身体是属于外表的东西，我们真正的实体(位格)乃是我们的灵与魂(参四 16)。原文在此没有『衣服』二字。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的肉身虽然多少提供给我们灵魂能安歇的帐棚，但它到底是曾经堕落过的身体，里面含有败坏的因素，所以这身体也多少给我们带来了重担和难处，叫我们难免叹息。

(二)我们若要脱离属地的捆绑和吸引，首先必须看见天上的事物；我们若看见了属天事物的荣美，属地的事物就会失去它的颜色和光彩，自然而然我们就会属地的事物叹息，自然而然我们就会深想得着属天的事物。

**【林后五 3】**「倘若穿上，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

**《原文字义》**「倘若」果然真的；「被遇见」被寻见，被碰见，被察出；「赤身」赤裸的，露体的。

**《背景注解》**古时旅行出发之前，往往先撤去帐棚，故临时须露天而睡；在还未重新支搭帐棚以前，因没有帐棚作遮蔽，若被人遇上，感觉上有如赤裸。

**《文意注解》**「倘若穿上，」『倘若』意指我们的想望真的得以实现的时候；『倘若穿上』并非指我们信徒有可能不会穿上灵性的身体，因我们的身体必要成为不朽坏的(参林前十五 52~53)，亦即必要穿上。

「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被遇见』指被主或灵界之物(例如天使)遇见；『赤身』指没有身体作遮蔽的灵魂。

**【林后五 4】**「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

**(原文字义)**「劳苦」负重，困倦，压倒，受压，被迫；「愿意」立志，定意；「吞灭」喝下，吞下。

**(文意注解)**「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叹息劳苦』是因为肉身有诸多的不便、病痛、受苦、劳碌。

「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这个』指肉身；『那个』指复活变化过的身体(参 1~2 节)。『并非愿意…乃是愿意』这说出我们基督徒的矛盾，一方面死对我们是好得无比，另一方面却又不愿意马上就死(参腓一 23~24)。

「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这必死的』指我们必死的肉身(参四 11；罗八 11；林前十五 53)；『被生命吞灭』意指必死的变成不死的(参林前十五 53~54；赛廿五 8)，我们的身体乃藉此改变形状。世人以死亡和坟墓为极大的吞噬者(参诗六十九 15；箴一 12)，但对于我们基督徒而言，死亡并不可怕。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活在肉身里难免叹息劳苦，但活在灵里就有喜乐、生命与平安(参罗八 6)。

(二)信徒活着常受肉身的束缚、限制，死了就能解开这束缚与限制，所以死对我们而言，不但不可怕，反而是好得无比的。

(三)一个学生为了得到学位之后的好处，可以忍受多年学习过程中的辛苦；一双父母亲为了儿女成长后的盼望，可以多年劳苦抚养儿女；照样，基督徒为了摆在前面的喜乐，就忍受在肉身里的叹息劳苦(参来十二 2)。

(四)人有了最好的，就会甘愿放下不好的，甚至是次好的。基督徒有无比永远的荣耀在前面存留，就不会在心思上接受苦楚与死亡的压迫；不留恋属地的事物，就没有留下心思受压迫的机会。

(五)肉身所给我们的叹息劳苦，并不是叫我们悲观而不想活，而是叫我们更羡慕基督里那荣耀的复活。

**【林后五 5】**「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祂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原文是质)。」

**(原文字义)**「培植」作成，生出，形成，发动，备妥，使适合；「凭据」凭质，定金，抵押，保证，担保，预尝。

**(文意注解)**「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指神正在我们信徒身上作工，使我们适合于前述被生命吞灭(参 4 节)的目的。

「祂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指神赐圣灵住在我们的里面，使我们能在日常生活中经历基督复活生命的能力，藉此让我们预尝『生命吞灭死亡』的属灵事实，以致对我们将来必要复活满有把握(参一 22；弗一 14)。

**(话中之光)** (一)当我们重生的时候，是神将基督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使我们得着了一个从未有的生命。这重生的生命如何绝对是出于神的，此后这生命的长大成熟也如何绝对是神培植的。在此人的

手没有分，出于人的『最好』都搀不进去。人最大的责任是与神合作，是不拦阻神工作。

(二)我们蒙恩以后，神就在我们身上一直作培植的工作：或是吸引我们亲近祂，或是开导我们明白圣经，或是借着教会保养顾惜我们，好使我们长大、成熟，达成祂的心意。

(三)为着基督在我们身上能得着丰满的彰显，一面父神在各方面来『培植』我们，一面也赐圣灵在我们里面作为『凭质』，叫我们预享其中的实际。所以无论父神的栽培，或是圣灵的内住，其一切的意义，都在于达到基督的丰满。

(四)惟独圣灵所重生的人，死了才有身体的改变和得赎。所以基督徒的培灵工作很重要。

**【林后五 6】**「所以，我们时常坦然无惧，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

**（原文字义）**「坦然无惧」勇敢的，放胆的，放心振作；「相离」出到外面，从…出来。

**（文意注解）**「所以，我们时常坦然无惧，」『坦然无惧』指对死亡不觉惧怕，因有神的培植和圣灵的保证(参 5 节)。

「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住在身内』指活在肉身中，亦即活在属物质的范畴内；『与主相离』指与属灵范畴内的主似乎有了间隔。

这句话是一种相对的说法，并不就等于说我们信徒还活着的时候便不能经历主的同在，只不过由于有一层肉身作梗，叫我们与主之间的交通接触相当受到羁绊与打岔。

**【林后五 7】**「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

**（原文字义）**「行事为人」行走；「信心」相信，信服，信从；「眼见」觉察，外表。

**（文意注解）**「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行事为人』指基督徒日常生活行为与作人的态度；『凭着信心』在这里有几方面的意思：(1)相信生死乃操在主的手中，我们只管如何活在祂面前，而不必在意何时去见主(参 9 节)；(2)信服主在我们身上的主权，活着乃是为祂而活(参 15 节)；(3)信从主的旨意，凡事临到我们身上都有祂的美意，我们应当归感谢与荣耀给祂(参四 15；太十一 26)。

『因』字指出我们信徒在凭信心行事为人的情况下，方才晓得若活在物质的身体中，便是与主相离(参 6 节)。

「不是凭着眼见，」『凭着眼见』即按着肉眼所能看见的事物；『眼睛』是人最有感觉的感官，代表一切物质界的感觉。

**（话中之光）**(一)我们未信主前，行事为人的原则，只是凭着自己的眼光、见地，来处理一切的事。现在蒙恩得救了，应该凡事从里面用信心来仰望祂，接受神的带领。

(二)基督徒生活的原则，只该『凭着信心』——里面的认识，不该『凭着眼见』——外面的感觉。

(三)许多时候，我们缺少里面的认识，就是因为我们外面的眼睛太明亮了！所以该求主叫我们外面的眼界越过越盲，越过越脱离属地、属人的感觉；才能使我们里面对基督的属灵认识越过越加增。

(四)在神的儿女中最大的错误，就是许多人的是非，都是他的眼睛给他的；许多人的是非，都是他的背景、经历、观念给他的。所以他不知道真的『是』，也不知道真的『非』。

(五)基督徒的生活都该凭着里面的生命，里面的『心』来作判断。里面过得去的，就是对的；里

面过不去的，就是错的。我们行事为人的准则，不是凭外观所能评定的；我们必须凭着里面的基督所给我们的引导。

(六)正常的基督徒，乃是在信心里跟随主，在信心里服事主，在信心里经历主。环境顺遂，我们要主；环境不好，我们还是要主。

(七)我们若凭着眼见，就不能走主的道路；只有在信心里，我们才能继续向前，走完主所要我们走的道路。

(八)真正的信心是根据神的心意，人就产生跟上去的意念。信心既然是人对神的心意的反应，因此，就不在乎眼见事物的顺遂，也不在乎别人是否同情，只在乎神怎么说。

(九)人的困惑常是因为不能抓紧神所说的话，不肯为抓住神的应许而付上代价。神的仆人不该考虑要付多少代价，个人要蒙受多少损失，一考虑到这些，就立刻落在眼见里，只好从主的路上退去。

(十)我们信徒在行事上，不凭眼睛可见的超然神迹或凭据，只凭信心察验圣灵的引导，学习认识那不可见的神。

(十一)基督徒在今生的事上，不凭眼前所见的得失祸福，而与世人争逐名利、肉欲，只凭信心，信赖神的公义，盼望将来的福祉。

**【林后五 8】**「我们坦然无惧，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

*(文意注解)*「我们坦然无惧，」这是本章第二次提到『坦然无惧』(参 6 节)。

「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离开身体』指信徒死后灵魂脱离肉身的缠累；『与主同住』指在没有肉身的羁绊与打岔情形下，与主之间的交通接触会更显得畅通无阻，而不是说我们活在肉身中就不能享受主的同住。

*(话中之光)* (一)真正爱主的人，必想望与主同在，因为爱必使我们想念所爱的人。

(二)信徒活在世上，虽也有与主同在的属灵生活，但因受到世事、世物并肉身的影响，难免不如死了离世之后的情况；所以就着真实属灵的益处来看，实在是『生不如死』。

(三)试想：当那日我们被提见主，不再受时空的限制，不再衰老、生病，不再有痛苦(参启廿一 4)，更重要的是我们与主之间不再有肉体的阻隔与遮蔽，那种完全的感受，怎会不令我们神往呢？！

**【林后五 9】**「所以，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

*(原文字义)*「立了志向」以其为尊贵的，视为有价值的；「喜悦」全然合意的，美善的。

*(文意注解)*「所以，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所以』表示本节乃前面一段话的结论；『住在身内』就是活着在世；『离开身外』就是死去离世。

「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立了志向』指以此作为人生的一个重大目标。

*(话中之光)* (一)在我们信主的人，无论生死，惟一志向，就是要讨主喜悦。我们若没有这个讨主喜悦的志向，就不能走主的道路，因为缺乏正确的方向。

(二)我们虽然不能凭自己的努力奋斗来讨主的喜悦，但我们的立志却能让神有机会作工在我们身上；神在我们里面的运行(work in)，乃是我们作成工夫(work out)的先决条件，所以我们的立志相当重要

(参腓二 12~13)。

(三)许多基督徒不是在讨主的喜悦，反而是利用主来讨他们自己的喜悦；他们虽然口称主为主，心里却是要主来作仆人，听他们的指挥和命令，替他们作事。

(四)要讨主的喜悦，最要紧的是要有爱主的心。爱的吸引，能叫人不留意自己的得失，只注意所爱的人的喜悦。只有爱的催逼，才会使人忘记自己的安与危，福与乐，生与死，去叫他所爱的得着喜乐与满足。

(五)我们要讨主的喜悦，还得趁我们活着的时候开始才可。

(六)只要能凡事讨主的喜欢，就无论与主同在，或仍活在世上，都可以向神坦然无惧。

(七)要讨主的喜欢，很可能便无法得人的喜欢，而且还要舍弃自己的喜好和偏见，专心遵行神的旨意。

**【林后五 10】**「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

**(原文字义)**「显露」显现，显明，表明；「受报」得着，领受。

**(文意注解)**「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因为』指出立了志向(参 9 节)的原因；『我们众人』指历世历代所有的信徒；『基督台』指主再来时的审判，那时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彼前四 17)，无论活着或已经死了的信徒，都要被提到空中与主相遇(参帖前四 16~17)，就在基督台前接受主对我们信徒的审判。这个审判与我们信主以前所有的罪行无关，因为我们信主之前一切的罪都蒙主的宝血洗净了，主不会再跟我们算旧账；这个审判乃是关系我们信徒信主以后的行为、工作和意念。

「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各人』表示各自向主负责，主并不以团体为审判的单位，故无论你所属的教会或团体的属灵光景如何，并不成为主审判你个人的因素；当然，若是你所加入的教会或团体乖违真理得罪主，而你仍然视若无睹，或同流合污，这就关系到你个人的素行，主必会向你问罪。

『本身所行的』包括：(1)你所说的话(参太十二 36)；(2)你所行的事(参罗二 3, 6)；(3)你所作的工(参林前三 13~15)；(4)你心所思想的(参林前四 4~5)。

『或善或恶』指讨主喜悦(参 9 节)的工夫和程度；『受报』意指得回所值。

**(问题改正)**有些解经家认为此处没有受惩罚的意思，因此他们说信徒只有在生前受管教的惩罚(参来十二 5~11)，死后也只有得奖赏或不得奖赏的分别；他们更进一步断定信徒死后不再有审判，圣经中所有的审判都是指着对不信的人说的，他们的理由如下：(1)根据《帖前》四章，当主再来，信徒被提到空中与主相遇，紧接着就要和主永远同在(参帖前四 17)，圣经并没有指明其间的情形；(2)圣经中所有将来受惩罚的事例，都是指着对冒牌的基督徒说的，因为从他们的结局可以看出来，例如：『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罢』(太七 23)；『重重的处治他(原文作把他腰斩)，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太廿四 51)；『他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太廿五 12)；『把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太廿五 30)。特别是上面两次提到『哀哭切齿』，乃是对不信者的描述(参太十三 42, 50)。

本书编者不同意这种解释，因为：(1)神是公义的，祂对信徒信主之后的失败情形不能不惩罚，若

只是对失败者不给奖赏，有违神的公义；(2)在『被提与主相遇』与『和主永远同在』之间的情形虽没有描述，但并不就证明被提之后马上就进入永远和主同在，因为我们知道主再来之后与永世之间至少有一千年，而我们基督徒并不是每一位都能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参启二十 4~6)；(3)有关《马太福音》第七、廿四、廿五章的几个事例，请参阅拙著《马太福音注解》，便知并不是指不信的人，而是指不遵行主旨意的工人、不忠心的仆人、愚拙的信徒等说的；(4)『哀哭切齿』意指悔不当初，并不限于不信的人才会有如此的反应，信徒若不好好把握现在，届时也会觉得后悔莫及。

**《话中之光》**(一)主再来时对我们信徒的审判，无关永远得救的问题，却与我们进入永世之前的赏罚有关。

(二)赏赐固然是美，但还不如赏赐所印证的美，那就是主承认我们真实的讨祂的喜悦。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最美的是主承认我们是讨祂喜悦的人，我们也真实的得了主的喜悦。

(三)信徒将来既不能诿过于人，也不会受累于人，因为各人都要按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参林前三 8)。

**【林后五 11】**「我们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劝人。但我们在神面前是显明的，盼望在你们的良心里也是显明的。」

**《原文字义》**「可畏」惧怕，敬畏；「显明」显露，表明。

**《文意注解》**「我们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劝人，」『主是可畏的』我们敬畏主、惧怕主，乃是因为：(1)主是信实的，祂必要再来施行审判(参启廿二 12)；(2)主是公义的，祂的审判决不会有错或疏漏(参启二 18:十九 11)。『劝人』即指根据他所认识的主，来说服众人一同敬畏主。

「但我们在神面前是显明的，」『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这里是说他们的行事为人(参 7 节)在神面前是赤露敞开、毫无隐瞒的。

「盼望在你们的良心里也是显明的，」『你们』指哥林多信徒；保罗盼望在信徒的良心里，也能被分辨出并非虚伪做作。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服事不但是出于爱心，也出于敬畏的心。主一面固然是可爱的，但另一面也是『可畏的』。我们当因主的可爱，而亲近祂，爱戴祂；也当因祂的可畏，而敬畏祂。

(二)真实忠心事奉主的人，不但神认识他们，并且众信徒也能看清他们。

(三)主的工人在服事主的路上，应当没有甚么不可告人的隐秘或暗昧的行事，无论甚么事都要光明磊落，真诚无私，是神所完全知道的，也是众人良心所印证的。

(四)神仆人的生活和工作有两方面的要求：在神面前能够无愧，在人面前应尽量让人了解我们的事奉，避免叫人误会。

**【林后五 12】**「我们不是向你们再举荐自己，乃是叫你们因我们有可夸之处，好对那凭外貌不凭内心夸口的人，有言可答。」

**《原文字义》**「举荐」证明，站着表明；「可夸之处」夸口的机会，夸耀的根据；「外貌」容貌，脸面。

**《文意注解》**「我们不是向你们再举荐自己，」『我们』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你们』指哥林多信徒；

保罗写这些话给他们的目的不是在叫他们尊崇自己，乃是叫他们能凭以分辨真假执事。

「乃是叫你们因我们有可夸之处，」『有可夸之处』指保罗等同工在属灵上的正确态度与造诣。

「好对那凭外貌不凭内心夸口的人，有言可答，」那些假师傅所夸口的都是表面的东西，例如他们的容貌、荐信、金钱、名望等；他们所关注的，不是真实的和有深度的灵命与美德。保罗的意思是要哥林多信徒知道甚么才是真正值得夸口的事，藉此分辨真假。

**（话中之光）**（一）惟有接触并经历过真正属灵的宝贝，才能认清假冒的卑下与丑陋。求神叫我们能认识真假，以免中了撒但的圈套。

（二）我们常上了人外貌的当，因为我们不认识人的内心；但神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神是看内心（撒上十六 7）。

**【林后五 13】**「我们若果颠狂，是为神；若果谨守，是为你们。」

**（原文字义）**「颠狂」疯癫，心智迷惑，令人惊奇；「谨守」心思健全，心里明白，清明，中道。

「我们若果颠狂，是为神，」指若是有甚么行为表现，叫别人觉得好像不是出自正常的心智，似乎过度兴奋，显得有些愚妄（参徒廿六 24~25），那是为着神荣耀的缘故，才会如此不顾正常人的体统。

「若果谨守，是为你们，」指若是谨言慎行、守住分寸，那是为着叫别人能得益处。

**（话中之光）**（一）保罗在神前『颠狂』，在人前『谨守』，这正是基督徒持平的生活。可惜我们受基督爱的冲激不够，因此在神前颠狂不够，常常发死；又受基督的约束不够，所以在人前的谨守也欠缺，过于放纵。

（二）颠狂是非常之个人的，谨守是非常之团体的。在神面前，心越热越好，可以顶自由的不受拘束。今天很不好的光景，是许多人把在神面前的颠狂，搬到人面前来作。你在神面前能作的，在人的面前不一定能作；你必须规规矩矩，顾念到别人的观感。

（三）信徒若是不能在神面前颠狂，就恐怕他在人面前的谨守乃是出于做作；若是在人面前不够谨守，就恐怕他在神面前的颠狂并不真实。

（四）不该颠狂而颠狂，或该谨守而不谨守，乃是最拦阻人认识神的表现（参林前十四 23~25）。

（五）基督徒能分辨『在神前』和『在人前』，这是事奉有果效的第一步（参林前九 20~22）。

**【林后五 14】**「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

**（原文字义）**「激励」拘束，压迫，困住，拥挤，催逼；「想」断定，判断，审判。

**（文意注解）**「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基督的爱』指祂替我们在十字架上受死舍命的爱；『激励』指像大水一般的冲激，叫我们的心不能不有所回应。

「因我们想，」『想』是指经过仔细思考、衡量之后所下的结论。

「一人既替众人死，」『一人』指道成肉身的神子基督耶稣；『众人』广义指全人类，狭义指所有的信徒。主在十字架上的受死，原是包罗万有的死，是为着一切受造之物钉死在十字架上，但是祂死的效益仅及于相信并接受祂救恩的人，凡拒绝相信接受祂的人与祂的『替死』便无分无关。

「众人就都死了，」『众人』在此仅指接受主死之效益的众信徒；『死』指与基督同钉死（参罗六 6；

加二 20)，在神的眼中我们众人都在主里面死了。

**《话中之光》** (一)爱能叫人不顾一切赴汤蹈火，爱能叫人牺牲自己成全对方；爱是最大的力量。

(二)基督的爱乃是我们生活和事奉的原动力；若非被基督的爱所摸着，我们就不能有相称的生活和事奉。

(三)基督的爱好像大水的力量在冲击着人；爱，是不能拿出来给人看的，但是，你如果真的尝了这爱的甘美，而不被它所催动，这是不可能的。

(四)基督的爱与基督的死，是分不开的。我们所以会感到基督的爱，乃因看见基督的死；我们若没有看见基督的死，基督的爱就恐怕摸不着我们。

(五)『爱』和『理』相辅相成。爱是我们服事的动力，理是印证我们服事的方向与内容；有爱没有理，常会使我们服事发生偏差；有理没有爱，则会使我们服事缺乏活泼和生命的气息。

(六)真正认识主的恩情的人，不能禁止自己去火热的爱主。只可惜在今天的基督教中，为爱而事奉主、满足主心意的少，为事奉而事奉的情形居多；满足神的理的情形较少，满足人的理的情形居多。

**【林后五 15】**「并且祂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

**《原文直译》**「并且祂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向自己活，乃向那替他们死而复活者活。」

**《文意注解》**「并且祂替众人死，」『并且』指前节考虑(『因我们想』)的因素包括了下面的话。

「是叫那些活着的人，」『那些活着的人』指仍在肉身中活着的信徒。

「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按原文『为』字(for)最好译作『向』字(to)；『向主活』比『为主活』具有更深的意义：

(1)『为主活』表示活的原动力在于我，『向主活』表示活的原动力在于主；是祂吸引我，我才能快跑跟随祂(参歌一 4)。

(2)『为主活』是以主为活的目的，『向主活』是以主为活的中心；前者主是主，我是我，彼此仍有分别，而后者主与我有如圆心和圆周同属一个圆，又如丈夫和妻子在婚姻生活中二人合而为一。

(3)『为主活』是出于责任，『向主活』是出于爱情；在属灵的境界中，最大的乃是爱(参林前十三 13)。

**《话中之光》** (一)蒙恩之人每逢想到主耶稣的大爱，常会觉得里面有一种激励的力量，叫我们甘心愿意一生为主活着。这是每一个正常基督徒的经历。

(二)真实为主而活着，乃是由于基督大爱的冲激；也是由于爱的基督的异象拘禁了他，捆绑了他，迫他失去自由(14 节『激励』的原文意思)，使他不得不如此。哦，看见基督异象真是一件可怕的事！一生的自由都要断送在此！

(三)『向主活着』比『为主活着』更美丽、更高超。『向主活着』乃时刻亲近主，瞻仰主的荣美，从交通中知悉主的心意，并照主的心意生活行动；如此，一切的生活行动都是为主，工作是为主，不工作也是为主。

**【林后五 16】**「所以，我们从今以后，不凭着外貌(原文是肉体；本节同)认人了。虽然凭着外貌认过基督，

如今却不再这样认祂了。」

**〔原文字义〕**「外貌」肉体，肉身；「认」知道，觉察，看见，晓得(本节第一个认字，指里面主观的知觉)；认识，知道，觉得(本节第二、三个认字，指外面客观的的知识)。

**〔文意注解〕**「所以，我们从今以后，」『所以』表示本节乃根据 14~15 节的断定(想)而确立今后『认人』的方式。

「不凭着外貌认人了，」指不再按着肉体的外表来认人了。

「虽然凭着外貌认过基督，」保罗承认在他悔改信主以前，他曾按『世俗』的眼光——纯基于人的因素——来评估基督。

「如今却不再这样认祂了，」『如今』指自从有了 14~15 节的断定(想)之后。

**〔话中之光〕**(一)『凭着肉体』来认识基督，不仅是指单按着基督身体的外貌来认识基督，是何等不准确，更是指凭我们肉体的能力，天然的智慧来认识基督，是何等的不可能。要认识基督，人的『血肉』全然无效，惟有借着诸天之父的属灵启示(太十六 17)。

(二)自从主耶稣复活以后直到如今，人们对于主耶稣有两种不同的认识。一种是凭着肉体认识祂，另一种是在圣灵里认识主(参加一 15~16)。

(三)凭外表去认识神的事物，一定是越走越远离神，越作越不是神的心意。

**【林后五 17】**「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

**〔原文字义〕**「新造」新的创造；「旧事」原始的，老旧的。

**〔文意注解〕**「若有人在基督里，」『在基督里』指相信接受基督，与祂在神的生命中联合，享受祂生命的供应，并以祂为生活的范畴。

「他就是新造的人，」『新造的人』与旧造的肉体相对；这里的含意是说，既然属基督的人(信徒)都是新的创造，我们就不能再凭旧造的肉体来认识他们。

「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旧事』指从前在旧造(肉体)里的生活、习性、爱好、行事、历史。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只有光明的将来，没有过去的重担。

(二)我们信主以后，神就把我们摆在基督里，而成为一个新造的人。已往一切旧的事故、旧的兴趣、旧的企图、旧的关系等等，一概成为过去；从今以后，我们过另一种新生活，走另一条新的道路。

(三)许多人喜欢活在过去的历史里，无论它们是好的或是坏的，一直不能忘怀；但我们在基督里，若要好好的奔走前程，便须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腓三 13)，不单是从前那些罪恶、失败、不好的事，连从前种种的成就、得胜，也应置诸脑后，而不该念念不忘。

(四)不忘记自己已往的成就，就会自高、自满；反之，不忘记自己的失败和软弱，就会灰心、沮丧，而不能前进。

(五)不论我们过去的好或坏，都会在我们身上产生消极的作用，拦阻我们向前，因此必须摆脱过去的一切，方能迈步向前。

(六)主在十字架上已经涂抹了一切对我们不利的字据，把它们彻去废掉了(参西二 14)，所以我们不该再回头把它们重拾回来，特别是那些过去所受的伤害和阴影，过去所犯不能弥补的过错，都已经

因我们的归信主而一笔勾消了。

(七)不是我这个人有了多少的改变，我才算是一个新造的人；只要我是在基督里，我就是一个新造的人。我们如何在亚当里，旧人所有的天性、生命、行为，都流到我们身上来，并不用我们费力；照样，只要我们在基督里，基督的一切，也流到我们身上来。

(八)离开基督，神从来不在我们身上作任何的工作；神工作的第一步，也是首要的一步，乃是把我们放在基督里。

(九)新造的人应该有新的眼光，过新的生活，作新的事奉。

**【林后五 18】**「一切都是出于神；祂借着基督使我们与祂和好，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

**（原文字义）**「和好」复和，变更状态。

**（文意注解）**「一切都是出于神，」『一切』在此指我们信徒在基督里所得的救恩，特别是我们的身分与事奉工作；神是一切积极和属灵事物的创始者和发起者。

「祂借着基督使我们与祂和好，」『借着基督』指基督乃是神人之间的中保，神借着祂才能悦纳人（参彼前二 5），人借着祂才能亲近神（参罗五 1，11）。

「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上一句是说神愿人与祂和好的心意，本句是说为着达到祂的心意，就呼召一些人并将劝说的使命托付给他们。

**（话中之光）**（一）神在第一个亚当里所丢了的世界，要借着第二个亚当——基督——拿回来。

（二）使徒劝人与神『和好的职分』，乃是根据基督藉十字架使人与神和好的救赎工作（西一 20~22）。所以真实基督的仆人，必定只作基督所作的工，绝不在基督的工作之外，另作别的工。

（三）事奉神的工作，都是环绕在劝人与神和好这一个中心上。一切的工作，不管它的环节有多少，都不能脱离这一点。缺少了这一点，所有的工作都不是事奉。

**【林后五 19】**「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

**（原文字义）**「过犯」越界，滑出去；「道理」话，言语，道；「托付」派定，安放，设立。

**（文意注解）**「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这里是指神与人和好的第一个阶段，叫原来远离神的罪人（世人），在基督里得以亲近神并与神和好（参弗二 13~16）。

「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神既已将我们的过犯归到耶稣身上（参赛五十三 6），叫祂代替我们受罪的刑罚，神就不能再将过犯算给（『归到』的原文）我们。

「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意指将这和好的话语（道）放在我们里面，叫我们尽这份职事。

**【林后五 20】**「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

**（原文字义）**「使者」年长的。

**（文意注解）**「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基督的使者』指代表基督，如同长者向人谆谆劝导。

「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你们』指哥林多信徒；『与神和

好』这是和好的第二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乃是从不信的罪人成为信徒，从远离神变成亲近神(参 19 节)；第二个阶段则是从属肉体变成属灵(参罗八 5~8)，从爱世界变成爱神(约壹二 15；雅四 4)。

保罗在这里用两个不同的字来表达他尽这职事的方法：『劝』和『求』，他为着达成神所托付的责任，实在是放下他的身段，低微地迁就人。

**《话中之光》** (一)主的仆人乃是『基督的使者』，也就是基督的代表，他的工作就是显明基督的所是，和传扬基督的所作。

(二)主工人工作的内容是叫人与神和好，工作的方式是『劝』人，工作的态度是『求』人。

**【林后五 21】**「神使那无罪(无罪：原文是不知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

**《原文字义》**「无罪的」不知罪的；「成为」作出，成就(第一个字)；变成，发生(第二个字)。

**《文意注解》**「神使那无罪的，」按原文『无罪』应作『不知罪』；道成肉身的耶稣，不仅祂的里面是圣洁无罪的，并且祂从来没有罪的经历，因此对罪毫无知识(参约八 46；来四 15；七 26；彼前二 22)。

「替我们成为罪，」『替我们』指站在我们罪人的地位上；『成为罪』指祂为着在神面前担当我们的罪，不仅成为罪身的形状(罗八 3)，并且成为罪，但这并不是说祂里面的性质是有罪的，乃是说祂在十字架上受神的审判时，承担了我们一切的罪，在神的眼光中如同成为罪，因此被神离弃(太廿七 46)。

「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在祂里面』比站在祂的地位上更深入，乃是进到基督的里面，与祂有了复活生命的联合(参罗六 5)；『成为神的义』不是成为『义人』，乃是成为『神的义』。神的义本是基督自己，因着相信祂，神就使基督成为我们的义(林前一 30)，又使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

**《话中之光》** (一)基督原是『无罪的』，却『替我们成为罪』，代我们受了罪的审判，好叫我们这些不义的人，『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无罪的成为罪，不义的成为义，哦，神的救法太奇妙了！

(二)我们信徒借着与主在生命上的联合，祂生命的成分就成为我们的供应，渐渐地要浸透并充满我们的全人，以致祂从我们身上彰显出来，这就是我们在经历上成为神的义。

(三)主工人事奉的中心，乃是传扬基督的所是和所作。『无罪』就是基督的所是；『替我们成为罪』和『叫我们…成为神的义』就是基督的所作。

## 参、灵训要义

### 【肉身与灵体的几个对比】

- 一、地上的帐棚和天上的房屋(1~2节)
- 二、必死的和永存的(1, 4节)
- 三、脱下和穿上(3~4节)
- 四、住在身内和离开身外(6~9节)
- 五、与主相离和与主同住(6~8节)

### 【为主而活的人生观】

- 一、凭信心不凭眼见(6~7节)
- 二、愿意离世与主同在(8节)
- 三、活着时立志讨主喜悦(9节)
- 四、所行的都以基督台前的显露为准(10节)
- 五、敬畏主(11节)
- 六、凡事求荣耀神(12节)

### 【催逼主工人事奉的力量】

- 一、因受敬畏主所催逼而服事(11节)
- 二、因受良心的见证所催逼而服事(12节)
- 三、因受神的荣耀和人的益处所催逼而服事(13节)
- 四、因受基督的爱所催逼而服事(14~16节)

### 【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

- 一、不再举荐自己，乃是实在有可夸之处(12节)
- 二、不凭外貌夸口，乃凭内心夸口(12节)
- 三、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15节)
- 四、不凭外貌认人，乃凭里面的实际认人(16节)
- 五、不再是旧造的人，乃是新造的人(17节)
- 六、不再与神为仇为敌，乃是与神和好(18节上)
- 七、不作别的事，乃作劝人与神和好的职事(18节下~20节)
- 八、不再有罪，乃在基督里成为神的义(21节)

### 【主工人的信息】

- 一、重生的信息——新的创造(17节)
- 二、和好的信息——人被带回神面前(18~19节)
- 三、使者的信息——与神同工(20节)
- 四、救赎的信息——藉基督替人成为罪而叫人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21节)

## 哥林多后书第六章

### 壹、内容纲要

## 【劝人与神和好的执事】

- 一、劝人要趁着悦纳的时候(1~2 节)
- 二、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3~13 节):
  - 1.凡事为着尽这和好的职分(3~4 节上)
  - 2.在忍受患难上——从忍耐到扰乱(4 节下~5 节上)
  - 3.在品德上——从勤劳到恩慈(5 节下~6 节上)
  - 4.在争战兵器上——从圣灵的感化到仁义的兵器(6 节下~7 节)
  - 5.在似乎是矛盾的表现上(8~10 节)
  - 6.宽宏的心肠(11~13 节)
- 三、与神和好的教导(14~18 节):
  - 1.属神的不可与属鬼魔的混杂(14~16 节上)
  - 2.要分别出来才能被神收纳(16 节下~18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六 1】「我们与神同工的，也劝你们不可徒受祂的恩典。」

(原文字义)「同工」一同作工，配合运作，互相效力；「徒受」徒然领受，虚空接受，白白收纳。

(文意注解)「我们与神同工的，」『与神同工』表示是与神一同作工的；保罗不但是受神托付，作劝人与神和好的工(参五 18~20)，他并且是神的同工(林前三 9)，和神一同作工。

「也劝你们不可徒受祂的恩典，」神的恩典并不是叫我们在神之外享受一些事物，神的恩典乃是叫我们经历祂自己作我们一切的供应，因此祂的恩典总是把我们带回归祂自己。『不可徒受祂的恩典』意即不可离开神自己，也不可处于不能被神悦纳或收纳(参 2，17 节)的光景中。

(话中之光) (一)与神同工，乃是惟有神作，人才能作；不是靠恩赐或才能，乃是要与神同活。

(二)神藉我们劝，我们也劝；我们必须进到神的感觉里面，神的意愿成了我们的意愿，这就是与神同工。

(三)保罗以与神同工的身份来劝告我们信徒，所以他的劝告，也就是神的劝告，我们应当虚心的接受。

(四)基督徒若只为自己而活，便是徒受神的恩典。凡真认识神恩典的人，都会很自然的把自己交出来，全然献上给神。

【林后六 2】「因为祂说：『在悦纳的时候，我应允了你；在拯救的日子，我搭救了你。』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文意注解)「因为祂说，」下面的话引自赛四十九 8。

「在悦纳的时候，我应允了你；在拯救的日子，我搭救了你，」『搭救』是闻声奔助的意思。这里原是预言耶和華要差派祂的『伟大仆人』去释放被囚的，使被掳的可以回归。神的这个应许已在基督身上应验。

「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这里的『悦纳』是指得以与神和好(参五 18~20)；『拯救』是指得以脱离罪，在基督里面成为神的义(参五 21)。

使徒保罗在此引用旧约经文来劝告哥林多信徒，要趁神仍悦纳拯救的时候，不可错过这恩典(参来三 12~15)，也不可放弃信心，丢下基督徒的生活方式，去随从异教的风俗；或者接受另一个福音(参十一 4)，去触犯神。

**(话中之光)** (一)『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我们今天所处的时代，正是神悦纳人、拯救人的时代，神的恩门爱路今正齐开，所以要竭力把主的福音传扬出去，免得这个时代一过去，就再不能得救了。

(二)『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这话也说明今天乃是恩典的时代，一切都当以供应基督的恩典为原则。

(三)『时候』和『日子』说出领受恩典是有时间性的。机会稍纵即逝。我们只有『现在』和『今天』，因为昨天已经过去，明天并不在我们手中。

(四)切莫以为拯救的日子已经过去，现在正是时候，神仍然等待着人来亲近祂；我们信徒该当把握住机会，自己与神亲近，也劝人与神和好。

**【林后六 3】**「我们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碍，免得这职分被人毁谤；」

**(原文字义)**「妨碍」绊跌的事物，给予打击；「毁谤」缺陷，瑕疵，玷污，挑剔的原由。

**(文意注解)**「我们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碍，」『不叫人有妨碍』原文是不给人绊脚的原因。

「免得这职分被人毁谤，」『这职分』指劝人与神和好的职分(参五 18)，亦即新约的职事(参三 8~9；四 1)；『被人毁谤』意指被人挑剔。

**(话中之光)** (一)我们无论甚么事，都不可有不近情理或亏负别人的情形，以免成为别人信主的拦阻，或叫别人有攻击和毁谤的把柄。

(二)服事神的人除了在工作必须尽责以外，更要留心自己生活上的见证，必须生活没有破口，工作的果效才能彰显，若在生活上有缺陷，难免叫主的工作受亏损。

(三)服事主的人，必须在生活上没有漏洞；这比他的学位、知识重要得多。若在生活上叫人绊跌，就难免在主的工作上被人指责。

**【林后六 4】**「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如在许多的忍耐、患难、穷乏、困苦、」

**(原文字义)**「各样的事」每一件事；「表明」举荐，证明，显明；「用人」执事，侍者，差役；「许多」多方，大量，经常；「忍耐」坚忍，恒忍，久居于下，长久被压；「困苦」身处狭窄之地，困境，窘迫。

**(文意注解)**「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各样的事』指所面临的各样环境和各种景

况；『神的用人』即神的工人或仆人；『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意即表现出自己乃是一个称职的神仆。

神的用人是一切处境中，消极方面能忍受、应付并适应各种恶劣的情况，积极方面更能把握境况所带来的各种机会，完成神所交付他们的使命。

「就如在许多的忍耐、患难、穷乏、困苦，」『许多的忍耐』偏重于指受人欺压下的反应，忍耐显示一个人受压的能力与度量；虽经常受人压迫与逼迫，但有能力忍受而不被击垮。

『患难』偏重于指环境所带来的实际难处；神真实的用人不但能经历患难而不丧志(参四 8)，并且还有能力去安慰别人(参一 6)。

『穷乏』偏重于指物质方面的缺乏；神的工人在日常生活中，虽面临几乎不能维生的窘迫，仍能不失去信靠神的心。

『困苦』偏重于指处理事情左右为难、进退维谷，有如身处陷阱的困兽；神的工人虽四面没有出路，但神是他们的出路。

**(话中之光)** (一)真实『神的用人』，就会在『每一件事上』都『表明』基督的见证；『就如在许多的忍耐…』，下面一直到第十节共有二十八项之多。这些可说是真实神仆人的记号，也可说是神对祂仆人的要求。我们可以以此测量自己，就知自己到底在那里。

(二)我们到底是不是神的用人，不是看我们的资历和口才，乃是看我们的生活见证。事奉神的人，他们的实际生活本身就是一个见证。

(三)别人为我们作的见证可能不真，我们自己用口作的见证也可能虚假，但我们在各种境况中的反应、行为和态度，乃是真实表明自己是怎么样的人。

(四)艰难的境遇更能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神的用人必须借着生命(不是借着恩赐)与神同工。惟有那经过十字架而产生完满、成熟像主的生命，方能应付任何的环境而有余。

(五)神的用人的身心灵全人都必须经历严格的锻炼，方能显出神仆特有的生命质量；倘若他们的实际生活，让人见不着基督十字架的身量与丰盛，就不能称为神的用人。

(六)事奉神的人不受外面的事物打岔他们向着神的心，一切事物尽管落到他们的身上，但他们并不改变事奉神的心。

(七)事奉主的人的路就是十字架的显出；他们不逃避难处，反倒在难处中正面地活出主的生命和性情。

(八)百般的忍耐，乃是作使徒的凭据(参十二 12)；如果主的工人稍遇反对、逼迫、为难，便无法胜过，恐怕还得到主面前求够用的恩典，使我们能忍耐。

(九)教会中弟兄姊妹之间，常有问题发生，解决之道就忍耐。能忍耐，就能供应生命。

(十)患难产生忍耐，忍耐显于患难，这两者总是成双成对的出现(参罗五 3；雅一 3)；穷乏与困苦乃是神化装的祝福，也是神用人的生活标志。

**【林后六 5】**「鞭打、监禁、扰乱、勤劳、儆醒、不食、」

**(原文字义)**「儆醒」不得睡；「不食」不得食，禁食。

**(文意注解)**「鞭打、监禁、扰乱，」这三样连同上节的四样，乃与苦难有关。上节的『忍耐、患难、

「穷乏、困苦」指一般性的苦难，本节的『鞭打、监禁、扰乱』是别人所施予的苦难。

保罗常受『鞭打』(参十一23~24)却无怨言，常被『监禁』却能唱诗赞美神(参徒十六25)，遭遇扰乱(暴乱)却不畏怯(参徒十九30)。

「勤劳、儆醒、不食，」这三样连同下节的前四样，乃与品德或持守有关；『勤劳』指不止息地工作的状态；『儆醒』指不眠或无眠的状态；『不食』指饥饿的状态。

这三样在保罗身上，原系被动的境遇，但他却把它们转化为主动的美德：(1)原来为了维生，不得不作工(参徒十八 3)，但他把它转化成劳苦帮助别人(参徒二十 34~35)；(2)原来被迫多次不得睡(参十一 27)，但他把它转化为儆醒祷告(参十一 28)；(3)原来被迫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参十一 27)，但他把它转化为禁食(原文字义)祷告。

勤劳、儆醒、不食特别与我们的身体有关；神的用人须能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参林前九 27)，才能身体力行的服事神。

**《话中之光》**(一)外面的苦难常会显明我们里面的存心；当日使徒们被打，他们却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主的名受辱(参徒五 40~41)。

(二)凡靠神胜过一切艰难的，他的人生必定十分丰富而有意义。

(三)操练身体，虽然益处还少(提前四 8)，但并非没有益处。主工人的身体若不够强健，恐怕很难应付本节所说的各种情况，所以还得注意自己身体方面的操练。

(四)神的用人具有无比的毅力，能够把消极的环境遭遇，转化作积极的用处(参林前四 12~13)；这不仅是『逆来顺受』而已，乃是『以善胜恶』(参罗十二 21)。

### 【林后六 6】「廉洁、知识、恒忍、恩慈、圣灵的感化、无伪的爱心、」

**《原文字义》**「廉洁」纯洁，纯净，清洁；「恒忍」长气，长久忍耐，不急躁；「无伪」不虚伪，不装假，不演戏。

**《文意注解》**「廉洁、知识、恒忍、恩慈，」『廉洁』指不贪心的状态；『知识』指并非无知的状态；『恒忍』指不急躁的状态；『恩慈』指不苛刻的状态。

廉洁与我们的良心有关；知识与我们的心思有关；恒忍与我们的意志有关；恩慈与我们的情感有关。良心介于灵和魂，虽属于灵的一部分功用，但也挂住人的心；至于心思、意志和情感，乃魂的三大功用。神工人的魂必须更新变化到一个地步，都能为服事神而发挥其功用的极致。

「圣灵的感化，」以下五样乃与争战的兵器有关。『圣灵的感化』按原文是『圣别的灵』或『灵的圣化』，故可视作神之灵的运行(参林前十 11)，也可视为人重生之灵的配合运作；作神的工固然离不开圣灵，但也需要人心灵的事奉(参罗一 9)。

本节前面四项关乎神工人『魂』(或心理)的操练，而本项乃关乎主工人『灵』的操练；神的工人为要保守自己的灵，必须常常分别为圣，活在圣洁中，不受玷污。

「无伪的爱心，」即指真实的爱或诚心的爱(参约贰 1；约参 1)。意思有二：(1)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壹三 18)；(2)我们信徒真实的爱乃表现在『为真理的缘故而爱』(参约贰 2)上，只按真理而爱，凡不守真理的不爱。

**《话中之光》** (一)事奉神的人，他的心应该廉洁——单纯、纯洁，只讨神喜悦，别无所求。

(二)一切有价值的事，都需要长久的忍耐——恒忍——才能完成，如生儿养女，需要恒忍；在教会中栽种浇灌，带人与神和好，更是需要恒忍。

(三)神真实的仆人，必有主的同工(参可十六 20)；而主常是用圣灵与人同工，用圣灵来感化人，使人归服主(参约十六 7~8)。

(四)神的用人的生活，经常会叫身体受折磨，魂里受苦，但他的灵却是分别为圣归神的。如此，灵、魂、体都健全，得以发挥正常的功用。

(五)事奉主的人不允许有任何不义的搀杂；不在乎人对自己的印象是好是坏；更不在乎外表给人的观感，只注重实际的生活。

(六)神的用人在劝人与神和好之先，自己与神完全的和好，达到神与人合一的地步，神的生命性情充满人的各部，以致人的思想、情感、意志都能够充分彰显神的美德。

**【林后六 7】**「真实的道理、神的大能；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

**《文意注解》**「真实的道理，」按原文应译作『真理的话』，意指神的话；它乃是圣灵的宝剑(参弗六 17；来四 12)。

「神的大能，」神的能力是大而无限的，但人必须在信心里才能享用并彰显祂的大能(参罗一 16；弗一 19)。

「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仁义』原文只有『义』字；『兵器』指争战中的利器(参弗六 13~17)。

『在左在右』右手中的兵器，如剑，是攻击的；左手中的兵器，如盾牌，是防御的。

**《话中之光》** (一)保罗将『无伪的爱心』(参 6 节)和『真实的道理』连在一起提说，非常富有意义。人的爱心常会『过』或『不及』，若不是不用爱心说真理(参弗四 15 原文)，便是有爱心而不顾真理，两者都不正常。

(二)服事主的人不仅要明白道理，更要充满真理和实际，才能为神说真理的话，并将真理表明出来(参四 2)。

(三)神的大能虽然是无法形容的，却能显在信祂的人身上。人的信心是神能力的管道，信心有多少，神的能力才能显出多少。

(四)神的用人为着尽他们的职事而有的生活，乃是一种属灵争战的生活；在这属灵的争战中，他们需要使用义的兵器，即以神的义为争战的利器(参太五 6，10，20；六 33)。

(五)神工人在生活中所表现的义，乃是属灵争战中的兵器，既可用于防守敌人的袭击，亦可用于向前进攻敌人。

**【林后六 8】**「荣耀、羞辱，恶名、美名；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

**《文意注解》**「荣耀、羞辱，」『荣耀』指被人恭敬，来自神和爱神的人；『羞辱』指被人为难，来自魔鬼和牠的跟从者。

「恶名、美名，」『恶名』指被人说坏话，来自反对者和逼迫者(参太五 11)；『美名』指被人说好话，

来自信徒和接受神仆所传、所教导真理的人。

「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似乎是诱惑人的』指说话似乎是在讨人的喜欢，特别是在那些不信的人和异端主义者的眼中，似乎是迷惑人的；『却是诚实的』指动机出于至诚，为要叫人得益处，因此在所有爱神和爱慕真理的人眼中，乃是真诚的。

**《话中之光》** (一)世界对基督徒的评价，与主对基督徒的评价永远对立；我们所宝贵的是主的评价，而不是世人的评价。

(二)人的看法和判断常常有误，似乎是这样，但却是那样；所以不在乎人看我们怎样，乃在乎我们『是』怎样。

(三)新约的执事正是借着从四面八方敌友亲仇，所加的毁誉荣辱，显明他这个身份所具备的特质。所以服事主的人不必在意仇敌的毁谤，反倒要小心他们的称赞。

(四)神的用人有若干行事，是常人所难以了解的；但我们行这一类事是为遵从神旨意的好事，而不是暗昧可耻令人猜疑的坏事。

(五)我们传福音要按各种不同的人，用不同的方法引领他们归信基督，有时在世人的眼中看来好像是诱惑人的，但却出于完全诚实的动机，为着听福音者的好处。

(六)神的仆人有时在外表上虽灵巧如蛇，但内心却一直驯良像鸽子，诚实无伪。

**【林后六 9】**「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却是活着的；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至丧命的；」

**《文意注解》**「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不为人所知』指在不显扬自己的一面；『却是人所共知的』指在见证神真理的一面。

「似乎要死，却是活着的，」『似乎要死』指遭遇逼迫、面临死亡的威胁(参一 8~10；四 11；林前十五 31)；『却是活着的』指经历神的拯救和主复活的生命(参一 9~10；四 10~11)。

「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至丧命的，」『似乎受责罚』指按反对者肤浅的认识，似乎是受惩治；『却是不至丧命的』指在神主宰的看顾下，直到如今仍旧活着。

**【林后六 10】**「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

**《文意注解》**「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忧愁』指跟神表同情而有的忧伤哀痛，包括：对于自己的犯罪失败，对于圣徒的冷淡退后，对于教会的分裂荒凉，对于世界的邪恶败坏，于世人的刚硬不信，在在都觉得忧伤哀痛(参太五 4)；『却是常常快乐的』指靠主常常喜乐(参腓四 4)。

「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贫穷』指在物质享受上，并不富裕；『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指在属灵的丰富上，却能供应多人的需要(参弗三 8)。

「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似乎一无所有』指从人的眼光看来，好像在地上虚空无有所得(参传一 2)；『却是样样都有的』指从属灵的眼光看来，却都积存在天上(参太六 20；十九 21；西一 5；彼前一 4)。

**《话中之光》** (一)『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忧愁和快乐是相对的，但在基督徒的经历中，却常是同时并存的。往往外面的遭遇使我们为难忧愁时，但一回到灵里面，摸着了主，就会满了欢乐。哦，这是世人所难明白的奇妙经历。

(二)在人看来，神仆人的生活是充满艰困与苦恼，但事实上，他们却是进入了以神为乐的实际生活里。神是他们的目标，神是他们的力量，神也是他们的喜乐与享受。

(三)信靠神的人，虽然自己贫穷无有，却还能够随时靠神把仅有的给人，叫人富足；且又借着信心的祷告，可以得着神合时的供给，故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

(四)本章八至十节的七个『似乎』，与四章八至九节的四个『却』，都是说出基督徒身上的矛盾性；也就是基督本身的矛盾性。这正是神性和人性交替出现的光景，何等奇妙，何等真实！

(五)神仆人的生活可称为『适应一切的生活』，乃因靠着神那『适应一切的生命』在他里面活着。

**【林后六 11】**「哥林多人哪，我们向你们，口是张开的，心是宽宏的。」

**《文意注解》**「口是张开的，」指说话坦诚率直，凡是神的旨意或与人有益的，并不避讳(参徒二十 20, 27)；任何该说的话，没有保留而不说。

「心是宽宏的，」指胸襟广阔，心地宽大，能包容所有的信徒，宽恕他们的幼稚无知。

**《话中之光》** (一)神的用人若要将误入歧途的信徒带回与神和好，需要有张开的口与宽宏的心。张开的口是为神的心意说话，宽宏的心是包容所有属神的人。

(二)基督徒团契(交通)的原则乃在乎彼此拥有颗宽宏的心。只要没有违背真理，或与罪恶无关的人与事，都要用宽宏的心容纳；所有事奉主的人，应当能够包容别人的狭窄，饶恕别人的冒犯。

**【林后六 12】**「你们狭窄，原不在乎我们，是在乎自己的心肠狭窄。」

**《文意注解》**「你们狭窄，原不在乎我们，」指哥林多信徒不能容人的光景，并不是由于保罗和他的同工错误的教导，或错误的行为导致他们如此。

「是在乎自己的心肠狭窄，」指由于他们的灵命幼稚，仍旧是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参林前三 1)，故心肠狭窄，不能容人。

**《话中之光》** (一)『狭窄』的会排挤『宽宏』的，『宽宏』的却能容纳『狭窄』的(11 节)。基督徒度量大小，分别就在于此。

(二)一般而言，人天然的心思都是狭窄的，受不了人的批评、反对与误解，人与人之间彼此不满，相互为敌，失去了交通的灵，都是因着狭窄的心思作祟。

(三)要有宽宏的心肠，便需要在生命里长大并成熟；幼稚的灵命必然表现在狭窄的心肠上。

**【林后六 13】**「你们也要照样用宽宏的心报答我。我这话正像对自己的孩子说的。」

**《文意注解》**「你们也要照样用宽宏的心报答我，」『照样』是指保罗向着他们心是宽宏的榜样(参 11 节)；『报答』意指回报。

「我这话正像对自己的孩子说的，」这句话表示：(1)保罗认为哥林多的信徒在灵性上是小孩子；(2)

保罗在指正他们时，像父亲对孩子说话一样。

**《话中之光》** (一)与神和好就必与信徒和好，而与信徒和好乃是以宽宏的心彼此相待。

(二)我们必须以宽宏的心对待别人，才能要求别人以宽宏的心回报。

(三)主的仆人在教会中要有一颗为父的心。以爱和真情待人，乃是得人的最佳方法；只有从内心流露出来的真情，才能打动人们的心。

**【林后六 14】**「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义和不义有甚么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么相通呢？」

**《原文字义》**「不相配」异类，不同类；「不义」不法，过犯；「相交」有分，分享，同有；「相通」交通(fellowship)，合伙(partnership)，同领(communion)，参与(participation)。

**《文意注解》**「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你们』指哥林多信徒，原则可应用于所有的信徒身上；『不相配』意指种类不同，故不能配在一起。信徒和不信的人乃是不同种类的人，彼此的生命性情和在神面前的地位截然不同。

「不要同负一轭，」旧约圣经明文规定两种不同种类的动物不可同负一轭(申廿二 10)，因习性不同，必会生乱；神似乎有意藉此诫命教导祂的子民，不可与外人同负一轭。

『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这一句是总纲，根据这一个总纲，就在下面列出五个问题，来解释为甚么不相配和不要同负一轭，故最好在『轭』字底下加上『：』标号。

「义和不义有甚么相交呢？」『义』指信主的人是属于义的，他们因认识那义者基督(约壹二 1)，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参五 21)，并且站在义的一边；『不义』指不信主的人，在神的眼中都是不义的人(参罗一 18；林前六 1)。信主的和不信主的人没有合伙关系，不能共享。

「光明和黑暗有甚么相通呢？」『光明』指信主的人是光明的子女(弗五 8)，有光的性质，是世上的光(太五 14)；『黑暗』指不信主的人(参约一 5)，他们不爱光倒爱黑暗(约三 19)，住在黑暗里，又行走在黑暗中(约十二 35, 46)。信主的和不信的人没有交通，没有往来。

**《话中之光》** (一)信与不信的，既然在信仰上和人生的目标上有基本的不同，走不同的方向，当然不能同负一轭了。如果要勉强相配，结果必然痛苦。

(二)『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这话清楚告诉我们，基督徒和不信主的人成为婚配，或合伙经营事业，都是不可的。这是因为彼此里面的生命完全不同，如果勉强结合，以后定规会发生难处。

(三)信徒和不信者之间，不仅在婚姻和事业上不宜同负一轭，并且在其他各种亲密的关系上，也不宜同负一轭。

(四)信徒和不信的人不可同负一轭，这是神所定的旨意，我们若真与神和好，就不可违祂的旨意，伤祂的心。

(五)信主的和不信的人，一个往这一边走，一个往那边走；一个往天上去，一个往世界去；一个要得属灵的祝福，一个要得世界的丰富；这样志不同道不合的人，如何能协力向前？

(六)信主的和不信主的人，看法不一样，主张也不一样，道德的标准也不一样，是非的标准也不

一样，一切都不一样。若勉强放在同一个轭底下，如果不是轭折断，便是你跟随他跑，因为信的较容易被不信的拖下去。

(七)信主的和不信的人生命本质完全不同，有如油和水不能融和在一起；今天有所谓的教会合一运动，超越了信仰的范畴，把异教徒也列入合一的对象，这是违背圣经的教训，千万不可附和。

(八)『义和不义有甚么相交呢？』世界上就是顶有道德的人，也不知道甚么叫作公义。信徒在顶小的事上，也不能作占人便宜的事。我们和不信主的人，对于事情义、不义的看法根本不一样，必定起冲突。只有义的变作不义的，才能相交。

(九)『光明和黑暗有甚么相通呢？』一个神的儿女，走路走得深、走得远的人，碰着一个属肉体的基督徒，和他都觉得难相通，更何况一个人根本活在黑暗里，甚么光都看不见的世人。你至少是蒙了神光照，是看见的人，和那些在黑暗里的人，彼此的哲学、伦理、看法、人生观是不能相通的。

(十)『不信』是撒但工作的手段，『不义』是撒但工作的性质，『黑暗』是撒但工作的结果；撒但的工作就是叫人远离神，把人留在黑暗里。

(十一)这里并没有一个意思说，基督徒不能与世人交接来往，圣经也不禁止这一类平常的关系(参林前五 10；提前三 7；彼前二 12)；但我们却要利用这种来往关系，把他们引到主面前(西一 28)，使他们作主的门徒(太廿八 19)。

**【林后六 15】**「基督和彼列(彼列就是撒但的别名)有甚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甚么相干呢？」

**(原文字义)**「彼列」不法的，无价值的(撒但的别名)；「相和」和谐，一致，协调；「相干」共同拥有，同分，该得的份。

**(文意注解)**「基督和彼列有甚么相和呢？」『彼列』是指撒但、下贱说的，撒但的确是下贱的；基督与鬼魔没有和谐，不能相调。

「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甚么相干呢？」此处原文没有『主』字；指信的和不信的没有相干，不能同分。

**(话中之光)** (一)『基督和彼列有甚么相和呢？』我们基督徒是用重价、用神儿子的血买来的，不是用能坏的金银买来的。我们要站住基督徒的地位，我们有基督徒的体统。世人是属乎彼列的人，许多占人便宜的事，他们能作；许多人根本是卑贱、卑鄙的；但我们基督徒是尊荣的，根本不一样。

(二)『信的和不信的有甚么相干呢？』一个是有信心的人，一个是没有信心的；一个认识神，一个不认识神；一个倚靠神，一个倚靠自己。信的是说，一切都在神的手里；不信的是说，一切都在人自己手里。行为的不同，就是因为信心不同。

**【林后六 16】**「神的殿和偶像有甚么相同呢？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

**(原文字义)**「相同」彼此附和，同意，赞成。

**(文意注解)**「神的殿和偶像有甚么相同呢？」指神的殿和偶像没有一致，不能混在一起。

「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我们』指信徒，也指教会；一面信徒个人的身体是活神的殿，有神

的灵住在里头(林前三 16~17)，另一面教会(众信徒)也是神的殿(参弗二 20~21)。

「就如神曾说，」下面的话综合引自出廿五 8；廿九 45~46；利廿六 12；结卅七 27~28。

「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他们』指以色列人所代表的属神子民；神既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并来往，他们就该分别为圣，因为神是圣的(参利廿 26)。

「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这里的『神』与『子民』重在讲神国度里的关系，而不是神家里的关系。

**(话中之光)** (一)『神的殿和偶像有甚么相同呢？』这是特别指着身体的圣洁说的。信主的人的身体是神的殿。许多时候，人所作的事，是摸着身体的，是在那里污秽神的殿的。世人是偶像的殿，他们与偶像有关系，无论它是有形或无形的，都是偶像。他们不要求身体的圣洁，我们是要求身体的圣洁。

(二)十四至十六节的话，说出基督与非基督的绝对不能兼容性。神禁止所有的掺杂(参利十九 19)，就是为要使祂儿子在宇宙中，得着独尊的地位。教会乃是『神的殿』，就该竭力保全基督的单纯；一切非基督的假冒，掺杂都不该有分。

(三)我们的神是活的真神，祂与假神最大的不同点，就是祂不是高高在上，与属祂的人相离；祂乃是在属祂的人中间居住并行走，使我们能主观地接触祂、经历祂和享受祂。

(四)不要让世界的『和亲政策』欺骗你，凡是属乎神的，就要与『不信』、『不义』、『偶像』绝缘；我们既是永生神的殿，就绝不该容许那些不属神的事物掺杂进来，对于一切抵挡神的事物，也不该有丝毫的妥协。

**【林后六 17】**「又说：『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不要沾不洁净的物，我就收纳你们。』」

**(文意注解)**「又说，」本节下面的话引自赛五十二 11；结卅 34，41。

「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他们』原指外邦人，转指不信的人；保罗在此有意呼吁哥林多信徒要离弃那些不信的假师傅，与他们分别。

「不要沾不洁净的物，我就收纳你们，」『不洁的物』就是前面 14~16 节所列，属于不义、黑暗、彼列和偶像的事物。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的见证是从『分别』而来，有分别才有见证。有些人为了担心失去见证的『机会』而委曲求全，附和世俗，刻意模糊与世界的分别，结果却失去了分别，同时也失去了见证的『能力』。

(二)我们得救的人乃是『永生神的殿』，神要在我们中间『居住』、『来往』(16 节)。因此我们务要与外邦人有分别，在一切行动上，不可和外邦人同流合污，随世浮沉；乃要分别为圣，为神作见证。

(三)我们必须从一切不属神的人事物分别出来，才能实际地回归神，与神和好。

(四)神与我们交通，乃是根据于我们从世人中间出来。千万不要得着了人情，而失去了与神的交通。这是许多信徒的失败！

(五)信徒特别要与属魔鬼的工人有所分别(参约贰 10~11)，若不与他们分别，就不能与主真正的合一。

**【林后六 18】**「我要作你们的父；你们要作我的儿女。」这是全能的主说的。」

**（文意注解）**「我要作你们的父；你们要作我的儿女，」这里的话引自撒下七 14；何一 10；赛四十三 6；耶卅一 9。

新约中提到『神的儿女』在原文都是『神的孩子(children of God)』，并没有分性别，惟独此处是『儿子和女儿』，明文提到女儿，乃因为这里所提的事，是关系到信徒个人的问题，与信徒全体的命运无关；信徒在基督里都是神的孩子，并没有男女的分别(加三 28)。

这里是说你个人为神脱离世界，你个人若因此而受苦、有所损失的时候，要知道，神却收纳了你，作你的父亲。如果你是弟兄，神收纳你作儿子；如果你是姊妹，神收纳你作女儿。作父和作儿女，乃是生命的事；比作神和作神的子民(参 16 节)关系更深。

「这是全能的主说的，」『全能的神』这个词除了在《启示录》提到之外，全部新约中，只有这里有。『全能』(Almighty)在希伯来原文里含意是指母亲的胸或奶，供应婴儿一切的需要，故最好翻作『全有』(All Sufficient)，意思是说，你需要甚么，神就是甚么。

**（话中之光）** (一)作神的子民(参 16 节)是关系到事奉，作神的儿女是关系到生命与权利；基督徒不仅是神的子民，更是神的儿女。

(二)儿子重在刚强的一面，女儿重在亲密的一面；我们要作祂的儿子，为神的国度争战；我们也要作祂的女儿，与神亲近，讨神喜悦。

(三)『这是全能的主说的。』当我们从世界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断绝关系，主就收纳我们，叫我们享受祂的全有，享受祂一切的丰富。

(四)凡感觉到主收纳的人，都是与世界分别的人。许多人在主面前，不感觉主是至宝，都是因为并没有把万事万物看作粪土。我们必须在那一边有所丢弃，才能在这一边有所得到。从世界中间出来，你才能尝到主甘甜的滋味。

(五)我们为着与世界分别，若因此受了损失，也不要惧怕(参创十五 1)，因为我们的神是全能、全有、全是、全丰的神，祂要成为我们的产业和服分。

## 参、灵训要义

### **【如何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 一、七件与患难有关的表现：

1. 许多的忍耐(4 节)
2. 患难(4 节)
3. 穷乏(4 节)
4. 困苦(4 节)
5. 鞭打(5 节)
6. 监禁(5 节)

7.扰乱(5节)

## 二、七件与品德有关的持守：

1.勤劳(5节)

2.儆醒(5节)

3.不食(5节)

4.廉洁(6节)

5.知识(6节)

6.恒忍(6节)

7.恩慈(6节)

## 三、五件与争战有关的兵器：

1.圣灵的感化(6节)

2.无伪的爱心(6节)

3.真实的道理(7节)

4.神的大能(7节)

5.仁义的兵器(7节)

## 四、九件似乎矛盾的表现：

1.荣耀、羞辱(8节)

2.恶名、美名(8节)

3.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8节)

4.似乎不为人知，却是人所共知的(9节)

5.似乎要死，却是活的(9节)

6.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至丧命的(9节)

7.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10节)

8.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10节)

9.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10节)

### 【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一、在基本的操练里——在许多的忍耐里、在患难里、在穷乏里、在困苦里(4节)

二、在环境上——在鞭打里、在监禁里、在扰乱里(5节)

三、在生活上——在勤劳里、在儆醒里、在不食里(5节)

四、在操守上——在廉洁里、在知识里、在恒忍里、在恩慈里(6节)

五、在显明上——在灵里、在爱里、在话里、在大能里(6~7节)

六、在见证上——借着义的兵器在左在右、借着荣耀和羞辱、借着恶名和美名(7~8节)

七、结果产生了实际的见证(特点)——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似乎不为人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却是活的；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至丧命的；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

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8~10节)

### 【神用人的条件——坚忍】

- 一、在许多的忍耐里——坚忍的伟大质量(4节)
- 二、在肉身的患难和精神的受压里(4~5节)
- 三、在过劳、睡眠不足和饥饿里(5节)
- 四、在属灵的成长和行为里(6~7节)
- 五、在对世人的反应不以为意里(8节)
- 六、在社会的苦待和逼迫里(9节)
- 七、在知足里——经常如此(10节)

### 【保罗对信徒的呼召】

- 一、呼召之一：要敞开心肠(11~13节)
- 二、呼召之二：不要和不信的同负一轭(14~16节)
- 三、呼召之三：要从不信的人中间分别出来(17~18)
- 四、呼召之四：要洁净自己并完全成圣(七1)

### 【信的和不信的不要同负一轭】

- 一、总纲：信的和不信的原不相配(14节)
- 二、理由之一：义和不义没有相交(14节)
- 三、理由之二：光明和黑暗没有相通(14节)
- 四、理由之三：基督和彼列没有相和(15节)
- 五、理由之四：信的和不信的没有相干(15节)
- 六、理由之五：神的殿和偶像没有相同(16节)

## 哥林多后书第七章

### 壹、内容纲要

#### 【因信徒得安慰的执事】

- 一、劝信徒得以成圣——乃执事最大的安慰(1节)
- 二、在患难中因信徒多多夸口、满得安慰(2~4节)
- 三、因同工从信徒所得的安慰而得安慰(5~7节)

四、因信徒依着神的意思忧愁而得安慰(8~11 节)

五、因同工与信徒彼此的光景而得安慰(12~16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七 1】**「亲爱的弟兄阿，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神，得以成圣。」

**(原文字义)**「灵魂」灵(原文没有魂的意思)；「敬畏」惧怕，恐惧，害怕；「成圣」圣洁，神圣(字根含意分别出来归神)。

**(文意注解)**「亲爱的弟兄阿，」按原文宜译作『所以亲爱的阿』；这指明本节乃是六章 14~18 节劝勉的结语。

「我们既有这等应许，」这里所提神的『应许』就是前章所说，我们若分别为圣，神就要作我们的父，我们要作祂的儿女(林后六 14~18)。

「就当洁净自己，」原文为主动式语气，表明洁净乃出于信徒主动的意愿，并且身体力行。

「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本句是说明『洁净自己』，洁净意即除去污秽。身体的污秽，指玷污自己身子的事，例如奸淫(参林前六 18)；灵(原文没有魂字)的污秽，指心灵不洁的接触，例如拜偶像(参徒十五 20 首句)。

「敬畏神，」意指不敢沾染那些会惹神愤恨的事物，特别是不洁净的事物(参六 17)。

「得以成圣，」『成圣』乃是从神以外的一切事物中分别出来归与神，故又称『圣别』；我们信徒的全人——灵与魂与身子——达到完全无可指摘的地步，就是全然成圣(参帖前五 23)，亦即与神和好的最高境界。

信徒在蒙恩得救时，靠着耶稣基督的救赎，已经得着了客观地位上的成圣(参来十 10)，因此哥林多信徒虽然灵命幼稚(参林前三 1)，但保罗仍称呼他们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的圣徒』(参林前一 2)。然而，信徒仍须在得救以后，靠着圣灵在生活行为上结出成圣的果子(参罗六 22)，也就是本节所说的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这种成圣称作主观经历上的成圣。

**(话中之光)** (一)神在前章应许说，只要我们与世人分别出来，祂便与我们有实际的父子之情，这是何等荣耀的应许！为此我们自然要除去全人一切的污秽，得以完全成圣，才能与这应许相配。

(二)『我们既有这等应许』这话表示，旧约圣经里对以色列人的应许，在灵意上也是对我们新约的信徒说的，所以我们应当在圣经中处处发掘出神对我们说的话，而不可把它们当作客观的道理看待。

(三)信徒在生活行为上的成圣，负有自己该尽的本分，不能将责任完全推卸给神；我们必须答应神的圣别呼召，起而『洁净自己』，神圣洁的生命和能力才能在我们身上发生作用。

(四)然而『洁净自己』并不是修道式的『苦修』、『拔罪根』，也不是遵守外面的规条，或外表有敬虔的模样，它应该是神人合作，从里面活出来的自然表现。

(五)信徒活在世界上并肉身里，难免身体和心灵会受各种各样有形和无形的污染，所以这里告诉

我们要『除去』，正如主耶稣替祂的门徒们洗脚(参约十三 4~10)，就是在为他们除去行走世途时沾染在脚上的污秽，我们也当时常取用生命的水彼此洗涤(参弗五 26)。

(六)身体的污秽就是『不义』，灵的污秽就『不虔』(参罗一 18)。

(七)我们得以成圣，和我们对神的敬畏有极大的关系，『敬畏神』乃是得以成圣的先决条件；我们若没有一种战战兢兢、惟恐得罪神的心态，就不能达到成圣的地步。

(八)神是圣洁的，人越就近祂就越感到自己的污秽，人越事奉祂就越怕有自己。敬畏神就是在神面前有一个存心——怕有自己。人在神面前最宝贵的存心，就是有一颗敬畏的心。

(九)我们的行为必须配得上我们的身分，方合乎圣徒的体统(参弗五 2~3)；我们的『所作』必须配得上我们的『所是』，方才得以成圣。

(十)『敬畏神，得以成圣』也可译作『在敬畏神里渐渐成为圣洁』；信徒在消极方面要有所除去，在积极方面要追求敬虔，在敬畏神里进到完全的地步，在日常生活中体验成圣的人生。

**【林后七 2】**「你们要心地宽大收纳我们。我们未曾亏负谁，未曾败坏谁，未曾占谁的便宜。」

**(原文字义)**「宽大收纳」容纳，领受，接进来，空间收留；「亏负」不义，伤害，欺压；「败坏」毁坏，使变无用。

**(文意注解)**「你们要心地宽大收纳我们，」本节乃接续六章 11~13 节，中间插进六 14~七 1 劝勉分别为圣的话。从本节至本章末了，使徒保罗表达他对哥林多信徒衷心的关切，目的是要与他们同得安慰与鼓励，以便在与神完全和好的道上，一同积极往前。

「我们未曾亏负谁，未曾败坏谁，未曾占谁的便宜，」『亏负』指行为上不公平的对待，或道义上亏待别人；『败坏』指引诱或导致别人在道德上败坏，结局毁掉了他的一生；『占便宜』指作出损人利己的事，特别是贪图别人的财物(参十二 17~18)。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心房常被世事和世物所占有，以致没有空间留着为主和弟兄姊妹，难怪在教会中许多人冷漠无情。

(二)那劳苦传道教导人的神仆，当配受我们信徒的尊敬和关心(参提前五 17)，在我们的心房中留下一块地方给他们。

(三)传道人要有『三不』：不亏负人、不败坏人、不占人的便宜。

**【林后七 3】**「我说这话，不是要定你们的罪。我已经说过，你们常在我们心里，情愿与你们同生同死。」

**(原文直译)**「…你们乃是在我们的心里，以至同死并同活。」

**(原文字义)**「情愿」进到，以至；「同生」同活，一同继续活着；「同死」共死(按原文同死列在同生之前)。

**(文意注解)**「我说这话，不是要定你们的罪，」『这话』是指上节三个『未曾』的表白，暗示当时在哥林多信徒中间似乎曾有人散播中伤保罗的谣言；『不是要定你们的罪』意指不是要责备你们。

「你们常在我们心里，」指对他们真挚的关怀。

「情愿与你们同生同死，」『同生同死』按原文『死』字在前、『生』字在后，故并非中国人所谓

『生死与共』或『同时生也同时死』的意思，乃是说盼望能与众人都有『同样的死和同样的生』法，例如：(1)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参四 10)；(2)与基督同死，与基督同活(参罗六 5, 8)；(3)向罪死，向基督复活(参罗六 11)；(4)在罪上死，在义上活(彼前二 24)。

**《话中之光》** (一)牧养、照顾或成全圣徒，秘诀不在于知识和技巧，乃在于关怀；主的工人可能在教会中讲了许多道，作了许多任务，但是究竟爱了多少？又关怀了多少？

(二)知识水平差的父母，可以培养出极有成就的儿女；身为高级知识分子的父母，却也可能培养出社会的败类，其最大的因素就是因为缺少爱的关怀。

**【林后七 4】**「我大大的放胆，向你们说话；我因你们多多夸口，满得安慰；我们在一切患难中分外的快乐。」

**《原文直译》**「我对你们大大的放胆；我因你们多多的夸口；我充满了(那)安慰；在我们一切的(那)患难中，我分外的(那)喜乐。」

**《原文字义》**「大大的」许多，大量地；「放胆」坦率直言，公开明说；「夸口」夸耀，夸奖；「满得」充满了；「分外的」极充分，极其显多，格外洋溢。

**《文意注解》**「我大大的放胆，向你们说话，」意指心里坚信你们必欢喜接纳我『口是张开的』——有话直说的方式(参六 11)。

「我因你们多多夸口，满得安慰，」『安慰』原文在前面有定冠词，可直译『那安慰』，意指提多所带来的安慰(参 6 节)，亦即指哥林多信徒接受保罗那封书信的劝告而悔改说的。

「我们在一切患难中分外的快乐，」『分外』指有如潮水般的涌溢出来；『快乐』原文在前面也有定冠词，可直译『那喜乐』，意指提多所带来的喜乐(参 7 节)。

注意本节里的四个意思相近的词：『大大的』、『多多』、『满得』、『分外的』，表明保罗此刻的心境非同寻常、情绪相当高昂。

**《话中之光》** (一)保罗当时的景况乃是外有患难和争战，内有惧怕和不得安宁(参 5 节)，但他的心灵却仍能有『大大、多多、满得、分外』的感受，可见他真是一个超越过环境而活在天上的人。

(二)『我们在一切患难中分外的快乐。』不信主的人，患难越重就越忧愁。基督徒却相反，越在患难中就越快乐。因为我们有主住在里面，祂能使我们在患难中充满快乐。这是何等奇妙的恩典！

(三)不知道属天的安慰与喜乐，只注意物质的报酬和满足的，不配作神的用人。

(四)主的工人在事奉主的路上虽然常遇苦难，但他们所经历的安慰和喜乐却是格外满溢的；他们虽生活在地，却常享受属天的安慰和喜乐。

**【林后七 5】**「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身体也不得安宁，周围遭患难，外有争战，内有惧怕。」

**《原文字义》**「安宁」安息，松弛；「周围」一切，所有，凡事，各样。

**《文意注解》**「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从前』按中文好像是很久以前的事，其实按原文只不过是表明下面的『到了』乃是过去式，故最好全句译作『当我们到了马其顿时』；意指保罗在特罗亚因等不到提多，心里不安，便往马其顿去迎见提多的时候(参二 12~13)。

「身体也不得安宁，」『身体』在此包括身、心，亦即指外面的人(参四 16 原文)；一个人的心神不安，连带也会影响肉身不得安宁。

「周围遭患难，」圣经并未指明他在马其顿遭受怎样的患难。

「外有争战，内有惧怕，」『争战』指属灵的争战，特别是对抗撒但所利用的异教徒和异端假师傅；『惧怕』大概是指担心提多在哥林多或回程中出了状况。

**《话中之光》** (一)一个人的心情好坏，常会影响他的肉身健康情形，故此圣经说：『喜乐的心，乃是良药』(箴十七 22)。

(二)基督徒活在世上，并不是一帆风顺，难免遭遇苦难(参约十六 33)；问题乃在于苦难是因何而有，以及我们如何应付苦难。保罗的榜样告诉我们，他的苦难是因服事神、建造教会而有，他也以神和教会的安慰为解决之道(参 6~7 节)。

**【林后七 6】**「但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借着提多来安慰了我们；」

**《原文字义》**「丧气之人」颓丧者，卑微的人(字根含有负荷重压之意)；「来」来到，在旁，同在；「安慰」鼓励，鼓舞。

**《文意注解》**「但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丧气』在此特指因环境的困压而感颓丧；本句暗示刚强如保罗，也会有心情消沉的时刻。

「借着提多来安慰了我们，」意指提多带来了哥林多信徒的好消息(参 7 节)。

**【林后七 7】**「不但借着他来，也借着他从你们所得的安慰，安慰了我们；因他把你们的想念、哀恸，和向我的热心，都告诉了我，叫我更加欢喜。」

**《原文字义》**「安慰」鼓励，鼓舞；「想念」切慕，渴望；「哀恸」痛苦，涌出；「热心」沸腾，焦急。

**《文意注解》**「不但借着他来，也借着他从你们所得的安慰，安慰了我们，」这话表明保罗得了双重的安慰：(1)提多平安无事的回到他的身边；(2)提多从哥林多信徒携回了令他鼓舞的好消息。

「因他把你们的想念、哀恸，和向我的热心，都告诉了我，叫我更加欢喜，」这话表明提多所带回的好消息有三方面：(1)想念——哥林多信徒渴望与保罗恢复正常的关系，切慕与他见面；(2)哀恸——他们对自己过去得罪保罗的事深为忧伤难过；(3)热心——他们热切期待今后积极支持保罗的事工。

**《话中之光》** (一)传道人有两方面的安慰：(1)因关心信徒而得安慰(参 6 节)；(2)因信徒的关心而得安慰。所以信徒也该关心神的仆人，不要只顾从他们得着关怀。

(二)哥林多信徒受了保罗的责备，就懊悔改正(参 11 节)，使他得到『安慰』、『欢喜』。同样的，我们不怕有错，只要肯领受神的光照，和神仆人的指正而悔改，就能讨神欢喜，使神得安慰。

(三)保罗和哥林多教会的交通是何等真挚、热切。保罗向教会是，『你们常在我心里，情愿与你们同生同死』(3 节)；教会向保罗也是『想念、哀恸』，并『热心』。这是工人与教会真实相爱的光景，是正常的，是必须的。

**【林后七 8】**「我先前写信叫你们忧愁，我后来虽然懊悔，如今却不懊悔；因我知道，那信叫你们忧愁

不过是暂时的。」

**〔原文字义〕**「忧愁」悲伤，担忧；「懊悔」后悔；「暂时的」一时的，一个时辰。

**〔文意注解〕**「我先前写信叫你们忧愁，」指保罗曾写了一封措辞严厉、却多多流泪的信给哥林多教会，托提多带去(参二 3~4 注解)；那封信的内容应是责备过于劝勉，故保罗说是叫他们忧愁。而这里的忧愁，不是指一般世人的忧愁挂虑，乃是指为自己所犯的过错感到忧伤难过。

「我后来虽然懊悔，如今却不懊悔，」保罗在那封信送出去之后，因不知哥林多信徒的反应如何，心里忐忑不安，故有点后悔写那封信；但如今从提多得知那封信已经产生了良好的效果，哥林多信徒有积极的反应，因此不再后悔了。

「因我知道，那信叫你们忧愁不过是暂时的，」这里的『知道』是指从提多的报告中获悉；『暂时的忧愁』意指这忧愁会产生好的结局。

**〔话中之光〕**(一)保罗那封令哥林多信徒忧愁的信遗失不见了，有人说：『神若要叫我们读的，就给我们留下；若不要我们后人读的，就遗失了。』让我们就满足于手中现有的圣经吧。

(二)服事主的人所说的话和所写的文字，有时连自己也不能确定是好或歹，但若是出于圣灵的感动与支配，而非自己的心思，自会有意料不到的收获。

(三)忠言逆耳，别人的劝戒虽然会叫我们难受，但我们若肯虚心接受，那种难受不仅一下子就会过去，并且还会转成我们的益处。

**【林后七 9】**「如今我欢喜，不是因你们忧愁，是因你们从忧愁中生出懊悔来。你们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凡事就不至于因我们受亏损了。」

**〔原文字义〕**「依着」按照，照着；「懊悔」悔改，心思的转变；「亏损」受损害，赔上。

**〔文意注解〕**「如今我欢喜，不是因你们忧愁，是因你们从忧愁中生出懊悔来，」意指若单是忧愁，而没有从忧愁产生出懊悔(原文悔改)来的话，就不能令保罗欢喜。

「你们依着神的意思忧愁，」本句话表明，忧愁至少有两种可能：(1)是依着神的意思忧愁；(2)是依着人的意思忧愁。前者引至得救，后者引至死亡(参 10 节)。

「凡事就不至于因我们受亏损了，」这句话的关键乃在『因我们』，若把这三个字拿掉，则所受的亏损乃是一般性的，即指凡神的旨意所要给他们的益处，必然一点也不会缺少。然而这里的『因我们受亏损』表示这个亏损是与使徒保罗有关系的——哥林多信徒过去未能善待保罗，也未虚心领受他的教导，他们若不按神的意思忧伤痛悔，必然会因此招致灵性上莫大的损失。

**〔话中之光〕**(一)圣经中有些地方叫我们基督徒不要忧愁(如约十四 1)，但这里却说忧愁与我们有益，它们并不彼此冲突，因为此忧愁非彼忧愁。基督徒不该照世人的样式忧愁，却该有在主里、属灵的忧愁(参 10 节；诗五十一 17)。

(二)基督徒有一种亏损与我们如何对待传道人有关：我们若不按常理善待传道人，恐怕神借着祂仆人所要赐给我们的属灵福气，就会有所短缺。

**【林后七 10】**「因为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

**(原文字义)**「没有后悔」不再顾念；「懊悔」悔改，心思的转变；「世俗」世人，世代，世界；「叫人」生出，作出，产生。

**(文意注解)**「因为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没有后悔的懊悔』意指真实的悔改转向神，而得与神有更深的和好关系；『得救』在此不是指灵的重生得救，而是指信主之后的得胜，胜过肉体、罪恶、世界和撒但，最终导致魂与身体的得救(参一 10 注解)。

「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叫人死』意指最后会导致死亡，包括身体的衰亡和灵性的死沉；属世的忧愁会叫人精神颓丧而终至身体病弱死亡，也会叫人灵性消沉以致在主面前是死的(参启三 1)。

**(话中之光)** (一)人的责备，若只是叫人『忧愁』，却没有叫人『得救』，就表示没有将人带到神面前来。这种的责备，不是出于神，乃是出于自己。

(二)彼得不认主耶稣，犹大出卖主耶稣，后来两个人都后悔了，但他们的结局却不一样(参太廿六 74~75；廿七 3~5；徒一 15~16)，因为一个是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另一个是世俗的忧愁。

(三)蒙恩者并非不忧愁，然而必须是『照着神的忧愁』(原文另译)；那就是照着神丰满的心意，基督的标准，看见自己的亏缺和够不上，因而生出忧愁。这种忧愁才会产生积极的后果。但『世俗的忧愁』，就是为着属地的利益，本身的得失而有的忧愁，只能『叫人死』，落入属灵的死亡中。所以我们的忧愁是否正当，只要看后果就知道了。

(四)『世俗的忧愁』是以自己为中心，只记挂己身的过失，徒然为失败而忧伤，却没向神回转，这种顾影自怜的忧伤，对灵性生命没有益处。

**【林后七 11】**「你看，你们依着神的意思忧愁，从此就生出何等的殷懃、自诉、自恨、恐惧、想念、热心、责罚(或译：自责)。在这一切事上，你们都表明自己是洁净的。」

**(原文直译)**「因此且看，你们照着神而忧愁，你们就生出了何等的热切，甚而分诉，而愤慨，而恐惧，而切望，而热心，而自责。在各方面，你们都表明自己是纯洁的。」

**(原文字义)**「殷懃」勤奋，急切，热忱；「自诉」分诉，陈述；「自恨」愤恨，愤慨；「恐惧」惧怕，害怕；「责罚」自责，辩白；「洁净」纯洁，清洁。

**(文意注解)**「从此就生出何等的殷懃、自诉、自恨、恐惧、想念、热心、责罚，」这里所列七种情形，乃是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先是生出没有后悔的悔改(参 10 节)，然后产生了七种结果。

『殷懃』指对使徒保罗有了热切的顾念；从前他们对他冷漠、不以为意，但如今对他关切且热忱。

『自诉』指自己伸辩；根据本节末句，他们似乎在表白自己和攻击保罗的事件无关，并未被卷入事件中。

『自恨』指对于事件本身和制造事件的人，以及自己的姑息，表示愤慨。

『恐惧』指害怕自己受到事件的牵连，而受使徒的惩戒(参林前四 21)。

『想念』指切切思慕使徒，企颈以待他的来访。

『热心』指热心清理事件并采取纪律处分。

『责罚』指对犯错者给与制裁。

上述七种依着神的意思忧愁所产生的结果，『殷懃、恐惧、想念』与使徒保罗有关，『自诉、自恨』与他们的羞耻感有关，『热心、责罚』与犯错的人有关。

也有解经家将这七项作为照神的意思忧愁的七大要素：『殷懃』系综合心思、情感、意志的表现，『自诉』指心思上悔改的表现，『自恨、恐惧、想念、热心』指情感上悔改的表现，『自责』指意志上悔改的表现；必须都齐备了，才算是神所要的忧愁。

「在这一切事上，你们都表明自己是洁净的，」意指从各方面看来，你们都表明自己是无辜、清清白白的。

**（话中之光）**（一）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必然会带进正面的果效，从里面有所炼净，并且生发殷勤、热心等积极的态度，而不是叫人灰心、沮丧、自暴自弃。我们可以由忧愁之后的现象，辨明我们的忧愁是否正确。

（二）我们若能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对付亏欠，清理邪污的事，就必蒙神悦纳，因为祂必不轻看我们忧伤痛悔的心（诗五十一 17），故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徒四 19）。

**【林后七 12】**「我虽然从前写信给你们，却不是为那亏负人的，也不是为那受人亏负的，乃要在神面前把你们顾念我们的热心表明出来。」

**（文意注解）**「却不是为那亏负人的，」『那亏负人的』有两种解释：（1）指那乱伦的弟兄（参林前五 1）；（2）指那在保罗第二次访问哥林多教会时，当着众人面前反对并攻击他的弟兄（参二 5 注解）。究竟是谁，解经家见仁见智，很难有定论。

「也不是为那受人亏负的，」『那受人亏负的』依前句的解释而分别指：（1）那乱伦弟兄的父亲；（2）保罗本人。

「乃要在神面前把你们顾念我们的热心表明出来，」意指保罗写信的目的，并不是为任何个人，而是为哥林多教会全体的益处，藉那封信显明他们在神面前的存心如何，他们是否尊敬并关切使徒和使徒的教训。

**（话中之光）**（一）主的工人遇见教会有不正常的光景，不要只在消极方面对付难处——为那亏负人的或那受人亏负的，而要在积极方面激发信徒们的爱心——把你们顾念我们的热心表明出来。教会的光景之所以不正常，最主要的原因是众人的爱心不正常。

（二）教会愈顾念主的仆人，教会就愈正常；教会愈不顾念主的仆人，教会内部就愈多有搅扰和难处发生。

**【林后七 13】**「故此，我们得了安慰。并且在安慰之中，因你们众人使提多心里畅快欢喜，我们就更加欢喜了。」

**（原文直译）**「为此我们得了安慰，并且在在我们所得的安慰之外，我们还因提多的喜乐而越发多有喜乐，因为他的灵从你们众人得了畅快。」

**（原文字义）**「心」灵；「畅快」舒畅，安歇，复新；「欢喜」喜乐，欢乐；「更加」（原文为重迭双副词）越发，格外的（第一个副词）；更加，更多（第二个副词）。

**〔文意注解〕**「故此，我们得了安慰，」『故此』指基于前述哥林多信徒对那封信的正确反应(参 11 节)。

「并且在安慰之中，」意指不仅得了安慰，并且还加上别的。

「因你们众人使提多心里畅快欢喜，我们就更加欢喜了，」按原文最好翻作：『我们还因提多的喜乐而越发多有喜乐，因为他的灵从你们众人得了畅快』(And we rejoiced exceedingly more for the joy of Titus, because his spirit has been refreshed by you all.--NKJV)。

**〔话中之光〕**(一)今天在教会中常见同工变作『同攻』，尽力打击、压制别的同工，好叫自己能够出人头地，受众信徒的欢迎与赞赏，这种心态真不配作主的工人。

(二)年长的同工(保罗)要学习以年轻同工(提多)的喜乐为喜乐，为他们制造一种可以安心作工的工作环境，引导众圣徒的眼目从自己转向年轻同工，以便为将来的接棒铺好道路。

**【林后七 14】**「我若对提多夸奖了你们甚么，也觉得没有惭愧；因我对提多夸奖你们的话成了真的，正如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也都是真的。」

**〔原文字义〕**「夸奖」夸口，夸耀；「惭愧」羞愧，蒙羞。

**〔文意注解〕**「我若对提多夸奖了你们甚么，也觉得没有惭愧，」意指对于向提多夸奖哥林多信徒这件事，并不觉得惭愧。

「因我对提多夸奖你们的话成了真的，」『成了真的』并不是说所夸的话本来不是真的，后来演变成真的；乃是说所夸的话，后来显明是真的(或被证实是真的)。『真的』意指真实的。

「正如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也都是真的，」本句在原文和许多英译文都放在上一句的前面，语气更显明保罗对提多的夸奖本来就是真的。

**〔话中之光〕**(一)神的仆人在教会中，宜夸奖多于责备，鼓励多于批评。若要建造教会，最好多讲积极的话，少说消极的话。

(二)有人说：『看别人，要看他身上的基督；看自己，要看自己身上的老亚当。』这样，我们就能多夸奖别人。

**【林后七 15】**「并且提多想起你们众人的顺服，是怎样恐惧战兢地接待他，他爱你们的心肠就越发热了。」

**〔原文字义〕**「顺服」顺从，听从，留心倾听；「恐惧」惧怕，害怕，敬畏；「战兢」战栗，发抖；「爱」(原文无此字)；「热」进入，倾向于，归于。

**〔文意注解〕**「并且提多想起你们众人的顺服，」『顺服』指听从劝告；提多乃衔命往哥林多转达保罗的书信，并当面劝告他们要悔改。

「是怎样恐惧战兢地接待他，」『恐惧』指他们的存心；『战兢』指他们的态度。

「他爱你们的心肠就越发热了，」意指爱心越发增多。

**〔话中之光〕**(一)在正常的光景下，主的工人具有属灵的权柄，应受众圣徒的听从与顺服；滥用权柄和顽梗不服，都是属灵光景不正常的标记。

(二)同工与信徒之间，甚至信徒们彼此之间，常会受对方态度的影响——对方的态度好，我们就越发善待；对方的态度不好，我们就冰冷以待。解决之道，宜从自己善待对方做起，最好不要等对方

改变态度。

(三)如果你觉得传道人或教会的负责兄姊们爱你不够热切，问题恐怕是因为你对他们的态度不够好；与其求别人去改变，倒不如从你这一边先作调整。

(四)传道人常要求信徒顺从他们，却很少关怀他们、爱他们。

**【林后七 16】**「我如今欢喜，能在凡事上为你们放心。」

*(原文字义)*「放心」放胆，有勇气。

*(文意注解)*「能在凡事上为你们放心，」指在一切的事上对他们有把握(confidence)，即信任他们。这并不意味保罗相信哥林多信徒不会再犯错，而是相信他们已经掌握了属灵的原则，因此他们今后纵然可能再失败，但也必从失败中回转。

*(话中之光)* (一)哥林多教会原先的光景是那样败坏，但保罗在前书中，专一以基督和十字架来供应他们，解决他们中间一切的问题；以致当保罗写后书时，他们已经有很好的回转，使徒保罗能『因他们多多夸口，满的安慰』(4节)，甚至『能在凡事上为他们放心』。哦！这是多么美好的结果，也是多么明亮的见证，证明钉十字架的基督的确是教会中一切难处的解答。

(二)教会中工人和信徒彼此之间的关系，最不可少的是『信任』；而这种信任，乃是信任各人里面的主，祂必保守我们到底(参提后一 12)。

(三)信任并不等于放任，信任是因为先信靠主，相信主的工作祂必负责。在信靠主的基础上，工人给教会教导及带领，而神的儿女也因为信靠主，因而信任主所用的工人的带领。

## 参、灵训要义

### 【教会灵性的复兴】

一、复兴的根基(1~6节)：

1.众圣徒要敬畏神，追求成圣(1节)

2.要有一个忠心的执事(2~6节)

二、复兴的途径——激发照神旨意的忧伤与悔改(7~11节)

三、复兴的结局(12~16节)：

1.激发爱心(12节)

2.带来安慰和喜乐(13~15节)

3.对人能信任(16节)

### 【信徒彼此该有的存心】

一、要心地宽大收纳别人(2节)

二、要常把别人放在心里(3节)

- 三、要能热心顾念别人(7, 11~12节)
- 四、要能凡事放心信任别人(16节)

### 【林后七章三钥字】

- 一、安慰(4, 6, 6, 7, 7, 13, 13节)
- 二、欢喜(4, 7, 13, 13, 16节)
- 三、忧愁(8, 8, 9, 9, 9, 10, 10, 11节)

## 哥林多后书第八章

### 壹、内容纲要

#### 【乐捐的厚恩】

- 一、马其顿的见证(1~5 节)
- 二、乐捐的呼召(6~15 节)
  - 1.丰满的成全(6~7 节)
  - 2.基督的榜样(8~9 节)
  - 3.心愿的悦纳(10~12 节)
  - 4.均平的带领(13~15 节)
- 三、送款的使者(16~24 节)
  - 1.自己热心的(16~17 节)
  - 2.教会称赞的(18~20 节)
  - 3.行事光明的(21 节)
  - 4.经过试验的(22 节)
  - 5.结论(23~24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八1】「弟兄们，我把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告诉你们，」

(原文字义)「恩典」慈惠，感谢，欢乐，恩情。

(文意注解)「弟兄们，」这个称呼似乎有意激发他们弟兄相爱的心(参 7~8 节)。

「我把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告诉你们，」『马其顿众教会』马其顿是一个省分的名字，境内包

括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尼哥波立等教会(参徒十六 9, 12; 十七 1, 10~11; 多三 12)。

『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就是指『他们乐捐的厚恩』(参 2 节); 马其顿众教会的信徒们靠着神的恩, 胜过那无定的钱财(参提前六 17)之霸占, 慷慨地捐助耶路撒冷贫穷的圣徒(参林前十六 3~5)。

『告诉你们』原文指宣告或昭示给你们知道, 含有提醒注意的意思。

**《话中之光》** (一) 捐献是对神恩典的响应, 同时也表明信徒所以能够捐献, 正因为蒙了神的恩典。

(二) 奉献钱财并不是赐恩给别人, 乃是蒙神赐恩; 也绝不是亏损, 乃是有所得着。

(三) 奉献乃是恩惠的表现, 奉献越多, 恩惠就越多; 反过来说, 恩惠越多, 奉献也越多。

(四) 在财物的事上很容易测量出我们属灵的情形, 若与主亲密, 就会大方的给人; 若与主疏远, 就会愈来愈吝啬, 甚至视财如命。

**【林后八 2】**「就是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 仍有满足的快乐, 在极穷之间, 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

**《文意注解》**「就是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 仍有满足的快乐,」马其顿地区的信徒所遭受的『患难』和『大试炼』, 主要是指来自非基督徒的逼迫(参腓一 29~30; 帖前一 6~7; 二 14; 帖后一 4); 『满足的快乐』乃是因着享受神的恩典而有的喜乐(参罗五 2~3)。

「在极穷之间, 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极穷』是形容他们一贫如洗、一无所有的赤贫; 『格外…乐捐』是形容他们的慷慨施舍。其情景有如主耶稣所称赞的那穷寡妇, 自己不足, 却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入殿库里(参可十二 42~44; 路廿一 2~4)。

『厚恩』指蒙神大恩; 信徒能奉献财物, 乃是蒙恩的一种现象, 因为: (1) 若非神的恩典, 我们不能凭自己胜过钱财的霸占; (2) 凡我们真诚为神所摆上的, 都必蒙神纪念、得祂赏赐(参太六 1~4)。

**《话中之光》** (一) 信徒内心真实的喜乐, 与外面的环境无关; 我们虽身在患难中遭遇大试炼, 仍可以享受满足的快乐。

(二) 外面的平安顺畅, 和里面的平安喜乐乃是两码事; 信徒虽在世上有苦难, 但在主里面却有平安(参约十六 33)。

(三) 『在极穷之间, 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这话告诉我们, 奉献财物并非遭受损失, 乃是蒙了神的厚恩。因为我们把财物献给神, 自己的心也会归向神, 属灵方面就更蒙恩了; 同时, 在财物方面, 神也不亏待我们, 反要给我们更丰富的祝福(参玛三 10)。但愿我们不漏掉神这厚恩。

(四) 信徒真实的奉献财物, 不在乎外面物质的富有, 乃在乎里面恩典的充满。捐献不是由于捐献者的伟大, 乃是由于神的施恩。

(五) 照人看, 捐献出去, 就是亏损; 但从属灵的角度看, 捐献多少, 就储存在天上有多少(参太六 20; 十九 21)。

(六) 马其顿众教会的试炼是『大』的, 贫穷是『极』度的, 但他们的快乐是『满足』的, 给出去也是『格外』丰『厚』的; 可见信徒愈是外面处在逆境中, 愈能显明里面生命的不凡。

**【林后八 3】**「我可以证明, 他们是按着力量, 而且也过了力量, 自己甘心乐意地捐助,」

**〔文意注解〕**「我可以证明，」保罗以他亲眼看见的情形作见证。

「他们是按着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意指他们如此作，绝非凭着自己的力量所能行得出来，必然得助于从上头来的能力(参路廿四 49)。

「自己甘心乐意地捐助，」原文只有一个字，指此事乃出于『自愿』。

**【林后八 4】**「再三地求我们，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

**〔原文字义〕**「再三地」多次地，时常地；「求」(原文有两个字)安慰(第一个字)，恳求(第二个字)；「供给」供应，服事，伺候，职事；「恩情」恩典，恩惠；「有分」交通，分享，同领。

**〔文意注解〕**「再三地求我们，」原文是一种情词迫切、一而再的恳请；这表明捐款帮助外地圣徒之事，并非出于使徒的劝勉，乃出于他们主动的意愿。可能保罗鉴于马其顿地区的经济窘境，未便启口要求那里的圣徒捐献，因此才有『再三地求我们』的事情发生。

「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这话表明：(1)捐款供给圣徒乃是一种恩典；(2)有分于这恩典，乃是一种特权，并非人人都有；(3)神的仆人必须在神面前好好分辨，认定谁才能有分于这恩典。

**〔话中之光〕**(一)施舍钱财固然是一件美事，但并不是施舍的人就高人一等；神不是问你有没有施舍，神乃是看你施舍的动机何在(参太六 1~4)。

(二)在教会中奉献钱财，乃是一种属灵的交通(参腓四 15)；信徒中间灵里的交通光景如何(参腓二 1)，可从供给圣徒一事上显明出来。

(三)初期教会的奉献款，以『供给圣徒』为最主要的用途，但如今绝大多数竟用在『事工』和『建筑物』等名目上。

**【林后八 5】**「并且他们所作的，不但照我们所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献给主，又归附了我们。」

**〔原文字义〕**「所想望的」指望，预期，期望；「归附」献给(原文无此字，但依上下文有此意)。

**〔文意注解〕**「并且他们所作的，不但照我们所想望的，」意指他们所作的，过于我们所想望的，亦即出乎我们意料之外。

「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献给主，」意指把自己献给主乃属神的旨意；神的旨意是要我们信徒自己，远过于要我们的所有(参罗十二 1~2)。先奉献自己，乃是信徒一切捐献的根基和原则。

「又归附了我们，」『归附』按原文并无『附属、附从』的意思，有人根据这一句经文误以为主的工人高于一般圣徒，可以对他们任意发号施令。但这里的意思是说，马其顿的圣徒不但将他们自己给了主，也给了主的工人，以便有分于主工人的事工，同心合力完成主的托付。

**〔话中之光〕**(一)由本节可见，神要的是我们自己，不是要我们的钱财。

(二)人所要的，常不过是神的平安与福气。但神所要的，是人自己。如果神要我们的甚么，我们没有甚么可给神的。神是要人。

(三)财物奉献的属灵基础，就是『先把自己献给主』；承认了主的权柄，然后才能跟随主的心意，去作主所要作的事。人保留自己，便跟不上神的旨意，这在任何事上都是一样。

(四)保罗一贯的作风是不喜欢被别人过度高举(参林前四 6)，因此这里的『归附我们』绝对没有自

我神化的意思；我们信徒千万不要有『我是属某人』的想法与态度(参林前三 4~5)。

(五)真实先把自己照神旨意献给主的人，才会照神旨意把自己给主的工人，与工人同心合意；如果按私意留下自己，按私意奉献，也就会按私意行事，而与真正行神旨意的工人作对。

**【林后八 6】**「因此我劝提多，既然在你们中间开办这慈惠的事，就当办成了。」

(原文直译)「故此我们激励提多，他既然先前已经开始了这恩典的事，也当照样在你们中间办成了。」

(原文字义)「开办」已经开始，着手进行；「慈惠」恩典，恩惠，恩情。

(文意注解)「因此我劝提多，」这里大概是指保罗在马其顿见到提多，并听取了他的报告(参七 6~7)之后，劝他回到哥林多继续从事未完的工作(参 18, 22 节；十二 18)。

「既然在你们中间开办这慈惠的事，就当办成了，」『这慈惠的事』指供给圣徒的恩典(参 4 节)；全句表示保罗鼓励提多在哥林多信徒中间继续办理捐助耶路撒冷贫穷圣徒的事，直到完成这善工。

(话中之光)信徒奉献财物，不论是为着甚么目的，都绝对该是恩典的事，而不该是人的策动。

**【林后八 7】**「你们既然在信心、口才、知识、热心，和待我们的爱心上，都格外显出满足来，就当在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显出满足来。」

(文意注解)「你们既然在信心、口才、知识、热心，」『信心、口才、知识』都是属灵的恩赐(参林前十二 8~9)，『热心』也与恩赐有关(参罗十二 8 原文与殷勤同字)；哥林多信徒在恩赐上没有一样不及人(参林前一 6~7)。

「和待我们的爱心上，都格外显出满足来，」『待我们的爱心』按原文又可译作『我们待你们的爱心』或『我们激发你们的爱心』，是指这爱心是出于使徒，而注入到信徒里面的；但另有古卷作『出于你们而在我们里面的爱心』，即和合本译文的意思。爱心是最大的恩赐(参林前十二 31；十三 13)。

『显出满足』意指有丰富的表现。哥林多信徒本来对待保罗不太有爱心(参六 12~13；七 2)，如今竟格外显出爱心的丰盛来，想必是因为保罗对他们的爱而激发的一种回馈式的爱心。

「就当在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显出满足来，」『这慈惠的事』按原文是『这恩典的事』；保罗在这里似乎有意提醒他们，要从『恩赐』上长进到『恩典』的事上。

(话中之光) (一)若只拥有属灵的信心、口才、知识和热心，却没有爱心的实际表现，便在属灵生命上有极大的漏洞。

(二)弟兄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壹三 18)。

(三)哥林多教会已在『信心、口才、知识、热心，和…爱心上，都格外显出满足来』，保罗还要带领他们『在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显出满足来』。这就是丰满的成全，盼望教会能在凡事上都达到完全，真是显出教会就是基督的丰满。这是父神对教会的美意，也是服事教会者所该有的标竿。

(四)慈惠之事是爱心的实在，因真正考验爱心的，不是只在我们所认识和所接触的人之中，才表现我们的慷慨；更实在的爱心，乃是对远方无力报答我们的弟兄，显出我们乐意的奉献。

(五)有的解经家认为，恩赐乃恩典的单位，恩典乃恩赐的总和(参弗三 7 原文作『神恩典的恩赐』)，故恩赐既然丰富，理当显出恩典也丰富。

(六)信徒在各方面的表现必须平衡，才能在神面前视为健全；任何不平衡的现象，即显明在属灵生命有了大漏洞。

**【林后八 8】**「我说这话，不是吩咐你们，乃是借着别人的热心试验你们爱心的实在。」

*(原文字义)*「实在」合理的，合法的，真实的。

*(文意注解)*「我说这话，不是吩咐你们，」『这话』是指劝勉哥林多信徒参与捐献的事；『吩咐』即命令。保罗表明真正的爱心和慷慨，不是人的吩咐所能产生的。

「乃是借着别人的热心试验你们爱心的实在，」『别人的热心』指马其顿众教会美好榜样(参 1~5 节)；『试验你们』意指给你们机会表现；『爱心的实在』乃是藉无私和甘心乐意的捐献而证明出来。

**【林后八 9】**「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叫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

*(文意注解)*「你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按原文在本句前面有『因为』，表示下面的话乃是解释为甚么保罗不用吩咐他们，乃因为有主耶稣基督的恩典。

「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主耶稣的『富足』指祂道成肉身以前在天上所原有的荣耀、尊贵、权能；『贫穷』指祂倒空自己，取了奴仆的形像，且死在十字架上(参腓二 6~8)。

「叫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成为富足』指我们在基督里所得着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参弗一 3)。

*(话中之光)* (一)主耶稣的恩典何等大！祂为着我们降卑、受苦、受穷，以至于死，使我们在神面前成为富足。我们真该全心感谢祂。

(二)使徒在本节的话中点出，财物奉献的属灵价值，和真实意义，乃在表明基督的原则，活出基督的模式——『本来富足，却…成了贫穷，叫人(你们)因祂的贫穷，可以成为富足』。

(三)主耶稣本来富足，却为我们成了贫穷，这对我们乃是恩典。同样的原则，我们为别人的缘故，愿意奉献财物，这对他们也是恩典。

(四)所谓『恩典』，就是自己有所损失，叫别人有所得着。若只将自己多余或不要的给人，就不是恩典，乃是施舍；我们是待人『有恩』呢？还是因人『可怜』才施舍呢？

(五)奉献钱财是叫别人可以成为富足，这正是主耶稣为我们所作的，因祂叫我们成为富足。

**【林后八 10】**「我在这事上把我的意见告诉你们，是与你们有益；因为你们下手办这事，而且起此心意，已经有一年了，」

*(文意注解)*「我在这事上把我的意见告诉你们，是与你们有益，」『我的意见』指使徒保罗个人的见解，但由于他是在圣灵的感动下发表的(参林前七 25, 40)，故可视为是主的旨意和愿望，乃是与众信徒有益的。

「因为你们下手办这事，而且起此心意，已经有一年了，」『下手办这事』指将这事付诸实行；『起此心意』指在较早之时即已有此意愿。保罗在此似乎有意提醒哥林多信徒，捐献这事并不是保罗勉强

加在他们身上，乃是他们自己主动发起的。

『已经有一年』按中文很容易被误会为：从他们有意参与捐助耶路撒冷贫穷圣徒(参林前十六3)，迄今至少已有十二个月以上的工夫了；但按原文是『从去年就已经有了』，从去年至今可能只有几个月，也可能长达十几个个月。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意见若是和神的旨意相符合，便是与别人有益的；换句话说，若不符合神的旨意，便与人无益有损。

(二)凡与人有益的事，即使别人的认识不够，或可能被人误会，也不要避讳不敢直言(参徒二十20)。

(三)乐捐乃是与人有益的事，因为它能建立人，不仅是受捐助的人，连捐助者本身也能受益。

**【林后八11】**「如今就当办成这事。既有愿作的心，也当照你们所有的去办成。」

**《文意注解》**「如今就当办成这事，」『如今』是与上节的『去年』相对，表示事情已经拖得太久，不宜再继续拖延。

「既有愿作的心，也当照你们所有的去办成，」本句指明促成乐捐的两大要素：(1)『有愿作的心』，按原文含有一种迫切的意愿之意；(2)『照你们所有的去办成』，意指不要过度勉强，超过他们现有的力量(参3节)，结果恐会一拖再拖。

**《话中之光》**(一)人的心愿是宝贵的，但若没有行动来配合心愿，就好像空中楼阁，浮而不实。

(二)『照你们所有的』不仅适用于捐献，也适用于一切的事奉；神赐给每一位信徒大小不等的恩赐，祂要我们使用祂所给的，而不可将它们埋藏于地(参太廿五24~30)。

(三)神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十二48)。祂是先给人，然后向人要；多给的多要，少给的少要。

(四)与本节同样的原则，就是『我们到了甚么地步，就当照着甚么地步行』(腓三16)；信徒最好不要作超越生命程度的事。

**【林后八12】**「因为人若有愿作的心，必蒙悦纳，乃是照他所有的，并不是照他所无的。」

**《文意注解》**「因为人若有愿作的心，必蒙悦纳，」意指出于甘心乐意的奉献，必然蒙神悦纳。

「乃是照他所有的，并不是照他所无的，」这句话是解释能蒙神悦纳的心愿，人必须是照他所有的而发的心愿才能蒙神悦纳。

**《话中之光》**(一)本节的话说明，我们向神的一切心愿，神都必悦纳。但神并没有勉强我们，乃是照我们所已蒙到的恩典——『所有的』，为神摆上。我们所有的是甚么？我们已经把自己所有的，例如财物、时间、体力、才干…为神摆上没有呢？

(二)属灵事物的原则，乃是先有愿作的心，然后照着心愿去作；我们有多少的心愿，便作多少的事。神不喜欢我们在教会中一点心愿都没有，却被勉强去作这作那。

(三)常听人讲：『我若是有钱的话，我会捐一百万美金给主。』这种愿作的心，并不是照他所有的，乃照他所无的，因此一点价值都没有；万一真的有一天有钱，那个愿作的心也不翼而飞了。

(四)我们只要照我们『所有的』献上，就必蒙神悦纳、使用并祝福，不知不觉中，我们的『所有』

也就愈来愈丰富。

**【林后八 13】**「我原不是要别人轻省，你们受累，」

*(原文字义)*「轻省」松弛，安息，舒服，宽待；「受累」受苦，患难，压迫。

*(文意注解)*『别人』不单指别地的众信徒，也指别地的众教会；同样，『你们』同样不单指信徒个人，也指哥林多教会。保罗的意思是不要让一部分信徒或一处教会承担全部的捐款责任，因为这是不公平的事。

**【林后八 14】**「乃要均平，就是要你们的富余，现在可以补他们的不足，使他们的富余，将来也可以补你们的不足，这就均平了。」

*(文意注解)*「乃要均平…这就均平了，」有些译本将前面的『乃要均平』放在 13 节，如此，公平负担责任也算是『均平』的一种。

『均平』乃是神在教会中处理经济的原则，但神的均平并不是分配给每一位信徒同额的财富，亦即不是所谓的『共产』强制方式的均衡，而是『互补长短』自愿方式的均衡。

「就是要你们的富余，现在可以补他们的不足，使他们的富余，将来也可以补你们的不足，」这是解释『均平』的意思：(1)富余的补不足的，使众人都无所缺乏；(2)彼此互补——没有人永远站在『施』的一方，也没有人永远是『受』的一方；(3)现在富余的，将来可能不足，而现在不足的，将来可能富余；(4)富余或不足，并不限于指物质方面的财富，也可包括身心的健全或病弱、壮年或老幼、发挥特长的机会、灵命的彼此供应、恩赐的互相帮补等。

*(话中之光)* (一)主的话教导我们，自己若有『富余』，就该去补别人的『不足』；等到自己将来『不足』时，也能得着别人的帮补。我们在教会中，彼此作弟兄姊妹，应该活出这种光景。

(二)教会中正常的光景，无论是财物的享用上，恩赐的显明上，事奉的机会上，感觉的发表上，都该以『均平』为原则。

(三)圣经中的『均平』，与我们『平均财富』的观念不同；人喜欢用强迫的方式将钱财平均分配给各人，以为这样作就没有一个人会得太多或是太少。但圣经中的『均平』乃出于圣灵在各人心里的感动，乐意以自己的富余补别人的不足。

**【林后八 15】**「如经上所记：『多收的也没有余；少收的也没有缺。』」

*(原文直译)*「…多的没有余，少的也没有缺。」

*(背景注解)* 旧约以色列人每晨按各人的饭量收取吗哪，有多收的，也有少收的。及至用俄梅珥量一量，结果多收的也没有余，少收的也没有缺。若所收的超过自己的饭量，不分给别人而留到第二天，吗哪便生虫发臭(参出十六 16~20)。

*(文意注解)*「如经上所记，」下面的话引自出十六 18。

「多收的也没有余，少收的也没有缺，」以色列人收取吗哪时虽有多有少，例如年轻力壮的人收取超过定额，年老体弱的人可能不足，但只要肯彼此帮补，结果皆大欢喜。

*(话中之光)* (一)『多收的也没有余，少收的也没有缺。』这是神牧养我们的原则。所以我们不要妄想发财，也不要害怕饿死，只要凭信倚靠神，过着安息而快乐的生活。

(二)『多的没有余，少的也没有缺』(原文)。这正如林前十二章所说，『不体面的，越发给他加上体面；不俊美的，越发得着俊美』；『把加倍的体面给那有缺欠的肢体』，这才是神的『配搭』(林前十二23~24)。若有不均平的光景显出，那就证明世界的灵已经侵入了，基督身体的实际已经丧失了。

(三)我们信徒若在凡事上让圣灵有主权，教会中根本不必用人工去分配，就自然出现美好的均平现象——多收的也没有余；少收的也没有缺了。

**【林后八 16】**「多谢神，感动提多的心，叫他待你们殷勤，像我一样。」

*(原文直译)*「然而感谢神，祂为你们把同样的热心放在提多的心里。」

*(文意注解)*「多谢神，感动提多的心，」提多系奉保罗的差派去探访哥林多教会，结果圆满达成使命(参七 6~7)。保罗在此将提多的良好表现归功于神的感动。

「叫他待你们殷勤，像我一样，」按原文没有『我』字，乃是说『他待你们有同样的殷勤(或热心)』，而这个『同样』按上下文看，仍暗指与保罗一样。『殷勤』应是形容在哥林多信徒中间办成乐捐的事。

**【林后八 17】**「他固然是听了我的劝，但自己更是热心，情愿往你们那里去。」

*(文意注解)*「他固然是听了我的劝，」这里的『劝』就是第 6 节的『劝』，保罗劝提多回哥林多办成慈惠的事。

「但自己更是热心，情愿往你们那里去，」这话表示提多回哥林多，不单是因保罗的劝勉，更是出于他自己热切的心愿。

**【林后八 18】**「我们还打发一位弟兄和他同去，这人在福音上得了众教会的称赞。」

*(文意注解)*「我们还打发一位弟兄和他同去，」根据传统的说法，这人可能是医生路加，他曾在使徒保罗第二次出外旅行布道途中，从特罗亚起加入保罗的同工团(参徒十六 10『我们』之注解)，此后即一直与保罗旅行各地传福音、建立教会，包括哥林多教会在内(参徒十八 1~11)；但圣经既然没有提到他的名字，我们最好不要确定他是谁。总之，这一位弟兄必然是哥林多教会所熟悉的人，故保罗不题他的名。

「这人在福音上得了众教会的称赞，」『在福音上』意指在福音的事工上。

**【林后八 19】**「不但这样，他也被众教会挑选，和我们同行，把所托与我们的这捐费送到了，可以荣耀主，又表明我们乐意的心。」

*(文意注解)*「不但这样，他也被众教会挑选，」这话表示这位弟兄并不是自愿参与处理钱财的服事，他乃是被众教会所选中的代表。

「和我们同行，把所托与我们的这捐费送到了，」这里的『同行』，除了作保罗旅行的同伴之外，还含有代表众教会作递送款项的见证人之意。

「可以荣耀主，又表明我们乐意的心，」众教会挑选同行弟兄的目的有二：(1)『可以荣耀主』，即防止任何可能羞辱主名的事；(2)『表明我们乐意的心』，即显明保罗发起这慈惠之事的存心与动机是纯洁的，没有任何不良的自私企图。

**【林后八 20】**「这就免得有人因我们收的捐银很多，就挑我们的不是。」

*(文意注解)*「这就免得有人因我们收的捐银很多，」保罗那次收捐的对象包括马其顿、亚该亚和亚西亚等好几个地区的众教会，圣经虽未明记数额，但可以想象得出必然十分庞大。

「就挑我们的不是，」意指若非如此，便有可能成为被人攻击的话柄。

*(话中之光)* (一)教会在挑选受托理财的『使者』时，应当严格、慎重，以免绊倒人，败坏人——『免得有人…挑我们的不是』。

(二)我们在钱财上若要避免给人口实、受人挑剔，最好要有第三者在场作见证人。

**【林后八 21】**「我们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这样。」

*(文意注解)*「我们留心行光明的事，」『光明的事』乃与『暗昧可耻的事』(参四 2)相对；基督徒既是光明的子女，行事就当光明正大(参弗五 8)。

「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这样，」这是基督的教会处理财务的原则：不但自己良心对神能交代，而且在行为上也能通得过众人的观察，不启人疑窦。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的行事为人，该是『光明』、正大，『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这样』。

(二)本章说出当初教会在财物交通上，是何等光明，何等美丽。这与今日堕落的基督教中，在财物上的黑暗、纷争、侵占、贪欲…的光景，真有天渊之别！

**【林后八 22】**「我们又打发一位兄弟同去；这人的热心，我们在许多事上屡次试验过。现在他因为深信你们，就更加热心了。」

*(原文字义)*「深信」大的信任，有许多信心。

*(文意注解)*「我们又打发一位兄弟同去，」保罗没有提及这一位弟兄名字，想必他也是一位忠心事奉主广为人知的弟兄(参 18 节)；有解经家以为是特罗非摩，他是以弗所的信徒，陪伴保罗去欧洲开荒布道，又同赴耶路撒冷(参徒廿 1~4；廿一 27~30)。。

「这人的热心，我们在许多事上屡次试验过，」『许多事上屡次』意指多方多次；这话表示人的热心很可能不单纯，必须经过小心试验，方能确定值得信任。

「现在他因为深信你们，就更加热心了，」原文『信』字乃自经历产生的信心。对一个人的认识与经历，产生对他的信任；同时，更深的信任，产生更大的热心。

*(话中之光)* (一)在社会上的原则是：『用人不疑，疑人不用』；但在教会中，为着不让主的见证受亏损，最好对弟兄姊妹仍需暗中试验。

(二)教会若要激发弟兄姊妹的热心，最好是给众人觉得能信任的环境条件。

**【林后八 23】**「论到提多，他是我的同伴，一同为你们劳碌的。论到那两位弟兄，他们是众教会的使者，是基督的荣耀。」

**（文意注解）**「论到提多，他是我的同伴，一同为你们劳碌的，」『我的同伴』指保罗的同工；『劳碌』指劳苦作工。

「论到那两位弟兄，他们是众教会的使者，是基督的荣耀，」『众教会的使者』指被众教会所挑选、差派到外地代表众教会行事的人；『基督的荣耀』指行事为人能彰显基督，叫众人归荣耀给主的人。

**（话中之光）**（一）作主的工人，『劳碌』是相当重要的条件；懒惰的人不能作好主的工。

（二）教会所挑选的使者，应当能在神和在人的面前显出『光明』（21 节），而能成为『基督的荣耀』，作出基督的见证。

**【林后八 24】**「所以，你们务要在众教会面前显明你们爱心的凭据，并我所夸奖你们的凭据。」

**（文意注解）**「所以，你们务要在众教会面前，」提多代表保罗的同工团，那两位弟兄代表众教会，哥林多信徒怎样行在他们面前，等于是行在众教会面前。

「显明你们爱心的凭据，并我所夸奖你们的凭据，」保罗要哥林多信徒藉此机会显明两件事：（1）『你们爱心的凭据』，即显明他们的爱心是实在的（参 7~8 节）；（2）『我所夸奖你们的凭据』，即不要叫保罗称赞他们的话落空（参七 14；九 3）。

**（话中之光）**（一）各个地方上的教会，在属灵的长进追求上，是彼此扶持，彼此勉励的，因为她们都有分于基督的身体。

（二）一个地方的教会所作的，不单是解决本地教会所该作的，也同时是为了给众教会提供属灵上的扶持，印证神在地上见证的道路与方向。

## 参、灵训要义

### 【四方面的恩典】

- 一、神的恩典——赐给并激发马其顿的信徒，使他们能慷慨的供给（1~2 节）
- 二、使徒的恩典——准许信徒在供给缺乏圣徒的事上有分（4 节）
- 三、信徒的恩典——供给贫穷的圣徒（6~7 节）
- 四、基督的恩典——祂为我们成了贫穷，叫我们可以成为富足（9 节）

### 【马其顿众教会在财物交通所蒙的厚恩】

一、并非富裕的剩余，乃是『在患难中受大试炼时』，『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的（2 节）。这完全是死亡中供应生命的原则。

二、不仅是『按着力量』，且是『过了力量』（3 节）。不但满足了公义的要求，还显出丰满的恩典。

三、绝非被迫勉强而为，乃是『甘心乐意』，甚至『再三的要求』，盼望准许『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

上有分』(3~4 节)。所以在他们的感觉里，这事并非忍痛牺牲，也非照章办理，遵行基督徒该作的事(律法的原则)，乃是有一个属灵的看见，认识这是一个荣耀的福分，因而求着有份。

四、不但照人『所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5 节)，达到神的标准，彰显基督的模型(9 节)。

五、财物的奉献，乃根据人的奉献——『先把自己献上』(5 节)。因为神所要的，实非财物乃是人自己；财物不过是短暂的，物质的，人在神手中才有永远属灵的价值。

### 【奉献钱财该注意的事】

- 一、有始有终，既然已经开办就当办成(6 节)
- 二、有属灵的恩赐，也当有慈惠(恩典)的事实(7 节)
- 三、有爱心，必有爱心的实际(8 节)
- 四、学习主耶稣为我们成为贫穷的榜样(9 节)
- 五、既有愿作的心，就当把这心意办成(10~11 节)
- 六、照所有的，不是照所无的(11~12 节)
- 七、要均平，不要这人轻省，那人受累(13 节)
- 八、另一种均平，富余的补不足的，结果同得好处(14~15 节)

### 【教会司库的最佳人选】

- 一、他们热心关切教会的事务(16~17 节)
- 二、他们在福音上有好的名声(18 节)
- 三、他们留心在人面前行光明的事，不叫主的事工被人毁谤(19~21 节)
- 四、他们在许多事上热心，特别是有关募捐的事(22 节)
- 五、他们是主工人的同工，与工人一同劳碌(23 节)
- 六、他们被众教会所敬爱(24 节)

### 【在身体内服事的原则】

- 一、服事的目的是为了荣耀神(19 节)
- 二、参加服事的人都要先经过试验(18, 22 节)
- 三、要站在身体的地位上——众教会的称赞、众教会的挑选、众教会的使者(18~19, 23 节)
- 四、行在光明中(21 节)

## 哥林多后书第九章

### 壹、内容纲要

## 【乐捐的厚恩】

- 一、当有实际的行动(1~5 节)
- 二、乐捐的原则——不作难，不勉强(6~7 节)
- 三、乐捐的源头——神恩典的供应(8~11 节):
  - 1.物质的层面——多多加给种地的种子
  - 2.属灵的层面——又增添仁义的果子
- 四、乐捐的后果(12~15 节):
  - 1.缺乏得帮补(12 节)
  - 2.灵命得造益(12~13 节)
  - 3.父神的荣耀(13 节)
  - 4.圣徒得交通(14 节)
  - 5.说不尽的恩赐(15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九 1】「论到供给圣徒的事，我不必写信给你们；」

（原文字义）「不必」多余的。

（文意注解）「论到供给圣徒的事，」指第八章所讲的捐助耶路撒冷贫穷圣徒的事。

「我不必写信给你们，」指不必再就如何办成这事写信指示，因为：(1)他先前已经写过信(参林前十六 1~4)；(2)保罗知道他们是甘心乐意(参 2 节)；(3)并且提多和那两位弟兄即将来到(参八 17~18, 23)。

【林后九 2】「因为我知道你们乐意的心，常对马其顿人夸奖你们，说亚该亚人预备好了，已经有一年了；并且你们的热心激动了許多人。」

（文意注解）「因为我知道你们乐意的心，」这是因为哥林多信徒早已向保罗表达他们愿作的心(参八 10~11)。

「常对马其顿人夸奖你们，说亚该亚人预备好了，」『马其顿人』指马其顿众教会(参八 1)的信徒；『亚该亚人』主要是指哥林多信徒。

『夸奖你们』是指夸奖哥林多信徒乐意的心；『预备好了』在此不是指他们已经把捐项收齐了，而是指他们预备好愿作的心。

「已经有一年了，」『一年』原文是去年(参八 10 注解)。

「并且你们的热心激动了許多人，」他的意思不是说还有一些人不愿意捐献，乃是说哥林多信徒的热心成为许多人捐献的鼓励。

（话中之光）(一)保罗对哥林多人称赞马其顿人(林后八 1~5)，又对马其顿人夸奖哥林多人，为要使

基督的见证更得表扬，基督的馨香更得流露；好『激励』更多的人兴起，为基督而活。这是为主工作的人所该学习的。

(二)一处教会的好榜样，常能用来激励别处的教会。

(三)受感动是一回事，实行所受的感动是另一回事；有心行道是一回事，真正行道是另一回事。我们的心若真是受了感动，就应当付诸实行。缺少实行的心，在神面前并不完全。

(四)乐意的心和热心必须有行动配合；没有行动配合的热心和乐意的心，没有属灵的价值。

(五)我们若向神『热心』，这热心就会『激动了許多人』也来爱主。但愈主的爱焚烧我们，使我们的心的火热的爱池，也带更多的人来爱池。

**【林后九 3】**「但我打发那几位弟兄去，要叫你们照我的话预备妥当；免得我们在这事上夸奖你们的话落了空。」

**（文意注解）**「但我打发那几位弟兄去，」『那几位弟兄』就是提多和另外两位在信里没有提名的弟兄(参八 6, 18, 22~23)。

「要叫你们照我的话预备妥当，」『预备妥当』在这里是指把从前所应许的捐项，预备妥当(参 5 节)，也就是把他们愿作的心实际地办成了(参八 11)。

不过，这一句话按原文也可译作：『好叫你们正如我所说过，已经预备好了』(参 2 节)，则意思就不是指照保罗的话去预备，乃是指要叫保罗所说预备好了的话得着成就。

「免得我们在这事上夸奖你们的话落了空，」结果保罗的话并没有落空，因为在他动身离开亚该亚赴耶路撒冷之前，已经收齐了亚该亚的捐项(参罗十五 25)。

**（话中之光）**(一)保罗带领教会，有时也用责备的话，警诫他们悔改(林前五 1~2)；有时也用夸奖的话，激励他们向前，而有实际的长进。

(二)保罗一面凭信心说话(参 4 节『所确信的』)，一面也跟进(follow up)叫话语得着成就；他真是一位兼具属灵的眼光、且能脚踏实地的好主仆。今天常见许多所谓主的工人，只会讲属灵的话，却缺少属灵的实际，他们是飘浮在半空的人，上构不着天，下构不着地。

**【林后九 4】**「万一有马其顿人与我们同去，见你们没有预备，就叫我们所确信的，反成了羞愧；你们羞愧，更不用说了。」

**（原文字义）**「万一」恐怕，惟恐；「确信」在下支撑的根基，实底，本体，胆量。

**（文意注解）**「万一有马其顿人与我们同去，」『万一』最好译作『恐怕』或『当』，否则会令人误解为马其顿信徒不太可能与保罗同行，因为事实证明确实有马其顿的代表与保罗同去(参徒二十 4)。

『有马其顿人与我同去』，由这句话可见和提多同去的那两位弟兄(参八 23)，并不是马其顿本地的信徒。

「见你们没有预备，就叫我们所确信的，反成了羞愧，」这里的『羞愧』是指保罗的羞愧，因他凭着对哥林多信徒的信任说了些夸奖他们的话，在这事上保罗与他们认同，当然他们的羞愧也就成了保罗的羞愧。

「你们羞愧，更不用说了，」由这句话可推知，保罗劝勉哥林多信徒完成捐款的心愿，不是因为担心他们会辜负他的信任而导致他自己羞愧，乃是为了激发他们作基督徒的尊严，不容许那种令人尴尬的局面发生在他们身上。

**（话中之光）**（一）奉献财物不是随兴而为，宜有计划和预备。

（二）基督徒有基督徒的体统（参弗五 3），也有基督徒的尊严，不但神不愿叫信靠祂的人至于羞愧（参罗九 33；十 11），我们自己也不能随便让别人笑话我们。

（三）认真地说，保罗并不是在教导哥林多信徒顾惜面子，因为失去面子是极小的事，失去了身体的见证才是大事，失去神的喜爱（参 7 节）更是大事。

**【林后九 5】**「因此，我想不得不求那几位弟兄先到你们那里去，把从前所应许的捐贖预备妥当，就显出你们所捐的是出于乐意，不是出于勉强。」

**（原文字义）**「捐贖」祝福，颂赞，赠与，礼物；「所捐的」（与『捐贖』同字）。

**（文意注解）**「因此，我想不得不求那几位弟兄先到你们那里去，」为免哥林多信徒一拖再拖，届时无法一下子筹措出原先所应许的数目，保罗觉得需要有第三者前去帮助他们实现目标。

「把从前所应许的捐贖预备妥当，」『从前』指去年（参 2 节；八 10）；『所应许的捐贖』指圣徒以口头或写字条方式，承诺到某一日期之前必将捐出某一数额的奉献款，好让主其事者能够预估全部收入，这种惯例被后代教会应用在购买或兴建聚会场所等重大决策上。

「就显出你们所捐的是出于乐意，不是出于勉强，」按照预定的日期及早实现所应许的捐贖，这就表现他们的奉献是出于甘心乐意的。换句话说，若是再三拖延，即使终有一天实现目标，就会显出所捐的是出于勉强，不是出于乐意。

**（话中之光）**（一）根据本节经文，信徒预先应承某一数额的奉献，这是合乎圣经的；但在应承之前，最好要经过祷告寻求神的引领，照自己信心的程度估计所能作到的金额，这就是『照他所有的，并不是照他所无的』（参八 12）。

（二）甘心乐意、慷慨的馈送，乃是别人的祝福（参创卅三 11；士一 15；结卅四 26；箴十一 25）。

（三）爱心不是挤压出来的，而是等待着要流出来的。我们若有乐意的心，就当时刻作好供应肢体的准备。

**【林后九 6】**「『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这话是真的。」

**（原文直译）**「还有这点，那吝啬着撒种的，也必吝啬着收获；那带着祝福撒种的，也必带着祝福收获。」

**（原文字义）**「少」吝啬，小量，零碎地；「多」祝福，颂赞。

**（文意注解）**「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这不是出自旧约圣经的话，它可能是一句人人熟悉的谚语。这里是借用自然界的现象来说明属灵的原则：如同农夫若是撒的种子很少，自然不能期望丰收一样，我们若是以吝惜的态度施舍钱财，就不能期望从神得着丰厚的祝福；但若慷慨捐输，丰收就必然可期。

「这话是真的，」意指这话是一个至理，也就是真理。

**《话中之光》** (一)『少种的少收』，吝惜过度的，反致穷乏(箴十一 24)；『多种的多收』，好施舍的必得丰裕(箴十一 25)。

(二)我们所有为神献上的财物，并非损失，乃是种下，将来必要收成。我们若吝啬，不肯多多为神种下，将来的收成就少；我们若看准了，神的手中乃是肥美的田地，而肯尽力多多种下，将来就必从神得到丰丰满满的收获。

(三)『量出为入』乃是基督徒理财的原则。你如果盼望你的收入多，你就得多多为神摆上；你摆上得少，你将来的收入必定不会多。

(四)钱是种子，需要拿出去种才会长。钱握在自己手里越牢的人，那一个人越得不着。要让神把你的钱拿出去种，等到你自己有需要的时候，能够收你所种的，你不能收你所没有种的。有多少，吃多少，当然就没有得种的。

(五)主耶稣自己也亲口教训我们说：『你们要给人，就必有给你们的，并且用十足的升斗，连摇带按，上尖下流的倒在你们怀里；因为你们用甚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路六 38)。

(六)从神的眼中看来，丰富不是自己拥有多少，而是能给别人多少；当我们肯给，我们的器皿便会有空处，可以承受更多从神来的祝福。

(七)吝啬的人事实上是最贫穷的人，他是没有信心而活在惧怕缺乏的里面，真求主帮助我们能享受一个给的人生和祝福。

(八)『多种的多收』，虽然收的可能是物质的钱财，但我们最好还是不要存着投资观念去奉献，想要多种金钱而多收金钱，行邪术的西门就是我们的鉴戒(参徒八 18~20)。

**【林后九 7】**「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

**《原文字义》**「本心」心(前面有定冠词)；「酌定」事前自择，事先定规；「作难」为难，悲伤，忧苦；「勉强」强迫，在上压紧，手臂被迫弯曲；「乐意」高兴，引以为乐。

**《文意注解》**「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指捐献的款额并不是大家都一致，也不是随便定的，乃是各人经过斟酌、考虑后才决定。在酌定的过程中，必须顾到『本心』的感觉，太少了，良心不安；太多了，恐不会甘心乐意。

「不要作难，不要勉强，」『作难』意指在外来的压力之下作出决定；『勉强』意指作出决定之后会感到心痛和不甘。

这里的意思不是说作难就不捐，勉强就不奉献。原文乃是说我们的心既已酌定了，就不再作难、不感勉强。

「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本句可能引自箴廿二 9 的《七十士译本》『神赐福捐得乐意的人』；意指神非常在意人捐献时的态度，我们如果把心中酌定的款子，用愉快的情绪、慷慨的态度捐献出去，必蒙神喜悦。

**《话中之光》** (一)信徒在决定奉献金额时要顾到里面的感觉：寻求圣灵在我们里面的感动，也听听自己的心声，定出一个『神与人』皆大欢喜的数目。

(二)我们在神面前该怎么作，该作多少，并不是我们凭自己来作定规，而是圣灵在我们里面来管理，来作分配。

(三)一切属灵的行动，若有任何『作难』、『勉强』，就证明其中必有肉体的努力，人工的假冒；所以必须是照着里面蒙恩的度量——『随本心所酌定的』，甘心『乐意』的，才『是神所喜爱的』。

(四)奉献财物固然是信徒蒙福的路，但奉献的动机才是蒙福的关键；若非出于爱心而乐意奉献，而仅是为了敷衍塞责，或是出于虚荣心，即使献得再多，也不蒙神喜悦。

(五)神不是看我们献上的量有多少，而是看我们乐意的程度有多少。

(六)如果我们乐意奉献的程度不高，与其作难，倒不如不勉强越过自己的能力，宁可捐得少一些，总要保持『乐意的心』。

**【林后九 8】**「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地加给你们，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

**（文意注解）**「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地加给你们，」『各样的恩惠』原文是每一种的恩典，包括属灵的恩典和物质的恩典。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雅一 17)。

「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基督教和其他宗教最大不同的点乃在于：我们的神是先有供应，后有要求；别的宗教则是只有要求，没有供应。神是先多多的加给，使我们『凡事』、『常常』、『充足』，然后才有能力去『多行』、『各样』的『善事』。

**（话中之光）**(一)神赐我们各样恩惠的目的，是要叫我们能多行各样的善事；因此，我们若多行各样的善事，就必从神多得各样的恩惠。

(二)神给我们属灵的福气，我们也应在物质的事上显出善行。

(三)人所能给别人的，并不是自己的出产，乃是从神所给他的当中取出来。

(四)神使我们财物丰富的目的，不但表明神对我们的恩惠增多，而且表示神交托给我们的责任也增多了。

(五)我们能蒙到供应别人的厚恩(参八 1~2)，其源头乃是由于丰满的恩典——『神…的恩惠，多多…加给』。借着神丰富的恩典，祂能赐给每个基督徒有多行慷慨捐助之事的的能力。

(六)我们乐意捐献的结果，就能够更有能力，可以为神多行善事。这种多行善事的能力，本身就是神的赏赐之一。

(七)信徒的善行，不是蒙恩的条件，而是蒙恩的结果。

(八)奉献不是一个责任，而是一个权利，也是一个恩典与恩赐。

(九)我们平常不奉献的理由是：怕一奉献出去就不够用了。但是神在此向我们挑战，要我们藉奉献来向祂支取。

(十)我们因献上而收取的，是神的喜爱(参 7 节)，和神所赐的各样恩惠，叫我们可以扩充我们爱心的服事，也就是把我们放在更大的丰富中。

**【林后九 9】**「如经上所记：『他施舍钱财，赍济贫穷；他的仁义存到永远。』」

**（原文字义）**「施舍钱财」分散；「贫穷」作苦工的人，作卑贱事的人；「仁义」公义。

**(文意注解)**「如经上所记,」下面的话引自诗一百十二 9, 证明赈济穷人乃是神所喜爱的。

「他施舍钱财, 赈济贫穷,」『施舍钱财』原文只有『分散』一个字, 含意指钱财的花费不限于自家, 而是分散给别人, 特别是施舍给穷苦的人; 且施舍的对象不限于一地, 而是分散各处。

「他的仁义存到永远,」意思有二: (1)他所施舍的虽是物质的钱财, 却蒙神纪念(徒十 4), 算作他的义行; (2)他所施舍的钱财能产生永远的功效(参路十六 9)。

**(话中之光)** (一)我们『施舍』的『钱财』, 不过是必废坏的物质, 极其短暂; 我们所得到的『果子』却是属灵的『仁义』, 能够『存到永远』。这岂不是非常值得的吗?

(二)慷慨的济助, 在神的眼中乃是一项公义的行为。

(三)神的话说:『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 …作工的果效(包括奉献钱财在内)也随着他们』(启十四 13); 凡我们甘心乐意为着主所花费的每一分钱, 都有永存的价值。

(四)我们的钱财若肯为主捐献出去, 我们的财富实际上并没有减少, 只不过换了个储存的地方——从银行的账户换到天上的账户; 而且还换了个储存的性质——从必朽坏的物质换成永不朽坏的属性。

(五)钱财原是只属今世有用的身外物, 生不带来, 死不带去; 基督徒却可以作神钱财的受托者, 趁着还能运用它的时候, 把它存到永世里去。

**【林后九 10】**「那赐种给撒种的, 赐粮给人吃的, 必多多加给你们种地的种子, 又增添你们仁义的果子;」

**(原文直译)**「如今那供应种子给撒种的, 又供应饼作食物的, 必供给并加多你们撒种的种子, 又增添你们公义的果子。」

**(文意注解)**「那赐种给撒种的, 赐粮给人吃的,」这句话引自赛五十五 10 《七十士译本》。

「必多多加给你们种地的种子,」『种地的种子』在此指可供我们用作奉献的钱财。

「又增添你们仁义的果子,」这句话是按含意引自何十 12; 『仁义的果子』表明奉献钱财也真有属灵的意义, 可被视作存到永远的义果(参 9 节)。

**(话中之光)** (一)『种子』是神所给, 而收割的福气也是神所赐; 神让人有捐输的能力, 也叫人享受收成的欢乐。

(二)种子是我们当献的, 粮是我们自己可以享用的; 我们千万不可以把种子当粮吃掉, 免得将来没粮吃。

(三)神一面『赐粮给人吃』, 作我们当时的供应, 一面『赐种给撒种的』, 作我们储蓄的恩典; 使我们不但自己得着丰满——『凡事富足』, 还能有余, 供应别人——『多多施舍』(11 节)。

(四)本节表明奉献钱财的两大功效: (1)现在手中行善的能力必要加多; (2)将来积存在天上的义果必要增添。

(五)我们在钱财上愈肯为主作忠心的管家, 主也必把更多的钱财托付给我们, 正如主所说:『因为凡有的, 还要加给他, 叫他有余; 没有的, 连他所有的, 也要夺过来』(太廿五 29)。

(六)我们若为自己打算得太周到, 神就没有机会顾念我们。如果我们肯顾念别人, 神也必顾念我们。

**【林后九 11】**「叫你们凡事富足，可以多多施舍，就借着我们使感谢归于神。」

**〔文意注解〕**「叫你们凡事富足，可以多多施舍，」本句是『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参 8 节)的平行同义词句；这里的『凡事富足』也包括了属灵和物质的富足，因此『可以多多施舍』不仅指物质上的施舍，也指灵性上的供应。

「就借着我们使感谢归于神，」『我们』指保罗和同行送交捐款的人；当他们把捐项交给耶路撒冷的贫穷圣徒时，便会有许多感谢归于神。

本节给我们看见神叫人富足的两个目的：(1)可以多多施舍；(2)使感谢归于神。

**〔话中之光〕**(一)基本上，神不但喜欢祂的儿女在属灵上富足，也愿意我们在物质上富足；所以基督徒在物质上富足绝不是罪，我们千万不可以轻看富足的人。

(二)问题乃在许多人(包括信徒)当他们富足时只知自己享受，却忘记了对别人该尽的责任。所以对于那些忠心作神钱财管家的人，神是乐意让他们富足的。

**【林后九 12】**「因为办这供给的事，不但补圣徒的缺乏，而且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

**〔原文直译〕**「因为这供给的服事，不但补足圣徒的缺乏，而且叫众人越发洋溢对神的感谢。」

**〔原文字义〕**「补」填满，补足，使满溢，帮助供应；「缺乏」不足，空缺。

**〔文意注解〕**「因为办这供给的事，不但补圣徒的缺乏，」『办这供给的事』指在教会中劝勉并经手管理信徒奉献钱财的事；这样的事至少能产生向着人和向着神两大效果。向着人，可以帮补穷苦的圣徒，使他们不致缺乏，因为神不愿祂的儿女一直生活在贫乏中。

「而且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这一句是解说向着神的效果，可以叫许多人(包括施给的人和受惠的人)越发感谢神。

**〔话中之光〕**(一)在欧美等社会福利制度完善的国家，正常蒙恩的基督徒，他们肯亲手作工，吃自己的饭(参帖前四 11；帖后三 12)，所以大致不至于有所缺乏，但仍难免有天灾、人祸、病痛等不幸事件，有赖周围的信徒加以帮补。

(二)当身边四周的圣徒都平安无事的时候，我们应将余力顾及穷苦地区的圣徒，以他们为帮助的优先对象，因为他们是我们的属灵亲属，是神家里的人(参提前五 8)。

(三)今天有许多所谓的教会团体，大力推行社会关怀运动，用意虽好，但在各地仍有大批穷苦圣徒的情况下，这种作法乃是本末倒置。

(四)将从神所得的恩惠传输给人，向人施恩，使受恩者的眼目转向神，因而感谢神，这是奉献钱财所该有的情形。凡不能叫人感谢神的奉献，恐怕其动机或作法有问题。

(五)如果我们吝于帮补圣徒，我们是在剥夺他们从神得着供给的权利，同时也是在剥夺神所应得的感谢。

**【林后九 13】**「他们从这供给的事上得了凭据，知道你们承认基督、顺服祂的福音，多多地捐钱给他们和众人，便将荣耀归与神。」

**〔原文直译〕**「借着这服事所证明出来的，他们要因你们对基督福音的承认和顺服，并你们对他们和

众人的慷慨交通，而荣耀神。」

**(文意注解)**「他们从这供给的事上得了凭据，」『他们』指耶路撒冷教会的众圣徒，无论穷与不穷的圣徒都包括在内，都可以从这供给穷苦圣徒的事上，得到一个凭据，证明在远方外邦人中，有一些特别的人们正在主里关怀着他们。

「知道你们承认基督、顺服祂的福音，」『你们』指外邦众教会的信徒们，他们关怀穷苦的犹太人信徒的原因无他，乃是由于他们承认并相信基督，顺服福音的感动，爱那同有神生命、同属神儿女的弟兄姊妹，因此甘心乐意地施舍济助。

「多多地捐钱给他们和众人，」『他们』指接受赈济的贫穷圣徒；『众人』指耶路撒冷全教会的圣徒，也可指全地众教会的圣徒。捐钱给教会中一部分的人，即是捐钱给全教会(参林前十二 26)。

「便将荣耀归与神，」这是因为神才是这善事的源头，是祂关怀穷苦的信徒，是祂感动捐助者的心，是祂供给捐助的财物，是祂促成整个捐助的事，因此配得感谢与荣耀。

捐助耶路撒冷贫穷圣徒之举，对耶路撒冷的圣徒们乃是一种凭据，向他们表明捐助者乃是：(1)承认基督的人；(2)顺从基督福音的人；(3)为耶路撒冷教会多多捐钱的人；(4)归荣耀与神的人。

外邦人信徒爱心的济助，结果赢得了犹太人信徒承认外邦人信徒在基督里的地位。

**(话中之光)** (一)一地圣徒为别地贫穷圣徒的捐献，正向众教会表明了信徒相交的真实性。

(二)爱心施舍所结出的果实乃是：开广那些接受供给的人的思想，增进了彼此的认识，扩大了在主里的交通。

(三)虽然福音的主要目的是救人的灵魂脱离罪与死，但福音的基本原理是爱与牺牲。所以实行爱心而在物质上照顾别人的缺乏，是接受福音的自然效果。

(四)基督徒应当从财物授受的事上，看见神的手；我们千万不要只注意人和钱财，而忽略了神的运行和推动。

**【林后九 14】**「他们也因神极大的恩赐显在你们心里，就切切地想念你们，为你们祈祷。」

**(原文直译)**「并且他们因着神显在你们身上那超越的恩典，而切慕你们，为你们祈求。」

**(文意注解)**「他们也因神极大的恩赐显在你们心里，」这表示我们能对圣徒施以爱心的关怀，乃是神丰富的恩典临到我们身上的结果。

「就切切地想念你们，」或译『心向往着你们』，意指心被你们所吸引。

「为你们祈祷，」肢体彼此代祷，常能产生意想不到的功效；同时，神最喜欢垂听穷苦圣徒的代祷。

**(话中之光)** (一)在身体中爱心的供给，把神的儿女们在灵里的交通联结起来。

(二)奉献的人不但有奉献的快乐，并且有神应许他们乐意奉献的赏赐，这赏赐是从那些领受他们奉献的人的祷告而来。

**【林后九 15】**「感谢神，因祂有说不尽的恩赐！」

**(文意注解)**『说不尽的恩赐』也可译为『无法表达的恩赐』。神的恩赐在这两章圣经中实在太多了，

如：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参八 1)、供给圣徒的恩情(参八 4)、这慈惠的事(参八 6~7 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参八 9)、所托与我们的捐贖(参八 19 原文是恩)、各样的恩惠(参 8 节)、神极大的恩赐(参 14 节)等，在原文和本节的『恩赐』都是同一个字。

(话中之光)(一)神既将祂的独生子赐给我们(约三 16)，岂不也把万物和祂一同白白赐给我们么(罗八 32)?

(二)信徒行善的能力(参 8, 13 节)，以及教会真实的合一(参 14 节)，都出于神的恩赐。

(三)我们若要经历神那说不尽的恩赐，最妙的道便是多多地奉献，因为施比受更为有福(徒二十 35)；我们奉献得越多，就越多从神得着恩赐。

(四)神对我们的恩典乃是我们行善的能力之源(参 8 节)；既然神的恩典是无限、不可计量的，我们这些承受祂恩典的人，便不该在向人彰显祂的恩典(参 14 节)时，还在那里斤斤计较。

## 参、灵训要义

### 【奉献钱财的实行原则】

- 一、出于乐意，不是出于勉强(1, 5, 7 节下)
- 二、要履行所应许的捐贖(3~5 节)
- 三、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7 节上)
- 四、目的是要讨神的喜爱(7 节下)
- 五、要仰望神多加给恩惠，使我们能多多的奉献(8, 10 节)
- 六、承认基督并顺服祂的福音，使我们能多多的捐钱(13 节)

### 【奉献钱财的功效】

- 一、奉献者的热心会激动许多人(2 节)
- 二、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6 节)
- 三、能蒙神多多加给各样的恩惠，使我们凡事常常充足(8 节)
- 四、施舍钱财是一种能存到永远的仁义(9 节)
- 五、能蒙神多多加给种子，增添仁义的果子(10 节)
- 六、神既是施舍的源头，故施舍能使感谢归于神(11 节)
- 七、能帮补圣徒的缺乏(12 节上)
- 八、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12 节下)
- 九、是一种凭据，叫人知道这是出于承认基督顺服祂的福音(13 节上)
- 十、叫人将荣耀归给神(13 节下)
- 十一、叫人切切思念奉献者(14 节上)
- 十二、叫人灵里记念奉献者，为他们祷告(14 节下)

### 【奉献的心】

- 一、乐意的心(2, 5, 7 节下)
- 二、热心(2 节)
- 三、酌定的心(7 节上)
- 四、显明神恩赐的心(14 节)

### 【多多】

- 一、『多』种的『多』收(6 节)
- 二、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的加给你们，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善事(8 节)
- 三、必『多多』加给你们种地的种子，又『增添』你们仁义的果子(10 节)
- 四、叫你们凡事富足，可以『多多』施舍(11 节)
- 五、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12 节)
- 六、承认基督顺服祂的福音，『多多』的捐钱(13 节)
- 七、神『极』大的恩赐，…祂有『说不尽』的恩赐(14~15 节)

### 【多种多收的十大福气】

- 一、蒙神喜爱(7 节)
- 二、凡事充足(8 节上)
- 三、有力量能多行善事(8 节下)
- 四、仁义能存到永远(9 节)
- 五、多多加给种地的种子，能有更丰盛的生命(10 节上)
- 六、增添仁义的果子，能有更丰富的属灵品德(10 节下)
- 七、可以多多施舍，能给人更丰富的属灵供应(11 节上)
- 八、能够激励别人，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11 节下~12 节)
- 九、叫人多得信主蒙恩的确据，激励人更多信而顺服(13 节)
- 十、激励人更多彼此代祷纪念，遵行彼此相爱的诫命(14 节)

### 【奉献的三方面果效】

- 一、对己：自己的属灵生命得着造就，在神面前蒙福(8~11 节)
- 二、对人：叫别人的生命得着祝福(12~14 节)
- 三、对神：叫神的名得着荣耀，神的恩赐越发得着彰显(11~15 节)

### 【捐献有四种美好的结果】

- 一、缺乏的信徒得到帮补(12 节上)

- 二、受惠人知道向神感谢(12节下)
- 三、受惠人与施予者的关系更加密切(14节)
- 四、人因为捐献者的甘心乐意而受激励，也为他们感谢神(13节)

## 哥林多后书第十章

### 壹、内容纲要

#### 【执事的自述】

- 一、他的争战(1~6 节):
  - 1.争战的态度——平时谦卑、温柔、和平，战时勇敢(1~2 节)
  - 2.争战的兵器——不是属血气的(3~4 节)
  - 3.争战的目标——使人顺服基督(5~6 节)
- 二、他的权柄(7~11 节):
  - 1 权柄的根源——基督(7 节)
  - 2 权柄的目的——造就人(8 节)
  - 3 权柄的证据——不是外貌，乃是言行(9~11 节)
- 三、他的界限(12~18 节):
  - 1.界限的成因——不是自己度量自己，乃是神量给(12~13 节)
  - 2.界限的扩展——藉传基督的福音(14~16 节上)
  - 3.界限的肯定——不是藉现成的事夸口，乃是蒙主称许(16 节下~18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十 1】「我保罗，就是与你们见面的时候是谦卑的，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向你们是勇敢的，如今亲自借着基督的温柔、和平劝你们。」

（原文字义）「谦卑」卑微，被压低；「勇敢」放胆，壮胆；「温柔」温雅，柔和；「和平」温和，和睦。

（文意注解）「我保罗，就是与你们见面的时候是谦卑的，」『与你们见面的时候』是指保罗初次到哥林多传福音，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的期间(参徒十八 11)；『谦卑』指保罗传福音、建造教会的态度，对罪人和信徒，他显得好像卑微、没有自信的样子(参林前二 3；四 10~13)。

「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向你们是勇敢的，」『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是指哥林多教会被假师傅侵入，

攻击保罗的为人和教训，保罗被迫挺身应战的时候；『勇敢』指保罗对敌人的态度，对敌人他是战士，放胆而不容情地指责敌人的错误。

『向你们是勇敢的』，这是因为哥林多信徒在保罗离开他们之后，听信假师傅的话，犯罪跌倒，偏离真道，甚至大胆批评保罗，逼使保罗不得不写信，严厉地责备他们。

「如今亲自借着基督的温柔、和平劝你们，」『如今』指哥林多信徒因保罗那封严厉的信而忧伤悔改(参七 8~9)之后；『基督的温柔、和平』是指基督对待属祂之人的态度；『温柔』指温雅柔和，逆来顺受；『和平』指与人和睦，可亲可近。

本节表明保罗依哥林多信徒灵性三个不同的时期，而以三种不同的态度对待他们：

- (1)从罪人到初信时期——以谦卑的态度劝化他们。
- (2)堕落偏离真道时期——以勇敢的态度劝诫他们。
- (3)悔改转回真道时期——以基督的温柔、和平劝勉他们。

**《话中之光》** (一)谦卑并不是懦弱或胆怯，在灵性上真正谦卑的人，常常能靠着主在真理方面勇敢。

(二)我们若真的存心谦卑，就能在教会中从任何一位弟兄姊妹得到帮助；在聚会中可能说话的是一位平常的弟兄，所讲的话也很平凡，但只要摸着一句从神来的话，就会受益无穷。

(三)勇敢并不需要暴躁，也不是不能自制；勇敢是凡与人有益的，没有一样避讳不说(参徒二十 20)。

(四)勇敢是为着神的真道而大胆说话，并不因环境而改变态度。许多基督徒对别人的错误也许敢于指责，但对自己儿女亲人的罪行，往往采取掩盖的措施，不敢让别人知道，以致犯错者没有认罪的机会，结果爱之却反而害之。

(五)谦卑是一个人内在的品格，温柔、和平是一个人表显于外的美德；谦卑的人才能温柔、和平，温柔、和平的人必然谦卑。

(六)温柔是能忍受别人的侵害，和平是不侵害别人。温柔、和平的性格，常会引起别人，尤其是非基督徒的误解，以为基督徒是胆怯懦弱的；其实真正基督的温柔与和平，只有灵性刚强的人才能作得到——在不平与羞辱的待遇中保持为他人着想和忍耐的态度，不报复，也没有仇恨。

**【林后十 2】**「有人以为我是凭着血气行事，我也以为必须用勇敢待这等人；求你们不要叫我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有这样的勇敢。」

**《原文字义》**「血气」肉体，肉身；「行事」行走，生活为人。

**《文意注解》**「有人以为我是凭着血气行事，」『有人』指那些批评攻击保罗的人；『凭着血气行事』有两种意思：(1)如同常人一样，在肉身里生活行事(参 3 节)；(2)随着败坏的肉体和心中的恶欲去行(参弗二 3)。

那些人可能批评保罗不过是常人一个，他还需要织帐篷维生(参徒十八 3)，因此不是一位专职的传道人(使徒)，他的道没有甚么份量；他们也可能批评保罗言语粗俗(参 10 节)，是属肉体的，完全没有属灵的份量。

「我也以为必须用勇敢待这等人，」『这等人』指那些批评攻击保罗的人；保罗认为他们乃是假使徒，是撒但的差役(参十一 13~15)，因此必须以对待敌人的态度勇敢面对他们。

「求你们不要叫我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有这样的勇敢，」保罗衷心企求哥林多信徒不至于再受那等假使徒的欺骗，好让他回去访问他们的时候，不必以对待敌人的勇敢态度来对待他们。

从这句话看来，保罗不久将会亲自再访哥林多。

**《话中之光》** (一)属肉体的基督徒不能分辨真正属灵的人，并且还常错误地批评真正属灵的人；他们自己属肉体，却定罪别人属肉体。

(二)在属灵的争战中，使徒保罗的灵是『勇敢』的；是的，如果我们的灵里畏缩、胆怯，稍遇为难，就会投降或妥协，不能为主绝对。

**【林后十 3】**「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却不凭着血气争战。」

**《文意注解》**「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这里的『血气』不含坏的意思，是说基督徒既然活在血肉的躯体里面，当然行事为人也受肉身的限制，生活起居一如常人。

「却不凭着血气争战，」『争战』在此指属灵的争战，争战的对象不是属血气的人，乃是那躲在人背后的天空属灵气的恶魔(参弗六 12)，就是撒但和牠的从者，因此我们不能凭着血气争战。

**《话中之光》** (一)信徒不能按属血气之世人的手段或方法，打属灵的仗或处理属神的事。

(二)信徒在属灵的争战上，第一个要对付的就是自己的肉体，当然更不能依靠自己的肉体(参罗八 6~8)。

**【林后十 4】**「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

**《文意注解》**「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争战的兵器』指争战中克敌制胜的凭借；属灵争战的对象既然是属灵的体系(参 3 节注解)，因此所使用的兵器不该是属肉体的，而该是属灵的。

「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本句按原文可译作：『乃是借着神有能力』；我们争战的能力不是靠自己，乃是靠着神的灵(参亚四 6)。

「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营垒』是指撒但的城堡，用来防守牠所掳掠的人被神夺回；撒但最主要的防守策略，是将一些叫人自高、不服神的思想观念，放在人的心思里面(参 5 节)，使人变得顽梗不化(参罗十一 7)，相当难以攻破，所以本节说它是『坚固的营垒』。

**《话中之光》** (一)得救的人，乃是基督的战士。然而我们的争战，不是物质的，乃是属灵的；不是与血肉之躯的人相争，乃是与天空属灵气的恶魔相斗(弗六 12)。所以我们的争战，不可凭靠『血气』(3 节)之勇，乃要仗赖『神面前的能力』。

(二)在属灵的争战中，如果我们的『血气』不能脱离干净，稍有接触，就会受激动，也就不会有属灵『能力』而获胜。

(三)撒但在人心里筑了许多的营垒；许多时候我们听道不受感动，总觉得有好多理由可以为自己的立场辩护，或者所讲的道理太浅显了，对它不感兴趣，那就证明你的心里已经有了营垒。

(四)我们若要攻破撒但坚固的营垒，便不能凭借人思想智慧的产物，而需要神能力的武器，就是借着在神面前的祷告，圣经的话语和圣灵的大能。

(五)属灵争战的消极目的，是要『攻破仇敌坚固的营垒』；如果我们争战的目标没有确定，不知所

对付的乃是诡诈的仇敌，我们就会自相残杀。

**【林后十 5】**「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

**〔原文直译〕**「将各样的讲理，各样与关乎神的认识敌对的那些高深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思夺回，使它都顺服基督。」

**〔原文字义〕**「计谋」思念，理由，理论，谋算，幻想，想象；「自高之事」高处，高的障碍；「心意」心思，思想，理解，悟性。

**〔文意注解〕**「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撒但深知拦阻人认识神最有效的办法，便是将各种似是而非的理论(计谋)并各样叫人自高自大的事(自高之事)灌输到人的心思里面，构筑一道道坚固的营垒(参 4 节)。

「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夺回』表示撒但藉假使徒正将哥林多信徒的心思(心意)领往不认识神、不顺服基督的情况中去。

**〔话中之光〕**(一)知识叫人自高自大(林前八 1)；人间的传统与哲理，以及许多先入为主的观念，常成为人认识神最大的障碍。思想的折服，乃是人认识神的第一关。

(二)在『心思』中的『讲理』，和在肉体中的骄傲——『与关乎神的认识敌对的那些高深之事』(原文)，就是撒但在人里面『坚固的营垒』(4 节)，是抵挡人『顺服基督』的，是基督的对头。

(三)『各样的计谋』就是指在我们的心里有许多不同的理由，一个理由讲通了，又有另一个理由阻挡在前面，叫我们觉得碍难接受神。那些理由的外表看似很重要，其实都是不成理由的理由，我们一旦看破了撒但的诡计，一切的理由都要烟消云散。

(四)『计谋』又可译作『幻想、想象』；撒但作工在人的思想里，常给人一个幻想、想象，人若不拒绝，就会变作他自己的思想。在基督徒的生活里，有许多罪恶和错误，都是从幻想起头的。

(五)许多基督徒知道我们不当有污秽的思想、偷爱世界的思想，但却不知道太多的思想也是拦阻人顺服基督的，又不知道如何管制自己的思想，以致心思里常有好多纷乱、流荡的思想。

(六)『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就是指我们的傲慢与偏见，甚么都自以为是，甚么都看不在自己的眼里，甚么都不能叫我心服。这种心态的背后，乃是我们的老亚当——旧人与己；所以对付它们的最好办法就是背十字架、否认己(参太十六 24)。

(七)人的心思乃是神与鬼争夺的场所，谁占有的地位多，谁就得胜。在人的心思里，本来就有撒但坚固的营垒(参 4 节)，就是背叛神的思想。我们可以说，一个人蒙神的拯救有多少，就是看他的心思被夺回有多少。

(八)撒但的诡计，就在使人离弃基督，悖逆基督；我们为主争战，就是要『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然而我们这些战士，自己是否已经先归向并顺从了基督呢？

(九)属灵争战的积极目的，是要将人的『心思』(原文)夺回，使他『顺服基督』；如果我们不知所为着的乃是基督，漫无目的，结果不过是斗拳打空气，并无任何属灵的价值。

(十)基督活在地上，乃是过一种争战的生活，争战的目的乃是要叫众人都能顺服基督；因此，为

着能赢得这个争战，我们自己的生活便必须是顺服基督的生活。

(十一)保罗所反对的是哥林多人那些拦阻神的思想，而不是哥林多人本身；但愿我们在教会中，也不要以弟兄姊妹为仇敌。

**【林后十 6】**「并且我已经预备好了，等你们十分顺服的时候，要责罚那一切不顺服的人。」

*(文意注解)*「并且我已经预备好了，」『预备好了』指保罗已经定下决心，准备采取纪律行动。

「等你们十分顺服的时候，」『你们』是指哥林多信徒；『顺服』即顺服基督(参 5 节)；『十分顺服』是指完全不讲理由的顺服。

「要责罚那一切不顺服的人，」『那一切不顺服的人』是指假使徒和少数被骗不知醒悟的哥林多信徒。

保罗深深地知道哥林多信徒若未被对付过，若未完全顺服真理，保罗就没有法子来对付那些悖逆神的人。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顺服，使主有根据可以对付别人的不顺服。我们肯不肯伤自己的心，叫自己失败，让主得胜呢？

(二)教会里弟兄姊妹们都对主十分顺服，传起福音来便有能力，叫许多不信的人也顺服基督。

**【林后十 7】**「你们是看眼前的吗？倘若有人自信是属基督的，他要再想想，他如何属基督，我们也是如何属基督的。」

*(文意注解)*「你们是看眼前的吗？」本句在原文语法中，可以作疑问句，正如中文和合本所翻的；也可以作直述句，意指『你们单看摆在眼前的人事物，只会看外表，而不会进一步深思』。

「倘若有人自信是属基督的，他要再想想，」『倘若有人』可以当作一般人讲，也可以指保罗心目中的对手，就是那欺骗哥林多信徒的假使徒；从上下文看(参 2, 10~11 节)，应是指后者。

『属基督的』表明：(1)他顺服基督(参 5 节)，听从基督的命令；(2)他具有基督的品格美德(参 1 节)；(3)他守住身分，以传基督福音为他的事工(参 14 节)。

『要再想想』意指任何自信是属基督的人，应当从上面这三点来省察自己，看看是否符合『属基督的』资格。

「他如何属基督，我们也是如何属基督的，」保罗的意思是说，最低限度他跟他的反对者是同等的——同属基督。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就好办了，因为属基督的必须接纳属基督的，如同基督接纳他们一样(参罗十五 7)。而事实是，那班人不仅不接纳保罗，甚且攻击他；那班人也缺乏属基督的人所应有的表现。

*(话中之光)* (一)人若只会『看眼前』、只会从外表来判断事物的话，往往会得到错误的结论；因此，我们总要『再想想』，在主的光中慎思明辨，才不至于有错差。

(二)许多人常根据外貌来看人，其实重要的是一个人属不属基督，他的外表并不重要。

(三)许多人自信是属基督的，却缺少基督的心思、观念、作法和模样，口里称基督为主，心里却不听从基督的话，这等人应当再想想，趁早醒悟，以免被主惩治。

(四)人的天性喜爱『唯我独尊』，当一个人在那里强调『我是属基督的』时，往往意味着别人不是属于基督，具有排他的倾向，剥夺别人作基督徒的资格。同样的原则，当一个教会团体在那里宣称他们才是『属基督的』时，他们正在不知不觉的把别的基督徒当作外人。

**【林后十 8】**「主赐给我们权柄，是要造就你们，并不是要败坏你们；我就是为这权柄稍微夸口，也不至于惭愧。」

**（原文字义）**「权柄」特权，权利，自由，能力；「造就」建造，建立；「败坏」拆除，毁坏，攻倒。

**（文意注解）**「主赐给我们权柄，」主自己是一切属灵权柄的源头。

「是要造就你们，」按人的观念来看，权柄是用来辖管别人，但主在教会中赐属灵的权柄给祂的仆人，目的却是为着建造信徒。基于这个缘故，在一般情形下，主的工人在教会中运用属灵的权柄时，信徒们最常感受到的，便是他们的言语沉重、利害(参 10 节)，正如主耶稣当日在教训人时，众人感受祂的教训乃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一般文士一样(参太七 29)。

「并不是要败坏你们，」意指不是要拆除信徒或毁坏教会；所以主的工人除非被迫不得已，并不轻易动用权柄采取纪律行动，严厉对待信徒(参十三 10；林前四 21)。

「我就是为这权柄稍微夸口，」『我就是』意指『我即便是』或『我就算是』；『为权柄夸口』有两方面的意思：(1)夸他拥有权柄；(2)夸他不滥用权柄。根据上下文来看，后者的意思比较重，意指他素来对权柄的运用非常小心谨慎，甚至可以为此起夸口。

「也不至于惭愧，」意指他觉得自己对于权柄的态度完全正确，即使他被迫为这权柄辩护或稍微夸口，也觉得可以坦然面对主，良心无亏。注意，按原文『夸口』是过去式，而『惭愧』是未来式；这表示他的夸口是被迫、被动而为的，而将来面对主也不至于惭愧。

**（话中之光）**(一)真正具有权柄的人，绝不轻易使用权柄，即使被人轻视、毁谤，也不愿使用权柄，免得败坏人。

(二)保罗具有属灵的权柄，相当『沉重』且『厉害』(参 10 节)；但他这权柄，并非为『败坏』人，乃是要『造就』人。败坏人是消极的，源头是恨；造就人是积极的，源头是爱。教会中属灵权柄的运用，都应以积极的供应爱为原则；不可作威作福，绊倒人，败坏人。

(三)基督徒对于权柄常有两极的反应——不是拒绝顺服主的权柄，便是盲目跟从人的权柄；拒绝顺服主的权柄固然是直接反抗主的权柄，盲目跟从人的权柄，乃是以人代替了主，因此也是拒绝主的权柄。

**【林后十 9】**「我说这话，免得你们以为我写信是要威吓你们；」

**（文意注解）**「我说这话，」按原文没有这几个字，是翻译的人把它们加上，好使语气显得比较顺畅。

「免得你们以为我写信是要威吓你们，」『威吓』是叫人感受到自己拥有能败坏人的权柄。本节是接续第八节，意指他写信的动机有二：(1)不是要败坏人，乃是要造就人(参 8 节上)；(2)不是要显出他拥有权柄，乃是要显明他不滥用权柄(参 8 节下)。因此，哥林多信徒大可不必以为保罗是在威吓他们。

**（话中之光）**(一)『威吓』和『大张威势』乃是世上有权有位的人最爱用的办法(参徒廿五 23)，但在

教会中却是一项禁忌，最会引起弟兄姊妹们的反感。

(二)属灵的权柄是因着生命而有，越想动用权柄去威吓别人的人，越没有权柄。

**【林后十 10】**「因为有人说：『他的信又沉重又利害，及至见面，却是气貌不扬，言语粗俗的。』」

**(原文字义)**「沉重」有重量的，烦重；「利害」厉害，强硬，刚强，有力；「气貌」显出，同在，在旁；「不扬」软弱无力，不健壮，荏弱；「粗俗」可藐，被人轻看，不算甚么，视为无有。

**(文意注解)**「因为有人说，」『有人』指那些批评攻击保罗的人。

「他的信又沉重又利害，」指保罗书信的内容和信中的话语具有相当的份量。『沉重』重在指其语气；『利害』重在指其果效。

由于这是保罗在引述他的对手所说的话，所以双方都是话中有话。就保罗的对手来说，他们的目的是在衬托出下一句的批评，使保罗显得言行不符。就保罗自己来说，他的目的是在引导哥林多信徒不要凭外貌认人(参五 16)，乃要衡量他的话是否出于神、出于基督。

「及至见面，」『见面』指在场时当面所表现的外表、神采、谈吐、风度；当日希腊人相当重视哲学家演说时的风采和遣词用语，作为他们是否接受其理论的主要依据。

「却是气貌不扬，」指他不但没有气宇轩昂、脱俗出众的外貌，甚且还显得气色欠佳、无精打采的模样；这从当日在路司得被外邦群众称巴拿巴为丢斯，称保罗为希耳米(参徒十四 12，『丢斯』意众神之王，『希耳米』意传讯者)，可以获得一点旁证。保罗自己也提到他当日在哥林多传福音时，是『又软弱，又惧怕，又甚战兢』(林前二 3)。

「言语粗俗的」指他说话和讲道不用高言大智、智慧委婉的言语(参林前二 1, 4)，显得通俗、浅近、粗鄙，令人轻看藐视(参林前四 10)。

**(话中之光)** (一)保罗的外貌并不惊人——『气貌不扬，言语粗俗』；他的份量，乃在里面基督的度量。这正是基督的见证：外表没有佳形美容值得人羡慕；里面却蕴蓄无限生命，延长年日，直到永远(参赛五十三 2, 10)。

(二)人的外表都不过是瓦器而已，本来就无可夸的，然而人却很容易以外貌来待人。《雅各书》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参雅二 17, 26)，而表现人有信心的一项重要行为便是『不可按外貌待人』(参雅二 1~10)；我们是否在主里面有纯正的信心，可从我们如何待人看出来。

**【林后十 11】**「这等人当想，我们不在那里的时候，信上的言语如何，见面的时候，行事也必如何。」

**(文意注解)**「这等人当想，」『这等人』指批评攻击保罗的人；『当想』意在提醒。

「我们不在那里的时候，信上的言语如何，」『言语如何』是指如何像他们所说的『沉重、利害』(参 10 节)。

「见面的时候，行事也必如何，」『行事也必如何』意指他言行一致、说得到就作得到，他不是不敢付诸实行，乃是一直忍耐着，非到不得已时不肯动用权柄(参 8 节)。

**(话中之光)** (一)言行不一致，乃是许多基督徒最常犯的毛病，特别是许多传道人能说不能行(参太廿三 3)。

(二)宗教徒往往说的是一套，行的又是另一套——『声音是雅各的声音，手却是以扫的手』(参创廿七 22)。

**【林后十 12】**「因为我们不敢将自己和那自荐的人同列相比。他们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乃是不通达的。」

**(原文字义)**「度量」测量，衡量；「比较」辨别，评判；「通达」明白，通晓。

**(文意注解)**「因为我们不敢将自己和那自荐的人同列相比，」『不敢』是一种反讽的语法，意『不屑』或『没有必要』；『那自荐的人』指那些假师傅，他们自我举荐或拿人的荐信，就自称是使徒，从耶路撒冷到各地教会去，到处招摇撞骗，推销虚假的道理(参三 1 注解)；『同列相比』意指同列在一起，相提并论。

「他们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乃是不通达的，」『用自己度量自己』意指以自己作为标准，用来衡量自己，结果自己百分之百的合格，别人无论如何，总不合标准。这种完全主观的衡量法，丝毫没有客观的眼光，乃是不通情达理的。

『用自己比较自己』当然就看不出有甚么差别。

**(话中之光)** (一)当今基督教的危机就是到处都有一些自荐的人。客气一点的，自称是先知、使徒或神惟一的代言人；厉害的就干脆自称是再世基督、那要来的王或成为神的人。令人遗憾的是，居然有许多所谓的基督徒对他们崇敬有加，死心踏地跟从他们。

(二)今天在基督教里面，也有许多的教会团体，他们因认同某一项真理、作法或属灵伟人等，而结合在一起，自成一个组织体系。他们一面高举自己的旗帜，一面鄙视其他的一切基督徒，结果造成了排外的小圈子，分化了基督教会。

(三)『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就是以自己作为基督徒的标准，或以自己的团体作为教会的标准，这种作法是不通达的，是坐井观天，叫许多的基督徒失去了该有的广阔眼界。

(四)基督徒以自己为标准、为中心来批评别人，是行不通的，因为基督才是一切的中心和标准。

(五)自高(5 节)、自信(7 节)、自荐、自度、自比(本节)，以及自许(18 节)等，乃是信仰偏差的表现，恐怕不配作主的门徒。

**【林后十 13】**「我们不愿意分外夸口，只要照神所量给我们的界限，构到你们那里。」

**(原文直译)**「我们却不愿意过度地夸口，只要照着那度量的神所分给我们尺度的度量，竟也达到了你们那里。」

**(原文字义)**「分外」过度的，过分的，无限制的；「量」度量，测量(原文有两个『量』字，中文和本少提一个)；「给」分配，分给；「界限」尺度(测量用的竿)，准则；「构到」达到。

**(文意注解)**「我们不愿意分外夸口，」『分外夸口』意指说超过自己程度的话；保罗不愿意过度地夸口，因为如此作就是『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参罗十二 3)。

「只要照神所量给我们的界限，构到你们那里，」这句话在原文有些咬文嚼字，相当费解，兹试着把它逐点分开来解释：(1)神是度量的神，祂作事都照着祂的度量；(2)神照祂的度量所分配给各人的

工作负担大小不等(参罗十二 3); (3)各人从神所分得的工作度量都有不同的尺度; (4)各人只要照着自己的尺度尽力而为, 便是神忠心的仆人; (5)保罗照着他自己的尺度传福音服事神, 竟也到达了哥林多。

保罗在此所提的『界限』, 绝无『势力范围』和『工作地盘』的观念, 那不属保罗同工团成员的亚波罗, 能够自由到哥林多作工(参徒十八 27~十九 1; 林前十六 12), 证明保罗丝毫没有划地为界的观念。这一段经文的主要用意, 是在表明保罗乃是按照神所分给他的福音负担, 将福音传到了哥林多, 而不是分享别人劳苦工作的成果。

**(话中之光)** (一)有些主的工人引用这一段圣经, 划地为界, 构筑自己的工作地盘, 不容别人侵犯, 这是误用圣经。各地教会要接纳哪些传道人去作工, 主权是在各地教会的长老们手中, 他们负有试验主工人的责任(参启二 2)。

(二)约翰韦斯利说:『全世界都是我的工场。』当神赐给你够大的信心和够用的恩典, 无论哪里你都可以去, 而无所谓地界问题。然而有一件事是要注意的, 工人们必须尊重各地教会的行政治理。

(三)另一方面, 凡是主忠心的仆人, 都受神的限制与调度, 要往何处去、作甚么工, 都须寻求神的心意, 而不可随心所欲; 我们也不可越过神所量给我们的尺度(界限), 妨害到别人从神所领受的服事。

(四)每一个神的仆人都有神量给他一定的工作, 如果神的仆人们个个都能守住自己的地位, 照神所量给他们的度量行事, 就不会有分争和派别了。

(五)信徒们都要看见神所赐给我们各人的分量如何, 并要接受这分量的限制, 就没有所谓的贪心、野心, 也没有雄心去作分外的事了。越过自己的分量, 就是践踏别人, 就是动手打同伴(参太廿四 49)。

**【林后十 14】**「我们并非过了自己的界限, 好像构不到你们那里; 因为我们早就到你们那里, 传了基督的福音。」

**(原文直译)**「因为我们达到你们那里, 并没有过度地超越自己的限度, 而把基督的福音传给你们。」

**(文意注解)**「我们并非过了自己的界限, 好像构不到你们那里,」从上下文来看, 保罗所谓的『界限』, 乃是指他作为外邦人使徒的资格; 保罗这个资格是神量给他的(参加二 8), 他负有神的使命与差遣, 可以到任何外邦人地区(包括哥林多)去作工。

「因为我们早就到你们那里, 传了基督的福音,」哥林多人成为信徒, 其实就是保罗传福音的工作成果(参徒十八 5~11)。

**【林后十 15】**「我们不仗着别人所劳碌的, 分外夸口; 但指望你们信心增长的时候, 所量给我们的界限, 就可以因着你们更加开展,」

**(原文直译)**「我们不愿越分地以别人的劳碌夸口, 只盼望借着你们信心的增长, 在你们中间得以照着我们的尺度丰盛地扩展。」

**(文意注解)**「我们不仗着别人所劳碌的, 分外夸口,」这句话具有一石二鸟的用意: (1)保罗强调他自己在主面前所立的志向, 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 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罗十五 20), 他不愿意坐享别人劳苦的功效; (2)保罗是在反讽那些敌对的假使徒到哥林多来, 自己未曾劳碌过, 却要藉贬抑原来劳苦作工建立哥林多教会的保罗来抬高他们自己的身价, 这是一种『越分』的行为。

「但指望你们信心增长的时候，」『你们』指哥林多信徒，亦即保罗劳苦作工的果子；『信心增长』与传福音结果子大有关系(参徒十一 24；十六 5)，哥林多信徒的信心增长，即表示透过他们就会结出更多的新果子。

「所量给我们的界限，就可以因着你们更加开展，」保罗从神所领受的工作负担和尺度(界限)，乃是在外邦人中作使徒传福音多结果子(参 13~14 节)，因此哥林多信徒所结的果子，也可以算入他外邦工作的总体负担和尺度(界限)之内，故此他说『因着你们更加开展』。

**(话中之光)** (一)神所量给事奉的『界限』，并非固定不变的，乃是能因长进而『更加开展』。这说出一个原则：事奉的托付，乃是根据蒙恩的度量。我们蒙恩的度量多，受托的度量也就大。我们所服事出去的基督有多少，就看我们吸取进来的基督有多少。但愿我们更多认识基督，好使我们多供应基督。

(二)信徒们可以借着同心合意、配搭合作，而共享同一个界限；要紧的是都从神领受同一个负担，才能同有一个心志，齐心努力(参腓一 27)。

**【林后十 16】**「得以将福音传到你们以外的地方；并不是在别人界限之内，借着 he 现成的事夸口。」

**(原文直译)**「以致将福音传到你们以外的地方，也就不必在别人的尺度之内，凭别人作成的事夸口了。」

**(文意注解)**「得以将福音传到你们以外的地方，」『你们以外的地方』指外邦人所居之地；保罗有一个心愿，就是要把福音传遍地极(参罗一 13~15；十五 20~23)，而这个心愿的实现，有赖外邦人信徒同心协力、一同促成。

「并不是在别人界限之内，借着 he 现成的事夸口，」『他现成的事』等于『别人所劳碌的』(参 15 节)；保罗在这里重述第十五节首句的意思。

**【林后十 17】**「但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

**(文意注解)**实际上，我们的工作若有甚么成就，传福音若有甚么结果，都是主作成的，因为离了祂，我们就不能作甚么(参约十五 5)，所以一切的功劳和成就都当归给主。这就是『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的意思。

**(话中之光)** (一)我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我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二 13)；一切都在于祂的运行和推动，也是祂亲自成就的，所以应当归荣耀给祂。

(二)我们作完了一切主所吩咐的工作，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路十七 10)，切莫自夸。

(三)是的，我们一切的好处，都是因基督而有；正如有一首诗歌所说：『我惟因你(基督)得生，我惟靠你得胜』。我们岂不该把所有的荣耀、颂赞都归给祂！

**【林后十 18】**「因为蒙悦纳的，不是自己称许的，乃是主所称许的。」

**(原文字义)**「蒙悦纳」经试验的，可以接受的，不是可弃绝的；「称许」证明，表明，举荐。

**(文意注解)**「因为蒙悦纳的，」指蒙神悦纳；事奉的目的，就是要蒙神的悦纳。

「不是自己称许的，乃是主所称许的，」『自己称许』按原文与『自荐』(参 12 节)同字，表示自我举荐也就是自我称许。

(*话中之光*) (一)事奉神的人，是否蒙神喜悦，不在乎他自己称赞自己，乃在乎主的称赞。

(二)人不仅喜欢自己夸耀自己，也喜欢夸耀自己所崇拜的人，以致在教会中充塞这一类阿谀的话；巴不得神的儿女都能停止这一类的事。

## 参、灵训要义

### 【属灵的争战】

- 一、争战的态度——勇敢(1~2节)
- 二、争战的凭借——不凭着血气(3节)
- 三、争战的兵器——不是属血气的——属灵的(4节上)
- 四、争战的能力——属神的能力(4节中)
- 五、争战的对象——坚固的营垒(4节下)
  1. 各样的计谋(5节上)
  2. 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5节中)
- 六、争战的目标——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它都顺服基督(5节下)

### 【属基督的】

- 一、有基督的温柔、和平(1节)
- 二、顺服基督(5节)
- 三、与属基督的相交相通(7节)
- 四、有主赐给的权柄(8节)
- 五、有神量给的界限(13节)
- 六、传基督的福音(14节)
- 七、指着主夸口(17节)
- 八、主所称许的(18节)

### 【认识权柄】

- 一、权柄的运用——可以用来责罚不顺服的人(6节)
- 二、权柄的资格——属基督的(7节)
- 三、权柄的来源——主赐给权柄(8节上)
- 四、权柄的功用——是要造就信徒，不是要败坏信徒(8节中)
- 五、权柄的赏赐——可以指着主夸口(8节下，17~18节)

## 六、权柄的显明——言行有份量(10~11节)

### 【夸口】

- 一、必须夸口不至于惭愧(9节)
- 二、必须不越过界限分外夸口(13节)
- 三、必须不仗着别人所劳碌的分外夸口(15节)
- 四、必须不是借着别人现成的事夸口(16节)
- 五、必须指着主夸口(17节)
- 六、必须能蒙主悦纳，就是主所称许的(18节)

### 【界限】

- 一、界限的定义：
  - 1.不是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12节)
  - 2.是神所量给的(13节)
- 二、界限的限制——不超过自己的界限(14节上)
- 三、扩展界限的方式：
  - 1.藉传基督的福音(14节下，16节)
  - 2.藉接受福音者信心的增长(15节)

# 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

## 壹、内容纲要

### 【执事的自述】

- 一、他的忌恨——教会失去纯一的心(1~4节)
- 二、他的清洁——白白传福音不累教会(5~11节)
- 三、他的鉴别——指出假使徒(12~15节)
- 四、他的自夸(16~33节)
  - 1.根据他的愚妄(16~21节)
  - 2.根据他的身分(22~23节)
  - 3.根据他的患难(23~33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十一 1】**「但愿你们宽容我这一点愚妄，其实你们原是宽容我的。」

**（原文字义）**「宽容」忍受，包容，容纳；「一点」较小的，不多的；「愚妄」无知，狂妄。

**（文意注解）**「但愿你们宽容我这一点愚妄，」『愚妄』是指一个人必须作一些自己不想作或会令自己不快乐的事；保罗为要将他的事工与混入哥林多教会的假使徒的事工相比，被迫要提及自己的出身、经历和成就，这样作乃是一种自夸，而不是指着主夸口；又好像是自己称许，而不是主所称许(参十17~18)，难免看来是『愚妄』的行为。

「其实你们原是宽容我的，」这是指哥林多信徒已经依着神的意思忧愁，显出顾念保罗的热心(参七7~11)。

**（话中之光）**（一）自夸乃是愚妄的行为，基督徒宜尽量避免自夸。

（二）基督徒虽然不宜显扬自己的资格和工作成就，但如果是为着主的见证，或是为了带领别人对主的工作有正常的认识，也不必过度隐藏自己。

**【林后十一 2】**「我为你们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

**（原文直译）**「因为我以『神的妒爱』妒爱你们，我原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如同把一个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

**（原文字义）**「愤恨」嫉妒，忌恨，妒爱，热心，焦急；「许配」使结合；「贞洁」洁净的，纯洁的，圣洁的。

**（文意注解）**「我为你们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愤恨』在原文是指因爱而不能容忍对方不正常光景的嫉妒，故可称作『妒爱』；『神那样的愤恨』按原文是『神的妒爱』。保罗所无法忍受的不是他被哥林多信徒舍弃，而是他们中间有些人受了假师傅的迷惑，以致丢弃了对基督该有的纯洁信心，令他为神起了一种又爱又妒的感觉。

「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许配』原是指一位父亲同意将自己女儿婚配给人，因此保罗在此是以属灵父亲的身分对待哥林多信徒们(参六13；林前四15)。哥林多信徒本来不认识基督，乃是由于保罗到他们中间传福音，使他们和基督建立了亲密的关系。

「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贞洁的』指存心与行为都纯洁，不被别的人事物所玷污；『童女』指信徒在主再来之前的身分，除主之外别无爱慕；『献给基督』在新约圣经里，基督常被描绘为新郎，教会则为新妇(参太九15；约三29；罗七4；林前六15；弗五23~32；启十九7~9；廿一2)。

**（话中之光）**（一）每一个神的用人，应当和神有亲密的交通，以致在感情上和神联结为一，能够让神借着他们去发表祂的感觉。

（二）传道人在信徒心目中的地位和得失算不得甚么，要紧的是引导信徒与基督发生直接的关

系，使他们爱慕基督。

(三)基督徒活在世界上乃要像一个童女，贞洁自守，不可贪爱基督之外任何的人事物。

**【林后十一 3】**「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

**(原文字义)**「偏于邪」败坏，毁坏，使枯萎；「纯一」单一，单纯，不混杂；「清洁」纯净，洁净，廉洁；「诡诈」机巧，诡计；「诱惑」引诱，欺骗。

**(文意注解)**「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心或偏于邪』指心思受了败坏，以致产生不正常的光景。

「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纯一清洁』指单纯、专一、纯洁、诚实；心思受到败坏的结果，就会在基督之外有所爱慕，也就失去了向着祂该有的纯一和清洁的心。

「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蛇』指那古蛇，就是魔鬼撒但(启十二 9)；魔鬼用诡诈的话迷惑始祖夏娃，使她的心受到败坏，一面怀疑神的心意，失去对神所该有纯一的心，一面对知识善恶树的果子发生好感，失去对神所该有清洁的心。

**(话中之光)** (一)蒙恩的人乃是许配给基督的，最重要的，就是向祂有一颗『纯一清洁的心』，像童女那样的『贞洁』(2节)。假如我们受了撒但的『诱惑』，在基督之外贪恋世界，就要惹起神的『愤恨』(2节)，那我们就有祸了！

(二)神乃是忌邪的神(出廿 5)，祂所最忌恨(2节『愤恨』的原意)的，就是人失去了『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无论甚么，只要能夺去我们向基督的绝对『贞洁』(2节)，使我们的偏离基督的，神就认为这是『邪』，祂就最为忌恨。

(三)无论何时，我们的心在基督之外『或偏于邪』，我们已经走上了夏娃堕落道路。哦，请勿忘记，那古蛇头一次为人设的陷阱，就是叫人不专一注意那生命树的基督阿！

**【林后十一 4】**「假如有人来另传一个耶稣，不是我们所传过的；或者你们另受一个灵，不是你们所受过的；或者另得一个福音，不是你们所得过的；你们容让他也罢了。」

**(原文字义)**「传」宣布，宣告，传讲；「受」领受，接待，拿取；「得」接受，接纳，承受；「容让」宽容，包容，容纳。

**(文意注解)**「假如有人来另传一个耶稣，不是我们所传过的，」『另传一个耶稣』指他们所传的耶稣不是完全照使徒所传讲的(即不照圣经所启示的)，乃是经过更改而走了样的耶稣，比方：耶稣是圣人，但不是神成为人(参约贰 7)；耶稣是受造之物中首生的，祂不是创造者(参西一 15)；耶稣是神，但祂是低一级的神，不能与那独一的真神相提并论；耶稣是精神复活，祂的肉身并未复活；…等等。

「或者你们另受一个灵，不是你们所受过的，」『另受一个灵』指所受的灵，其表显与真正的圣灵有异，比方：叫人受奴役，仍旧害怕(参罗八 15)；叫人对属灵的事一窍不通(参林前二 12)；叫人胆怯、懦弱、恨恶、不守规矩(参提后一 7；林前十四 32~33)；叫人不听从真理的教导(参约壹四 6)；…等等。

「或者另得一个福音，不是你们所得过的，」『另得一个福音』指把福音的内容稍加修改，以迎合世人的口味或自己的见地(参林前十五 1~2；加二 6~9)。

「你们容让他也就罢了，」这是一种反讽的话，指责他们竟然会毫不加分辨地接纳那传异端者；保罗的意思是说，你们的心态如果真是那样的宽宏大量的话，为甚么对我保罗却又是那样的心地狭窄呢(参六 12)？

**(话中之光)** (一)我们已经听过正确的福音而相信得救的人，须要小心提防人来『另传一个耶稣』，叫我们『另得一个福音』，不是我们以前所得的。连主耶稣自己也说，『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太廿四 23)；因为假冒的事太多了。求主给我们有智慧，会谨慎鉴别。

(二)凡教会初期使徒们所传讲的教训，都是出于神的启示，信徒都应遵守(参徒二 42)；换句话说，凡是与使徒所传的教训有异的，就都是错误的(参约贰 10)。

(三)另一个『耶稣、灵、福音』，有时候并不是完全不同的，很可能大部分和圣经所说的相同，而仅在一些地方加一点或减一点，结果却叫性质有了改变，就不是原来的『耶稣、灵、福音』。例如：自由派的人也传耶稣是神的儿子，但在他们的心目中，所有世人都是神的儿子，都是神所生的，这样，主耶稣就和一般世人无异。

(四)福音的信息乃是要将人带回基督面前，叫人对基督产生爱慕。当我们的眼目在基督之外另有专注，或在信仰上加添甚么，作为我们得救的条件或追求的项目时，我们便是另传一个福音。

**【林后十一 5】**「但我想，我一点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

**(原文字义)**「最大的」超等的，至上的；「以下」赶不上，次等的，有所短缺。

**(文意注解)**「但我想，」保罗这个想法，不是出于自矜自是，乃是根据他的属灵知识(参 6 节)。

「我一点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那些最大的使徒』也是一种反讽的话，指那些混入哥林多教会的假使徒，他们自高自大、自以为是(参十 12)。

**(话中之光)** (一)保罗虽小(保罗原文意即小)，却自认『一点不在那最大的使徒之下』。这是因为他有一套并『不粗俗』的『知识』(6 节)，就是他对丰满基督的认识——『我深知基督的奥秘』(弗三 4)；在这方面，使徒中实在难得有人超过他。所以人真实属灵的份量，就在他对基督的真实认识。

(二)按着保罗得救以前的光景来说，他原是不配称为使徒的，所以他自称是『使徒中最小的』(林前十五 9)；但按着他得救以后的光景来说，他一点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要紧的，不是我们得救以前如何，乃是得救以后如何。

(三)今天有太多的基督徒注重传信息的人过于信息本身，以致盲目崇拜『那超等的使徒』(原文)，凡是他所传讲的信息，都不加分辨地囫圇吞枣；其实，传信息的人迟早都会过去，惟有有价值的信息才会长存。

**【林后十一 6】**「我的言语虽然粗俗，我的知识却不粗俗。这是我们在凡事上向你们众人显明出来的。」

**(原文字义)**「粗俗」外行的，不学无术的；「知识」外面客观的知识。

**(文意注解)**「我的言语虽然粗俗，」指他传道时并未运用希腊哲学家辩论时的演说技巧，也不引经据典及使用动人的辞令(参十 10)。

「我的知识却不粗俗，」保罗因神特别的启示，而深知基督的奥秘(参弗三 3~5；加一 16)。

「这是我们在凡事上向你们众人显明出来的，」『凡事』指一切的生活、为人、言语、举止和处事；一个人知识水平的高低，可从他的行动显明出来。

**《话中之光》**(一)传道人的言语措词固然重要，但言语所表达的思想内容更为重要，文雅动人的言词，若不配上属灵的思想内容，就没有甚么价值。

(二)属世的教师注重教导的方法，属灵的教师注重教导的内容；属世的教师想要吸引人关注他们自己，属灵的教师想要吸引人关注所传的信息。

(三)传道人的身教更重于言教；一个主的仆人，若不能将他所得的属灵知识，先在自己身上实行出来，就恐怕不能给别人多大的属灵帮助。

**【林后十一 7】**「我因为白白传神的福音给你们，就自居卑微，叫你们高升，这算是我犯罪吗？」

**《原文字义》**「白白」无故地，没有报酬；「卑微」降卑，削平；「高升」高举，抬高，使超过。

**《背景注解》**「我因为白白传神的福音给你们，」当时的旅行哲学家和宗教教师，通常都会向听众收取费用，作为对他们『专业』服务的报酬。

**《文意注解》**「我因为白白传神的福音给你们，」保罗传道不收费，却成为敌人毁谤他的另一借口，说他所传的必是毫无价值。

「就自居卑微，叫你们高升，」当时无论是在教会中或是世界上，都以供应财物给传道人或教师为一种尊敬的表示，称之为『敬奉』(参提前五 17)，故保罗白白传福音而不收取供给，乃是『自居卑微，叫人高升』的行为。

「这算是我犯罪吗？」为对方设想，而打破惯例，难道是一种犯罪的行为吗？若是不然，哥林多信徒又甚么鄙视保罗而尊重假师傅呢？这是令保罗不解的地方。

**《话中之光》**(一)今天在基督的教会中，认为专职受薪的传道人才具有专业知识的资格，至于那些带职事奉主的人，常不被一般信徒所重视，这种以外貌待人的风气，与世俗无异，真是令人痛心！

(二)为主牺牲自己，舍弃合理合法的权利，并不一定能换取别人的尊敬与赞赏，反而可能受到误解与轻视，这就是背十字架跟从主的真谛。

(三)一个向主忠心的工人，应当甘心忍受别人所给他的委屈，处处都为着神儿女的属灵好处着想，才算是『自居卑微，叫别人高升』。

(四)服事神是不计算代价的，我们也不该为着得人的代价而服事神。事奉神的人，不该用得着人多少的尊重，来衡量自己工作的属灵意义和价值。

**【林后十一 8】**「我亏负了别的教会，向他们取了工价来给你们效力。」

**《原文字义》**「亏负」剥夺，掠夺；「工价」粮饷，钱粮；「效力」服事，事奉，供应。

**《文意注解》**「我亏负了别的教会，」『别的教会』指关心保罗的事工，甘心乐意供给财物以支持他生活上的需用，例如在腓立比的教会就曾如此一再的供给他(参腓四 15~16)。注意，这里的『教会』是复数词，故不只腓立比教会供给保罗，还有别的教会也参与其事。

「向他们取了工价来给你们效力，」『取了工价』并非指保罗在别地传道曾有收取费用的事(参 7

节)；乃是说他接受他们的财物奉献，有如工人得工价，是理所当然的(参提前五 17~18；林前九 1~11)。

**(话中之光)** (一)主的工人虽不主动索取酬报，但也不推拒教会和信徒们的奉献；财物授受的事，都要透过神而为，就会显得自然而美好(参腓四 15~20)。

(二)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提前五 18)。一般信徒应当顾念到主工人的生活需用，主工人也应当接受正当的供给。若以为服事主的人必须生活清苦，这是一种错误的观念。

(三)传道人应当清楚了解所服事的教会的属灵情况，才能据以有正确的应对。

**【林后十一 9】**「我在你们那里缺乏的时候，并没有累着你们一个人；因我所缺乏的，那从马其顿来的弟兄们都补足了。我向来凡事谨守，后来也必谨守，总不至于累着你们。」

**(原文字义)**「缺乏」有短缺，耗尽了，赶不上；「累着」使麻木；「补足」填满，使充满；「谨守」看守，守住，防守。

**(文意注解)**「我在你们那里缺乏的时候，并没有累着你们一个人，」『缺乏』指养生和事工上的需用不足；『累着』指成为别人钱财上的负担。保罗在哥林多传福音时，曾因缺乏养生之物，被迫不得不一面传道，一面制造帐棚(参徒十八 1~4)。

「因我所缺乏的，那从马其顿来的弟兄们都补足了」『从马其顿来的弟兄们』指马其顿省各地教会派弟兄们带着财物前来接济保罗，特别是腓立比教会(参腓四 15)。

「我向来凡事谨守，后来也必谨守，总不至于累着你们，」『谨守』在此特别指接受钱财方面的事；『我向来凡事谨守』意指我向来不随便接受你们钱财上的帮助。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不但要亲手作工，吃自己的饭(帖后三 10~12)，并且还要顾到自己的亲人，以免累着教会(提前五 16)。

(二)真实爱信徒的工人，盼望信徒能专心在他所教导的道理上，而不必分心去理会物质的供应。

(三)无论是传道人或是一般信徒，在钱财授受的事上，都要谨守，以免基督徒的见证受到玷污。

**【林后十一 10】**「既有基督的诚实在我里面，就无人能在亚该亚一带地方阻挡我这自夸。」

**(原文字义)**「诚实」真理，真实，实际；「阻挡」塞住，堵住。

**(文意注解)**「既有基督的诚实在我里面，」『基督的诚实』指基督生命的特性是诚实实在的，在祂只有一是(参一 19~20)；这生命不仅活在保罗的里面，并且从他里面活出来，使他诚实说话、作工，丝毫没有诡诈的动机和手段。

「就无人能在亚该亚一带地方阻挡我这自夸，」『亚该亚』乃哥林多所在的省份；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六个月以上的时间，故他在钱财授受方面的清白，乃是有目共睹的。

『无人』指哥林多教会的信徒而言，并非指亚该亚全部居民；『我这自夸』就是夸耀他在钱财上的谨守(参 9 节)。

**(话中之光)** (一)保罗有『基督的诚实』在里面，所以人虽误会他，神却『知道』他。同样的，我们行事为人，若本乎心中基督的诚实，就无惧乎人的误会，而能向神坦然。

(二)『保罗的自夸』，乃因有『基督的真实』(原文另译)在他里面。是的，凡里面有基督的实际的，

就能刚强作见证；似乎是『自夸』，却是里面基督实际的具体彰显。

**【林后十一 11】**「为甚么呢？是因我不爱你们吗？这有神知道。」

**（文意注解）**「为甚么呢？」意指我为甚么不接受你们哥林多信徒的钱财供给呢？

「是因我不爱你们吗？」难道会是由于哥林多信徒不信任保罗，叫他们对他们深感不快，因此拒绝接受他们的供应吗？不是。

「这有神知道，」保罗对哥林多信徒的爱心，不适合用言语来自我表白，只好请出神来作证人，因为神是察看人肺腑心肠的(启二 23)。

**【林后十一 12】**「我现在所作的，后来还要作，为要断绝那些寻机会人的机会，使他们在所夸的事上也不过与我们一样。」

**（原文直译）**「…(免得)被人看出他们在所夸的事上也跟我们一样。」

**（原文字义）**「断绝」砍断，砍下来；「机会」把柄，由此策动。

**（文意注解）**「我现在所作的，后来还要作，」『现在所作的』指他白白传神的福音给哥林多人(参 7 节)。

「为要断绝那些寻机会人的机会，」『那些寻机会人』指假使徒，他们一直在寻找抓住保罗的把柄和的借口。由此可见，保罗所以不肯接受哥林多信徒在钱财上的接济，除了他们并未完全信任保罗，叫他觉得为他们的益处着想而碍难接受之外，另一个主要原因就是有一些外来的假使徒混入哥林多教会，一直在寻找抓住他的把柄和借口。

「使他们在所夸的事上也不过与我们一样，」这句话在原文的意思与中文和合译文刚好相反，原意是不叫他们得着机会夸口说他们所作的跟使徒保罗也是一样。保罗的意思是说，他为着要让哥林多信徒能分辨真假使徒，就定意继续不接受哥林多信徒的供给，以显明他与那些假使徒有所分别：(1)保罗接受教会供给的原则是教会从神得着感动，自动自发乐意供养他，否则他就自己制作帐棚养生(参徒十八 3)；(2)保罗还有别处的教会主动派人前来接济他(参 8~9 节)，而他们只能到处靠收费维持生计。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行事为人的准则，就是要持守基督的见证，凡有助于见证的，就可以放心去作；凡有损于见证的，就不该作。

(二)我们应当谨慎行事，不给那恶者任何把柄和机会，以免羞辱主名。

**【林后十一 13】**「那等人是假使徒，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

**（原文字义）**「假使徒」不是真的使徒，假冒的使徒；「装作…模样」变形作，改装成。

**（文意注解）**「那等人是假使徒，」『那等人』指寻找机会的人(参 12 节)，就是寻找保罗的把柄的人；『假使徒』原文复数词，他们可能自称是受耶路撒冷教会差派到各地传道的使徒，但由于他们所传的耶稣和福音，与保罗所传的不同(参 4 节)，故保罗称他们是假使徒。

「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行事诡诈』原文为诡诈的工人，指他们里面的实际本质是诡诈的；『装作』表示他们外面的行为是伪装、假冒的；『基督使徒的模样』指外表看起来，与基督的

使徒一模一样。

**《话中之光》** (一)我们要辨认一个传道人是否真假，不能单看他的外表和行事，乃要看他里面的本质如何。

(二)在属灵的事上装模作样，很难从外表看出来，因此神的儿女应当灵里清明(参提后一 7 原文)，才能知所分辨。

**【林后十一 14】**「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

**《原文字义》**「不足为怪」不希奇，不值得惊讶；「撒但」对头，敌对者，控告者；「光明的」光，明亮。

**《文意注解》**「这也不足为怪，」意指我们若晓得他们背后的操纵者乃是撒但，也就不会引以为怪了。

「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撒但』乃是魔鬼的别称，牠原是神所创造的天使长，地位在所有造物之上，但因高傲而背叛神，率领三分之一的天使离开原位，成了神的对头撒但(参赛十四 12~14；启十二 4)；牠为要迷惑、欺骗神的子民，常装作光明的天使，使人不知不觉陷入牠的诡计。

**【林后十一 15】**「所以牠的差役，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希奇。他们的结局必然照着他们的行为。」

**《原文字义》**「差役」仆人，执事；「仁义」义，公平，公义。

**《文意注解》**「所以牠的差役，」『牠』指撒但(参 14 节)；『牠的差役』保罗在此把那些假使徒明指是撒但的差役，他们表面上好像是耶路撒冷教会的使者，实际上他们所作的证明他们是受撒但的驱役，乃是魔鬼的使者。

「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希奇，」倘若他们有甚么好行为，叫人误以为是『公义的差役』(原文)，也不算是希奇古怪的事。

「他们的结局必然照着他们的行为，」装出来的『行为』当然瞒不过神的眼睛，祂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罗二 6)，因此他们的结局必然悲惨。

**《话中之光》** (一)所有的假冒，都是撒但的原则；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14 节)，『牠的差役』，也『装作仁义的差役』。但最终基督的审判，要『照着他们的行为』，显明『他们的结局』。但愿公义的基督，在教会中审判一切出乎撒但的假冒！

(二)一般的信徒恐不容易分辨真假工人，因此教会的长老应负起分辨的责任(参启二 2；徒廿 28~29)，以免将主的羊群送进狼吻。

**【林后十一 16】**「我再说，人不可把我看作愚妄的。纵然如此，也要把我当作愚妄人接纳，叫我可以略略自夸。」

**《文意注解》**「我再说，人不可把我看作愚妄的，」『愚妄的』意指不学无术的蠢笨人；虽然保罗被迫自夸来为他自己辩护，显得好像是愚妄的(参 1 节)，但其实他并不愚妄，哥林多信徒不应把他当作愚妄人看待。

「纵然如此，」指他们即或真的把保罗当作愚妄人看待。

「也要把我当作愚妄人接纳，叫我可以略略自夸，」哥林多信徒最低限度也应当如同接纳愚妄人一样，忍受保罗在此所说看似自夸的话。

**【林后十一 17】**「我说的话不是奉主命说的，乃像愚妄人放胆自夸；」

**（文意注解）**「我说的话不是奉主命说的，」『奉主命说』按原文是『按照主说』；保罗在此对哥林多信徒所说的话，在正常的情形下，并不是按照主说的，意即不是在主里所该说的。然而，为着改正哥林多信徒不正常的态度和想法，保罗被迫不得不说，因此，这些话对我们来说，也是主的话（参林前七 25，40）。

「乃像愚妄人放胆自夸，」保罗原本反对自夸的行为，视自夸为愚妄（参十 17~十一 1），但如今却又不能不自夸，因此好像是愚妄人『放胆』逾越规矩说话。

**（话中之光）**连保罗也承认，自夸乃是『愚妄』的事；但他是为着爱哥林多人，为要帮助他们，所以被逼如此，实在他是不得已的。这事教训我们：(1)保罗为着帮助弟兄，宁愿牺牲自己的操守；正如寡妇为着抚养儿女而改嫁一般，显出基督舍己的至爱。(2)我们若还以自夸为荣耀，那真是愚妄加上愚妄了。

**【林后十一 18】**「既有好些人凭着血气自夸，我也要自夸了。」

**（文意注解）**「既有好些人凭着血气自夸，」『好些人』指混入哥林多教会的假使徒们；『凭着血气』指其行为乃出乎肉体。

『既』字是表明事实，含有责怪的意思；那些假使徒在哥林多教会以属肉体的事为夸耀，而哥林多信徒竟然不加分辨就接受了。

「我也要自夸了，」意指你们既然接受他们那样的自夸，想必也不会怪罪我的自夸，就让我用自夸来和他们作一比较，好叫你们能分出真假使徒来。

**【林后十一 19】**「你们既是精明人，就能甘心忍耐愚妄人。」

**（原文字义）**「精明人」聪明的，深思的，有见识的；「甘心」喜欢，乐意；「忍耐」宽容，包容，容纳，忍受。

**（文意注解）**「你们既是精明人，」『你们』指哥林多信徒；『精明人』指善于分辨是非的聪明人。全句意指你们既然自认是聪明人，应当懂得审察事物的道理：(1)在未审明真相之前，对于双方当事人应予以公平看待；(2)在审断事物之时，对于双方的理由应当公正分析处理。

「就能甘心忍耐愚妄人，」『甘心忍耐』意指平心静气地容让或容忍；哥林多信徒既然能够毫无异议地容忍假使徒的愚妄自夸，此刻也当容忍我保罗的愚妄自夸。

**【林后十一 20】**「假若有人强你们作奴仆，或侵吞你们，或掳掠你们，或侮慢你们，或打你们的脸，你们都能忍耐他。」

**（原文字义）**「强」奴役，逼使；「侵吞」吞吃，吃尽；「掳掠」拿取，得了；「侮慢」自高，举起。

**(文意注解)**「假若有人强你们作奴仆,」『假若有人』虽属假定的语气,但仍意有所指,从下文的叙述,似是暗指自称使徒的犹太人基督徒(参 22~23 节)。有些解经家认为他们还不至于在教会中如此作威作福、胆大妄为的地步,因此可能是指哥林多信徒从前在尚未得救之时所忍受的光景。但本节所描述的奴役剥夺行为,未尝不能以属灵的眼光来加以解释,而不是按字面实质地奴役、侵吞、掳掠、侮慢和打脸,这样,『有人』也可指那些假使徒。

『强逼作奴仆』意指以虚伪的道理逼使人畏服,心甘情愿地服事他们。

「或侵吞你们,或掳掠你们,」『侵吞』和『掳掠』重在指用不正当的道理叫人甘心献上财物,供其花用,这在神的眼中看来,形同侵吞和掳掠。

「或侮慢你们,或打你们的脸,你们都能忍耐他,」『侮慢』和『打脸』重在指利用偏差的道理教训,来折服人的意志和尊严,叫人虽受尽难堪虐待,仍能甘之如饴。

**(话中之光)** (一)主教训我们,在我们中间不可有人操权管束信徒,谁愿为大,谁就要作众人的用人(参太廿 25~26);但实际上在教会中,到处有人高高在上,辖制所托付给他们的群羊,将来主必要审问。

(二)今天也有不少的传道人利用诡诈的手段,令信众心甘情愿地献上钱财,名义上是为用在主的工作上,实则大部分流入私囊供其享用,这种行为形同侵吞和掳掠。

**【林后十一 21】**「我说这话是羞辱自己,好像我们从前是软弱的。然而,人在何事上勇敢,(我说句愚妄话,)我也勇敢。」

**(原文直译)**「我羞惭地说,好像我们从前在这方面是软弱的。…」

**(原文字义)**「羞辱」羞惭,成了低贱;「软弱」无力的,不健壮的;「勇敢」放胆,冒险。

**(文意注解)**「我说这话是羞辱自己,好像我们从前是软弱的,」『这话』是指上节有人勇敢大胆地奴役哥林多信徒;保罗提起这事,只好羞愧地承认,我保罗并不像他们那些假使徒那样刚强壮胆,反而显得好像是软弱的,不敢如此对待哥林多信徒。

「然而,人在何事上勇敢,(我说句愚妄话,)我也勇敢,」『勇敢』在此指敢于自夸;保罗的意思是说,我虽然不敢像那些假使徒那样恶待信徒,但他们在甚么事上敢于自夸,我也能够愚妄地敢于自夸,为的是叫你们藉此作一分辨。

**【林后十一 22】**「他们是希伯来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以色列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吗?我也是。」

**(原文字义)**「后裔」种子,子孙。

**(文意注解)**「他们是希伯来人吗?我也是,」『希伯来人』重在指会说亚兰话、会读希伯来文圣经的犹太人,他们和只会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有所分别(参徒六 1);保罗是生来的希伯来人(腓三 5)。

「他们是以色列人吗?我也是,」『以色列人』重在指纯血统的犹太种族,他们和撒玛利亚人有所分别(参约一 47;四 9);保罗也是以色列人(罗十一 1)。

「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吗?我也是,」『亚伯拉罕的后裔』重在指他们在神面前的地位,犹太人以身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为荣(参太三 9);保罗也是亚伯拉罕的后裔(罗十一 1)。

**《话中之光》** (一)今日在基督教界，相当注重出身名望，诸如：某某神学院毕业，某某大牧师，某某著名传道人，吸引众多追随的人，而大多数跟随者最后也以失望收场，因为他们所看重的只是空壳子而已。

(二)外面作犹太人的，不是真犹太人；惟有里面作的，才是真犹太人(罗二 28~29)。但愿我们转眼注视人里面的基督和生命。

**【林后十一 23】**「他们是基督的仆人吗？(我说句狂话，)我更是。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

**《原文字义》**「狂」狂妄，疯狂；「多」更加，格外，越发；「过重」过度的，过量的。

**《文意注解》**「他们是基督的仆人吗？(我说句狂话，)我更是，」『他们』指那些假使徒；他们既然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参 13 节)，当然自称是基督的仆人；『狂话』意指说话好像是不自量力；『更是』表示别人若可以如此自称，那么我就更有资格可以夸耀了。

「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多受劳苦』指保罗为作主工，殷勤劳苦(参徒二十 35；帖前二 9；帖后三 8)；『多下监牢』圣经虽然记载保罗多次被人监禁，但在写本书之前，仅明记在腓立比的那一次(徒十六 19~29)，至于其他的下监都是在写本书之后(徒廿一 30~36；廿三 11，31~35；廿四 27；廿五 4~5；廿八 16；提后一 17)。

「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保罗在写本书之前至少被犹太人鞭打过五次(参 24 节；六 5)，但圣经并无明文记载；至于他如何屡次冒死，我们也只能从他在下文自述的海难和历经各种危险(参 25~26 节)得知端倪。

**《话中之光》** (一)保罗事奉主何等忠诚，他牺牲了一切个人的享受，甘心情愿为主受苦、下监、被打、冒死。亲爱的弟兄姊妹，或许我们刚蒙主恩，但也当因此受激励，甘愿为主稍微牺牲一些，而走属天的道路。

(二)受托多，患难就多；患难多，供应才多。看到保罗自述他所遭遇里外各种患难(参 24~33 节)，就不希奇他为何能有如此丰盛而长远的供应了。『谁苦受得最深，最有可以给人。』诚然！

(三)有些基督教领袖，以计算所得的荣耀，来衡量个人的成就；但主真实的工人，却以计算他身上的伤痕，来评估自己作主仆人的成果。

(四)属灵的事是没有捷径可走的，也不能以学问、才干或其他的事物，来代替十字架的经历。只有十字架的道路，才能把人引进神荣耀的丰富里。

**【林后十一 24】**「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

**《文意注解》**「被犹太人鞭打五次，」保罗因何故被犹太人多次鞭打，圣经也没有明文记载，可能是在他信主初期，触犯犹太人的传统犹太教规，例如和外邦人一同吃饭，乃是犹太人所忌讳的(参加二 12~13)。

「每次四十减去一下，」摩西五经规定鞭打不可超过四十下(申廿五 3)，因此犹太人的传统作法便只每次鞭打三十九下，以免过数。

**【林后十一 25】**「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

**（文意注解）**「被棍打了三次，」用棍打乃是罗马的刑罚，其中的一次是在腓立比(徒十六 22)。

「被石头打了一次，」就是在路司得被打得死去活来的那一次(徒十四 19)。

「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圣经中无从查考，仅有的一次是在被押解赴罗马的途中(徒廿七 13~44)，但那是在写本书以后的事。

**【林后十一 26】**「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

**（文意注解）**「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这两种危险是当时长途旅行的人所经常面临的。

「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这两种危险是指当时宗教和政治的迫害。

「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这三种危险是指不同的环境因素所带来的生命威胁。

「假弟兄的危险，」在原本可以放心的教会中，竟还有被假弟兄出卖的危险。

**【林后十一 27】**「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

**（原文字义）**「劳碌」辛劳(指因被迫而不得不劳苦作工)；「困苦」辛劳(指因劳动而有的劳累)；「饥」饥饿(指因缺少粮食)；「不得食」不吃(指因禁戒食物)。

**（文意注解）**「受劳碌、受困苦，」『劳碌』是指劳苦工作而言；『困苦』是指过度疲乏而言。

「多次不得睡，」指因须赶工或赶路而通宵达旦，彻夜未眠。

「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指因缺少食物或出于自愿而忍饥忘食。

「受寒冷，赤身露体，」指因随身携带之衣物不足而衣不蔽体，或因衣物被剥而赤身露体。

**【林后十一 28】**「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

**（原文字义）**「挂心」挂念，忧虑；「压在」压着，迭在上面。

**（文意注解）**「除了这外面的事，」『外面的事』指身体上所遭受的苦难。

「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挂心』指为别人担心挂念；『压』指累积的负担有如重荷；『天天压』指从未有如释重负的一天，因为一个负担卸去了，又有新的负担加上来。

**（话中之光）**(一)保罗事奉主，不仅外面受各种苦难，他里面更关切教会的众圣徒，为着他们在主面前的属灵长进，天天挂心。他这样忠心事奉主，真是我们的好榜样。

(二)使徒保罗正像旧约时代的大祭司，带着决断的胸牌到神面前去求问(参出廿八 29~30)；他肩上担着的是神的众教会，胸里怀着的是神的众儿女。因着他这样关心神的众教会和众儿女，所以众光之父就光照他，使他明白神在教会中的旨意与道路，写下适合历世历代各地教会所需要的书信。凡是神忠心的工人，也应当有保罗这样的心肠。

**【林后十一 29】**「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

*(原文字义)*「跌倒」绊倒，跌进陷阱；「焦急」焚烧，被热火所炼。

*(文意注解)*「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软弱』在这一段经文(十一 29~十二 10)中特指受困于肉身的限制，无法事事照所想望的而有刚强的表现说的；就着肉身而言，我们所能承担的精神负荷都是有限度的，故可以说每一个人都是软弱的(参太廿六 41)，不但保罗也软弱，连主耶稣也没有例外(参来五 2)。

「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跌倒』指在信仰的真道上受到绊跌，特别是灵命幼稚的信徒较有可能跌倒(参太十八 6)；保罗在此不是说他也跌倒，乃是说他会为此焦急，这种态度乃是事奉主的人对肢体该有的关心和表现。

*(问题改正)*本节的『软弱』，并非指信心上的软弱(参罗十四 1)。有些解经家根据下一句的『有谁跌倒』而断定上一句的『软弱』必是属于信心上的软弱，若果如此，则表示保罗承认每一个人(包括他在内)的信心都会软弱，这与他一贯的说法互相矛盾(参罗四 19；西二 7)，因此这样的解释似乎不妥，实有商榷的余地。

不过，保罗有可能在此强调他关心别的信徒的软弱，而在感觉上同情且有分于他们的软弱(参林前九 22)。

*(话中之光)* (一)肉身的软弱不一定是罪，但不知道自己的软弱或长久安于自己的软弱，不肯靠主胜过软弱，这便是我们的不是了。

(二)『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乃是基督徒彼此间该有的感觉，因为我们原是同一个身体的肢体(参林前十二 24~27)。

**【林后十一 30】**「我若必须自夸，就夸那关乎我软弱的事便了。」

*(文意注解)*「我若必须自夸，」这话含示保罗的自夸乃是不得已的。

「就夸那关乎我软弱的事便了，」这是因为夸自己肉身上的软弱(参 29 节注解)，就是承认自己肉身的有限和败坏，叫我们转而寻求主的恩典，因此得以经历基督的能力(参十二 9)。

*(话中之光)* (一)人的天性都喜欢夸自己，但是，十字架的工作使人不敢夸自己。

(二)难处本身不就是十字架，但是难处能把人带到十字架那里，使人认识自己的软弱，认识自己的无可恃，也无可夸，只配钉死。

(三)经过十字架对付的人，都不敢夸自己的所是。夸耀自己所是的人，都不是认识十字架的人，更不是走在十字架道路上的人。

**【林后十一 31】**「那永远可称颂之主耶稣的父神知道我不说谎。」

*(文意注解)*「那永远可称颂之主耶稣的父神，」保罗在前面一段经文中提到他受苦的经历(参 23~27 节)，可能有人会认为他在夸大其词；保罗也提到他受苦的心境(参 28~29 节)，这是外人所无法了解的，因此，他只好请神作他的见证人，因为神是真实的(参一 18)，并且我们心中的意念在祂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来四 12~13)。

「知道我不说谎，」这句话的意思有二：(1)保罗这一段话不但是诉说给哥林多信徒的，也是郑重诉说在这位无所不知的神面前；(2)这位无所不知、无所不在的神可以见证保罗这一段话句句都是真实的。

**【林后十一 32】**「在大马色的亚哩达王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马色城，要捉拿我，」

**（文意注解）**「在大马色的亚哩达王手下的提督，」『亚哩达王』指亚哩达四世，希律安提帕的岳父，约在主前九年至主后四十年间管辖亚拉伯民族的拿巴提人。大概罗马皇帝加利古勒曾将大马色拨交亚哩达王管理，故大马色曾一度是他的领土。

「把守大马色城，要捉拿我，」亚哩达王可能顺应犹太人的请求，派他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马色城，要捉拿并杀害保罗(参徒九 23~24)。

**【林后十一 33】**「我就从窗户中，在筐子里，从城墙上被人缒下去，脱离了他的手。」

**（文意注解）**「我就从窗户中，」古时有些民间的房子就建筑在城墙上，故住家的窗户下临城墙外空地(参书二 15)。

「在筐子里，从城墙上被人缒下去，」『筐子』指大可容身的箩筐(参徒九 25)。

「脱离了他的手，」此事发生在保罗得救后不久，约在主后 38~39 年左右。

**（话中之光）**(一)人要捉拿保罗，他从城墙上缒下才得逃脱；主耶稣被人逼害，祂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参路四 28~30)。仆人的道路和主人一样，但不能大过主人；经历和先生相同，但总低于先生。赞美基督，祂超越一切！

(二)地上的门虽然都关了，但神总会给祂所喜悦的人开一个对着天的窗户；神是信实的，必不叫我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我们开一条出路，叫我们能忍受得住(林前十 13)。

## 参、灵训要义

### **【主的工人为着教会所该挂心的事】**

- 一、怕信徒的心被诱惑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3节)
- 二、怕有人另传一个耶稣，叫信徒另受一个灵(4节)
- 三、怕信徒只会分辨言语，不会分辨真理(5~6节)
- 四、怕信徒不会分辨谁才是真正关心教会的工人(7~12节)
- 五、怕信徒不会分辨诡诈的假使徒(13~15节)
- 六、怕信徒自己反被精明所误，甘心被人奴役、侵吞、掳掠(16~20节)
- 七、怕信徒只会凭外貌和名分认人(21~23节上)
- 八、怕信徒不懂得经历十字架苦难的重要性(23节下~33节)

### 【如何分辨主的好工人】

- 一、好工人乃是把信徒的心引向基督，而不是引向他自己(2~4节)
- 二、好工人忠实地传正确的福音(5节)
- 三、好工人虽然言语可能粗俗，但知识却不粗俗(6节上)
- 四、好工人不但言教，而且也身教(6节下)
- 五、好工人为信徒的益处着想，尽可能不累着他们(7~9节)
- 六、好工人有基督的诚实在他里面(10~11节)
- 七、好工人不怕得罪假工人，叫信徒能分辨真假(12~15节)
- 八、好工人恳求信徒接纳他，而不是作威作福(16~21节)
- 九、好工人不怕与别人作比较(22~23节上)
- 十、好工人必须有很多十字架的经历(23节下~27节)
- 十一、好工人天天挂心教会和信徒的事(28~29节)
- 十二、好工人不避讳让人知道他的软弱(29~33节)

## 哥林多后书第十二章

### 壹、内容纲要

#### 【执事的自述】

- 一、他的自夸(1~18节):
  1. 夸主所给他的异象和启示(1~10节)
  2. 夸他作使徒的凭据(11~18节)
- 二、他的态度——凡事都为造就信徒(19~21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十二1】「我自夸固然无益，但我是不得已的。如今我要说到主的显现和启示。」

(原文字义)「自夸」夸耀，夸口，为乐；「显现」异象，注视，观看；「启示」揭开，除去遮盖，显示。

(文意注解)「我自夸固然无益，但我是不得已的，」『无益』是对自夸的人而言，并不是对哥林多信徒没有益处；『不得已』原文的意思是必须如此作。全句意指为着叫哥林多信徒得着造就，使他们能够正确地认识真假使徒，保罗必须作一件对他自己无益的事，就是自夸。

「如今我要说到主的显现和启示，」『主的』意指出于主的(from)或属于主的(of)；『显现』是指眼目所能看见的异象；『启示』是指除去遮盖，露出隐藏的事物，使人对它清楚看见或明白(不一定眼目能够看见，但里面清楚明白)。

保罗在此有意将得到『主的显现和启示』列为真使徒的凭据之一。无论这件事是出于主的或是属于主的，反正它的主动权在于主耶稣，并不是人自己去追求所能得到的。使徒乃指受主差遣的人，并不是自封的，因此作为一个使徒，必须清楚得到主的显现和启示，领受祂的差派。

**(话中之光)** (一)教会初期的使徒们具有特殊的属灵地位，他们的教训乃是基督教的根基(参徒二 42；弗二 20)，因此哥林多信徒怀疑保罗是不是使徒，这是一个天大的问题，逼得保罗不能不违反他自己的意愿，作出神向他显现的见证。

(二)许多弟兄姊妹经不起神的显现和启示，甚么时候得着了一点，他们就要吹号了，一下子甚么人都知道了。保罗说他提到他的经历是不得已的，对他自己并没有益处，不过为别人的缘故，他还得作。今天的难处，就是在神的儿女中藏不了属灵的东西，藏不了特别的经历。

(三)我们有的经历是为作见证，有些经历只是主对我们个人的，是不对人说的，是密室里的『体己话』。所以主的仆人，有很多话是不能对人说的。

(四)我们不但要在道路上认识主，背十字架跟随主，主的显现和启示也是不可少的。我们对于主和真理的认识，必须有清楚的看见和启示。

(五)主的显现和启示，乃是属灵权柄的根源；没有主的显现和启示，就没有属灵的权柄。今天有太多的人主张他们拥有属灵的权柄，其实他们的权柄是人造的，是从属人的资格、阅历来的。

**【林后十二 2】**「我认得一个在基督里的人，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或在身内，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

**(原文字义)**「认得」晓得；「被提」被带到，被接去，被抓住；「身」身体，肉身。

**(文意注解)**「我认得一个在基督里的人，」这个人就是保罗自己(参 7 节)；他在此特地用第三人称来表明自己，似乎有意采取低姿态，不叫人感受到他是在自夸。

『在基督里的人』是强调在基督里的新造(参五 17)；关于人的旧造，除了软弱，并没有甚么可夸的(参 5，9 节)。保罗在这一段经文里有意借着承认他肉体旧造的软弱，而夸耀他新造的经历。

「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前十四年』就是距保罗写本书十四年之前，根据推算，大约是在主后 42~44 年，当时他身在叙利亚和基利家境内(参加一 21)；『第三层天』又称『天上的天』(王上八 27；代下二 6)，在圣经里，天共有三层：第一层是空气的天，就是云层的所在；第二层是太空的天，就是星宿的所在；第三层天就是神宝座的所在(参来一 3)。

「或在身内，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身内』指包括肉身整个人被提；『身外』指仅灵体被提，或魂游象外(参徒十 10)；『不知道…知道』是指关于当时保罗的灵究竟是和他的肉身合一或分开的事而言。

**(话中之光)** (一)『我认得一个在基督里的人。』这是说一个人是在基督里的。全人都在基督里。神的救法，不是作工在我们身上，而是把我们放在基督里。在基督里，就甚么都有了。

(二)保罗在十四年前就有被提到三层天上的经历，但是十四年来一次都没有提起过；就是十四年后提起，也不说出他的名字，因他恐怕自己骄傲。所以我们若在主里有一点属灵经历，实在是微乎其微，千万不可以此自夸自傲。

(三)保罗真是一个有根的人，他的隐藏是何等的深！虽然他提到第三层天上的事，但他并没有把经历都说出来，他还是有所保留，所以一直到今天，第三层天仍旧是一个奥秘。

**【林后十二 3】**「我认得这人；(或在身内，或在身外，我都不知道，只有神知道。)」

**〔文意注解〕**「我认得这人，」按原文在本句前面有『并且』(and)一词，表示下面所说的，与前面第二节所说的是两件不同的事；『这人』仍是保罗自己(参 7 节)。

「或在身内，或在身外，我都不知道，只有神知道，」这一句是在重述第二节所说的话，只是叙述法略有不同，目的也是在表明下面所描写的乃是不同的事件。

**【林后十二 4】**「他被提到乐园里，听见隐秘的言语，是人不可说的。」

**〔原文字义〕**「乐园」不能自由进出的一块园地；「隐秘的」不能言宣的，说不出来的；「不可说的」不许可说的，禁止说的。

**〔文意注解〕**「他被提到乐园里，」『乐园』大多数解经家认为是『第三层天』的同义词，但本书编者并不赞同，理由如下：

(1)根据保罗在本段经文的叙述法，显然是指两件完全不同的经历，不然，他不会使用『并且』一词(3 节开头处的原文)来作分隔，又重复提到他不知道或在身内、或在身外，只有神知道。

(2)圣经提到信徒死后的灵魂要到乐园里去(路廿三 43)，而信徒死后并未立即被提到天上，乃是等到主再来时才会被提到空中与主相遇(参帖前四 16~17)，由此可见乐园并不是在天上。

(3)主耶稣自己在死后升天之前，曾到过阴间或地底下(徒二 27, 31；罗十 7；太十二 40；弗四 9)，证明主耶稣对那悔改的强盗所说的『乐园』(路廿三 43)就是地底下的阴间。

(4)又根据主耶稣所说的比喻，可知阴间有两个不同的部分，一部分是享受安息的地方，另一部分是受痛苦的地方(路十六 19~31)，故乐园就是阴间享受安息的部分。

(5)中文的『被提』一词被误解为被提接到高处，其实按原文意指『被接去或被带到』(caught away)，并没有一定要往高处的意思。

(6)神为着要重用使徒保罗，就将祂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就是世人所不知道的，显明给他观看(参西一 26；弗三 4~5, 9)，这奥秘当然包括诸天之上的事和阴间的事，使他得到完整的启示。

综合上述理由，我们认定『乐园』乃是位于地底下的阴间，义人死后灵魂所暂时安息的地方。

「听见隐秘的言语，是人不可说的，」『隐秘的言语』指人的肉身所无法说出来的一种言语；『人不可说』指不可将其内容说给一般人听。这里暗示保罗不仅听见了，并且还能明白那些话的意思，但只容许他自己听取，而不可传讲给别人，可见保罗在属灵界中具有独特的地位。

**〔话中之光〕**(一)我们属灵的经历，并非都是为着供应给别人的；其中明显有一些是『隐秘难言的』，是『人所不许可说的』(原文意思)。这是特为留着成为我们与主之间的秘密，成为『关锁的园，禁闭的

井，封闭的泉源』(歌四 12)，专一让主享受的。我们的属灵成就都是公开的吗？都是暴露的吗？或是保存了一部份，单为爱主留下？

(二)保罗所到过的第三层天和乐园，乃是人不能到之地；他所听见的言语，乃是人不能说且是不可说的；除了主耶稣之外，无人能超越他的经历，但他能够十四年之久从不提说，他真是一个谦卑到忘我、无我之地步的人。除非我们肯倒空我们的所有，否则就不能承受属灵的丰富；我们肯放下多少，才能得着多少生命的丰富。

**【林后十二 5】**「为这人，我要夸口；但是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

*(原文字义)*「夸口」自夸，夸耀；「软弱」不健壮的，病弱的，无力的。

*(文意注解)*「为这人，我要夸口，」『这人』指保罗在基督里的新造(参 2 节注解)；『夸口』指夸耀他的经历。

「但是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我自己』指保罗的肉体旧造；『软弱』指受困于肉身的限制，无法事事照所想望的而有刚强的表现说的(参十一 29 注解)。我们的肉体旧造虽有美丑、贤愚之分，但都有所不能行(参罗七 18)，因此是软弱的。

保罗在这里含示他要夸耀他旧造的软弱，藉此显明他与一般人(特别是假使徒)不同之处。一般人(包括信徒)是夸耀他们肉体旧造的长处，只有真正有属灵的亮光和经历的人，才能谦卑下来，承认自己旧造的有限和软弱，转而仰赖基督和祂生命的能力。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自己』并没有甚么可夸的，反而是应该对付的。凡夸耀自己与生俱来的长处的人，他根本就不懂得属灵的事。

(二)我们所该注意的，乃是我们『在基督里的人』(参 2 节)，就是我们的新造，我们『里面的人』(参四 16 原文)。

**【林后十二 6】**「我就是愿意夸口也不算狂，因为我必说实话；只是我禁止不说，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过于他在我身上所看见所听见的。」

*(原文字义)*「狂」狂妄，愚妄，蠢笨；「禁止不说」省下不说，惜口不言。

*(文意注解)*「我就是愿意夸口也不算狂，因为我必说实话，」意指保罗夸他新造的经历，乃是实话实说，亦即说真实明白的话，并不是癫狂(参徒廿六 25)。

「只是我禁止不说，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十四年之久，保罗把他第三层天和乐园的经历省下来不说，为的是怕被人高抬。

「过于他在我身上所看见所听见的，」意指保罗不愿被人视作超凡入圣，超过他实际的言行生活见证，以致窃取了神的荣耀，这种情形乃是其所万万不肯的。

*(话中之光)* (一)人的天性是喜欢显扬自己，但真正认识主的人却不是这样。越认识主，越要隐藏自己；越在主里面进得深的人，越知道自己微不足道，害怕自己在人的心中代替了主的地位。

(二)保罗禁止不说他的经历，是因为恐怕有人把他看高了，过于在他身上所看见、所听见的。是的，我们固然应当尊敬神的仆人，但也不可把他看得过高，越过了主在他身上的度量；以免产生一个

后果，让他在我们身上，得着比主更高的地位。哦，历代以来，教会的难处，常是出在把神的仆人一味弃绝，或者过份高举的上面！我们该在这事上警惕，学厉害的功课，也不盲目弃绝，也不盲目跟随。

**【林后十二 7】**「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我肉体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于自高。」

**（原文字义）**「甚大」极其超越，无比高超；「自高」高抬自己；「一根刺」碎片，枯枝尖；「撒但」对头，魔鬼；「攻击」拳打，责打。

**（文意注解）**「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前一节是怕被别人看高，本句是怕他自高，因为他所得的启示几乎无人能比。

「所以有一根刺加我肉体上，」『刺』是一种尖锐的小木片，在别人看来可能并不显眼，却叫被扎的人感觉痛楚难当；『加我肉体上』暗示这是一种属于肉身的受苦，解经家据此猜测这根刺是指：(1) 保罗可能患有眼疾(参加四 15；六 11)；(2) 保罗可能患有癫痫症或其他难治的病痛；(3) 或者也可能保罗的肉身有某种与生俱来的缺陷，影响他的事工，为此深感痛苦。

究竟这根刺是甚么？圣经既然不明白说出来，我们也就不必太追究它，反正主所容许加在我们身上的难处，无论是甚么都是刺。

「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于自高，」前面一句表明他肉身上的病痛是来自撒但的攻击(参伯二 7)，后面一句表明他这病痛是神所许可的(参伯二 6)，目的是为着他的属灵益处。

**（话中之光）**(一) 启示能拔高一个人的属灵程度，但也能叫人自高自大，因此每一个有启示的人，都需要加上一根刺来保护他，可见刺虽使人觉得痛苦，却具有平衡与保护的作用。

(二) 有特别『启示』的，就有特别的『刺』；这是神的安排，是不能挪开的命定。这不仅是要治死人的『自高』，更是要显出『基督的能力』，如何是人软弱中丰满完全的『恩典』(9 节)。

(三) 基督徒患病，有时和罪恶无关。有的人，神是特别借着疾病管教他，特别摸着他的某一点。保罗的例子，神是要叫他免得『自高』。

(四) 神允许撒但的差役攻击祂的儿女，是要向宇宙显明神百般的智慧(参弗三 10)。撒但自己是因为骄傲而从天使长变成魔鬼，神为了叫我们免去骄傲，使人不至落在撒但的刑罚里(参提前二 6)，就容许撒但的差役攻击我们。我们若因此更加谦卑而不骄傲，就是对撒但的大得胜。

(五) 这根刺是在神的主权下，借着撒但，把人所需要的加给我们。在我们所面临的一切试探中，神虽不是直接的根源，却是间接的根源；撒但的一切行动，也都受限于我们的神。

(六) 盖恩夫人说：『我们的一切遭遇，除了罪恶以外，都是从神来的，我们要欢喜着接受。感谢神，这就是得胜。这使我们在事奉上更蒙恩。』

**【林后十二 8】**「为这事，我三次求过主，叫这刺离开我。」

**（文意注解）**「为这事，我三次求过主，」『三次』可照字面解作实际三次(参太廿六 36~44)，也可照当时寓意式说法解作『完全』，即充分求告过主。无论如何，这个刺的问题必然对他相当严重，保罗才会三次求主。

「叫这刺离开我，」就是求主给他除去肉身上的不便与痛楚。

**（话中之光）**（一）祷告有一个秘诀，就是要『三次求过主』，就是充分向主祷告的意思。祷告三次的原则，就是要祷告得透，祷告到通，直到清楚了神的旨意，直到得着了神的答复。

（二）彻底的祷告，才能带来神清楚的答复，也才能使我们心中起了彻底的改变，能够以新的眼光来看一切困扰我们的事和我们曾祈求免去的事（参 9~10 节）

（三）基督徒生病了，除非我们能把握像保罗那样一次、两次、三次求过主，明白这病留着是与他有益处（参 9 节）。否则，我们还是求主医治的好。一个人若没有清楚看见神要他背负那一个软弱（疾病）的时候，他可以大胆向主求，求主背负他的软弱和疾病。神的儿女活在地上，不是为着生病，乃是为着荣耀神。

（四）撒但的差役并不是必然可以借着祷告被击退，虽然牠终究会被击溃；同样地，也不是每位神的儿女在今世都可经历身体得医治，或属灵能力的胜利。但有一件事是可以确定的，如果我们的态度是正常的话，所有临到我们身上的『刺』，能把我们更拉近主，更享受主的恩典和能力（参 9 节）。

**【林后十二 9】**「祂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

**（原文字义）**「恩典」恩惠，可喜爱的；「能力」权能，力量；「完全」成全，完毕，应验，满足；「覆庇」搭棚于其上，遮荫。

**（文意注解）**「祂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祂对我说』是指主对保罗祷告的回答；这里启示我们几个有关祷告的原则：

（1）主安排给我们的一切难处，乃是为着逼我们来到施恩的宝座前，向祂祷告祈求。

（2）我们的祷告应当专一且恒切，直到得着主的回答，明白祂的心意为止。

（3）主不一定照我们所求的成全我们的祷告，祂知道我们的需要是甚么，怎样作才与我们最有益处。

（4）虽然表面看来我们的祷告并未得着主的答应，但实际上主已经答应了我们的祷告。主总是转我们的眼目，从我们自己身上转到主身上，藉此经历祂对我们祷告的答应。

（5）祷告的最佳结果，乃是使我们能时刻亲近祂、仰赖祂，天天经历祂的恩典。

「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因为』表明主不照保罗所要求的加以成全的理由，『刺』留在他身上为要达到三重的目的：（1）显明人的软弱；（2）逼使人取用主够用的恩典；（3）显明主能力的全备。

「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本句是保罗享用主的恩典、经历基督的能力之后的宣告：（1）与其让主替他除去身上的刺，更喜欢刺留身上以显明（夸）自己的软弱；（2）这样显明自己的软弱有一个好处，就是叫基督的能力如同帐棚覆盖在上一样，得以遮盖、荫庇他。

**（话中之光）**（一）『我的恩典够你用的。』这句话不知帮助了历代多少的圣徒，很多人都从这句话里得安慰和鼓励。直到今天，这句话向我们还是可以兑现的；无论我们环境多艰难，遭遇多痛苦，主的恩典都是够我们用的。但愿我们在这句话里，多有实际的经历。

(二)英国著名传道人维白布鲁先生，求主给他经历一下够用的恩典，但主却给他看见，主的恩典不是『要』够我用，也不是『将』会够我用，乃是『是』够我用。我们不必求主叫祂的恩典够我用，主的恩典已经是够我用的。

(三)许多基督徒也像保罗开头时对刺的反应一样，求主把刺挪开，好叫我们能『见证祂的恩典』；但主却将刺留下，好叫我们能『体验祂的恩典』。

(四)人知道自己软弱，才不敢再挣扎，就是挣扎也是白费力气。承认了自己是软弱的，就不再拒绝神的手，神的恩典和能力就源源不绝的来到。承认软弱就是支取基督能力的方法。

(五)『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们不怕软弱，只怕不认识主的能力，和不依靠主的能力。

(六)基督教不是除去软弱，也不是光要主的能力，乃是主的能力在人的软弱上彰显出来。为着刺的存在，主就加增恩典；为着软弱的存在，主就加增能力。主不是把礁石挪去，乃是把水涨高，好让船开过去。主今天在我们身上所作的事，不是在消极方面除去我们的软弱，也不是在积极方面凭空给我们能力。

(七)当我们软弱到极点，使得我们不能作甚么的时候，恩典就得到充分工作的机会和范围。

(八)『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通常我们基督徒觉得我们不该软弱，所以请别人为自己的软弱祷告。但是保罗为软弱夸口。保罗说，一直到今天，我还在软弱里面。保罗在软弱里面，保罗也夸他的软弱。他说，『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参十一 29)? 所以，软弱不是可恨的，软弱是可爱的；软弱不是可怕的，软弱是可夸的。受过主带领的人夸自己的短处，没有受过主带领的人夸自己的长处。

(九)可见，软弱不是一件可悲、可流泪的事；软弱反而是可夸耀的事。保罗的意思是说，我把这软弱当作我的荣耀。这是因为有机会给基督显出祂的能力来，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没有软弱的人，基督的能力就不能覆庇他。有软弱的人，基督的能力才有机会覆庇他。

(十)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太九 12)；承认自己有病，夸自己的软弱，正是经历这位属灵至大医生之能力的诀窍。

(十一)基督徒是在苦难中，经历主够用的恩典；而主是在人的软弱上，完全显明祂的能力。可见对我们基督徒而言，苦难是主给我们的另一种形态的祝福；而我们夸自己的软弱，是支取主完全能力的方式和手段。

(十二)我们最大的痛苦，还不在苦难本身，而是我们在苦难中不甘心、不肯服，当我们完全服下来，安于神手所安排给我们的一切，祂的恩典就要带领我们进入祂的安息，祂的能力就要覆庇我们、成为我们的保守。

**【林后十二 10】**「我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因我甚么时候软弱，甚么时候就刚强了。」

**(原文字义)**「凌辱」迫害，欺负；「急难」在上紧压，勉强使弯曲；「逼迫」追着加害；「困苦」陷入窘境，狭窄深坑。

**(文意注解)**「我为基督的缘故，」指为着基督能在我身上达成祂目的缘故。

「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软弱』指自己力有未逮的窘况；『凌辱』指受到别人的欺凌；『急难』指环境加在身上的难处；『逼迫』指如影随形的迫害；『困苦』指几无回旋余地的困境。以上这些苦难原本叫人难以忍受，但因着照主对他祷告的启示，经历了基督能力的覆庇，就反而以喜乐的态度来迎接它们。

「因我甚么时候软弱，甚么时候就刚强了，」苦难显明人的软弱，而人的软弱叫人经历基督的能力，因此，甚么时候显明肉身旧造的软弱，甚么时候就得到基督能力的覆庇，也就在灵性新造里显出刚强了。

**（话中之光）**（一）我们事奉主不能免于受苦；受苦能毁人也能立人，但均由我们自决。我们不能决定苦难的程度，或它在何时会来临；但我们可以决定对苦难作何反应。

（二）我们宁可拣选软弱与苦难作为夸口的题材，而不愿夸耀被提到乐园里去。

（三）神从不减少我们的软弱。祂的拯救，乃是以大能的基督，作我们丰满的恩典（9节）；好使我们『甚么时候软弱，甚么时候就刚强了』；甚么时候哀愁，甚么时候就喜乐了；甚么时候空虚，甚么时候就满足了；甚么时候受压，甚么时候就高升了…。这实在是似乎矛盾却又真确的奇妙故事。阿利路亚！

**【林后十二 11】**「我成了愚妄人，是被你们强逼的。我本该被你们称许才是。我虽算不了甚么，却没有一件事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

**（原文字义）**「愚妄」狂妄，蠢笨；「称许」举荐，站着表明。

**（文意注解）**「我成了愚妄人，」乃因为他自夸（参十一 17）。

「是被你们强逼的，」指哥林多信徒误信假使徒的谗言，不信任使徒保罗，逼使他不得已而自夸（参 1 节）。

「我本该被你们称许才是，」『称许』意指站出来为人说好话；哥林多信徒们所以会认识主，乃是保罗传福音的结果（参林前四 15；徒十八 8~11），所以他们本该站出来为保罗辩护才对，但当假使徒在哥林多教会中攻击保罗的时候，他们竟然缄默无声。

「我虽算不了甚么，却没有一件事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那些最大的使徒』指那些混入哥林多教会的假使徒（参十一 5），他们自己推荐自己（参十 12），自称为『超等的使徒』（『最大的使徒』原文字义）。保罗虽然自谦，但为了维护主的见证，不能不起而为自己辩护。

**（话中之光）**（一）人真是目光如豆，属灵如保罗者却不被赏识，反而去跟从那些假使徒；今天在教会中也是这样，假冒的属灵人到处受欢迎，真正爱主、爱教会的人却被轻视、撇弃。

（二）神的用人不能盼望在地上受众人的欢迎，也不能盼望在地上有通达的道路；所以受欢迎或不受欢迎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能在神的手中被祂所用。

**【林后十二 12】**「我在你们中间，用百般的忍耐，借着神迹、奇事、异能，显出使徒的凭据来。」

**（原文字义）**「百般」一切的，各样的，全部的；「忍耐」坚忍，恒忍；「神迹」表记，记号，异兆；「奇事」神奇的事；「异能」能力，权能，力量；「凭据」（原文与神迹同字）。

**（文意注解）**「我在你们中间，用百般的忍耐，」『百般的忍耐』意指在一切艰难困苦的境遇中，都能

带着喜乐和盼望的心情，坚决且恒常地忍受各式各样的反对和不便，专心一意地完成任务。

「借着神迹、奇事、异能，」这三个词意义相近，『神迹』偏重于表明它是出于神手的作为，『奇事』偏重于表明事情本身的不凡，『异能』偏重于表明能力的不凡，反正都是指圣灵借着祂的使者所施行的神奇事迹。保罗在哥林多一年零六个月期间，究竟作了些甚么神迹奇事异能，圣经并没有明文记载。

「显出使徒的凭据来，」『凭据』原文的意思是『记号』；『使徒的凭据』意指作主的使徒，在他身上会有某些记号，供人辨认其身分。根据本节的记载，除了神迹、奇事、异能这三项之外，另有许多解经家也将百般的忍耐列入使徒的凭据之一。

**（话中之光）**（一）保罗在哥林多信徒们中间，早就曾经多次多方显出使徒的凭据来，但哥林多信徒却是视而不见，并不留意保罗的作为，叫他不得不以自夸来辩护他的使徒身分。今天在教会中也有很多视而不见的信徒，只注意言语是否动人，而不注意言语的内容（参十一 6）。

（二）事奉神的人，不要着眼在工作的方法上，而应当着眼在自己——工作的人身上。人若不对，工作的方法即使是对的，也只能产生极坏的结果。

（三）使徒的凭据，按生命说，是『百般的忍耐』；以工作说，是『神迹、奇事、异能』。不能『凡事忍耐』的，就证明他的生命被基督的爱充满得还不够（参林前十三 7）；没有显出异能的，就说出他的工作还缺乏圣灵的权能（参林前十二 7~11）。这样的人，还不配作使徒。

（四）『百般的忍耐』这句话给我们看见，为主做工不是一件轻易的事：各式各样令人气馁的事，不健康的状况，被人怀疑、厌弃、轻视，人们的冷漠、无动于衷，…在在都需要忍耐，岂止『百般』的忍耐而已！

（五）属灵的权柄是活出来的；人先活在神的权柄下，神的权柄才会从他身上显出来。主的工人若是在生活上没有显出神的权柄，他就算不得甚么。

**【林后十二 13】**「除了我不累着你们这一件事，你们还有甚么事不及别的教会呢？这不公之处，求你们饶恕我吧。」

**（原文字义）**「累着」使麻木；「不及」次于，更坏，输于；「不公」不义，恶的；「饶恕」恩待，赦免。

**（文意注解）**「除了我不累着你们这一件事，」『不累着你们』意指未曾接受你们在钱财上的供给，没有叫你们受累。

「你们还有甚么事不及别的教会呢，」『甚么事』指主的工人对于教会所该作的事，包括所有的教导和牧养工作；保罗的意思是说，在一切该尽职的事上，他对待哥林多教会并没有不及别的教会之处。

「这不公之处，求你们饶恕我吧，」『这不公之处』指保罗接受别的教会的供给，却不接受哥林多教会的供给；『求你们饶恕』就是请求不要对此计较，许多解经家都认为保罗这一句话含有反讽的意味。

**【林后十二 14】**「如今，我打算第三次到你们那里去，也必不累着你们；因我所求的是你们，不是你们的财物。儿女不该为父母积财，父母该为儿女积财。」

**(原文字义)**「打算」准备好，愿意的；「所求的」寻找的。

**(文意注解)**「如今，我打算第三次到你们那里去，也必不累着你们，」『第三次』意指在此之前，保罗已经去过哥林多两次：第一次是去传福音建立教会(参林前二 1)；第二次没有明文记载，据推测是一次短暂而不愉快的访问(参林后二 1 注解)。保罗打定主意，这一次再去哥林多的时候，仍旧不会接受他们的供给。为甚么呢？理由就在下面。

「因我所求的是你们，不是你们的财物，」保罗表明他再去哥林多的目的，乃是要为主得着哥林多信徒，使他们的心不偏于邪，持守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配作贞洁的童女，好迎接那要来的丈夫——基督(参十一 2~3)。总之，保罗所要的是他们自己，而不是他们的甚么。

「儿女不该为父母积财，父母该为儿女积财，」保罗与哥林多信徒的关系有如父亲和儿女，因为他们是他在基督耶稣里用福音所生的(参林前四 14~15)。在儿女们长大成熟之前，他们不会想到父母的需要，乃是父母亲处处事事为儿女们设想，甘心乐意为他们费财费力。保罗是这样存着为父的心肠来对待他们，所以在他们灵命长大成熟，懂得为主的工人设想之前，他坚持不接受他们的供给。

**(话中之光)** (一)凭信心作工的人该格外的小心，不要累着教会，不要为自己私人的原因绊倒人，反而要在胜过自己难处的事上作众人的好榜样。

(二)保罗只愿为哥林多教会尽力摆上，却不愿『累着』他们。我们也该爱教会，为教会尽力摆上，却不可常去拖累教会(特别是在财物方面)。

(三)哥林多人误会保罗，但他仍说，『如今我打算第三次到你们那里去』。哦，这种永不止息的爱，真是流出基督的馨香！

(四)西塞禄说：『我们若真是朋友，你们就必须爱我这个人，不是我的财物。』

(五)『不是你们的东西，而是你们自己。』这句话应当是每一位主忠心的仆人的座右铭。

(六)主的工人无论到那里去，都不是为着他自己的利益，乃是为着人们的好处；是爱的驱使(参 15 节)，不是出于贪婪；所要求的是对方的心，远过于财物。

(七)人若是为自己的好处去劳苦，他必然不能叫人遇见神，也不能叫人得着神。

(八)主的仆人关心信徒灵魂的益处，并不是要人感受到他们所作多么了不起，只不过是在基督里作那些属灵父亲所应作的事而已。

**【林后十二 15】**「我也甘心乐意为你们的灵魂费财费力。难道我越发爱你们，就越发少得你们的爱吗？」

**(原文字义)**「甘心乐意」喜欢，非常愿意，满足的；「费财费力」耗费钱财；「越发」格外的，更加。

**(文意注解)**「我也甘心乐意为你们的灵魂费财费力，」『你们的灵魂』原文意指『你们这些人』；『费财费力』原文意指花费所有和所是，所有指他的财物，所是指他自己的性命。

「难道我越发爱你们，就越发少得你们的爱吗，」这是感叹的话，用爱来摸他们的良心，要引发他们爱的响应。

**(话中之光)** (一)我们能够蒙恩是因为许多主内兄弟为我们的灵魂费财费力。因此我们也该为着那些尚未得救的亲友，或是蒙恩较少的弟兄姊妹，在主面前费财费力。

(二)我们既是属神的，我们所有的一切也都是神的；我们既肯为神所用，我们所有的也当放在神

的手中，让祂来花用。

(三)今天神家衰微与荒凉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向主要的人很多，肯为主摆上的人很少；向人有所要的人更多，乐意给出去的人太少。

**【林后十二 16】**「罢了，我自己并没有累着你们，你们却有人说，我是诡诈，用心计牢笼你们。」

**(原文字义)**「罢了」任其这样；「累着」使负重荷；「诡诈」出于计谋的；「用心计」抓住，取得；「牢笼」诈欺，诱惑。

**(文意注解)**「罢了，我自己并没有累着你们，」『罢了』意指『算了罢』，乃是对哥林多信徒的冷酷无情抒发感慨，似乎有些落寞和心灰意懒；此处的『累着』与 13~14 节的『累着』原文不同字，这里意指我自己并没有加重你们的负担。

「你们却有人说，」原文没有此句，是翻译时加上去的，使其文意顺畅，但仍含有这样的意思，即他们中间有人在造谣中伤保罗。

「我是诡诈，用心计牢笼你们，」他们说保罗所作所为，貌似光明正大，其实他是心怀不轨，诱惑老实人的心，伺机侵吞。

**【林后十二 17】**「我所差到你们那里去的人，我借着他们一个人占过你们的便宜吗？」

**(原文字义)**「占…便宜」贪求更多；欺负。

**(文意注解)**「我所差到你们那里去的人，」保罗曾先后差派提摩太(参林前十六 10)、提多和一位不具名的弟兄(参 18 节)去哥林多作工。

「我借着他们一个人占过你们的便宜吗，」『占便宜』指用欺骗的手段获取财物。

**(话中之光)** (一)事奉神的人，如果不能以主为满足、为喜乐，定规活不出廉正的生活见证来。廉正的生活实在是神用人的一个记号，也是能与同工们和谐配搭的秘诀。

(二)一个事奉主的人，眼睛若不是看着主，而老是在计算着自己的所得，老是在人中间比较自己和别人的所得，这样的人绝不能事奉主，也无法与别的弟兄一同配搭服事。

**【林后十二 18】**「我劝了提多到你们那里去；又差那位兄弟与他同去。提多占过你们的便宜吗？我们行事，不同是一个心灵(或译：圣灵)吗？不同是一个脚踪吗？」

**(原文字义)**「行事」行走；「同是一个」同一的；「心灵」灵；「脚踪」足迹所到之处，探索历程。

**(文意注解)**「我劝了提多到你们那里去；又差那位兄弟与他同去，」『劝』和『差』表示他们去到哥林多乃出于保罗的意思。

「提多占过你们的便宜吗，」这里再重提『提多』，因为他是办理收集奉献款给耶路撒冷贫穷圣徒的主角(参八 16~17)。

「我们行事，不同是一个心灵吗？不同是一个脚踪吗，」『同一个心灵』重在指行事的动机与态度；『同一个脚踪』重在指行事的方式与表现。

**(话中之光)** (一)同灵才能同心，同心才能同行，同行才能同踪。

(二)『同是一个心灵』的，才会同有『一个脚踪』。同有一个异象的，才会同作一个见证。保罗和提多这种同工的光景，何其美丽！

(三)同工之间，没有个人的主张，也没有个人的雄心大志，只有主的心意，只是顺着主的引领来定规道路与方向，这样，才能有美好的配搭。

**【林后十二 19】**「你们到如今，还想我们是向你们分诉；我们本是在基督里当神面前说话。亲爱的弟兄阿，一切的事都是为造就你们。」

**(原文字义)**「分诉」陈述原由；「造就」建造，建立。

**(文意注解)**「你们到如今，」意指你们向来就是这样。

「还想我们是向你们分诉，」『分诉』意指如同在法庭上对指控的事加以辩解；保罗这句话的含意是，他并不是在哥林多信徒面前为他自己作辩护。

「我们本是在基督里当神面前说话，」『在基督里』是指说话的源头和凭借；『当神面前』是指说话的态度和真实性。

这句话有两个含意：(1)他陈述这些话的目的，并不是在寻求人的裁决，乃是在满足神自己；(2)他这些话是在基督里当神的面前述说，所以都是实话(参二 18)。

「亲爱的弟兄阿，一切的事都是为造就你们，」『一切的事』指保罗向他们所作的一切的事，包括所说的一切话；『都是为造就你们』意指不是为他自己的好处，不是求沉冤得雪，乃是为教会的益处，为叫信徒得着建造。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都必须本着基督说话，也都必须当着神面前说话，所说的话才能造就别人，叫人得益处。

(二)神的用人行事为人，都应当为着别人着想，凡与人有益处的话才说，能叫人得造就的事才作。

**【林后十二 20】**「我怕我再来的时候，见你们不合我所想望的，你们见我也不合你们所想望的；又怕有分争、嫉妒、恼怒、结党、毁谤、谗言、狂傲、混乱的事。」

**(原文字义)**「所想望的」意愿；「分争」争竞，争吵；「嫉妒」忌恨，热心，焦急；「恼怒」忿怒，七窍生烟；「结党」一起密谋；「毁谤」中伤；「谗言」耳语诋毁，暗中毁谤；「狂傲」自鸣得意，自高自大；「混乱」不稳定，扰乱。

**(文意注解)**「我怕我再来的时候，见你们不合我所想望的，」『怕』指担心；『你们不合我所想望的』指哥林多信徒并没有像保罗所希望的那样真实悔改。

「你们见我也不合你们所想望的，」保罗也担心哥林多信徒仍旧缺乏属灵的眼光，不懂分辨真假使徒，以致对保罗失望。

「又怕有分争、嫉妒、恼怒、结党、毁谤、谗言、狂傲、混乱的事，」『分争』是存有敌意的争权夺利；『嫉妒』是不愿看见他人拥有任何权益的不良意识；『恼怒』是突发的愤怒情绪，使人产生冲动的行为，引起严重的后果，事后又令人追悔莫及；『结党』是一群以自我为中心的人，彼此结合在一起的目的，只为金钱或利益而不问其他；『毁谤』是指公开抨击和侮辱异己；『谗言』是指暗中诋毁别人；

『狂傲』是只知自己而不知别人，荣耀自己过于荣耀神；『混乱』是人人为所欲为，而不理会别人的感受，形成一种无秩序、无规矩的状态。以上这些教会中不该有的情形，都是由于强烈的自我意识作祟所产生的。

保罗又担心哥林多信徒仍旧属肉体，生命没有长进，以致教会中充满各种属乎肉体的败行(参林前三 1~3)。

**(话中之光)** (一)这里所列举的罪，几乎与教会中存在着结党、派别的情绪有直接关联，所以我们应该把分门结党的事根除，才能彻底的对付这些罪。

(二)本节有好些的罪跟我们的话语有关，神的儿女们一放肆，就会说出谗言、毁谤和狂傲的话来。

(三)虽然我们常遭人毁谤，但我们却不可毁谤人；我们的口中绝不该说出毁谤的话，任凭别人说我们，我们却不该说别人。

**【林后十二 21】**「且怕我来的时候，我的神叫我在你们面前惭愧，又因许多人从前犯罪，行污秽、奸淫、邪荡的事不肯悔改，我就忧愁。」

**(原文字义)**「惭愧」卑微，丧气；「污秽」不洁；「奸淫」卖淫，苟合，不正当的男女性关系；「邪荡」放纵情欲；「忧愁」悲哀，哀痛。

**(文意注解)**「且怕我来的时候，我的神叫我在你们面前惭愧，」保罗更担心由于哥林多信徒的情况实在离谱，以致被神责备没有作好工作，因此在众人面前羞惭地引责自谴。

「又因许多人从前犯罪，行污秽、奸淫、邪荡的事不肯悔改，我就忧愁，」这里所描述的是情欲的罪：『污秽』指任何受到世界的玷污以致不能坦然亲近神的情形；『奸淫』指得罪自己的身子以致主不能在里面安居的行为(参林前六 18~19)；『邪荡』指一个人完全不受道德的约束，我行我素的光景。

保罗最忧虑的是哥林多信徒当中仍旧有许多人深陷情欲的罪里，毫无知罪、悔罪、离罪的现象，一如未信主之前的光景。这对神的用人来说，乃是一场值得哀痛的灾情。

**(话中之光)** (一)保罗说，哥林多教会如果有不正常的光景，他就要为他们感到惭愧。是的，我们属灵的情形若不好，就要使带领我们的弟兄姊妹，因我们而蒙羞。所以我们真该为着主，并那些因主的爱关切我们，帮助我们的兄姊们，好好活在主面前。

(二)教会的光景不对，作工的人就当『惭愧』；弟兄姊妹没有转机，服事的人就当『忧愁』。如果我们的态度反而是定罪、弃绝、置之度外，那就不配作服事教会的人！

(三)基督徒犯罪若不肯悔改，虽不至于改变他们已经得救的地位，但却会影响到他们与神之间的交通关系。我们若不维持与神之间的正常交通关系，灵命必不会长进。

(四)信徒只有活在弟兄相爱的生命里，才能除去各种形式的任性和派别的灵(参 20 节)；也只有活在圣洁的生命里，才能除去各种形式的放纵自己情欲的罪。

## 参、灵训要义

### **【使徒的凭据】**

- 一、得着主的显现和启示(1 节)
- 二、有百般的忍耐(12 节上)
- 三、能行神迹奇事异能(12 节下)

### **【主工人的好榜样】**

- 一、非不得已，不夸耀自己的特长(1 节上)
- 二、有主的显现和启示(1 节下)
- 三、在基督里长大成熟的人——不是婴孩(2 节)
- 四、不愿意别人把他看高了(6 节)
- 五、祷告有目标，有恒心(8 节)
- 六、经历主的恩典和能力(9 节)
- 七、以软弱和苦难为喜乐(10 节)
- 八、有百般的忍耐(12 节上)
- 九、有属灵的权能(12 节下)
- 十、不愿累着教会(13~14 节上)
- 十一、所求的是信徒，而不是信徒的财物(14 节上)
- 十二、有为父的心肠(14 节下)
- 十三、甘心乐意为信徒费财费力(15 节上)
- 十四、爱信徒(15 节下)
- 十五、与同工有同一的心灵和同一的脚踪(18 节)
- 十六、在基督里当着神面前说话(19 节上)
- 十七、一切都为造就信徒(19 节下)
- 十八、不愿叫信徒失望(20 节中)
- 十九、不愿见信徒属肉体、犯罪而不悔改(20~21 节)
- 二十、在神面前担负信徒属灵情况的责任(21 节上)

### **【主的工人对教会应该有的五个『怕』】**

- 一、怕教会不合他所想望的(20节上)
- 二、怕自己不合教会所想望的(20节中)
- 三、怕教会中有肉体的果子(20节下)
- 四、怕因教会失败而在神面前惭愧(21节上)
- 五、怕教会堕落而不肯悔改(21节下)

# 哥林多后书第十三章

## 壹、内容纲要

### 【最后的劝勉】

- 一、必不宽容犯罪者(1~3 节上)
- 二、与基督同软弱同活着(3 节下~4 节)
- 三、总要自己省察(5~6 节)
- 四、盼作完全人(7~10 节)
- 五、末了的话(11 节)
- 六、问安(12~13 节)
- 七、祝福(14 节)

## 贰、逐节详解

【林后十三 1】「这是我第三次要到你们那里去。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要定准。」

(原文字义)「定准」站稳，坚固。

(文意注解)「这是我第三次要到你们那里去，」『第三次』是复述十二 14 的话；在此之前，保罗已经去过哥林多两次。

「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根据犹太法例，在法庭上的见证，必须有两三个证人作支持，方为有效(参申十九 15)。

本句按原文是『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在圣经里不是随随便便的人都可以作『见证人』的，这个字的原文在英文有时翻作『martyr (殉道者)』(徒廿二 20；启二 13；十七 6)，可见作见证人必须有为真理挺身而出，为着持守真理必要时宁可牺牲自己性命的精神。

「句句都要定准，」意指见证人所说的话句句都要真实。

(话中之光) (一)若非有两三个人以上的见证，我们不要随便听信人的话(参太十八 16；提前五 19)。

(二)我们要为基督作见证，也必须找别的弟兄姊妹一同配搭，这见证才能刚强有力。

【林后十三 2】「我从前说过，如今不在你们那里又说，正如我第二次见你们的时候所说的一样，就是对那犯了罪的和其余的人说：『我若再来，必不宽容。』」

(原文字义)「宽容」爱惜，节省，吝惜。

(文意注解)「我从前说过，如今不在你们那里又说，」『又说』按原文是『事先再说』，含有警告的

意味。

「正如我第二次见你们的时候所说的一样，」『第二次』是指上次短暂不愉快的探访；相信他临离去之前曾经发出警告的话。

「就是对那犯了罪的和其余的人说，」『那犯了罪的』可能是指十二 21 所说的那些人；『其余的人』可能是指十二 20 所说的那些人。

「我若再来，必不宽容，」保罗第二次去哥林多时曾宽容过他们，或许是由于当时教会中的情势不容他处理这些事，因为有假使徒起而攻击保罗，使得许多信徒怀疑他是否具有属灵的权柄。

**【林后十三 3】**「你们既然寻求基督在我里面说话的凭据，我必不宽容。因为基督在你们身上不是软弱的，在你们里面是有大能的。」

**（原文直译）**「因为你们寻求基督在我里面的凭据。基督向着你们不是软弱的，在你们里面乃是有大能的。」

**（原文字义）**「凭据」试验，验证；「有大能的」能胜任的，能够。

**（文意注解）**「你们既然寻求基督在我里面说话的凭据，」当时哥林多信徒中有许多人质疑保罗的使徒权柄，要求保罗出示基督在他里面说话的凭据。意思是说，他们要保罗先让他们确实认定，他对他们所说的话和所采取的行动，都是出自基督在他里面的引导，他们才肯接受保罗的训诫。

「我必不宽容，」原文并没有这句话，是中文翻译时加上去的。

「因为基督在你们身上不是软弱的，在你们里面是有大能的，」意指当使徒保罗对哥林多信徒说话或行动时，基督在他们的里面就显出能力，这就是基督在使徒里面说话的凭据。

**（话中之光）**（一）哥林多人寻求基督在保罗里面说话的凭据，他就回答说，这位基督就是在他们里面有大能的那一位。这话的含意就是说，他说话是否出乎基督，就看这话说后，他们里面是否有基督大能的运行。是的，真实基督发表的话语，总是叫听见的人，里面产生基督大能运行的故事。这也就是圣灵在人里面的印证。若是没有这光景，这话语的源头和内容就有问题。

（二）当基督在祂仆人的里面说话时，就要在听见祂话的信徒里面产生极大的能力，叫他们受感。所以信徒们可以凭摸里面的基督，主观地证明基督在祂的仆人里面说话。

**【林后十三 4】**「祂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却因神的大能仍然活着。我们也是这样同祂软弱，但因神向你们所显的大能，也必与祂同活。」

**（原文字义）**「大能」权能，能力，炸力。

**（文意注解）**「祂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这『软弱』不是指灵性方面的软弱，乃是指肉身方面的有所不能行而言；基督在祂的神性里面是刚强有力的，但为了完成救赎，祂道成肉身，甘愿被肉身所困，这就是祂的软弱。因这软弱，祂才会被钉在十字架上。

「却因神的大能仍然活着，」基督从死里复活，是照神在祂身上所运行的大能大力(参弗一 20)，现今仍旧凭借神的大能活着。

「我们也是这样同祂软弱，」『同祂软弱』指跟随基督在肉身里软弱的榜样，甘心背起十字架，与

祂同过十字架的生活。

「但因神向你们所显的大能，也必与祂同活，」在表面上，使徒保罗向着哥林多信徒是软弱的，因他情愿背十字架；但实际上，他是有大能的，因他与主同活，故在他身上有神大能的运行。

**（话中之光）**（一）人们因为不懂得主耶稣必须在软弱之人的样式里，代替世人死在十字架上的道理（参腓二 8），就讥诮祂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参太廿七 39~42）。其实，这正是基督貌似软弱，实则刚强的表现。一个人为了顺服神的旨意，虽然在别人的眼中看来是软弱的，其实他乃是刚强的；反之，我们若违背神的旨意，即使好像是刚强有力，实际上却是软弱的。

（二）『祂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这是说出，基督何等忠诚的接受神所安排在人性里的限制，好使祂能绝对的、全然的，依靠『神的大能』而『仍然活着』。许多时候，我们何等不愿服在神那使我们软弱的带领，而『同祂软弱』，联于基督的死；所以我们也难以经历『神向我们所显的大能』，而『与祂同活』，联于基督荣耀的复活。

（三）使徒保罗对待哥林多信徒，一方面表现出极度的忍耐（参十二 12），一方面却是绝对刚强的——『必不宽容』（参 2 节）。他这两方面的配合，正像主耶稣一方面忍受十字架的痛苦，一方面表现复活的大能。双方面缺一不可。

（四）主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参十二 9）；我们若不肯『同祂软弱』，也就不能经历神的大能，而『与祂同活』。因此，我们基督徒经历神大能的秘诀，乃在于夸自己的软弱（参十二 9）。

（五）我们若能像主那样的软弱，就是得能力的秘诀。

**【林后十三 5】**「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

**（原文字义）**「省察」试验，细察；「信心」信仰；「试验」分辨，验证，可接受的；「可弃绝的」不被认可的，不合格的，可废弃的。

**（文意注解）**「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省察』是指经过试验以断定是否拥有某些东西；我们信心的有无，是可以自己省察、试验出来的。信心不是一个虚无飘渺的东西，是经得起察验的。

「也要自己试验，」『试验』是指加以分辨并证明其是否合格可予接受；我们的信心是否纯正，也是可以自己验证的。

「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可弃绝的』是指经不起省察和试验，被判定不合格，没有价值，而予以废弃；全句意指一个人只要能够确定基督住在里面，他就是通得过试验，有分于基督的身体——教会了。

**（话中之光）**（一）哥林多信徒听信假使徒的谰言，而对保罗的使徒身分起了疑心，甚至寻求基督在他里面说话的凭据（参 3 节）。但保罗在这里却要哥林多信徒先省察、试验自己的信徒身分，因为惟有真信徒才能分辨真使徒，名义上的假信徒根本就没有分辨的能力。

（二）注意，保罗是说要『自己省察』、『自己试验』，可见信心的有无与信徒的真假，别人是很难加以断定的，因为我们不是神，我们知人、知面、不知心。所以难怪主耶稣不要我们随便薙稗子（参太十三 24~30）。

(三)我们一信主，靠着主的宝血蒙神悦纳了，就有主耶稣基督住在我们里面(『心里』原文是『里面』)，永远不再离去。这是我们蒙恩的中心，我们必须确切的相信。

(四)主说，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六 37)。我们信徒既然曾经到主面前来过，就已经不是可弃绝的，也就已经有耶稣基督在我们里头了。

(五)人所以能蒙神称许，不是因为自己有甚么长处，乃是因为基督活在我们的里面。只要基督是在我们的里面，我们就永不会神弃绝。不要相信撒但的谎言，只要相信神的话。

**【林后十三 6】**「我却盼望你们晓得，我们不是可弃绝的人。」

**(原文字义)**「盼望」指望，期望；「晓得」知道，认识(外面客观的知识)；「可弃绝的」不被认可的，可废弃的。

**(文意注解)**「我却盼望你们晓得，」使徒保罗切望哥林多信徒明确知道一件事，就是他和他的同工们乃是已经通过信仰考验的人。

「我们不是可弃绝的人，」『我们』指使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

**(话中之光)** (一)自己有问题，却一直在别人身上想找问题，这是一般人的通病；我们基督徒乃是有『光』的人，是世上的光，不应当犯与世人同样的毛病。

(二)确认那引导我们，传神之道给我们的人，乃是神的真仆人，这对我们信徒有很大的好处，免得我们被诸般怪异的教训勾引了去(参来十三 7~9)。

**【林后十三 7】**「我们求神，叫你们一件恶事都不作；这不是要显明我们是蒙悦纳的，是要你们行事端正，任凭人看我们是被弃绝的吧！」

**(原文字义)**「恶事」邪恶的，无价值的；「显明」光照，看出；「蒙悦纳的」可接受的，经过试验的；「端正」美好的，良善；「被弃绝的」可弃绝的，不被认可的。

**(文意注解)**「我们求神，叫你们一件恶事都不作，」注意，不是说『不作恶事』，乃是说『一件恶事都不作』，连一件都不可以。

「这不是要显明我们是蒙悦纳的，」『蒙悦纳的』指通过试验而证明是可接受的；保罗的存心不在意显明他自己是否经得起试验，他所在意的是哥林多信徒的情况。

「是要你们行事端正，」『行事端正』原文是『行善』；这是说明保罗写信责备、劝戒哥林多信徒的目的，不是在为他自己作表白，乃是要他们行善蒙神悦纳。

「任凭人看我们是被弃绝的吧，」意指只要你们的光景对了，就不在乎别人如何看待我们，任凭他们批评、定罪我们，也没有关系。

**(话中之光)** (一)我们能不作『恶事』，并非在于自己的谨慎小心；乃是需要好好在主面前祷告，也需要彼此互相代祷(『求神』)。

(二)保罗为叫别人蒙恩，宁愿自己被看为是『被弃绝』的。这正是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灵；因祂那日喊说：『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可十五 34)，我们今天才能呼叫『阿爸，父』(加四 6)！

(三)主的仆人在神面前所求的，乃是自己所服事的信徒属灵光景正常，至于自己在别人的眼中受

到甚么评价，乃是无关紧要的事。

**【林后十三 8】**「我们凡事不能敌挡真理，只能扶助真理。」

*(原文字义)*「敌挡」按照，顺从，敌对，顶撞(意义依前面的字而完全不同)；「扶助」为着，为了。

*(文意注解)*「我们凡事不能敌挡真理，」『真理』指信仰的实际内容；本节乃解释前节所说的，如果保罗所在意的是他自己蒙悦纳，而不管哥林多信徒是否行善，那就是敌挡真理。

「只能扶助真理，」『扶助真理』意指叫真理在信徒中间行开，或叫信徒都能照真理而行。

*(话中之光)* (一)主的工人行事，若仅是为表明自己，叫自己受信徒的欢迎，他就是『敌挡真理』；但若是凡事为着建造教会，成全圣徒，他便是『扶助真理』。

(二)神怎样的对我们说话，我们就照样遵行，这就是扶助真理；我们对神所说的话，避重就轻或转弯抹角的去行，这就是敌挡真理。

(三)敌挡真理不一定是直接了当的反对真理；凡是削减真理在信徒心目中的地位，或是造成信徒误解真理的，就都是敌挡真理。

(四)基督徒不能体恤人情或庇护罪恶而跟真理对抗，只能扶助那站在真理这一边的人。

(五)许多神的仆人和教会长老，碰到他们自己的亲人失败跌倒，往往为着人情而把真理放在一边，帮忙犯罪的人掩盖事实，甚至用圣经上的话(例如约八 7)，严厉镇压知情表不满的圣徒，这种情形乃是敌挡真理。

**【林后十三 9】**「即使我们软弱，你们刚强，我们也欢喜；并且我们所求的，就是你们作完全人。」

*(原文字义)*「刚强」大能，有力的；「作完全人」装备完全，准备齐整。

*(文意注解)*「即使我们软弱，你们刚强，我们也欢喜，」本节的『软弱』指通不过试验；『刚强』则指通得过试验。保罗在这里的心态，乃是即便自己被人看轻，只要信徒真正在属灵有刚强的表现，就要引以为喜乐。

「并且我们所求的，就是你们作完全人，」『作完全人』按原文意指修理、调整、整顿、修补，使之恢复整齐和完美的状况，因此含有被成全和受造就的意思；保罗为哥林多信徒所祈求的，乃是要他们能得着恢复，被装备和造就到完全的地步。

**【林后十三 10】**「所以，我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把这话写给你们，好叫我见你们的时候，不用照主所给我的权柄严厉地待你们；这权柄原是为造就人，并不是为败坏人。」

*(原文字义)*「权柄」特权，出处正当；「严厉地」具决定性的；「造就」建造，建立；「败坏」毁坏，攻破，拆除。

*(文意注解)*「所以，我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把这话写给你们，」意指趁着我还没有到你们那里的时候，现在事先写信给你们。

「好叫我见你们的时候，不用照主所给我的权柄严厉地待你们，」这句话是说明上一句；保罗写信的目的，是让哥林多信徒及早悔改，被修补、整顿到美好的地步，就不需要他运用主给他的属灵权

柄，严厉地对待他们了。

「这权柄原是为造就人，并不是为败坏人，」这句话又是说明前一句为甚么不用权柄的理由；因为主给祂的仆人属灵的权柄，目的是要他们能在正面积极方面多有运用，而不是用在反面消极方面的制裁与管辖。

**【林后十三 11】**「还有末了的话：愿弟兄们都喜乐。要作完全人；要受安慰；要同心合意；要彼此和睦。如此，仁爱和平的神必常与你们同在。」

**（原文字义）**「作完全人」被成全，补满；「同心合意」思念相同的事；「和睦」和平共存；「和平」平安。

**（文意注解）**「还有末了的话，」意指在结束之前，补充前面尚未说过，或强调前面已说过的一些重要的话。

「愿弟兄们都喜乐，」『喜乐』不是出于人天然的生命，也不是由于环境的因素，乃是『在主里』才作得到的(腓三 1；四 4；帖前五 16)；因此，保罗盼望哥林多信徒们的属灵光景都能正常，才能显出喜乐。

「要作完全人，」『作完全人』此字在原文与 9 节同字根，但不同字，意思仍是被修补、造就、成全到完全的地步。

「要受安慰，」即指经历那赐诸般安慰之神的安慰(参一 3~6)；『受安慰』在原文又有受鼓励或受规劝的意思，故保罗也可能在劝勉哥林多信徒要虚心接受成全。

「要同心合意，」哥林多信徒最大的缺点就是彼此分门别类、结党分争(参林前一 11；三 3)；教会若要被成全到完全的地步，首须『思念相同的事』(原文意思)。

「要彼此和睦，」指彼此相安无事，没有争执。

「如此，仁爱和平的神必常与你们同在，」哥林多信徒所以会分门别类、结党分争，就是因为缺少彼此相爱的心；又因彼此斗争而没有和平。故保罗盼望那爱与和平的神与他们同在，使他们得着调整 and 成全。

**（话中之光）**(一)喜乐和受安慰可以合并称为喜乐，同心合意和彼此和睦可以合并称为爱心。一个基督徒想要作完全人，喜乐和爱心，绝对不可缺少。

(二)主耶稣带领门徒守最后的晚餐时，曾经颁下两大命令：(1)你们彼此相爱(约十三 34)；(2)你们心里不要忧愁(约十四 1)。这两个命令合并起来，也是爱心和喜乐。

(三)喜乐不是我们所能勉强得来的，必须我们能够超越过环境，才能有所喜乐，所以信徒喜乐的秘诀乃是『靠主』并『在主里面』(参腓四 4 原文)。

(四)我们愈亲近主，就愈有喜乐；我们与主的关系愈深，我们的喜乐也就愈深。

(五)基督徒不该自满，不可停止不前，而该追求『完全』。基督徒应当在生命上追求『更丰盛』(参约十 10)，在属灵品德上追求『加增』(参彼后一 5~7)，在事奉上追求更『忠心』(参林前四 1~2)。

(六)当我们受苦时，要学习接受神的安慰，也接受别人的安慰，好叫我们也能安慰别人(参一 3~6)。

(七)神要我们在教会中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又要我们彼此劝勉(安慰的原文另意)，特

别是际此末世，主再来的日子临近，更当如此(参来十 24~25)。

(八)教会不能合一的真正难处，不是在我们的灵里，乃是在我们的脑子里，不能思念相同的事(同心合意的原文意思)。

(九)信徒惟有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参腓二 5)，才能同心合意，所以我们千万不要企图去说服任何人来同意我们的看法，要紧的是一同仰望主的心意如何。

(十)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诗一百卅三 1)。教会若要在世人眼前作主的见证，还不在于讲道理，乃在于彼此相爱。我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了(参约十三 35)。

(十一)我们的神是爱的神，也是平安的神；爱与平安的反面是恨与斗争。有爱才有平安，有恨必有斗争。教会中若真是满了神的同在，自然就会充满了爱与平安。

(十二)许多基督徒所追求的是大能的神，但保罗在此却强调爱和平安的神，才是教会中所所需要的，也是一般信徒所最不认识的。除非我们享有神的爱与平安，恐怕我们所建造的远不及我们所破坏的，所拆除的。

(十三)要喜乐、作完全人和受安慰是属于个人方面的，要同心合意与彼此和睦是属于团体方面的；无论是个人方面或是团体方面，都需要与神的恩典联系在一起，建立在神的爱与平安上面。

**【林后十三 12】**「你们亲嘴问安，彼此务要圣洁。」

*(原文字义)*「问安」问候，请安；「圣洁」分别为圣的，纯洁的。

*(背景注解)*「你们亲嘴问安，」西方人惯常以『亲嘴』来招呼，尤其中东一带地方，至今仍普遍保留这种习俗。

*(文意注解)*「你们亲嘴问安，」教会初期可能沿用当时世人的惯例，见面时彼此亲嘴、吻脸以示亲热问候；这对当时的人来说，亲嘴比握手(参加二 9)的表达来得亲切。

「彼此务要圣洁，」『圣洁』指纯洁没有一点污秽的掺杂；保罗在这里所强调的是圣洁，而不是亲嘴。信徒之间问安的作法，因时代和地域而异，但最重要的是『务要圣洁』。

*(话中之光)* (一)信徒之间要彼此亲热(参罗十二 10)，但也要保守圣洁。

(二)圣洁的意思并不是说一点人情味都没有；今天有许多人误会了属灵，以为属灵人应当冷漠，不轻易表露情感。

**【林后十三 13】**「众圣徒都问你们安。」

*(文意注解)* 当时各地圣徒也都有托人代为问安的举动(参罗十六 16, 21~24)。

**【林后十三 14】**「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

*(原文字义)*「感动」交通，有分，分享。

*(文意注解)*「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感动，」『主耶稣基督的恩惠』重在指基督的救恩，这是我们信徒得以享受神一切恩典的基础；『神的慈爱』指神的爱乃是基督救赎的源头(参罗五

8), 叫我们得以有资格享受神一切的恩典;『圣灵的感动』指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的心里(罗五 5), 叫我们欢喜接受基督的救恩, 从而享受神一切的恩典。三一神同工合作, 将祂的恩典带给我们享受。

这里将主耶稣基督列在首位, 并不指祂是三一神位格之首, 乃是指祂所成功的救赎工作, 是神赐恩的根基; 没有基督的救赎大工, 也就没有享受神恩这回事。

『圣灵的感动』按原文是『圣灵的交通』, 神的爱和基督的恩典都是借着圣灵的传输, 将它们实化在我们的里面, 使我们得以享受。

「常与你们众人同在,」『常』字暗示这个『同在』有可能不常; 按照真理而言, 同在乃是常时的, 但在我们的感觉和经历上, 有可能会中断(参歌三 1; 五 6), 这是受我们在神面前属灵光景的影响, 因此我们有责任维持这个同在的感觉和经历。

**(话中之光)** (一)父神的慈爱是源头, 基督的恩典是内容, 圣灵的交通是实际。哦, 这三而一之神的丰满, 乃是执事里面所充满的, 也是对教会的恒久供应。

(二)父的慈爱, 子的恩典, 灵的交通, 是神的三重视福; 爱是源头, 恩典是流出, 交通是流入我们里面。教会不需要别的, 只需要三一神的同在。

(三)在圣灵的交通里, 神的慈爱和主耶稣基督的恩典成为基督徒实际的享受, 所以维持圣灵交通的畅通, 乃是享受三一神一切丰富的先决条件, 故此我们有责任随从圣灵而行(参罗八 5~6)。

(四)凡是真实的基督徒, 都肯受里面圣灵的感动与带领, 因此就能感受到神的爱和基督的恩, 在生活中彰显三一神的荣美。

## 参、灵训要义

### 【哥林多教会中的三班人】

- 一、见证人——有属灵认识与负担的信徒(1 节参注解)
- 二、犯了罪的人(2 节上)
- 三、其余的人(2 节下)

### 【软弱与刚强】

- 一、基督的软弱与刚强:
  1. 祂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4 节上)——在肉身里软弱
  2. 基督在你们身上不是软弱的(3 节)——灵性刚强有能
- 二、信徒的软弱与刚强:
  1. 我们也是这样同祂软弱(4 节中)——在肉身里软弱
  2. 因神的大能也必与祂同活(4 节下)——灵性刚强有能
- 三、工人的软弱与信徒刚强:
  1. 即使我们软弱(9 节上)——工人在肉身里被看作软弱

2.你们刚强，我们也欢喜(9节下)——盼信徒灵性刚强有能

### 【基督徒生活的三大基本要务】

- 一、信心(5节)
  - 二、德行(7节)
  - 三、知识(8节)
- 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彼后一5)

### 【作完全人】

- 一、作完全人的资格——有耶稣基督在心里(5节)
- 二、作完全人的拦阻——只要作一件恶事(7节上)
- 三、作完全人的条件——行事端正(7节下)
- 四、作完全人的帮助——主的仆人的代求(9节)
- 五、作完全人的激励——要以作完全人为目标(11节中)
- 六、作完全人的表现——同心合意，彼此和睦，彼此圣洁(11~12节)
- 七、作完全人的力量——三一神的同在(11节下，14节)
- 八、作完全人的结果——喜乐(11节上)

## 哥林多后书综合灵训要义

### 【本书教训的主要对象】

- 一、对大部分的人(一至七章)
- 二、对教会全部的人(八至九章)
- 三、对未悔改的人(十至十三章)

### 【基督耶稣的使徒】

- 一、使徒的阐明(一至二章)
- 二、使徒的表明(三至九章)
- 三、使徒的证明(十至十三章)

### 【保罗的资历】

- 一、他是神所呼召的(一 1，21；四 1)
- 二、他按神的圣洁和诚实行事(一 12)
- 三、他率直、诚恳(一 13~14)

- 四、他说的是实话(一 18; 四 2)
- 五、他有神的圣灵(一 22)
- 六、他热爱所牧养的信徒(二 4; 六 11; 十一 11)
- 七、他以基督的能力说话(二 17)
- 八、他们在他们中间工作，并改变他们的生命(三 2~3)
- 九、他是信徒的榜样(三 4; 十二 6)
- 十、他从不放弃(四 1, 16)
- 十一、他以真理教导他们(四 2)
- 十二、他只传基督耶稣为主(四 5)
- 十三、他在传福音时忍受逼迫(四 8~12; 六 4~5, 9~10)
- 十四、他是基督的使者，蒙召去传扬福音(五 18~20)
- 十五、他努力要过一个无可指摘的生活，免得妨碍别人归向神(六 3~4)
- 十六、他廉洁，明白真理，对信徒有无限的忍耐(六 6)
- 十七、他可靠，充满神的能力(六 7)
- 十八、他时刻忠于神(六 8)
- 十九、他从没有受侮，或占过谁的便宜(七 2; 十一 7~9)
- 二十、他在处理奉献款的事上无可指责(八 20~21)
- 廿一、他不凭血气争战，只运用神的兵器(十 1~6)
- 廿二、他确信自己属于基督(十 7~8)
- 廿三、他只为主而夸口(十 12~13)
- 廿四、他拥有权柄，因为他将福音指教他们(十 14~15)
- 廿五、他为了完成他的使命而忍受危险和痛苦(十 23~33)
- 廿六、他得着属天的异象(十二 2~4)
- 廿七、他身上有一根刺，神不将它除去乃要叫他经历恩典(十二 7~10)
- 廿八、他们在他们中间施行神迹(十二 12)
- 廿九、他一心要建立他们的属灵生命(十二 19)
- 三十、他充满神的能力(十三 4)
- 卅一、他在试炼中站稳(十三 5~6)
- 卅二、他时刻关心他属灵的儿女，期望他们赶快成熟(十三 9)

### 【使徒的心肠】

- 一、使徒诚实的心(一 3~二 17)
  1. 向神有诚实的心
  2. 向人有诚实的行为
- 二、使徒荣光的心(三 1~五 10)

1.转向主接受了荣光的职分

2.面向将来就有荣光的盼望(主荣光返照在我的面上，我的荣光再射及一切的事物)

三、使徒火热的心(五 11~六 10)

1.向着基督的热心

2.向着职务的热心

四、使徒宽大的心(六 11~九 15)

1.接纳反对自己的人

2.劝勉反对自己的人

五、使徒温柔的心(十 1~18)

六、使徒愤恨的心(十一 1~29)

七、使徒软弱的心(十一 30~十二 21)

八、使徒刚强的心(十三 1~10)

### 【使徒的为人】

一、使徒为人的诚实(一 1~二 17)

二、使徒为人的荣光(三 1~四 6)

三、使徒为人的火热(四 7~六 2)

四、使徒为人的谨慎(六 3~10)

五、使徒为人的宽宏(六 11~七 16)

六、使徒为人的光明(八 1~九 15)

七、使徒为人的神圣(十 1~十三 14)

### 【传道人该有的观念与态度】

一、对于苦难有正确的价值观和忍受的态度(一 1~11； 十一 23~33)

二、为人凭着神的信实，诚实依靠神(一 12~22； 二 17； 四 1~2)

三、对于同工信任、称赞、同心、同脚踪(一 19； 八 16~23； 十二 17~18)

四、对于工作，一心一意彰显基督(二 14~16； 三 3~4 17~18； 四 5~6)

五、对于肉身和灵魂有正确的价值观和追求的态度(四 7~五 10)

六、对于职分有受托的感觉，并忠于职分的态度(五 18~六 10)

七、对于信徒心地宽宏，事事关怀顾念他们(六 12~13； 七 3~16； 十一 1~3； 十二 12~18)

八、对于世俗有正确的认识，并分别为圣的态度(六 14~七 1)

九、对于财物有清洁和严谨的态度，并正确的观念(七 2~3； 八 16~24； 九 6~12； 十一 8~9； 十二 13~18)

十、对于属灵权柄有正确的认识，非到不得已不肯轻易运用(十 8； 十三 10)

十一、对于超然的启示和经历，不轻易向人表白(十二 1~10)

### 【保罗从经历中所认识的神】

- 一、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一 3)
- 二、叫死人复活的神(一 9)
- 三、信实的神(一 18)
- 四、在基督里坚固我们的神(一 21)
- 五、膏我们、印我们、赐圣灵作凭据的神(一 21~22)
- 六、常帅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的神(二 14)
- 七、用灵在我们的心版上写信的神(三 3)
- 八、使我们能承担新约执事的神(三 5~6)
- 九、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四 6)
- 十、在天上为我们造永存房屋的神(五 1)
- 十一、培植我们的神(五 5)
- 十二、借着基督使我们与祂和好的神(五 18)
- 十三、叫我们在基督里成为义的神(五 21)
- 十四、呼召我们分别为圣的全能的神(六 17~18)
- 十五、安慰丧气之人的神(七 6)
- 十六、多加各样恩惠给人的神(九 8)
- 十七、忌恨那些心偏于邪之人的神(十一 2~3)
- 十八、叫人因工作不理想而惭愧的神(十二 21)
- 十九、仁爱和平的神(十三 12)

### 【真实的安慰】

- 一、安慰的源头——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一 3)；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七 6)
- 二、安慰的需要——我们在一切患难中(一 4 上)
- 三、得安慰的功用：
  - 1.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一 4 下)
  - 2.这安慰能叫人忍受同样的苦楚(一 6)
  - 3.安慰他，免得他忧愁太过，甚至沉沦了(二 7)
  - 4.借着从你们(信徒)所得的安慰，安慰了我们(七 7)
- 四、得安慰的条件：
  - 1.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一 5)
  - 2.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一 7)
  - 3.主的工人因信徒的光景而满得安慰(七 4)
  - 4.借着同工的到来，安慰了我们(七 6)
- 五、得安慰的劝勉——要受安慰(十三 11)

## 【基督人的职分】

- 一、受患难供应安慰的职分(一 4~7)——亲身经历患难，才能给人真实的安慰
- 二、死判决的职分(一 8~11)——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
- 三、圣洁诚实的职分(一 12~14)——单凭神的纯一在世为人
- 四、圣灵印记的职分(一 15~22)——联于并彰显三一神
- 五、扶助信心的职分(一 23~24)——不是辖管，乃是帮助
- 六、多多流泪的职分(二 1~11)——同情并显出爱心，不给撒但留机会
- 七、基督馨香之气的职分(二 12~16)——到处显扬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
- 八、诚实传道的职分(二 17)——绝不为了利混乱神的道
- 九、新约执事的职分(三 1~18)——凭灵不凭字句，叫人心归向主，被主光照、变化
- 十、光明的职分(四 1~6)——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
- 十一、破碎瓦器的职分(四 7~18)——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藉死亡供应生命
- 十二、凭基督台前的亮光行事的职分(五 1~10)——凭信心，不凭眼见
- 十三、受捆绑的职分(五 11~16)——被基督的爱所捆绑，不再为自己活
- 十四、新造和好的职分(五 17~21)——在基督里作新造的人，叫人与神和好
- 十五、矛盾印记的职分(六 1~10)——在人看似乎是这样，但在神看却是那样
- 十六、口张心宽的职分(六 11~13)——接纳一切神所接纳的人
- 十七、分别为圣的职分(六 14~七 1)——从一切不属神的人事物中分别出来
- 十八、患难中喜乐的职分(七 2~7)——因有神的安慰
- 十九、使人依着神的意思忧愁的职分(七 8~16)——引至真实的悔改，结果更加喜乐
- 二十、帮助圣徒显明爱心的职分(八 1~九 15)——甘心乐意在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
- 廿一、靠神有能力攻破撒但营垒的职分(十 1~15)——将人心意夺回，使之顺服基督
- 廿二、为神而愤恨的职分(十一 1~6)——不愿别人失去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
- 廿三、凭基督的诚实识破撒但诡计的职分(十一 7~23 上)——以行为显明自己是基督的真仆人
- 廿四、经历诸般患难仍为众教会挂心的职分(十一 23 下~33)——以经历显明自己是基督的真仆人
- 廿五、有三层天启示的职分(十二 1~4)——以看见启示显明自己是基督的真仆人
- 廿六、有刺加在肉身上的职分(十二 5~10)——因神够用的恩典和基督的能力而夸自己的软弱
- 廿七、有百般忍耐和神迹奇事的职分(十二 11~13)——以能力显明自己是基督的真仆人
- 廿八、有为父的心肠的职分(十二 14~十三 14)——凡事为着造就信徒，求使信徒作完全人

## 【信徒与患难】

- 一、在患难中得神的安慰，叫我们也能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一 4)
- 二、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一 5)
- 三、受患难叫别人得安慰，这安慰能叫人忍受同样的患难(一 6)

- 四、既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一 7)
- 五、遭遇苦难，叫我们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一 8~9)
- 六、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四 17)
- 七、在许多的忍耐、患难、穷乏、困苦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六 4)
- 八、在一切患难中分外的快乐(七 4)
- 九、周围遭患难，但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藉报好消息来安慰(七 5~8)
- 十、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八 2)
- 十一、基督的仆人，多受劳苦，受劳碌，受困苦(十一 23, 27)
- 十二、为基督的缘故，以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十二 10)

### 【以神为中心的生活与事奉】

- 一、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一 9)
- 二、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一 12)
- 三、联于基督，为祂的灵所膏、所印(一 21~22)
- 四、被基督所俘虏、征服，并受祂率领到处散发祂的香气(二 14~16)
- 五、以基督为属灵的字母，用活神的灵写在人的心版上(三 3~6)
- 六、心归向主，返照主的荣光(三 16~18)

### 【主工人所夸的】

- 一、我们所夸的，是自己的良心，见证我们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在世为人，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一 12)
- 二、在我们主耶稣的日子，以你们(信徒)为夸口(一 14)
- 三、在基督里夸胜(二 14)
- 四、因你们(信徒)多多夸口(七 4, 14)
- 五、为运用主所赐的权柄造就人而夸口(十 8)
- 六、不仗着别人所劳碌的分外夸口(十 13, 15~16)
- 七、指着主夸口(十 17)
- 八、因有基督的诚实在里面，无人能阻挡这自夸(十一 10)
- 九、夸那关乎自己软弱的事(十一 30; 十二 5, 9)

### 【认识魔鬼撒但】

- 一、撒但的诡计——趁着机会胜过我们(二 11)
- 二、撒但的性质——基督的对头——彼列(六 15)
- 三、撒但的营垒——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十 5)
- 四、撒但的方法——用诡诈诱惑人，使人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十一 3)

五、撒但的外表——装作光明的天使(十一 13)

六、撒但的差役——藉用刺加在人的肉体上来攻击人(十二 7)

### 【新约的执事如何尽职的比喻】

一、凯旋行列中的俘虏，夸耀基督的得胜(二 14)

二、散发香气的人，显扬基督馨香之气(二 14~16)

三、基督的活信，使众人认识基督(三 1~3)

四、敞着脸的镜子，看见主的荣光并变成主的形像(三 18)

五、盛装宝贝的瓦器，显明神超绝的能力(四 7)

六、将被拆毁的地上帐棚，作生命吞灭死亡的见证(五 1~4)

### 【责备的原则】

一、肯定对方的长处(七 4)

二、态度必须坚定(七 9； 十 2)

三、在责备之后要有后工作(七 13； 十二 14)

四、要准确对应问题，态度要诚恳(七 14； 八 21)

五、坚决的立场，温柔的辅导(七 15； 十三 11~13)

六、只说基督的观点，而非你个人的意见(十 3， 12~13； 十二 19)

七、了解事实(十一 22~27)

八、宽容凡肯悔改的人(十三 2)

### 【保罗推动募捐的榜样】

一、恒切(八 2~九 9)

二、有明确的目的(八 4)

三、使人有奉献的心愿(八 5)

四、具有领导的才能(八 7~8， 11)

五、诚实正直(八 21)

六、有人继续推动(八 18~22)

七、责任感(九 3)

八、有预备，心甘情愿(九 7)

### 【认识保罗所谓的『软弱』】

一、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十一 29)

二、我若必须自夸，就夸那关乎我软弱的事便了(十一 30)

三、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十二 5)

四、主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十二 9 上)

五、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十二 9 下)

六、我甚么时候软弱，甚么时候就刚强了(十二 10)

七、基督在你们身上，不是软弱的(十三 3)

八、祂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十三 4 上)

九、我们这样同祂软弱，也必与祂同活(十三 4 下)

十、即使我们软弱，你们刚强，我们也欢喜(十三 9)

—— 黄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经系列——哥林多后书注解》